



SUMPO FOOD HOLDINGS LIMITED

森寶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9

配售及公開發售



推薦人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獨家賬簿管理人及牽頭經辦人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招股章程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及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SUMPO FOOD HOLDINGS LIMITED

森寶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以配售及公開發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發售股份數目 : 400,000,000 股股份 (可根據超額配股權予以調整)
配售股份數目 : 360,000,000 股股份 (可根據超額配股權予以調整，並可重新分配)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40,000,000 股股份 (視乎重新分配而定)
發售價 : 不多於每股發售股份 0.80 港元及
預期不少於每股發售股份 0.60 港元
(須於申請時繳足，另加 1% 經紀佣金、
0.003%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多收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 0.10 港元
股份代號 : 1089

保薦人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獨家賬簿管理人及牽頭經辦人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當中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之文件」一段所列之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 32 章公司條例第 342C 條之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存案。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

發售價預期由本公司與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在定價日期或該日前協定，定價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五日(星期三)或本公司與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可能協定之其他日期或時間，惟在任何情況下最遲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六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發售價將不多於每股發售股份 0.80 港元及預期不少於每股發售股份 0.60 港元。發售股份之申請人於提出申請時，須就每股發售股份支付最高發售價 0.80 港元，另加 1% 經紀佣金、0.003%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惟倘發售價低於 0.80 港元(最高發售價)，有關款項可予退還。

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經本公司同意後，可於根據公開發售提交申請的最後一日早上前任何時間，將指示發售價範圍減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列者(即 0.60 港元至 0.80 港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作出有關減幅決定後盡快及在任何情況下最遲於根據公開發售提交申請之最後一日早上，在英文虎報(以英文)及成報(以中文)公佈調低指示發售價範圍之公告，並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umpofood.com)。倘基於任何理由，本公司與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未能於定價日期或之前或本公司與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可能協定之其他日期或時間(惟在任何情況下，最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六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股份發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即時失效。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在英文虎報(以英文)及成報(以中文)刊發公告。

股份發售之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如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之前發生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包銷安排及費用」一段「終止的理由」分段所述之任何事件，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可終止包銷商於包銷協議項下之責任，而股份發售亦不會進行。務請閣下參閱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之有關詳情。

有意投資者在作出投資決定前，務請細閱本招股章程所載之全部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預期時間表

倘若以下股份發售之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會在英文虎報（以英文）及成報（以中文）在香港刊發公告。

二零一一年（附註1）

根據網上白表服務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最後期限（附註2）..... 一月四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登記申請（附註4）..... 一月四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最後期限（附註3）..... 一月四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方式完成

網上白表申請付款的最後期限..... 一月四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登記申請（附註4）..... 一月四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定價日期（附註5）..... 一月五日（星期三）

於英文虎報（以英文）及成報（以中文）以及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sumpofood.com 刊發：

- 發售價；
- 配售的踴躍程度；及
- 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結果及分配基準..... 一月十日（星期一）或之前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可於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內「按身份證搜索」功能查閱..... 一月十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
一月十四日（星期五）午夜十二時正

透過不同途徑公佈公開發售結果（以及成功申請人

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

「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

「公佈結果」一段..... 一月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

預期時間表

二零一一年 (附註1)

發出／寄發全部成功 (如適用) 或全部或部分

未獲接納申請的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附註6) 一月十日 (星期一) 或之前

寄發全部或部分成功申請的股票 (附註7) 一月十日 (星期一) 或之前

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一月十一日 (星期二)

附註：

1. 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股份發售的架構詳情，包括其條件載列於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
2. 閣下不得於截止遞交申請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遞交其申請。倘 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已經遞交申請並已通過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 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 (須悉數支付申請款項)，直至截止遞交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為止。
3. 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段。
4. 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 (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將不會於當日開始及截止登記公開發售申請。安排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
5. 倘本公司及牽頭經辦人 (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 基於任何理由未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五日 (星期三)，或本公司及牽頭經辦人 (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 可能協定的該等其他日期或之前 (但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六日 (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協議釐定發售價，則股份發售將不會進行。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在英文虎報 (以英文) 及成報 (以中文) 及聯交所的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sumpofood.com) 刊登有關公告。
6. 對於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以及倘最終釐定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0.80港元的獲接納的申請，將發出電子自動退款指示或退款支票。申請人所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其中的一部分 (如屬聯名申請，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其中的一部分) 或會印列於退款支票 (如有) 上。該等資料亦會轉交第三方以安排退款。申請人兌現退款支票時，銀行可能要求核實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倘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填寫不準確，則或會導致申請人延遲或無法兌現退款支票。
7. 股票僅在股份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當中有關條款予以終止的情況下，方可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最後限期預期為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後。

申請人如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在其申請表格上表明擬親自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 (如有)，則可於本公司在報章及聯交所的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sumpofood.com) 通知的日期 (預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

預期時間表

日(星期一)或之前)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自前往領取。如屬個人的申請人選擇親自領取，則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如屬公司的申請人選擇親自領取，則須由授權代表攜同公司發出並正式蓋有公司印章的授權書前往領取。在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有)時，申請人必須出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及(如適用)授權文件。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及退款支票」一段。

申請人如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在其申請表格上表明擬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如有)，則可親自領取退款支票，惟不能選擇領取其股票，其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黃色**申請表格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如有)的手續與**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的手續相同。

未獲領取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有)將於領取時間屆滿後，盡快按有關申請表格所列的地址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申請人，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其他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及退款支票」一段。

有關股份發售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

有意投資發售股份的人士務須留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任何時間發生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包銷安排及費用」一段「終止的理由」分段所載的任何事件，則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有權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包銷協議。該等事件包括(但不限於)天災、戰爭、暴亂、社會動盪、民眾騷亂、火災、水災、爆炸、疫症、恐怖活動、罷工或停工。有意投資者務須參閱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載其他詳情。

閣下僅應依賴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的資料作出投資決定。本公司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與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內容有別的資料。閣下不應依賴任何並非載於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的資料或陳述，將其視為已獲本公司、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彼等各自的董事或彼等的聯屬公司或參與股份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授權而加以信賴。

目 錄

閣下應只根據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之資料作出投資決定。本公司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與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者不符的資料。對於並非於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載列或作出之任何資料或聲明，閣下均不得視為已獲本公司、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彼等各自之董事或參與股份發售之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授權發出而加以信賴。

	頁數
概要.....	1
釋義.....	28
技術詞彙.....	38
前瞻性陳述.....	39
風險因素.....	40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60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股份發售的資料.....	62
董事及參與股份發售各方.....	65
公司資料.....	69
行業及監管概覽.....	71
歷史及發展.....	101
業務	
業務概述.....	116
業務里程碑.....	118
生產.....	119
產品.....	134
銷售及客戶.....	135
採購及供應商.....	144
質量保證.....	146
產品責任.....	156
競爭.....	157

目 錄

	頁數
研究與開發	157
競爭優勢	158
業務策略	161
牌照及許可證	162
獎項及證書	162
環境保護	166
生產安全	167
保險	167
法律程序	168
物業	168
知識產權	169
遵守監管法規	170
關連交易	
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171
獲授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	173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178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董事	187
高級管理層	192
公司秘書	193
董事酬金	194
合規顧問	195
審核委員會	196
薪酬委員會	196
員工	197
購股權計劃	197
主要股東	198
股本	200
財務資料	203

	頁數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未來計劃及前景.....	289
股份發售的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291
包銷	
配售及公開發售包銷商	293
包銷安排及費用.....	293
合規顧問協議	301
股份發售的架構	
申請時應繳付的價格	302
股份發售的條件.....	303
發售機制.....	303
配售	304
公開發售.....	304
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305
超額認購.....	306
超額配股權	306
穩定價格措施	306
借股協議.....	308
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309
閣下可提出多少份申請	331
公開發售股份的價格	333
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時間	333
惡劣天氣對接受申請的影響.....	335
閣下不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的情況.....	335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及退款支票	338
公佈結果.....	343

目 錄

	頁數
開始買賣股份	344
股份將合資格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344
附錄一 — 本集團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二 — 溢利預測	II-1
附錄三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II-1
附錄四 — 物業估值	IV-1
附錄五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V-1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VI-1
附錄七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VII-1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為概要，故未必載有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須仔細閱讀整本招股章程。任何投資均存在風險。投資發售股份的部分特有風險載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須仔細閱讀該節。

本集團業務概述

本集團是福建省雞肉產品著名供應商之一，銷售「森寶」品牌的雞肉產品。根據中國肉類協會（由全國從事肉類及禽畜生產、屠宰、加工及銷售的社企組成的非牟利組織）的資料，本集團名列於二零零八年中國肉類食品行業強勢企業90名中的第44名。評估乃以該等企業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銷售，並經參考其各自之資產值、設備、主業務規模、銷售、已繳稅款、出口量等為基準。本集團現時每年可屠宰並加工最多約18,000,000羽肉雞。本集團是肯德基、德克士和銘基（共佔我們二零零九年總收入約12.3%）以及其他零售及快餐店的雞肉供應商。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客戶中（包括我們的包銷商）約84%（以我們總收入百分比計）位於福建省，而我們的客戶中約16%位於中國其他城市如上海、廣西、汕頭、深圳、東莞及廣州等。本集團亦透過多家分銷商銷售部分產品。

本集團生產的雞肉產品來自白羽肉雞。本集團於福建省自設生產設施。本集團現有三個種雞場、一個孵化場、五個肉雞養殖場、一個飼料生產廠及一個屠宰加工廠。動物飼料生產廠、屠宰加工廠及主辦公室所在土地由本集團擁有，而種雞場、孵化場及肉雞養殖場所在土地為租賃物業。

我們的生產過程由我們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父母代種雞苗開始。我們於我們的三個種雞場將父母代種雞苗飼養成種雞。種蛋之後會於孵化場被孵化為雞苗。雞苗隨後被送到我們的五個肉雞養殖場或售予合約農戶以供養殖。我們以本身的生產設施製造動物飼料並(i)運送相同飼料到我們的五個肉雞養殖場及(ii)向合約農戶出售相同飼料。於養殖雞苗的過程中，合約農戶須向本集團購買飼料並維持每個肉雞雞舍內的肉雞密度於一定水平。我們會自我們的五個肉雞養殖場收集成年肉雞及向合約農戶購回成年肉雞，並一律送往屠宰加工設施以生產肉雞產品。我們根據為肉雞抽樣量度的重量進行分類，不同重量組別標以不同回購價，於特定重量範圍的肉雞

標以最高價格，而重量高於或低於所述範圍的肉雞則標以較低價格。回購價將經參考合約農戶交付予本集團之肉雞羽數計算。於往績記錄期內，用於生產的肉雞約有70%由合約農戶處購回，而約30%則由我們的肉雞養殖場飼養。肉雞會被屠宰、加工及包裝成雞肉產品，然後向我們的客戶及分銷商出售。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約160家合約農戶（全均為獨立第三方）訂有合約養殖安排。本集團每年均與合約農戶訂立合約，以鼓勵合約農戶持續改善養殖服務及達至本集團的要求。

根據本集團與合約農戶訂立的合約，(i) 合約農戶須於接收雞苗前，悉數支付雞苗及有關疫苗價款；(ii) 於向合約農戶回購肉雞時，本集團可從本集團應付的回購價格中抵銷下批雞苗及疫苗的價款；及(iii) 倘滿足若干條件，合約農戶可要求延期支付動物飼料購買價款，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銷售及客戶」一段「付款辦法」分段。

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每家合約農戶須擁有排污許可證及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然而，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合約農戶已獲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雖然本集團與合約農戶是獨立的法律實體，而合約農戶應確保彼等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但為避免干擾肉雞的供應，本集團已就這方面另行取得中國法律意見和當地政府部門的確認，表示合約農戶因欠缺許可證及證書而被迫終止營運的可能性甚低。

我們將致力協助所有合約農戶申請該等許可證及證書，目標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合約農戶總數中最少70%至75%取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0%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0%至45%）。我們已向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承諾，我們將要求合約農戶符合所有獲取所述許可證及證書的相關規定，方與合約農戶續約。我們亦將致力協助餘下的合約農戶獲取所述許可證及證書或符合取得該等證照的要求。我們將會於上市後在中期報告及年報內披露合約農戶申請上述許可證及證書的進度及上述許可證及證書的續期情況。有關該等許可證及證書要求及本集團採取的改正措施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質量保證」一段「牌照－合約農戶」分段。

概 要

本集團致力於確保雞肉產品優質安全。本集團已(i)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獲得ISO14001(環境)及ISO22000(食品安全)認證；及(ii)於二零零八年三月獲得ISO9001(質量)認證。我們及合約農戶需為肉雞注射疫苗，該等疫苗有助預防新城雞瘟、傳染性支氣管炎、禽流感及傳染性法氏囊病。我們向中國內授權生產商取得該等疫苗。

本集團近年均取得增長。本集團總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364億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692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4.2%。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25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700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5.8%。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虧損。該虧損乃主要來自我們的豬肉業務的虧損。於出售豬肉業務後，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業績經已改善。

產品

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包括：

- (1) 以「Sumpo(森寶)」品牌推銷的雞肉產品。本集團將肉雞的大多數部位加工成不同類型的雞肉產品，當中包括原隻冰鮮雞、雞翼、雞胸、雞腿等。本集團亦在部分雞肉產品中添加不同的味道及佐料；
- (2) 將雞苗售予合約農戶，用以飼養成白羽肉雞；及
- (3) 將動物飼料售予(i)合約農戶，用以飼養肉雞及(ii)其他第三方。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收入										
雞肉產品	331,446	75.9	362,104	61.6	364,395	64.0	158,164	60.7	201,736	67.3
動物飼料	72,447	16.6	188,818	32.1	166,260	29.2	83,368	32.0	80,251	26.8
雞苗	32,526	7.5	36,821	6.3	38,587	6.8	19,127	7.3	17,672	5.9
總計	436,419	100.0	587,743	100.0	569,242	100.0	260,659	100.0	299,659	100.0

銷售及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大部分的收益來自雞肉產品、雞苗及動物飼料的銷售。本集團已為其雞肉產品建立了覆蓋範圍廣泛的客戶群，包括連鎖快餐店如肯德基及德克士。本集團亦將產品售予分銷商。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五大客戶包括(i)從事冷凍食品銷售的個人及企業分銷商，及(ii)直接客戶，包括連鎖快餐店、一家大型食品加工企業及一名從事動物飼料生產及銷售的人士。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五大客戶銷售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約26.5%、23.6%、22.0%及21.6%。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五大客戶(黃悠財先生除外)與本集團約有四至十年業務關係。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六日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向黃悠財先生售予共約人民幣1,489萬元的動物飼料。黃悠財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一月期間曾為龍岩寶順畜禽科技有限公司(一家由林先生全資實益擁有的公司，並為廈門森寶38.26%股權持有人)的總經理。他其後辭任並於二零零九年初開始其個人動物飼料業務。董事確認，本集團與黃先生之間的交易乃以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向客戶直接銷售雞肉產品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約有300名雞肉產品客戶。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則有超過230名雞肉產品客戶。本集團向直接客戶直接銷售大部分雞肉產品，該等客戶包括但不限於連鎖快餐店、餐館等。本集團亦向福建森華及廈門澳普多餐飲經營管理有限公司供應雞肉產品，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中「獲授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一段。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直接向客戶銷售的雞肉產品分別佔本集團的收入約77.5%、77.1%、78.8%及80.9%。

向分銷商銷售雞肉產品

本集團雞肉產品的另外一個銷售渠道為向分銷商銷售，該等分銷商為獨立於本集團營運的分銷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與約6家分銷商合作，大部分位於福建省。

概 要

我們與我們的分銷商訂立非獨家分銷協議，合約期大多為一至兩年。根據該等分銷協議，分銷商或授權於向其最終客戶出售我們的雞肉產品時，以自營貿易商身分進行銷售，分銷商須於分銷協議內指定的地區出售本集團產品，且不得於該等地區以外地區出售產品。有關銷售協議的條款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內「銷售及客戶」一段。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按銷售途徑劃分的收入明細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收入										
直接銷售	361,994	82.9	504,896	85.9	491,864	86.4	223,637	85.8	261,088	87.1
分銷商	74,425	17.1	82,847	14.1	77,378	13.6	37,022	14.2	38,571	12.9
總計	<u>436,419</u>	<u>100.0</u>	<u>587,743</u>	<u>100.0</u>	<u>569,242</u>	<u>100.0</u>	<u>260,659</u>	<u>100.0</u>	<u>299,659</u>	<u>100.0</u>

競爭優勢

本集團認為本集團今日的成功及未來成長的潛力應歸功於我們的競爭優勢，包括以下方面：

- 本集團的縱向整合業務可使本集團享有規模經濟效益；
- 本集團生產基地位於戰略地點，可受惠於中國政府經濟政策；
- 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食物安全及衛生體系以及質量控制體系；
- 本集團擁有知名品牌；及
- 本集團建立了穩定的客源以及廣大的分銷商網絡。

業務策略

繼續提高市場覆蓋率

本集團決心繼續提升市場佔有率。為提高其市場覆蓋率，本集團認為，增加雞肉產品的供應及盡量增加銷售將對今後的擴充至關重要。本集團已購入其現有生產基地毗鄰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以建造本集團另一個生產基地，至二零一一年時，其建成後年屠宰加工生產能力約達36,000,000羽肉雞。生產能力的增加將有助本集團配合市場對本集團產品需求的上升。

除增加產能外，本集團亦將盡量提升其銷售及盈利能力。本集團將專注於保持與其主要客戶的緊密關係，藉以促進業務增長及鞏固其市場地位。

增強市場推廣及分銷力度及探索新的機會

我們計劃於未來增強其市場推廣力度及銷售網絡，及擴展我們的市場覆蓋至中國其他地區，當中包括廣西、重慶、四川、湖南、湖北及浙江。我們亦計劃透過增加與中國其他知名生產企業的合作以開發未來新商機。我們將繼續鞏固與分銷商的關係，以推廣我們的產品及品牌。此外，我們亦計劃發展不同經調味的雞肉產品，以迎合我們的客戶需求。就主要客戶(包括肯德基、德克士及銘基)而言，我們將透過提供更能迎合個別客戶的服務，以繼續加強客戶服務，如建立有效率分銷網絡將雞肉產品交付予我們於中國南部設快餐連鎖店的客戶，及改進我們的雞肉產品的味道，滿足客戶的特別需要。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擴展建議的具體時間表。然而，我們將於上市後致力進行我們的計劃。

提升品牌形象及知名度

本集團認為，品牌及形象是影響消費者購買決定的主要因素。本集團將繼續樹立其品牌及形象。高水平的環境衛生對本集團的雞肉產品的安全甚為重要。本集團在雞肉生產設施實行嚴格而全面的措施，以加強保障職業健康及生產場地衛生。本集團所有生產員工必須穿著制服，在進入生產場地之前徹底清潔及消毒。生產場地的整個生產程序亦有嚴格的溫度控制以保持雞肉新鮮。本集團限制員工在不同生產場地之間走動，以避免交叉感染。

概 要

企業投資者

於上市前，若干企業投資者已於往績記錄期間投資於本集團，詳情載列如下：

	Golden Prince (附註1)	King & Queen (附註2)	Robust China (附註3)	成龍國際 (附註4)	
簽署協議日期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十日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月五日	二零零八年 五月二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月五日
投資方式	認購 Sumpo Holdings 新股	認購 Sumpo Holdings 新股	從林先生收購 Sumpo Holdings 股份	從林耿華先生 收購 Sumpo Holdings 股份 (附註5)	從林先生收 購 Sumpo Holdings 股份
總代價	20,250,000 港元	20,250,000 港元	24,928,000 港元	27,000,000 港元	5,472,000 港元
繳付代價的日期	二零一零年 二月八日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零年 二月五日	二零零八年 十月六日	二零一零年 二月五日
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轉換的股份數目	108,000,000	108,000,000	78,720,000	78,720,000	17,280,000
相對於發售價格的中位數的折讓	73.21%	73.21%	54.76%	51.00%	54.76%
禁售期	上市日期後六個月	上市日期後六個月	上市日期後六個月	不受禁售期規限 (附註6)	上市日期後六個月
本公司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的股權狀況	6.75%	6.75%	4.92%	4.92%	1.08%

附註：

- (1) Golden Prince 由吳良好先生依法實益全資擁有。吳良好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八日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為 Sumpo Holdings 15% 股權的法定實益擁有人。彼於二零零九年年中變現其在 Sumpo Holdings 的投資以滿足其當時的財務需要。其財政狀況好轉之後，吳良好先生開始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從其自身的財務資源通過 Golden Prince 認購 Sumpo Holdings 的股份。
- (2) King & Queen 由林先生約 10 年的朋友何錦鴻先生依法實益全資擁有。
- (3) Robust China 由錢焯青女士、李青女士及張少林先生分別依法實益擁有約 30.02%、65.82% 及 4.16% 股權。此等最終股東為林先生的朋友。
- (4) 成龍國際的唯一法定實益擁有人為林先生約 20 年的朋友周金澤先生。
- (5) 林耿華先生為林先生之子。
- (6) 就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深知，成龍國際目前無意由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出售該等股份。

上述投資者於我們上市後並無特權。上述企業投資者及其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除上述本集團就認購 Sumpo Holdings 新股所得之認購款項，本集團並無因彼等之投資獲得其他得益。

未來計劃及前景

本集團旨在成為中國十大雞肉產品製造商之一。為達到此目標，本集團擬推行以下計劃：

提高本集團產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擁有一家屠宰加工廠。為滿足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本集團計劃在龍岩現有廠附近建設一家新屠宰加工廠。預期新屠宰加工廠每年產能約為36,000,000羽肉雞。本集團計劃建設十個新種雞場，一個新孵化場及十個新肉雞養殖場。新孵化場及三個新種雞場預計將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完工，而五個新肉雞養殖場及新屠宰加工廠預計將於二零一一年底完工，剩餘七個新種雞場及五個新肉雞養殖場預計將於二零一二年底完工。

新孵化場預計每年孵化能力約為38,900,000羽雞苗。十個新肉雞養殖場預計每年可飼養約5.5批肉雞，每批約有200,000羽肉雞。十個新肉雞養殖場每年總飼養能力預計可達到約10,000,000羽肉雞（計及死亡的肉雞及質量不滿意的肉雞）。十個新種雞場預計飼養約405,000套雞苗，每年約生產45,700,000只種蛋。

新屠宰加工廠的估計總收購及建設成本約為人民幣2.5067億元，主要由本集團內部資源及債務融資撥付。

本集團相信，投資建設新屠宰加工廠將使本集團把握更多市場機會並享有規模經濟效益。

為利用本集團新屠宰加工設施的新增產能，本集團亦須建立新種雞場、孵化設施及肉雞養殖場。建立該等新種雞場、孵化場及肉雞養殖場的估計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9,800萬元、人民幣1,700萬元及人民幣1.4億元，其中人民幣2.2704億元由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撥付（假設超額配購權不獲行使且基於每股發售價0.70港元（即所列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0.60港元至0.80港元的中位數）），而人民幣2,796萬元由本集團內部資源及債務融資撥付。

概 要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興建新設施前後的總產能、興建新設施的資金來源及其他相關資料：

現有設施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的 現有設施每年 產能(約數)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的 使用率	新設施	擴充後每年總 產能(包括現有 設施)(約數)	預期落成日期	估計資本開支 (人民幣百萬元) (約數)	資金來源(約數)
1個屠宰 加工廠	18,000,000羽 肉雞	93.4%	1個新屠宰加 工廠	54,000,000羽 肉雞	二零一一年底	250.67	內部資源及債務融 資
3個種雞場	210,000套 (附註)	80.3%	10個新種雞場	615,000套	二零一一年上 半年(3個種 雞場) 二零一二年(7 個種雞場)	98	股份發售所得 款項
1個孵化場	20,000,000羽 雞苗	91.2%	1個新孵化場	58,900,000羽 雞苗	二零一一年上 半年	17	股份發售所得 款項
5個肉雞 養殖場	5,500,000羽 肉雞	100%	10個新肉雞養 殖場	15,500,000羽 肉雞	二零一一年底 (5個肉雞養 殖場) 二零一二年底 (5個肉雞養 殖場)	140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 (人民幣 1.12億元)； 內部資源及債務 融資(人民幣 2,800萬元)

附註：

一套種雞由一羽雌性種雞配一羽用以授精的雄性種雞所組成。故此，雌性種雞和的數目與種雞套的數目相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雄性種雞和雌性種雞的整體比例約為1:8.67。

提高本集團產品質量及增加產品種類

本集團計劃調整並改進本集團現有生產設施的技術及專門技術知識以充分利用產能及提高產品質量。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大部分產品為冷凍雞肉產品。為增加本集團的產品種類，我們計劃透過引進生產經調味雞肉產品的新機器和材料，以加強製作需要若干專門技術知識的經調味雞肉產品的能力。從銷售該等經調味雞肉產品所得的收入僅佔我們總收入的很少分額，並計入我們雞肉產品的收入中。由此，我們相信將可吸引其他需要經調味雞肉的潛在客戶向本集團購買該等產品，從而擴大我們的市場覆蓋。

概 要

過往財務資料摘要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合併全面收入表摘要。

合併全面收入表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附註1)	436,419	587,743	569,242	260,659	299,659
銷售成本	(347,012)	(491,148)	(472,545)	(226,423)	(244,586)
毛利	89,407	96,595	96,697	34,236	55,073
其他收入及收益	12,638	15,174	13,700	5,658	7,189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減 銷售成本的變動	3,058	(2,191)	3,388	(145)	(4,032)
初步確認的 農產品公平值	34,880	55,786	57,952	28,960	28,363
因孵化及出售而撥回 農產品公平值	(34,021)	(53,884)	(60,083)	(29,416)	(27,513)
銷售及分銷開支	(8,354)	(9,481)	(9,295)	(4,763)	(4,160)
行政開支	(23,951)	(19,444)	(22,406)	(10,286)	(16,418)
財務費用	(4,522)	(9,133)	(8,906)	(4,825)	(5,833)
其他經營開支	(11,293)	(17,663)	(15,470)	(8,140)	(8,415)
除稅前溢利	57,842	55,759	55,577	11,279	24,254
稅項	(13,693)	(7,107)	(5,553)	(1,407)	(1,446)
期內／年內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44,149	48,652	50,024	9,872	22,80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期內／年內 已終止經營業務 溢利／(虧損)	—	(2,716)	9,371	(10,512)	—
期間／年度溢利／(虧損) (附註2)	44,149	45,936	59,395	(640)	22,808

概 要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以下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2,502	39,715	56,985	(671)	19,746
非控股權益	1,647	6,221	2,410	31	3,062
	<u>44,149</u>	<u>45,936</u>	<u>59,395</u>	<u>(640)</u>	<u>22,808</u>
持續經營業務 以下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2,502	42,431	47,614	8,886	19,746
非控股權益	1,647	6,221	2,410	986	3,062
	<u>44,149</u>	<u>48,652</u>	<u>50,024</u>	<u>9,872</u>	<u>22,808</u>
股息	<u>-</u>	<u>-</u>	<u>60,000</u>	<u>-</u>	<u>-</u>
每股盈利／(虧損)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2.66</u>	<u>2.48</u>	<u>3.56</u>	<u>(0.04)</u>	<u>1.23</u>
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2.66</u>	<u>2.65</u>	<u>2.98</u>	<u>0.56</u>	<u>1.23</u>

附註：

- (1) 本集團收入增加約34.7%，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364億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877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全部三個業務分部的銷量增加(雞肉、動物飼料及雞苗的銷量分別增加約6.3%、119.6%及6.0%)所致。本集團雞肉產品業務的銷售收入增加約9.2%，主要由於市場需求增加而導致本集團雞肉產品的平均售價及銷量分別上升約2.7%及6.3%所致。本集團動物飼料業務的銷售收入增加約

160.6%，主要是由於市場需求增加而導致動物飼料售價上升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收購一間動物飼料廠，讓本集團可將動物飼料直接售予合約農戶所致。本集團雞苗業務的銷售收入增加約13.2%，主要由於售予合約農戶的雞苗的銷量及單位售價上升所致。

本集團收入減少約3.1%，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877億元減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692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動物飼料(如鴨飼料及黃羽雞飼料)的銷售量減少及其平均售價下將所致。本集團收入增加約15.0%，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607億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997億元，主要由於經濟情況好轉導致本集團雞肉產品的銷售額及平均售價增加所致。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收入的波動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持續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

- (2)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40,000元的虧損，乃主要由於(i)已終止業務產生之虧損及(ii)主要由於雞肉產品平均售價下降導致雞肉產品銷量及毛利率下降所致。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期內／年內溢利／虧損的波動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持續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及「財務資料—已終止經營業務」。
- (3) 為擴展我們的業務至豬肉於，我們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起投資於豬肉業務並於二零零八年七月開始經營豬肉業務。於二零零九年我們決定以代價人民幣121,000,000元將此業務售予控股股東，原因如下：
 - (i) 由於豬隻和雞隻兩者的成長期不同，及需要不同的養殖環境和設施及不同配方和營養成分的動物飼料，豬肉業務與雞肉業務為兩項不同及獨立的業務，故此兩項業務可達致的協同效應或規模經濟效應不大；及
 - (ii) 出售豬肉業務後，本集團可專注雞肉產品業務。
- (4)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銷售副產品、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及財務擔保合約攤銷。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波動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全面收入表的主要成分」一節。

概 要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總額及毛利率：

毛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估毛利		估毛利		估毛利		估毛利		估毛利	
	人民幣 千元	總額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總額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總額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總額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總額 百分比
	(未經審核)									
雞肉產品	67,550	75.6	46,088	47.7	50,768	52.5	12,912	37.7	37,184	67.5
動物飼料	4,381	4.9	27,994	29.0	21,269	22.0	9,589	28.0	6,042	11.0
雞苗	17,476	19.5	22,513	23.3	24,660	25.5	11,735	34.3	11,847	21.5
總計	89,407	100.0	96,595	100.0	96,697	100.0	34,236	100.0	55,073	100.0

毛利率 (附註 1)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	%	%	%	%
	(未經審核)				
雞肉產品	20.4	12.7	13.9	8.2	18.4
動物飼料	6.0	14.8	12.8	11.5	7.5
雞苗	53.7	61.1	63.9	61.4	67.0
整體 (附註 2)	20.5	16.4	17.0	13.1	18.4

附註：

- (1) 本集團雞肉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4% 減少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7%，主要由於向合約農戶購回肉雞的價格上升約20.8% 並不能被雞肉產品的平均售價升幅約2.7% 所抵銷。自合約農戶購回肉雞的價格上升乃主要由於餵飼成本上升所致。

本集團雞肉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7% 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9%，主要由於平均售價的下降少於雞肉產品平均單位成本的下降。

本集團雞肉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2% 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4%，主要由於二零一零年經濟環境改善，使雞肉產品的平均售價上升約17.0% 的合併效應所致。

由於市場需求增加，本集團動物飼料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0%，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8%，動物飼料業務的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i)動物飼料平均售價上升；ii)於二零零七年收購動物飼料生產廠房使我們能享規模經濟效益。

本集團動物飼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8%，下降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8%，主要由於售予合約農戶的動物飼料平均售價因經濟下滑而下跌所致。

本集團動物飼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5%，下降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5%，主要由於兩段期間內，動物飼料的主要原材料(即玉米及小麥)的單位成本分別上升約15.5%及11.3%而我們的動物飼料平均售價維持平穩所致。由於合約農戶以於二零一零年初協定的價格向我們購買動物飼料，因此動物飼料主要原材料成本上升的效應並無轉移至合約農戶。

- (2) 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5%下跌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4%，主要由於本集團雞肉產品業務的毛利下降所致。本集團整體毛利率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穩定維持於約16.4%及約17.0%。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1%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4%，主要由於雞肉產品平均售價上升，以致雞肉產品業務的毛利增加所致。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毛利率的波動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持續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

概 要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i)本集團雞肉及動物飼料的銷售額(以重量計)及(ii)雞苗的銷售額(以數量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噸)	(噸)	(噸)	(噸)	(噸)
已出售的總噸數					
雞肉產品	30,706	32,651	34,592	16,263	17,727
動物飼料					
– 雞飼料	26,287	52,042	55,661	26,176	26,918
– 豬飼料	1,961	8,881	6,546	4,551	3,422
– 其他 ^(附註1)	2,008	5,521	2,247	1,942	–
動物飼料總計	30,256	66,444	64,454	32,669	30,340
出售數量總額					
雞苗	1,160 萬	1,230 萬	1,290 萬	640 萬	590 萬

附註：

(1) 其他主要為鴨飼料及黃羽雞飼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主要產品種類(即雞肉產品、動物飼料及雞苗)的平均售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每噸	每噸	每噸	每噸	每噸
平均售價					
雞肉產品	10,794.11	11,090.21	10,534.18	9,725.13	11,380.29
動物飼料	2,394.43	2,841.74	2,579.53	2,551.93	2,645.10
– 雞飼料	2,367.16	2,873.26	2,612.56	2,626.69	2,599.98
– 豬飼料	2,799.12	2,852.46	2,421.57	2,264.16	3,000.04
– 其他飼料	2,356.17	2,527.36	2,221.47	2,218.61	–
雞苗(每羽)	2.80	2.99	2.99	2.99	2.99

概 要

財務狀況表概要

下表呈列從載有往績記錄期基本業務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經挑選資料。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286,587	374,026	128,319	118,877
流動資產	152,519	186,112	430,411	452,059
流動負債	174,739	248,902	303,996	297,919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22,220)	(62,790)	126,415	154,14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4,367	311,236	254,734	273,017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23,804	162,144	195,028	210,312
非控股權益	5,723	13,344	13,843	16,905
權益總額	129,527	175,488	208,871	227,217
非流動負債	134,840	135,748	45,863	45,800
權益及非流動負債總額	264,367	311,236	254,734	273,017

概 要

現金流量資料概要

下表概述往績記錄期基本業務的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 現金淨額	53,157	18,938	5,977	82,524	137,78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48,018)	(106,878)	(24,072)	(28,264)	(47,68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98,270	63,175	60,363	(13,147)	(47,8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3,409	(24,765)	42,268	41,113	42,283
期初／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734	43,893	19,787	19,787	61,259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250)	659	(796)	(446)	704
期末／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893	19,787	61,259	60,454	104,246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預測

董事預期，如無不可預測的情況出現並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所載的基準及假設，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預測將約為人民幣 5,400 萬元。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溢利預測」一節。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預測的約人民幣 5,400 萬元包括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的預計收益人民幣 260 萬元。來自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的收益乃按以下計算 i) 與本集團對其生物資產估值時採取的基準相同及 ii) 假設估值師用以釐定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生物資產公平值的主要參數不會有重大變動。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生物資產公平值預測乃由估值師進行估值（包括基本假設）。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的任何收益須視乎市況及其他超出我們控制的因素。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生物資產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估值時所作出的主要假設如下：

估計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人民幣）	10,679,000
種蛋估計售價（人民幣／每只）	2.3
種蛋估計直接生產成本（人民幣／每個成年種雞產蛋周期）	287
折讓率	24.58%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不同折讓率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相對於本集團種雞估計公平值水平減銷售成本的敏感度：

	上調 500個 基點	上調 200個 基點	上調 100個 基點	下調 100個 基點	下調 200個 基點	下調 500個 基點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91)	(118)	(59)	59	118	291

概 要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種蛋的不同售價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相對於本集團種雞估計公平值水平減銷售成本的敏感度：

	種蛋售價 上升 5%	種蛋售價 上升 2%	種蛋售價 上升 1%	種蛋售價 下降 1%	種蛋售價 下降 2%	種蛋售價 下降 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1,462	585	292	(292)	(585)	(1,462)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不同的種蛋直接生產成本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相對於本集團種雞估計公平值水平減銷售成本的敏感度：

	種蛋直接 生產成本 上升 5%	種蛋直接 生產成本 上升 2%	種蛋直接 生產成本 上升 1%	種蛋直接 生產成本 下降 1%	種蛋直接 生產成本 下降 2%	種蛋直接 生產成本 下降 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1,025)	(410)	(205)	205	410	1,025

敏感度分析資料僅供參考，任何變動有可能超出該範圍。投資者務請注意：(i) 敏感度分析資料並非詳盡，且僅限於主要假設變動的影響，包括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預計銷售成本、種蛋售價及種蛋直接生產成本；(ii) 溢利預測涉及其他及更多不確定因素。就溢利預測的目的而言，雖然我們相信是對(除其他假設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預計銷售成本的變動的最佳估計，但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預計銷售成本的變動的實際重估或與我們的估計出現重大差異，並取決於市況及我們控制範圍以外的其他因素。

概 要

附註1：根據以下取自彭博的股權成本，我們留意到可資比較公司之預計回報率應界乎10%至15%。然而，鑑於與特定資產(如種雞)相關的風險較與公司(尤其是上市公司)相關的風險大很多，因此董事認為，折現現金流量法採納的折讓率屬公平合理。

市場上可資比較對手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股權成本
大成食品(亞洲)有限公司	HKE: 03999	14.85%
山東民和	SHE: 002234	13.57%
福建聖農	SSE: 002299	13.66%
河南華英農業發展	SHE: 002321	13.66%
Venky's India Ltd	BOM: 523261	12.16%
Srinivasa Hatcheries	BOM: 526893	10.38%
Rainbow Chicken	JNB: RBW	13.72%
山東昱合集團	NASDAQ: YUII	11.42%
	平均	<u>12.93%</u>

附註2：估值師認為敏感度分析採納的範圍乃合理可能的範圍，其中數值參數可能偏離基本情況的水平。

就折讓率而言，主要的變化元素為無風險利率(以長期政府債券利率作為其代表)。在分析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及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之間的10年期中國政府債券利率時(如以下彭博截圖所示)，留意到最高和最低利率分別為4.128%及3.249%，範圍為0.879%。同一組債券利率變動的標準偏差為2.08%。因此，所選的變動水平(即基本情況折讓率±1%或基本情況折讓率的96%至104%)被認為足以應付此變數的可能結果之預期範圍。

就種蛋的售價及生產成本而言，由於中央政府定下的目標通脹率不超過4%，選定的變動水平(即基本情況水平的95%至105%)被認為足以應付此等變數的可能結果之預期範圍。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每股股份發售價為 0.70 港元 (即每股發售股份 0.60 港元至每股發售股份 0.80 港元的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經扣除本集團應付的相關開支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 2.58 億港元 (相等於約人民幣 2.2704 億元)。董事目前擬動用該等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 1.1136 億港元 (相等於約人民幣 9,800 萬元) 將用作支付建立新種雞場的費用；
- 約 1,932 萬港元 (相等於約人民幣 1,700 萬元) 將用作支付建立新孵化場的費用；及
- 約 1.2732 億港元 (相等於約人民幣 1.1204 億元) 的餘額將用作支付建立新肉雞養殖場的費用。

倘發售價定於每股發售股份 0.80 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的最高位，則相較本招股章程所列範圍中位數釐定發售價情況下本公司應收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將收到股份發售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 3,900 萬港元 (相等於約人民幣 3,432 萬元)，其中人民幣 2,796 萬元將用作支付建立新肉雞養殖場的費用，而餘下的人民幣 636 萬元將用作本集團營運資本。

倘發售價定於每股發售股份 0.60 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的最低位，則相較本招股章程所列範圍中位數釐定發售價情況下本公司應收所得款項淨額，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減少約 3,900 萬港元 (相等於約人民幣 3,432 萬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計劃將所得款項淨額分配至建立新肉雞養殖場的資金的款項減少。

倘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 0.80 港元 (即建議發售價範圍之最高位)，本公司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增加約 4,680 萬港元 (相等於約人民幣 4,118 萬元)，其中人民幣 2,796 萬元將分配至支付建立新肉雞養殖場的費用，而餘下的人民幣 1,322 萬元將用作本集團營運資本。

倘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 0.70 港元 (即所述發售價範圍每股發售股份 0.60 港元至 0.80 港元的中位數)，本公司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

概 要

增加約4,095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604萬元)，其中人民幣2,796萬元將分配至支付建立新肉雞養殖場的費用，而餘下的人民幣808萬元將用作本集團營運資本。

倘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0.60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之最低位)，本公司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增加約3,510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089萬元)，其中人民幣2,796萬元將分配至支付建立新肉雞養殖場的費用，而餘下的人民幣293萬元將用作本集團營運資本。

倘股份發售及根據超額配股權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並無即時用作上述用途，董事目前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金融機構作短期存款。

董事認為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連同來自內部的款項及本集團可供動用的銀行信貸，將足以應付本招股章程所述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

發售統計數字

	根據發售價 0.60 港元計算	根據發售價 0.80 港元計算
本公司市值	960,000,000 港元	1,280,000,000 港元
預計市盈率(備考)	15.64 倍	20.86 倍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0.29 港元	0.34 港元

附註：

1. 本表呈列的所有統計數據均基於超額配股權未被行使的假設而計算。
2. 市值是根據本集團預計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已發行1,600,000,000股股份計算(假設未有行使超額配股權)。
3. 預計市盈率是根據預計本公司擁有人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備考基準應佔合併溢利約人民幣5,400萬元以各發售價0.6港元及0.8港元計算(假設本公司已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上市及於全年合共已發行1,600,000,000股股份)。
4.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是根據本招股書附錄三「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

產淨值」一節作出調整後，根據本集團預計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假設未有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將予發行的1,600,000,000股股份以及各自發售價0.60港元及0.80港元計算。

股息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Sumpo Holdings向其股東宣派及支付人民幣6,000萬元的股息。於二零一零年，Sumpo Holdings進一步向其股東宣派人民幣7,500萬元的股息。上述股息中一筆為人民幣5,000萬元的款項經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以扣除應收Sumpo Holdings股東的方式支付。餘下的人民幣2,500萬元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以現金方式支付。

本公司現時概無任何計劃於緊隨上市後分派定期股息，惟有關計劃可予變動。董事會經計及營運、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要及其可動用情況，以及其他於當時被視為相關的因素後，可能會於未來宣派股息。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支付，以及其金額均須遵守本公司的章程文件及開曼群島公司法（包括取得股東批准）。未來的股息宣派不一定反映過往的股息宣派，並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風險因素

董事認為，本集團營運涉及若干風險。該等風險可分類為(i)與本集團業務運作有關的風險；(ii)與中國有關的風險及(iii)與股份及股份發售有關的風險。

該等風險概述如下。有關風險因素的進一步討論，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與本集團業務營運有關的風險

- 本集團極為依賴父母代種雞苗的單一供應商。
- 爆發禽畜疾病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 本集團生產雞肉產品極為依賴合約農戶養殖鮮活肉雞。
- 本集團依賴鮮活肉雞不時的持續供應。
- 我們的業務及聲譽可能受由於肉雞接受藥物及／或疫苗所致之確實或察覺到的質量問題所影響。
- 本集團極為依賴中國市場。
- 本集團可能遭遇原材料價格波動或原材料供應中斷。

- 本集團可能須投入額外資源以遵守日益嚴格的环境保護法律及法規。
- 合約農戶未擁有必需的執照或許可證進行合約養殖。
- 本集團可能無法確保主要管理人員持續為本集團服務。
- 本集團控股股東之利益可能與其他少數股東之利益發生衝突。
- 本集團極為依賴銷售雞肉產品，並受消費者的口味及喜好變動所影響。
- 本集團產品價格可能波動。
- 本集團的生產及營運可能受天然災害及其他事件影響而中斷。
- 本集團可能須承擔產品責任。
- 倘本集團的合約農戶不遵從管控措施，本集團的產品可能受影響。
- 本集團部分的銷售及市場營銷依賴第三方分銷商而我們對他們的控制有限。
- 本集團依賴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溢利分派。
- 本集團過往錄得流動負債淨額。
- 本集團可能受到從事相同或類似行業的其他競爭對手的競爭。
- 本集團現時的產能有限，而上市後我們經擴充的生產設施將會出現使用率不足的情況。
- 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可能受到生物資產及農產品公平值變動的不利影響。
- 全球金融市場於過去幾年發生重大惡化及經歷波動性，可能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本集團客戶及分銷商嚴重違約，或本集團客戶及分銷商的訂購量大幅下降或其財務狀況惡化（尤其是經濟情況持續衰退），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本集團可能遭遇人民幣及外幣匯率波動。
- 本集團可能遭遇利率波動。
- 本集團營運業績可能波動，無法保證本集團未來溢利會增加。
- 本集團可能受控股股東使用商標所影響。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

- 政治及社會狀況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
- 經濟狀況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
- 中國的法律體制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
- 本集團業務可能受中美貿易糾紛影響。
- 本集團主要經營附屬公司未必能繼續享受優惠稅項待遇。
- 本集團向外國投資者支付之股息及本公司股份之銷售收益可能須根據中國稅收法律及法規繳納預扣稅。
- 在中國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執行判決可能會遇到困難。

與股份及股份發售有關的風險

- 股份流通量及價格可能出現波動。
- 股份過往並無市場。
- 本招股章程「行業及監管概覽」一節所載統計數據及資料可能不準確。
- 前瞻性陳述可能不準確。
- 過往股息未必表示未來股息。
- 本公司主要股東於公開市場出售龐大數目的本公司股份可能對本公司股份的市價造成下調壓力。
- 由於發售價較每股有形賬面淨值為高，因此投資者將會遭受即時攤薄。
- 投資者不應依賴有關本集團及股份發售的新聞稿件或其他媒體所載的任何資料。

釋 義

於本招股章程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申請表格」	指	白色、黃色及綠色申請表格，或如文義另有所指，將就公開發售使用的其中任何一種表格
「細則」或「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採納及經不時修訂的組織章程細則，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資本化發行」	指	於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若干進賬額撥充資本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1,199,995,000股股份，如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一節中「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通過的本公司決議案」一段所述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聯名人士或法團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釋 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招股章程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公司法」或「開曼群島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
「公司條例」	指	經不時修訂、補充或另行修改的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
「本公司」	指	森寶食品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有利益衝突董事」	指	任何身兼該等由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組成本集團的公司除外）的董事或法律代表（如適用）的本公司董事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合約農戶」	指	與本集團訂立合約飼養雞苗的農戶（如本招股章程中「業務」一節所述），彼等均為獨立第三方
「合約養殖」	指	本集團通過與合約農戶訂立合約採購鮮活肉雞的機制，據此本集團將根據合約條款向合約農戶供應雞苗進行飼養，其後再向該等合約農戶回購肉雞
「合約農場」	指	進行合約養殖的農場
「控股股東」	指	林先生及林耿華先生（林先生之兒子），緊隨股份發售後彼等將共同實益擁有股份合共約50.58%（並未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及超額配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如有））

釋 義

「德克士」	指	德克士，在中國供應(其中包括)炸雞的連鎖快餐店，為獨立第三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元」	指	歐元，歐盟法定貨幣
「福建寶佳順」	指	福建寶佳順食品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福建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
「福建和泰」	指	福建和泰農牧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福建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
「福建森鴻」	指	福建森鴻食品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七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為福建森華的全資附屬公司
「福建森華」	指	福建森華實業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福建森寶的前附屬公司
「福建森輝」	指	福建森輝農牧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日在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為福建森寶的前附屬公司
「福建森寶」	指	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森寶(龍岩)實業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九月七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轉型為股份有限公司，由Sumpo Holdings 擁有90%，龍岩投資擁有10%
「國內生產總值」	指	國內生產總值

釋 義

「Golden Prince」	指	Golden Prince Group Limited，於一九九八年七月二十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緊隨完成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後佔本公司6.75%的股東，並由獨立第三方吳良好先生全資擁有
「綠色申請表格」	指	將由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填寫的申請表格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網上白表」	指	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於網上遞交申請以便以申請人名義發行公開發售股份
「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	指	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所列，本公司指定的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與任何董事、本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並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個別人士或公司
「日圓」	指	日圓，日本法定貨幣
「肯德基」	指	Kentucky Fried Chicken，專門供應烤雞及雞肉三明治的連鎖餐廳，為獨立第三方

釋 義

「King & Queen」	指	King & Queen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後佔本公司6.75%的股東，並由獨立第三方何錦鴻先生全資擁有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即本招股章程刊印前為確定其中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牽頭經辦人」或 「獨家賬簿管理人」	指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一間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1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上市」	指	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股份開始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龍岩寶泰」	指	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福建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
「龍岩寶興」	指	龍岩寶興農牧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為福建森華的80%附屬公司
「龍岩投資」	指	龍岩惠仁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佔福建森寶10%的股東，並分別由林慶榮先生、柯先生及賴友輝先生實益擁有50%、30%及20%

釋 義

「龍岩土地物業」	指	位於中國福建省龍岩新羅區東城登高東路688號的(i)建築面積約879平方米的九層寫字樓第五層及(ii)建築面積約2,745平方米的一號六層宿舍樓的統稱
「銘基」	指	銘基食品有限公司，本集團的客戶，為獨立第三方
「柯先生」	指	柯明星先生，福建森寶副行政總裁兼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持有龍岩投資30%權益之股東
「林先生」	指	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林慶麟先生
「林慶榮先生」	指	林慶榮先生，林先生之胞弟，福建森寶前董事長、廈門森寶前董事、以及佔龍岩投資50%權益之股東
「楊先生」	指	楊初添先生，林先生之表弟，廈門森寶貿易之前股東
「傅女士」	指	林先生的妻子傅建萍女士
「發售價」	指	每股發售股份的最終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超過0.80港元及預期不低於0.60港元，該價格將以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申請時應付的價格」一段所進一步載述的方式釐定
「發售股份」	指	配售股份及公開發售股份

釋 義

「超額配股權」	指	本公司將向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授出以要求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60,000,000股額外新股份以(其中包括)補足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
「超額配股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行使超額配股權將發行最多合共60,000,000股的額外新股份(佔發售股份15%)
「配售」	指	按發售價向機構、專業及私人投資者有條件配售配售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
「配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配售按發售價初步提呈以供認購的360,000,000股新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根據超額配股權調整，如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
「配售包銷商」	指	配售的包銷商，其名稱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配售及公開發售包銷商」一段
「定價日期」	指	就股份發售而言釐定發售價的日期，預期將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五日或之前(或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與本公司可能議定的較後日期)，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六日中午十二時正
「公開發售」	指	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載及申請表格中的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按發售價提呈公開發售股份予香港公眾人士認購，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及相關申請表格

釋 義

「公開發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按發售價提呈以供認購的40,000,000股新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如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
「公開發售包銷商」	指	公開發售的包銷商，其名稱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配售及公開發售包銷商」一段
「重組」	指	於本招股章程刊發前本集團進行的重組，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公司重組」一段
「申報會計師」	指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乃英國特許會計師及香港執業會計師
「人民幣」	指	人民幣元，中國法定貨幣
「Robust China」	指	Robust China Limited，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緊隨完成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後為佔本公司4.92%的股東，乃由錢煒青女士、李青女士及張少林先生分別擁有約30.02%、65.82%及4.16%，而彼等均為獨立第三方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國家外匯管理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經不時修訂、補充或另行修改的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發售」	指	配售及公開發售

釋 義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批准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當中主要條款的概述載列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購股權計劃」一段
「保薦人」	指	上市保薦人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一間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附表五所載的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借股協議」	指	林先生與牽頭經辦人簽訂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借股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成龍國際」	指	成龍國際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緊隨完成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後佔本公司6%的股東，由獨立第三方周金澤先生全資擁有
「Sumpo Holdings」	指	Sump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佔福建森寶90%的股東，緊隨重組後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往績記錄期」	指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包銷商」	指	配售包銷商及公開發售包銷商
「包銷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執行董事、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訂立的有條件包銷及配售協議，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釋 義

「估值師」	指	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為獨立資產估值師及國際評估準則委員會(IVSC)會員協會會員，並按國際評估準則(二零零七年第八版)指引第10號對生物資產進行估值
「廈門森寶」	指	廈門森寶集團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八年六月二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現有註冊資本為人民幣78,400,000元，分別由林先生、傅女士及林耿華先生(林先生的兒子)依法實益擁有58.29%、13.42%及28.29%
「廈門森寶電子」	指	廈門森寶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廈門市奕誠貿易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三十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0,000,000元，為龍岩寶泰的前股東及福建森寶的前附屬公司
「廈門森寶貿易」	指	廈門森寶食品貿易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九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為福建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美元、港元及人民幣分別按1.00美元兌7.80港元及1.00港元兌人民幣0.88元進行換算，惟僅供說明之用。

概不表示以港元、美元或人民幣計值的任何款額經已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或任何匯率進行換算。

為方便參考，已提供公司中文名稱的英文譯名(或公司英文名稱的中文譯名)僅供識別。

技術詞彙

「種雞」	指	未成年種雞及成年種雞的統稱
「肉雞」	指	由雞苗所養殖而成的成年雞隻。由雞苗養殖成肉雞需約37天至45天。肉雞為養育作生產雞肉產品而非用作產蛋用途的雞隻種類。該等肉雞於密切監控的環境下養殖。當肉雞達到所要求的重量後通常會被送往屠宰。屠宰後，將加工成雞肉產品推出銷售
「種蛋」	指	由種雞所產下的種蛋，將於我們的機器內溫育約21天並孵化成種雞。這些蛋較一般未受精蛋價格更高
「雞苗」	指	由種蛋孵化成的雛雞，將送往我們的肉雞養殖場或合約農戶養殖成肉雞
「未成年種雞」	指	由父母代種雞苗所養殖、用作產種蛋的24週以下的雞隻
「成年種雞」	指	由父母代種雞苗所養殖而成、用作產種蛋的24週或以上的成年雞隻。該等成年種雞通常於出生後第25週至第66週期間產蛋。於第66週後，該等成年種雞將被出售，不會用作製成我們的雞肉產品
「父母代種雞苗」	指	養殖作產種蛋用途的代種雞苗。我們從作為獨立第三方之供應商購入該等代種雞苗

前 瞻 性 陳 述

本招股章程包含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本質上受各種重大風險和不確定因素影響。在某些情況下，我們使用「旨在」、「預計」、「相信」、「估計」、「預期」、「擬」、「或會」、「計劃」、「潛在」、「預測」、「建議」、「尋求」、「應該」、「將會」、「會」及其他表示前瞻性陳述的類似用語。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但不限於對下列各項的陳述：

- 我們的業務策略及我們實施該等策略的各種措施；
- 我們日後的計劃；
- 中國日後的市場狀況；
- 中國肉類及雞肉行業的整體行業展望；及
- 中國整體經濟趨勢。

這些陳述乃根據我們的現行和未來業務戰略，以及我們日後經營所處環境等多項假設作出。我們未來的業績可能會與該等前瞻性陳述中所表示或暗示者有重大偏差。此外，我們未來的表現可能會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業務」和「財務資料」各節所討論者。

倘若出現上述章節所述的一項或多項風險或不明朗因素，或倘若相關假設證實為不正確，則實際結果可能與文中所示者有重大差異。因此，有意投資者不應過分依賴任何該等前瞻性陳述。

於本招股章程內，有關我們或任何董事的意向陳述或提述均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作出。任何該等意向均可能隨未來發展而改變。

風 險 因 素

有意投資者在作出任何與本公司有關的投資決策前，應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所有資料，尤其應考慮下列與投資於本公司有關的風險及特別考慮因素。

與本集團業務營運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極為依賴父母代種雞苗的單一供應商

如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所討論，在生產過程中，本集團向一個擁有產自美國的祖父母代種雞苗的供應商（為一間於一九八八年在中國成立的養殖公司，進口祖父母代種雞苗以生產及銷售可供出售的愛拔益加(AA+)父母代種雞苗，為獨立第三方）採購本集團所有的父母代種雞苗，這些雞苗在成年後將產下父母代種雞苗蛋。本集團選擇產自該供應商的雞苗的理由是父母代種雞苗的疫苗及質量滿足本集團的要求。該等父母代種雞苗將不會被用來生產本集團的雞肉產品。該等父母代種雞苗在成年後產下的種蛋將孵化成雞苗，繼而交付給本集團的肉雞養殖場或售予合約農戶進行養殖。在該等雞苗養成肉雞後，本集團將從肉雞養殖場回收及從合約農戶回購成年肉雞，以生產雞肉產品。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購買的全部父母代種雞苗均來自一家供應商，本集團並無與其訂立長期合約，取而代之，我們與該供應商就本集團的每次訂貨個別訂立合約。本集團與該供應商建立的商業關係約8年。由於本公司現專注養殖一種肉雞，故適宜與一個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合作以確保雞肉產品的質量。董事認為該供應商提供的父母代種雞苗質量穩定，價格合理，售後服務也令人滿意。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內未曾經歷任何供應短缺。

倘該單一供應商停止向本集團供應父母代種雞苗，本集團可能需要額外時間選擇具有相若質素及服務的替代供應商，而本集團的業務及生產過程可能受到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所採購父母代種雞苗並無感染禽畜疾病。此外，倘美國爆發任何禽畜疾病，祖父母代種雞苗的供應可能被中斷，繼而對父母代種雞苗的供應及本集團的營運造成影響。

風險因素

本集團提高產量後，我們將考慮向二至三個供應商採購父母代種雞苗以降低依賴風險。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與任何其他父母代種雞苗之供應商就相關供應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之承諾。

爆發禽畜疾病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許多國家已遭遇禽畜疾病，包括但不限於口蹄症及禽流感。禽流感(尤其是H5N1病毒)是一種可在家禽之間傳播的一種疾病，並可造成數以百萬計家禽死亡，在若干情形下可能傳播予人類並引致發燒、咳嗽、喉嚨發炎及肌肉疼痛等症狀，更嚴重者可引致呼吸困難及致命性肺炎。禽流感在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爆發，對中國及一些其他亞洲國家的國內和地區經濟造成巨大損害。在中國爆發禽流感期間，大量家禽被宰殺，而雞肉產品在中國的銷售額因公眾對H5N1病毒的普遍恐懼而大幅降低。

此外，本集團採購的全部父母代種雞苗均來自一家供應商。供應商用來為父母代種雞苗產蛋的祖父母代種雞均從美國進口。倘美國出現任何禽畜疾病，則祖父母代種雞的供應可能會中斷，繼而對父母代種雞苗的供應及本集團的營運造成影響。

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以及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爆發任何禽畜疾病，此乃由於我們對肉雞養殖程序實施了衛生措施。此外，我們的肉雞養殖場位處理想的檢疫地區，以避免爆發禽畜疾病，並且依同一結構興建，方便控制傳染。在爆發禽流感或禽畜疾病期間，本集團可能會被要求暫停業務營運。倘本集團的任何肉雞被懷疑攜帶禽流感或其他禽畜疾病的病毒，本集團或供應商可能被要求宰殺大量家禽。此外，由於每個雞舍通常養殖過萬羽肉雞，肉雞間容易發生交叉感染，倘肉雞雞舍中發現任何一羽肉雞受到感染，我們可能需宰殺同一雞舍或甚至整個農場的所有肉雞，從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損失。禽流感或任何其他類似流感的再次爆發亦可能令消費者對本集團雞肉產品的信心及興趣造成重大影響，繼而直接影響本集團雞肉產品的銷售並打亂本集團的生產活動。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由於爆發禽畜疾病而需要宰殺肉雞的事件。

本集團生產雞肉產品極為依賴合約農戶養殖鮮活肉雞

本集團的營運極為依賴穩定充足的鮮活肉雞供應。本集團在雞肉產品生產過程中，透過合約養殖採購約70%的鮮活肉雞。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約160家合約農戶訂立合約。該等合約農戶須向本集團購買雞苗及動物飼料，並按照本集團的要求養殖雞苗。本集團同意以協定價格回購成年肉雞。合約農戶不得於我們的合約期間向其他各方提供養殖服務。本集團並無與合約農戶訂立任何長期協議，與合約農戶的合約期為一年，故無法保證在未來能夠有足夠數量的合約農戶向本集團供應鮮活肉雞。倘與本集團訂立的合約養殖安排比較，存在其他盈利更豐厚的養殖服務，或其他競爭對手向農戶提供更優厚條款以向彼等提供養殖服務，則合約農戶可能拒絕繼續向本集團提供合約養殖服務或要求更為有利的條款，繼而對本集團的生產成本造成影響，從而影響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本集團與每家合約農戶訂立合約，以訂明合約養殖安排的詳情。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合約農戶被發現違反與本集團訂立之協議。尤其是，彼等的全部動物飼料須向本集團購買並禁止在動物飼料中添加任何配料。然而，本集團無法保證彼等會嚴格遵守本集團的要求及提供質量滿足本集團要求的鮮活肉雞。由於合約農戶所處的位置與本集團生產基地之距離不盡相同，故本集團很難不時密切監督合約農戶，亦無法保證合約農戶將會繼續履行合約項下的責任。任何上述情況均可能對本集團的鮮活肉雞供應造成負面影響，並可能對本集團的生產及生產力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向合約農戶銷售動物飼料及雞苗為本集團的收入來源之一。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合約農戶銷售動物飼料及雞苗所得收入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21.7%、31.7%、32.3%及32.7%。倘由於任何原因，本集團不被允許進行合約養殖安排，或大量合約農戶拒絕繼續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則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及盈利能力將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依賴鮮活肉雞不時的持續供應

持續的鮮活肉雞供應對本集團的生產至關重要。本集團管理層就不時從合約農戶及本集團肉雞養殖場收集成年活雞設立詳細時間表，確保及時將鮮活肉雞送往本

風險因素

集團屠宰加工設施以供本集團生產之用。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發生任何鮮活肉雞供應中斷。倘由於任何原因致使鮮活肉雞的供應中斷，本集團的生產將被暫停，並將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聲譽可能受由於肉雞接受藥物及／或疫苗所致之確實或察覺到的質量問題所影響

在養殖肉雞的過程中，我們需要，及合約農戶亦需要，為肉雞施以適當的藥物和疫苗。雖然我們所採購的藥物和疫苗的供應商擁有相關證書，然而我們不能保證我們熟知該等藥物和疫苗對肉雞和我們用該等肉雞所製作的雞肉產品所產生的副作用。倘若我們的任何雞肉產品受有關藥物及／或疫苗影響而導致任何人身健康、食品安全或質量問題，我們可能會面臨我們雞肉產品的客戶及／或最終消費者的產品責任索賠。日後對我們所作的任何產品責任賠償或威脅，不論其法律理據為何，均可能會導致費用高昂的訴訟和負面形象，並對我們的行政和財政資源構成壓力。該等事件亦將影響消費者對我們雞肉產品的信心，從而影響我們的雞肉產品銷售和我們的業務。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此等事件發生。

本集團極為依賴中國市場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所有的銷售均在中國進行。本集團預期在可見未來大部分的銷售仍會源自中國。中國發生任何自然災害、經濟衰退、爆發疫症及發生其他事件均可能對本集團產品的銷售及本集團的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可能遭遇原材料價格波動或原材料供應中斷

本集團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玉米、小麥及豆粕，用以生產本集團的動物飼料。

該等原材料的價格歷經波動並受不同因素所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天氣情況及原材料的收成情況、中國政府的政策及市場競爭情況。尤其是，玉米、小麥及豆粕的價格在過往2至3年大幅上漲，從而增加了本集團的生產成本。當中以小麥尤甚，小麥價格於二零零七年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升了約22.8%。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將受限於原材料有關價格的未來波動情況。

風 險 因 素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採購上述原材料的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6,590萬元、人民幣1.56億元、人民幣1.404億元及人民幣7,180萬元，分別佔同期間本集團總直接材料成本約20.5%、33.9%、32.1%及31.7%。本集團將面對未來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因此，原材料價格的任何大幅上漲將增加營運成本，並因而對本集團業務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本集團並無與原材料供應商訂立任何長期供應合約。倘本集團無法與供應商維持關係或倘該等供應商因任何原因拒絕向本集團供應原材料，本集團將不得不向其他供應商採購原材料，而營運可能因而中斷。

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採購下列原材料的每噸平均價格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百分比 變動約數	人民幣元	百分比 變動約數	人民幣元	百分比 變動約數
玉米(每噸)	1,838.94	1,858.29	1.1%	1,801.60	(3.1%)	1,987.41	10.3%
小麥(每噸)	1,752.83	1,814.32	3.5%	2,000.22	10.2%	2,152.30	7.6%
豆粕(每噸)	3,195.14	3,737.50	17.0%	3,299.06	(11.7%)	3,032.46	(8.1%)

價格的波動將影響本集團的生產成本，從而影響本集團的毛利率。

有關原材料價格波動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中「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因素」一段下「動物飼料之原材料價格及供應中斷」分段。

我們並無實行任何特定對沖政策，以對沖原材料的價格波動，此乃由於據董事所深知，中國並無我們認為可合適對沖該等價格波動的對沖產品。為盡可能減低該等價格波動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影響，本集團通常調整動物飼料的售價及肉雞的回購價。本集團亦可能調整動物飼料成分配料及採購與該等原材料類似但價格較低的替代品，惟有關調整不得影響動物飼料的營養成分及肉雞養殖效果。

風 險 因 素

本集團可能須投入額外資源以遵守日益嚴格的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在中國需要遵守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在生產過程中產生若干污水、固體廢物、廢氣及灰塵，並於排放上述廢棄物料上受中國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所限，本集團需要建立廢料處理設施以處理有關污水及廢物並向相關政府部門支付廢物處理費。倘中國修訂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或政府政策，而對本公司施加更加嚴格的規定，則本集團可能產生額外成本及費用並需投入其他資源以遵守有關規定，而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自一九九八年開始營運起概無收到任何違反有關環境保護的任何法律或法規的通知。倘本集團未能遵守或被裁定未能遵守有關環境保護的中國法律、法規或政府政策，則本集團可能被捲入費用高昂的訴訟或需向有關司法或政府部門繳納罰款。

合約農戶未擁有必需的執照或許可證進行合約養殖

經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畜禽養殖污染防治管理辦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動物防疫法》，合約農戶須擁有排污許可證及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以進行合約養殖。然而，據董事所深知，概無任何相關合約農戶已獲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倘若他們無法獲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通常將被責令改正，而當地中國政府機關將分別處以人民幣300元至人民幣3,000元及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不等的罰金。處罰不包括下令終止經營。儘管相關中國政府機關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未嚴格執行該等規定，但不能保證相關當地中國政府機關未來不會嚴格執行該等規定。倘若當地政府實施該等規定，合約農戶或必須於向本集團繼續提供合約養殖服務前取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儘管中國福建省內有大量鮮活肉雞供應商可供替代，倘本集團無法及時或以合理條款聘用此等新農戶，本集團的營運將會因此而受到影響。

本集團可能無法確保主要管理人員持續為本集團服務

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在很大程度上歸功於本公司主席林先生（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作出的貢獻。林先生為本集團服務超過10年，在（其中包括）市場定位、品牌建立、財務管理、產品設計及營銷策略方面擔任重要角色。儘管本公司已與主

風險因素

席及各執行董事訂有初步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倘任何該等高級管理人員終止與本集團的服務協議或出現其他情況而停止為本集團服務，則本集團的營運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控股股東之利益可能與其他少數股東之利益發生衝突

緊隨股份發售後，控股股東將共同實益擁有合共約50.58%的股份（並未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及超額配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如有））。

本集團控股股東之利益可能與本集團其他股東之利益有所不同。本集團無法保證控股股東將會以本集團及少數股東之最佳利益行事。如控股股東與本集團少數股東之間有任何利益衝突，控股股東將會有權於股東大會上阻止本集團進行可能對本集團及其他股東有利的任何建議交易（不論因何理由）。

本集團極為依賴銷售雞肉產品，並受消費者的口味及喜好變動所影響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銷售額分別約75.9%、61.6%、64.0%及67.3%來自銷售雞肉產品。此外，其他主要收入來源包括向合約農戶銷售雞苗及動物飼料，惟此亦須視乎雞肉產品的銷售而定。倘雞肉產品的市場需求下跌，雞苗及動物飼料的銷售亦會受到影響。故此，市場持續及更加接納本集團雞肉產品對本集團的前景至關重要。

然而，消費者的口味及偏好以及飲食習慣可能不時改變。由於中國人民的生活水平及方式不時改變，故對方便食品、即食產品、速食產品及冷凍食品等不同種類食品的需求亦可能不時改變。此外，中國消費者亦越來越注重食品安全及質量以及對健康的影響。倘本集團無法及時預測消費者偏好的任何變化並就此作出反應，則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可能減少，繼而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如本節「爆發禽畜疾病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一段所述，倘中國爆發任何禽畜疾病，可能影響消費者對本集團雞肉產品的信心及興趣，繼而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產品價格可能波動

本集團面對由禽畜價格及禽畜農產品的價格變動以及動物飼料配料成本及供應變動所產生的業務風險，該等變動均由不時變動的市場供需及其他因素所左右。其他因素其中包括環保法規、氣候狀況及禽畜疾病。本集團難以或無法控制該等條件及因素。於往績記錄期間，雞肉產品的平均售價分別約為每噸人民幣10,794.11元、人民幣11,090.21元、人民幣10,534.18元及人民幣11,380.29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減少)百分比約2.7%、(5.0%)及8.0%。動物飼料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平均售價分別約為每噸人民幣2,394.43元、人民幣2,841.74元、人民幣2,579.53元及人民幣2,645.10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減少)百分比約18.7%、(9.2%)及2.5%。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羽雞苗的平均售價約為人民幣2.8元，於往績記錄期間穩定維持於人民幣2.99元。倘我們的產品售價下降或動物飼料的材料成本上升，將對我們的收入及溢利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生產及營運可能受天然災害及其他事件影響而中斷

本集團需要大面積土地以用作本集團的營運，包括但不限於種雞場、肉雞養殖場、孵化場、動物飼料生產設施及屠宰加工設施。所有該等設施無法在短時間內以低成本輕易遷移。

本集團的營運可能因自然災害及其他事件(包括但不限於地震、火災、洪水、疫症、電力短缺等)而中斷。本集團並無購買業務中斷保險。倘本集團的營運因任何上述事件中斷，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採用縱向整合營運模式，由養殖父母代種雞苗、飼養肉雞、生產動物飼料、屠宰以至加工雞肉產品，生產過程中任何階段的中斷可能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影響。

本集團可能須承擔產品責任

作為食品生產商，產品安全對本集團的業務至為重要。儘管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在養殖肉雞及屠宰加工過程中採取嚴格的衛生措施)確保產品安全，但仍無法保證本集團的產品不會被污染及對最終用戶有害。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在中國購買任何產品責任保險。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並無遇到任何來自最終客戶就我們的雞肉產品而提出的任何產品責任索賠。然而，在未來向本集團作出或威脅作出的任何產品責任索賠（不論其是非曲直），均可能導致費用高昂的訴訟及不利的公眾形象，並會損耗本集團的行政及財務資源。

倘本集團的合約農戶不依從管控措施，本集團的產品可能受影響

雖然本集團實行若干措施以確保本集團的產品質量，但並不能保證本集團的合約農戶將嚴格遵從本集團的管控措施。尤其是，他們可能為肉雞接種某些未獲我們准許的疫苗或於肉雞飼料中加入補充劑，以縮短養殖期和令其肉雞更肥大。雖然本集團根據重量將肉雞分類，就於指定重量範圍的肉雞支付最高價格，而重量於該範圍外的肉雞則支付較低價格，但並不能保證本集團的合約農戶於飼養肉雞期間不會接種未經本集團認可的疫苗或於飼料中加入任何補充劑。倘他們為肉雞接種該等疫苗、使用該等補充劑或以任何其他方式違反本集團的管控措施，可能對本集團的雞肉產品的質量產生不良副作用。倘本集團的產品導致或被指稱導致損傷或疾病，或倘本集團違反或被指稱違反政府法規，本集團將承受負面的公眾形象。倘本集團的產品對人體有害而導致任何索賠或訴訟，市場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可能下降。

本集團部分的銷售及市場營銷依賴第三方分銷商而我們對他們的控制有限

本集團將部分雞肉產品出售予第三方分銷商，再由第三方分銷商出售予最終客戶。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銷商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7.1%、14.1%、13.6%及12.9%。本集團的部分銷售將繼續依賴這些分銷商。然而，本集團並無與大部分該等分銷商訂立任何長期分銷協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六個分銷商中有五個與本集團訂立合約期為一年的分銷協議，而其餘一個分銷商已與本集團訂立合約期為兩年的分銷協議，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內「銷售及客戶」一段。倘本集團未能確保分銷商的服務或分銷商未能具效率地出售本集團的產品，本集團的銷售額、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對分銷商的控制有限，倘我們的分銷商決定囤積我們的雞肉產品為存貨，我們未必能監控其存貨水平。我們不能確保所有售予分銷商的雞肉產品將於其後轉售予最終客戶，亦不能確保雞肉產品的銷售真實反映市場需求。

本集團依賴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溢利分派

本公司為控股公司，並依賴其營運附屬公司福建森寶、龍岩寶泰、廈門森寶貿易、福建寶佳順及福建和泰向本公司支付之股息。根據有關中國法律，福建森寶、龍岩寶泰、廈門森寶貿易、福建寶佳順及福建和泰僅可從彼等的淨收入中宣派及支付股息，而淨收入乃根據彼等按在中國成立的企業適用的會計原則及中國相關財務法規計算得出的保留溢利釐定，所得保留溢利在若干重大方面可能與採用香港會計師公司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得結果有所不同。此外，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福建森寶、龍岩寶泰、廈門森寶貿易、福建寶佳順及福建和泰每年須撥出稅後淨收入的一定部分作為法定公積金及員工福利基金，而有關部分不可作股息分派。因此，本公司可能無法獲得來自福建森寶、龍岩寶泰、廈門森寶貿易、福建寶佳順及／或福建和泰的足夠分派，以支持本公司向股東支付股息。

本集團過往錄得流動負債淨額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220萬元及人民幣6,280萬元。導致該流動負債淨額的主要成因為絕大部分財務資源（包括短期銀行借款）已用於本集團先前豬肉業務的長期資本投資中。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亦錄得約人民幣1,850萬元的流動負債淨額，主要由於(i)收購福建寶佳順，其主要資產包括預付租賃款項及樓宇（其價值約人民幣8,110萬元）；(ii)向股東支付股息約人民幣5,000萬元；及(iii)償還銀行借貸約人民幣4,900萬元。本集團之營運並不保證能產生足夠的現金流入，為本集團日後所有的活動提供資金及符合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的規定。倘本集團未能從營運中產生足夠的現金以為本集團日後發展提供資金，本集團的表現、前景及實行業務計劃的能力將受到不利影響。有關本集團之負債及流動性、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

本集團可能受到從事相同或類似行業的其他競爭對手的競爭

本集團的業務並無特定市場進入障礙。進入市場亦無任何主要限制。該等情況將對中小型生產商進入市場有利，繼而會加劇行業的市場競爭。有關競爭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銷售額及產品價格，繼而對本集團業務的盈利能力造成影響。

風險因素

再者，本集團在中國國內市場面臨從事類似業務及生產類似產品的公司的競爭。本集團同樣面臨國外供應商的競爭。我們無法確保目前或未來的競爭對手不會開發出與本集團的產品相若或更優質的產品，或並未能投消費者所好。競爭加劇可能迫使本集團降低產品的售價，繼而對本集團的溢利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現時的產能有限，而上市後我們經擴充的生產設施將會出現使用率不足的情況

本集團的產能已近乎達致飽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種雞場、孵化設施、肉雞養殖場及屠宰加工設施的使用率分別約為80.3%、91.2%、100%及93.4%。有關本集團生產設施使用率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生產」一段。

我們現計劃於毗鄰我們於龍岩現有的生產基地興建新屠宰加工廠，預期產能將達到每年36,000,000羽肉雞。本集團亦會加建更多種雞場及肉雞養殖場。緊隨本集團生產設施擴充後，本集團產能將大幅上升。倘我們未能把握新業務機遇及增加對本集團雞肉產品的需求，我們的新生產設施將無法完全發揮產能。

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可能受到生物資產及農產品公平值變動的不利影響

作為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雞肉產品的公司，本集團大部分資產為生物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1條(農業)(「香港會計準則第41條」)，本集團須反映於各報告日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並在合併全面收入表中確認任何所得收益或虧損。農產品於下蛋時初步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隨後按存貨成本記錄。生物資產及農產品的估值按作為香港估值師公會會員並在評估類似資產方面具備合適資格和近期經驗的估值師進行。本集團的生物資產包括種雞、父母代種雞苗及雞苗，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為人民幣14,346,000元、人民幣17,642,000元、人民幣17,111,000元及人民幣14,232,000元，分別佔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439,106,000元、人民幣560,138,000元、人民幣558,730,000元及人民幣570,936,000元資產總值之約3.3%、3.1%、3.1%及2.5%。本集團的農產品包括種蛋，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為人民幣3,095,000元、人民幣4,997,000元、人民幣2,866,000元及人民幣3,716,000元，分別佔本集團於二零零七

風險因素

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52,519,000元、人民幣186,112,000元、人民幣430,411,000元及人民幣452,059,000元之流動資產總值之約2.0%、2.7%、0.7%及0.8%。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中「關鍵會計政策及估計—生物資產及農產品」一段。

除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確認虧損約人民幣2,191,000元及人民幣4,032,000元外，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在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中確認的收益分別約人民幣3,058,000元及人民幣3,388,000元。除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虧損約人民幣2,131,000元外，我們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農產品公平值之淨變動中確認收益約人民幣859,000元、人民幣1,902,000元及人民幣850,000元。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可能因反映現行市況的生物資產及農產品的公平值變動而出現波動。我們無法保證本集團生物資產及農產品的公平值不會在未來減少，繼而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過去幾年內，全球金融市場經歷重大惡化及大幅波動，可能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過往數年間的金融危機對全球金融市場造成衝擊，並引致中國及全球其他地區經濟增長的全面下滑、證券市場波動不定及信貸市場的流動性緊縮。

多個國家仍然面對金融問題，而且很難預測經濟何時可以完全復甦。金融危機及經濟下滑可能引致業務活動及消費信心下跌，並會繼續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構成不明朗因素。

此外，金融危機使從海外進口至中國的雞肉產品價格下跌。海外雞肉產品價格下跌間接加劇了中國的市場競爭。倘進口的雞肉產品的價格在日後維持不變或變得更具競爭力，我們可能需要調整其雞肉產品的價格，因而對本集團的收入及盈利能力造成影響。

本集團客戶及分銷商嚴重違約，或本集團客戶及分銷商的訂購量大幅下降或其財務狀況惡化（尤其是經濟情況持續衰退），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客戶及分銷商今後將會繼續與本集團維持關係，或將會繼續購買相若數量的產品，或甚至終止購買我們的產品。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客戶及分銷商的財務狀況不會因破產、無力償債或其他信貸問題而轉差。儘

風險因素

管本集團所有銷售均在中國進行，但環球金融市場紊亂及其他宏觀經濟困局正影響著中國經濟，而全球經濟前景亦可能對本集團在中國的客戶及分銷商有不利影響，從而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可能遭遇人民幣及外幣匯率波動

本集團部分設備採購自國外如美國、德國和丹麥。倘人民幣兌外幣之匯率出現不利變動，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在外匯市場面臨與貨幣兌換有關的風險，而有關風險可能增加本集團的生產成本並影響盈利能力。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器材採購額的0.7%、0.7%、0.5%及0%均分別以外幣結算。

本集團可能遭遇利率波動

本集團面對因利率潛在變動而可能對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及未來年度的業績造成不利影響的利率風險。本集團面對由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貸款所產生的利率風險。本集團一般不會對利率變動進行投機，故此不會積極透過利率衍生工具對沖利率風險。

本集團營運業績可能波動，無法保證本集團未來溢利會增加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該虧損主要來自本集團豬肉業務的虧損。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業績於出售豬肉業務後已有好轉。然而，由於本集團雞肉業務受若干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市場競爭、政府政策、原材料成本、禽畜疫病爆發及整體經濟環境，本集團營運業績可能大幅波動，無法保證本集團雞肉業務將持續或本集團營運業績未來可持續好轉。

本集團可能受控股股東使用商標所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雞肉產品乃以、、及商標銷售。雖然控股股東已承諾不會於任何第29及31類業務範圍內使用此等商標，包括豬肉業務，但彼等可繼續將該等商標用於第29及31類以外的業務及產品。據董事所深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股股東並無將上述商標用於任何產品上。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控股股東日後不會使用上述商標，亦無法保證控股股東使用該等商標不會

對本集團造成損害。儘管控股股東同意就其持續使用上述商標而導致本集團蒙受任何損失或損害作出全額賠償，我們概不保證倘因其使用該等商標而對本集團商譽或聲譽造成不利影響所導致本集團之損失可以金錢全數補償。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基本上全部位於中國，而收入亦基本上全部來自中國。因此，本集團的營運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受限於中國的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情況。

政治及社會狀況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

自一九七八年起，中國政府進行了一系列改革，重點在於政治體制。該等改革造就出巨大的經濟增長及社會進步，而預期許多改革措施會繼續改進及完善。其他的政治及社會因素亦可能導致該等改革措施作進一步的重新調整及改進。我們無法保證中國政府推出的該等改革措施將會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利好影響。中國政府採納的政策變動導致中國政治及社會狀況出現變動，可能對本集團的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經濟狀況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

中國經濟已由計劃經濟轉變為具有社會主義特色的市場經濟。本集團無法確定中國政府推行經濟改革的步伐將不會放緩。然而，隨著中國法制日趨成熟，我們無法保證其法律或有關詮釋的變動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尤其是中國政府控制資本投資或本集團適用的稅務規定或外匯管制的任何變動，均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的法律體制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

自一九七九年起，中國政府已就一般經濟事務頒佈多項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國外投資、公司組織、稅務），以發展出一套全面的商務法律。儘管中國的法律在過去數十年不斷發展，但法律體系仍有待改善。尤其是執行現有法律及合約有時會出現困難。我們無法肯定預測中國未來的法律發展（包括推出新法律、現有法律或詮釋或其執行出現變動或地方規則和法規與國家法律不一致）可能造成的影響。此外，中國法律體系有時受政府政策所影響。

本集團業務可能受中美貿易糾紛影響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所有的雞肉產品均於中國國內市場銷售。然而，本集團未來可能決定向海外客戶銷售本集團的產品。另外，供應商用來為父母代種雞苗產蛋的祖父母代種雞由美國進口。因成本高昂，本集團並無直接從美國進口父母代種雞苗。

最近中美貿易糾紛加劇。美國政府正向中國政府施壓要求將人民幣升值，並不時對中國出口往美國的產品展開反傾銷調查。

由於為本集團提供父母代種雞苗的唯一供應商所進口的祖父母代種雞產自一間位於美國的美國公司，倘中美貿易糾紛加劇，祖父母代種雞的進口或會受到不利影響，從而影響本集團父母代種雞苗的供應。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了解本集團的唯一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並無在從美國進口祖父母代種雞上遭遇任何困難。

另一方面，中國商務部（「商務部」）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對進口自美國的肉雞產品展開反補貼調查。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商務部已初步確定，美國政府有補貼肉雞飼料，從而減低肉雞生產成本，並因而間接補貼美國肉雞行業。故此，中國已對進口自美國的肉雞實行反補貼政策。

中美貿易糾紛將於何時結束，實在難以確定。倘本集團決定向海外客戶銷售本集團的雞肉產品，特別是美國客戶，本集團的銷售可能受由中美貿易糾紛直接或間接導致美國所實施的政策所影響。

本集團主要經營附屬公司未必能繼續享受優惠稅項待遇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頒佈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據此，中國對所有企業採納統一的25%稅率及取消現時之稅項豁免、減免及優惠待遇。根據國務院發佈之通知（「通知」），有權享有稅務優惠的企業在須按25%之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前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享有五年寬限期。

本集團享有以下稅項優惠待遇：

- **福建森寶**

福建森寶有權：

- (i) 根據財政部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頒佈、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農產品初加工範圍（試行）》的通知（「[2008]149號」），就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期間加工冷凍雞肉產品所得收入享有稅項豁免；及
- (ii) 就動物飼料及雞苗享有增值稅豁免。

- **龍岩寶泰**

龍岩寶泰有權：

- (i) 根據財政部於一九九四年三月二十九日頒佈、於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1994]001號」），及財政部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八日發出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新辦企業所得稅優惠執行口徑的批覆》（「[2003]1239號」），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飼養肉雞所得收入享有稅項豁免；及
- (ii)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一日期間享有增值稅豁免。

- **廈門森寶貿易**

在頒佈新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律之前，由於廈門森寶貿易位於廈門市經濟特區，其僅須按扣減稅率15%繳納企業所得稅。由於新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通知之故：

- (i) 廈門森寶貿易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扣減稅率18%及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扣減稅率20%繳納企業所得稅；及
- (ii) 廈門森寶貿易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扣減稅率22%及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扣減稅率24%繳納企業所得稅。

風 險 因 素

據此，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享有較低的整體實際稅率（即 23.7%、12.7%、10.0% 及 6.0%）。

於上述稅項優惠待遇期屆滿後，廈門森寶貿易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須按全額稅率 25% 繳納企業所得稅。此情況可能對本集團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無法保證福建森寶及龍岩寶泰將會於有關期間屆滿後繼續享有上述稅項優惠待遇。福建寶佳順及福建和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無權享有任何優惠稅項待遇。

本集團過往財務業績未必可反映本集團現時可享用的稅項優惠期屆滿後的未來年度的財務業績。我們無法保證新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其他法律法規、其相關的應用或詮釋不會繼續變動，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實際所得稅率可能進一步調高。

本集團向外國投資者支付之股息及本公司股份之銷售收益可能須根據中國稅收法律及法規繳納預扣稅

根據國務院發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中國所得稅率 10% 適用於向「非居民企業」（於中國並無機構或營業所在地的企業，或於中國有該等機構或營業所在地，惟有關收入與機構或營業所在地並無實際聯繫）之投資者支付的股息，惟該等股息以中國境外來源為限。同樣地，有關投資者轉讓股份所變現的任何收益，如該收益被視為中國境內來源所得收入，亦須繳納 10% 的中國所得稅。如本集團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尚不明確本集團是否就股份派付股息，或自轉讓股份可能變現的收益將視為中國境內來源所得收入而須繳納中國稅項。如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須就向並非中國境內的本集團外國股東派付的股息預扣所得稅，或如閣下須就所轉讓的股份繳納中國所得稅，閣下於股份的投資價值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在中國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執行判決可能會遇到困難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資產及營運附屬公司位於中國，本集團大多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居於中國，及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資產亦可能位於中國。將中國境外之法律程序文件送達本集團或本集團大多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能會遇到困難。另一司法權區的法庭的判決透過中國與有關國家或地區之間的協定或透過應用對等原則可能受到中國法院的認可或強制執行，惟須遵守有關法律法規規定。然而，中國

與日本、英國、美國及大多數其他國家並無規定對等執行判決的協定。因此，在該等司法權區認可及執行中國判決受多項不明朗因素所規限。

與股份及股份發售有關的風險

股份流通量及價格可能出現波動

在股份發售前，股份並無公開市場。發售價未必能預示在股份發售完成後股份的買賣價格。我們無法保證股份的市價不會跌至低於發售價。股份的價格亦可能出現大幅波動。股份發售後的股份買賣價格亦可能因（其中包括）下列事項而出現大幅波動：

- 投資者對本集團及本集團的未來計劃及前景的看法；
- 本集團營運業績的變動；
- 科技發展；
- 本集團或競爭對手的定價變動；
- 本集團的主要及高級管理層變動；及
- 整體經濟及其他因素。

股份過往並無市場

在股份發售前，股份並無公開市場。我們無法保證在股份發售完成後股份可形成交投活躍的市場，即使能形成活躍的買賣市場也不保證得以維持。

本招股章程「行業及監管概覽」一節所載統計數據及資料可能不準確

本招股章程「行業及監管概覽」一節所載的所有有關中國食品市場的統計數據及大部分相關事實乃摘錄自不同的政府官方資源。本集團並無對有關統計數據及事實進行任何獨立核查。因此，本集團不就該等統計數據及事實的完整性及準確性或彼等與其他資料來源或報告的一致性作任何聲明。該等統計數據及事實可能不準確，因此不可過度依賴。

前瞻性陳述可能不準確

本招股章程包含若干與本集團的計劃、目標、期望及意向有關的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可能導致本集團的實際業績、表現或成果與本招股章程中的前瞻性陳述所述或暗示的預期業績、表現或成果出現重大不同之處。該等前瞻性陳述乃以大量有關本集團目前及未來的業務策略及本集團在未來的營運環境為基礎。本集團的實際業績、表現或成果可能與本招股章程中所討論者存在重大差異。

過往股息未必表示未來股息

於二零零九年，Sumpo Holdings 向股東宣派及支付人民幣6,000萬元的股息。於二零一零年，Sumpo Holdings 向股東宣派人民幣7,500萬元的股息，當中一筆為人民幣5,000萬元的款項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經已以扣除對Sumpo Holdings股東的應收款的方式支付，而餘下的人民幣2,500萬元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以現金方式支付。該股息不構成有意投資者用作本集團未來派息政策之指引。我們無法保證未來將會按相若水平宣派或派付股息或根本不會派息。過往股息比率不應用作釐定未來股息金額之參考或基準。未來將予宣派之任何股息金額將須（其中包括）在考慮未來營運資金需要、可供分派溢利之多少、本集團經營業績、營運資金、資本及資金需要、稅務規定、適用法律及其他有關因素後由董事酌情決定。

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未來在公開市場出售龐大數目之本公司股份可能對本公司股份的市價造成下調壓力

於股份發售後在公開市場出售龐大數目的本公司股份，或該等出售之可能性可能對本公司股份的市價造成不利影響。若干股份須受若干禁售期所規限，其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有關股東將可以於禁售期屆滿後出售彼等所持有之股份。出售任何龐大數目的本公司股份可能對本公司股份的市價造成下調壓力。

由於發售價較每股有形賬面淨值為高，投資者將會遭受即時攤薄

緊接股份發售前，本公司股份發售價較每股有形資產賬面淨值為高。因此，根據最高發售價每股0.80港元計算，本公司股份發售的股份投資者將會遭受每股0.33港元之備考合併有形資產賬面淨值之即時攤薄。

此外，我們可能考慮於未來發行額外新股。如我們未來按低於每股有形資產賬面淨值之價格發行額外新股，本公司股份投資者可能遭受每股有形資產賬面淨值的進一步攤薄。

投資者不應依賴有關本集團及股份發售的新聞稿件或其他媒體所載的任何資料

若干新聞刊物一直有有關本集團及股份發售的新聞報道，包括若干財務資料、財務預期及並未於本招股章程內載列的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資料」）。我們擬向有意投資者強調，本集團對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並不承擔任何責任，而該等資料並非源自本集團授權的來源。本集團對任何該等資料及相關假設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概不發表聲明。如任何資料與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不一致或有衝突，本集團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因此，有意投資者必須僅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作出彼等的投資決定及不應依賴任何其他資料。

以下為豁免遵守向聯交所申請上市資格的基本規定及聯交所已授出的豁免。

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本公司必須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一般指至少須有兩名執行董事為香港常住居民。基於本集團業務營運主要位於中國、在中國管理及經營及概無執行董事為常住香港居民，本公司於可見未來概無及不會有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

因此，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並已獲得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為保持與聯交所的有效溝通，本公司已實施下列措施以保證聯交所與本公司之間保持定期的溝通：

- (a)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聘任兩名授權代表，作為本公司與聯交所溝通的主要渠道。已委任的兩名授權代表為執行董事吳世明先生及本公司秘書吳建新先生，而吳建新先生為香港常住居民。兩名授權代表將可應聯交所要求在合理時間內與聯交所會面，並將可藉電話、傳真及電郵聯絡。兩名授權代表各自獲董事會授權代表本公司與聯交所溝通；
- (b) 如本公司授權代表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即時通知聯交所；
- (c) 所有授權代表均有方法即時聯絡董事會所有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有成員。為改善聯交所、授權代表及董事之間的溝通，(i)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向授權代表提供其流動電話號碼、住宅電話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傳真號碼（如適用）及電郵地址（如適用）；(ii)倘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預期將外遊及休假，須向授權代表提供其住宿地址的電話號碼；及(iii)所有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將向聯交所提供各自的流動電話號碼、住宅電話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傳真號碼（如適用）及電郵地址（如適用）；

- (d) 如情況需要，可按本公司組織章程所准許的方式在短暫通知後召集及舉行董事會會議，以及時地討論及處理聯交所關注的任何問題；及
- (e) 所有執行董事確認，彼等擁有自由到訪香港的有效旅遊證件，及將能來到香港並於合理的短時間內與聯交所會晤。

此外，本公司與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訂立合規顧問協議，以聘任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合規顧問。於自上市日期起至其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條就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派發年報的日期止期間，合規顧問將就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責任向本公司提供專業意見，及除本公司兩名授權代表外，將於所有時間作為本公司與聯交所溝通的主要渠道。

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成員公司曾進行若干交易，而根據上市規則，該等交易於上市後會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有關公佈規定。有關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中「獲授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一段。

董事就本招股章程內容須負的責任

本招股章程載有遵照公司條例、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向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董事就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

- (a) 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
- (b) 本招股章程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任何陳述有所誤導；及
- (c) 本招股章程所表達的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基於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

全數包銷

股份發售包括配售及公開發售。股份發售是本公司根據公開發售按發售價提呈40,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按照超額配股權可調整)以及根據配售按發售價提呈360,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所作的要約。股份發售的架構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的申請表格載有股份發售的條款及條件。

股份發售由保薦人保薦、由牽頭經辦人及獨家賬簿管理人經辦並由包銷商全數包銷，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中「包銷安排及費用」一段。

倘本公司與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未能於定價日期或之前或本公司與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可能協定之其他日期或時間(惟在任何情況下，最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六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股份發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即時失效。

僅於香港提呈發售股份

本公司並未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權區採取行動，以便獲准提呈發售股份或派發本招股章程。因此，在任何未獲許可提出要約或邀請的司法權區，及向任何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即屬違法的情況下，本招股章程不可用於亦不構成一項要約或邀請。發售股份僅按照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資料及陳述發售。本公司並無授權任何人士

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以外的任何資料或作出任何陳述，而任何本招股章程所載以外的資料或陳述均不應視為已獲本公司、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或任何其他參與股份發售的人士授權作出而加以依賴。

申請於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本招股章程所述的已發行股份及將予發行股份以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股份或借貸資本概無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本公司現時亦無尋求或建議尋求將其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印花稅

所有發售股份將登記於本公司在香港存置的股東名冊分冊。股份必須已登記於香港存置的本公司股東名冊分冊，方可於聯交所買賣。買賣登記於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的股份，均須繳納香港印花稅。

建議徵詢專業稅務意見

閣下如對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處置發售股份而引致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家意見。本公司、董事、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包銷商、任何彼等各自的董事及參與股份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對於任何人士或股份持有人因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處置發售股份而引致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責任概不負責。

超額配股權及穩定價格措施

關於超額配股權的安排詳情及相關穩定價格措施的實施載於本招股章程中「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

申請公开发售股份的程序

申請公开发售股份的程序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开发售股份」一節及有關申請表格。

股份發售的架構

股份發售的架構(包括股份發售的條件)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

股份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由香港結算選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投資者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以了解該等結算安排詳情及該等安排對彼等的權利、權益及責任的影響。

聯交所參與者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所需安排，以確保股份獲接納加入中央結算系統。

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服務均須根據當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股份開始買賣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將為 5,000 股。

董事及參與股份發售各方

董事

姓名	住址	國籍

執行董事：

林慶麟	中國 廈門市湖里區 海天路137號 101室	中國

吳世明	中國 廈門市思明區 仙岳路582號 1502室	中國

尹壽宏	中國 安徽省 光明行政村 富達花園 6棟205室	中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宗明	香港 青衣長環街11號 海欣花園 第5座16樓F室	中國

廖遠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福田區 農園路香域中央花園 10棟24樓C室	中國

周安達源	香港 九龍紅磡 海逸豪園第21座 23樓C室	中國

韋冀閩	中國 龍岩市新羅區 中城陵園路 48號	中國

董事及參與股份發售各方

參與各方

保薦人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28樓2801室

獨家賬簿管理人及牽頭經辦人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28樓2801室

副經辦人

恒豐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00號26樓

聯昌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8號
中匯大廈25樓

結好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新紀元廣場中遠大廈10樓

聯發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雪廠街10號
新顯利大廈6樓

公開發售包銷商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28樓2801室

董事及參與股份發售各方

配售包銷商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28樓2801室

恒豐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00號26樓

聯昌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8號
中匯大廈25樓

結好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新紀元廣場中遠大廈10樓

聯發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雪廠街10號
新顯利大廈6樓

本公司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張秀儀、唐匯棟、羅凱柏律師行
香港
港灣道30號
新鴻基中心5樓501室

中國法律
君合律師事務所上海分所
中國
上海
南京西路1515號
上海嘉里中心32樓
郵政編碼：200040

董事及參與股份發售各方

	開曼群島法律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保薦人、牽頭經辦人、 獨家賬簿管理人及 包銷商之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施文律師行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 15樓1501-1503室 中國法律 廣東恆益律師事務所 中國 廣州 東風東路555號 粵海集團大廈18樓
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 英國特許會計師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物業估值師	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145號 安康商業大廈 8樓802室
收款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香港 中環 畢打街20號

公 司 資 料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福建省 龍岩市新羅區 登高東路 688 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鴻圖道 57 號 南洋廣場 1906 室
公司秘書	吳建新 CPA, CPA (Aust.)
合規顧問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授權代表	吳世明 吳建新
審核委員會成員	胡宗明 (主席) 廖遠 周安達源 韋冀閩
薪酬委員會成員	廖遠 (主席) 胡宗明 韋冀閩 林慶麟
股份過戶及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 28 號 金鐘匯中心 26 樓

公 司 資 料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龍岩第一支行
中國
龍岩市新羅區
蓮新中路7號
沙信綜合大樓

中國工商銀行
龍岩分行龍津支行
中國
龍岩市新羅區
人民路億興苑

中國農業銀行
龍岩分行新羅支行
中國
龍岩市
九一北路

中國農業發展銀行
中國
龍岩市新羅區
人民路匯景大廈

中國招商銀行
江頭分行
中國
廈門市仙岳路860號
台商會館

網址

www.sumpofood.com
(此網站的內容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

本節所提供的若干資料乃摘錄自多個官方或公開資料來源，包括並非由本集團委托編製的若干文章、報告或刊物。本公司及保薦人以應有的審慎態度轉載來自本招股章程所述的該等來源的官方資料。然而，該等官方資料並非由本公司、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董事或顧問編製或獨立核證。本公司、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彼等各自的董事及顧問或任何其他參與股份發售的各方概無就該等官方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發表任何聲明，且有關資料可能會與其他資料來源所載者不一致，因此，本節所載資料可能並不準確，而不應過份依賴。

中國經濟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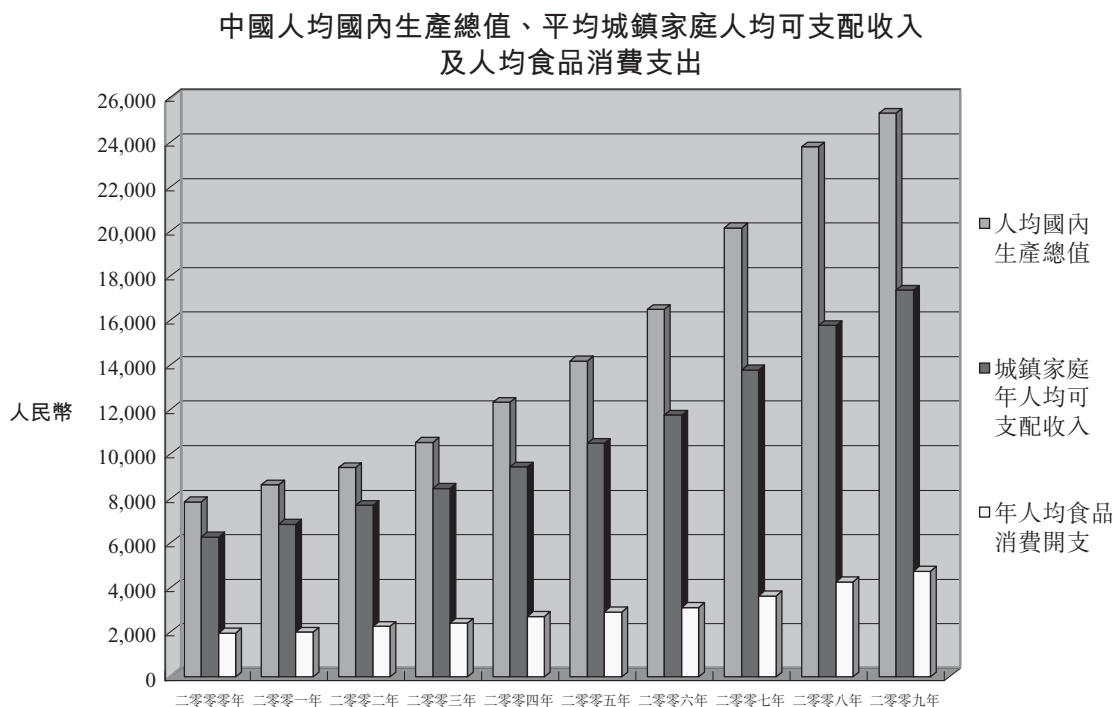
中國經濟

中國經濟乃當前世界上增長最快的經濟體之一。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所刊發的二零一零年中國統計年鑑，中國於二零零九年錄得國內生產總值約人民幣340,510億元。與二零零零年國內生產總值約人民幣99,210億元相比較，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的複合年增長率約14.7%。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統計，中國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有人口13.3億。

中國的年人均國內生產總值由二零零零年的約人民幣7,858元上升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25,575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4.0%。城鎮家庭年人均可支配收入由二零零零年約人民幣6,280元上升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17,175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1.8%。

下圖所示為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九年人均國內生產總值、年人均食品消費開支及城鎮家庭年人均可支配收入。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所刊發的二零一零年中國統計年鑑，於二零零九年，中國城鎮家庭用於食品方面的人均消費約為人民幣4,479元，平均佔消費開支總額約36.5%，高於任何其他單一項目的開支。由於國內生產總值及個人可支配收入不斷攀升，預計消費者會要求更多的食品種類，同時會更加注重健康及飲食，因此對有營養價值、方便和衛生的優質食品的需求將會持續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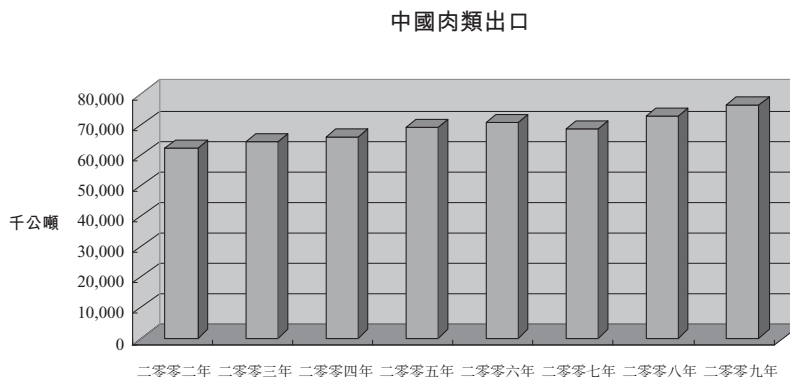
中國肉類行業

中國肉類生產

隨著人口、生活水平及收入的增長，中國肉類市場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九年一直穩步增長。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九年間，中國生肉生產年總量從約62,343,000公噸增加至約76,497,000公噸，複合年增長率約為3.0%。根據中國畜牧業協會（「中國畜牧業協會」）的數字，中國由一九九零年至二零零七年的肉類生產總量居世界第一。

行業及監管概覽

下表所示為中國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九年每年的生肉生產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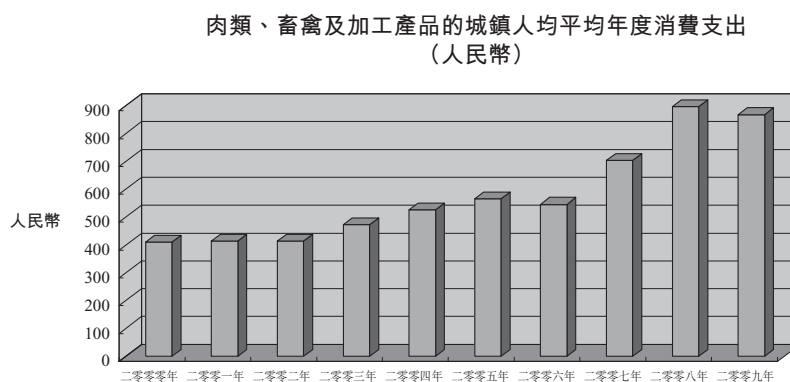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在中國經濟發展及人口不斷增長的帶動下，預期中國生肉產品市場將繼續增長。

中國肉類消費量

下圖所示為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九年中國對肉類、畜禽及加工產品的城鎮人均平均年度消費支出呈不斷增長的趨勢。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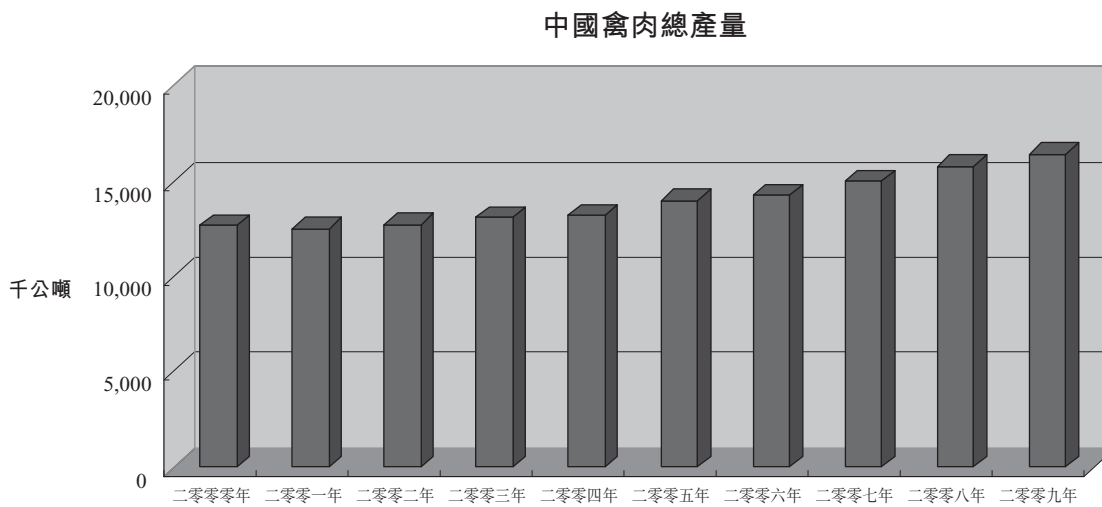
隨著中國人口增加及收入不斷增長，預期此增長趨勢將會於未來持續。

中國家禽行業

中國家禽生產

根據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聯合國糧農組織」) 畜禽統計、概念及分類，家禽包括家雞(即雞隻)、珍珠雞、鴨、鵝及火雞。

下圖所示為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九年中國禽肉年生產總公噸數。



資料來源：聯合國糧農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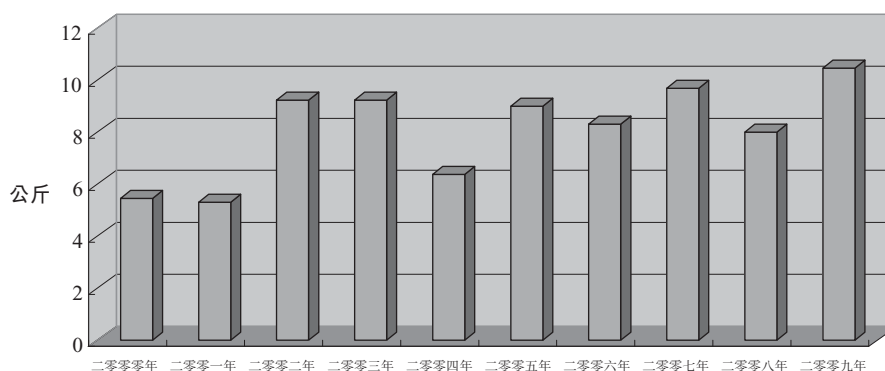
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九年，中國禽肉的總產量一直穩定增長。為滿足中國不斷增長的人口的需求，預期此增長趨勢將會於未來持續。

根據中國禽蛋門戶網，二零零九年中國畜禽養殖和肉類蛋品生產報告的數字，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畜禽肉總產量約1,600萬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雞肉產量約34,000噸，因此可估計，本集團雞肉產品佔中國禽肉市場份額約0.21%。

中國禽肉消費量

下圖所示為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九年中國人均禽肉年度消費。

中國人均年度禽肉消費量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從圖中可見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九年整個期間中國的禽肉消費經歷起伏，曾於二零零四年急跌，隨後又普遍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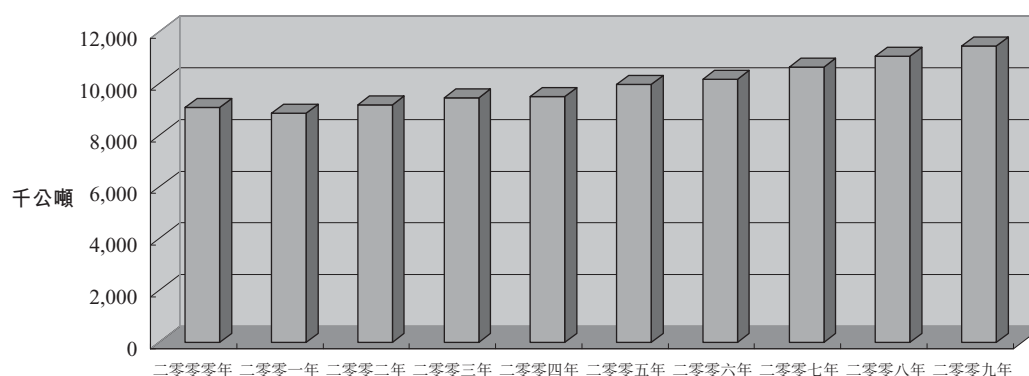
就本集團所深知，二零零四年禽肉消費的減少乃由於二零零四年爆發禽流感所致。然而，隨著禽流感的平息，禽肉市場很快復甦，於二零零五年禽肉消費又開始增長。中國禽肉消費總體呈增長勢頭，複合年增長率約7.55%，預期中國的禽肉消費將於未來繼續增長。

中國雞肉行業

中國雞肉生產

中國的雞肉生產於過去十年增長迅速。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九年間，中國雞肉年度總產量由約9,060,000公噸增至約11,440,000公噸，複合年增長率約為2.63%。下圖所示為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九年間以公噸計的中國雞肉年產量。

中國雞肉產量



資源來源：聯合國糧農組織

中國十大雞肉產品製造商

中國十大雞肉產品製造商及其各自產能如下：

排名 (附註1)	製造商名稱	產能
1	山東六和集團有限公司	每年銷售 1,250,000 噸肉 (附註2)
2	青島九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每年屠宰 100,000,000 羽雞 (附註2)
3	諸城外貿有限責任公司	無公佈資料
4	山栗海集團有限公司	每年加工 100,000,000 羽雞 (附註2)
5	北京華都集團有限公司	每年加工超過 50,000,000 羽雞 (附註2)
6	北京大發正大有限公司	每日屠宰 180,000 羽雞 (附註2)
7	福建聖農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每日屠宰 67,700,000 羽肉雞 (附註3)
8	山東萊陽春雪食品有限公司	生產 8,000,000 噸肉雞產品 (附註2)
9	河南省淇縣永達食業有限公司	無公佈資料
10	山東新昌集團有限公司	無公佈資料

附註1：資料來源：中國肉類協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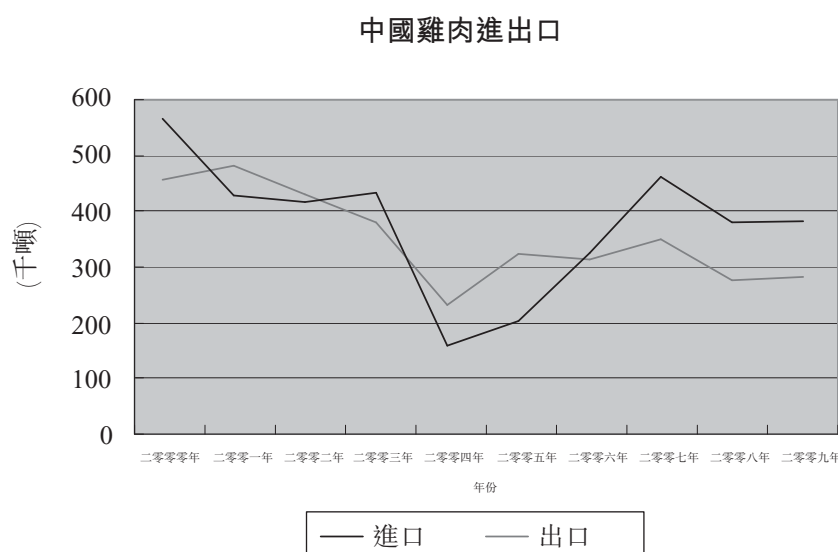
附註2：資料來源：中國禽畜業協會禽業分會刊發之全球肉雞產業論壇暨第二屆中國白羽肉雞產業發展大會會刊

附註3：資料來源：福建聖農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二零零九年年報

根據中國肉類協會(由全國從事肉類及禽畜生產、屠宰、加工及銷售的社企組成的非牟利組織)的資料,本集團名列於二零零八年90間中國肉類食品行業強勢企業中的第44名。評估乃以該等企業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銷售,並經參考其各自之資產值、設備、主業務規模、銷售、已繳稅款、出口額等為基準。

中國雞肉市場中的外國競爭對手

根據美國農業部—外國農業服務署的數字,由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九年,中國雞肉進出口先為逐步下降,期間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四年急劇下降,其後逐步回升。下圖所示為由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九年雞肉進出口量。



資源來源：美國農業部—外國農業服務署

二零零九年進口中國雞肉之重量除以中國雞肉總產量之重量的百分比約為3.3%。

中國肉雞行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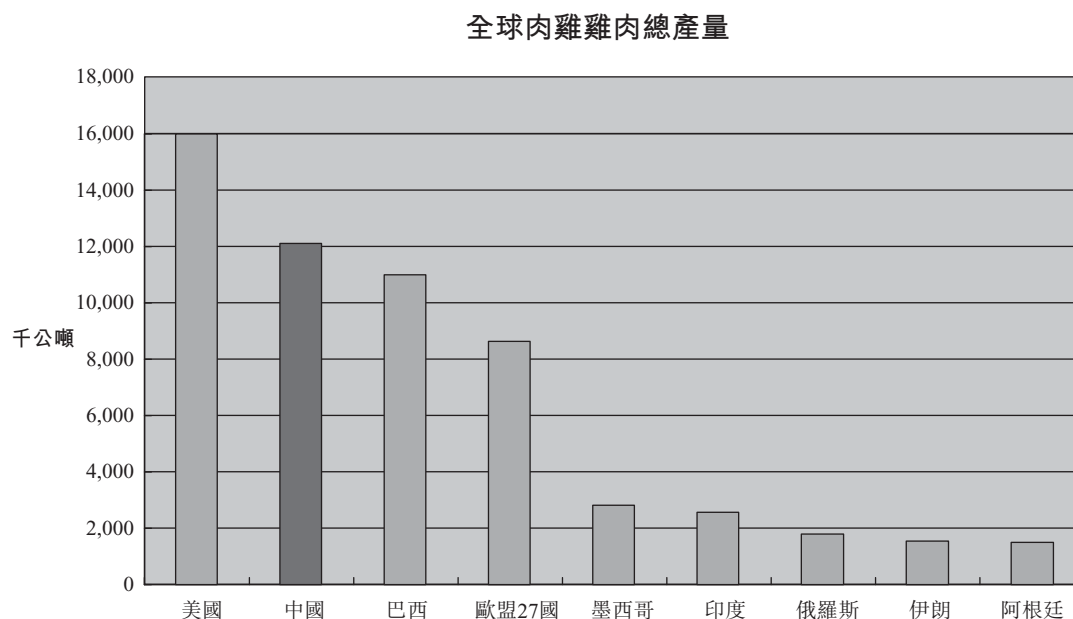
肉雞乃為生產雞肉而特別飼養的特定類型雞隻。由於肉雞的成長速度快,因此肉雞一般大規模飼養,以至能高效地生產雞肉。肉雞乃本公司飼養的雞隻類型。

中國肉雞雞肉生產

根據中國畜牧業協會及聯合國糧農組織的數字,中國於二零零七年的雞肉生產總量居世界第二。此外,根據美國農業部外國農業服務署(「美國農業部—外國農業服務署」)的數字,中國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的肉雞雞肉生產總量繼續位居世

界第二，且美國（雞肉產量最大的國家）與中國之間的差距正逐年縮小，由二零零五年的5,670,000公噸縮減至二零零九年的3,835,000公噸，乃由於中國肉雞產量穩步增加，而美國的肉雞產量卻一直波動。

下圖所示為不同國家於二零零九年的肉雞雞肉總產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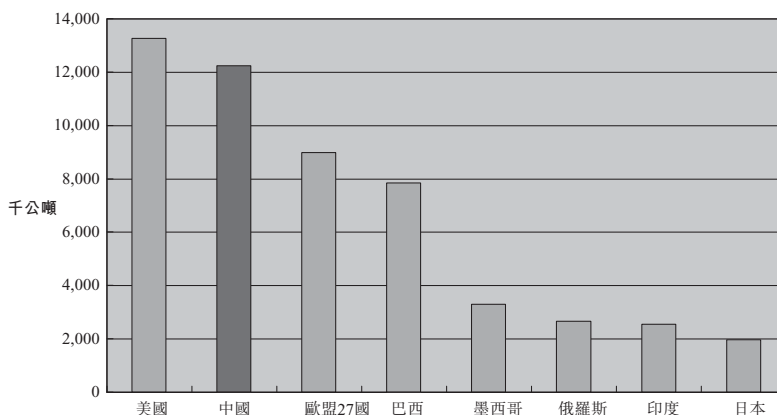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外國農業服務署

中國肉雞雞肉消費量

根據美國農業部－外國農業服務署的數字，按肉雞雞肉消費量計，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中國位居全球第二，而美國於同期位居第一。美國與中國肉雞雞

肉消費量方面的差距於過去數年正逐年縮減，由二零零五年的3,343,000公噸縮減至二零零九年的730,000公噸。下圖所示為不同國家於二零零九年的肉雞雞肉總消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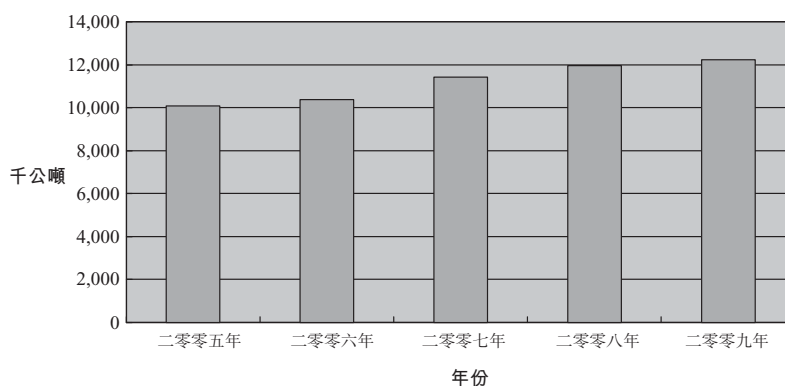
全球肉雞雞肉消費量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外國農業服務署

根據美國農業部－外國農業服務署的數字，中國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的肉雞雞肉總消費量增長約21%。下圖所示為中國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的肉雞雞肉總消費量的增長：

中國肉雞雞肉消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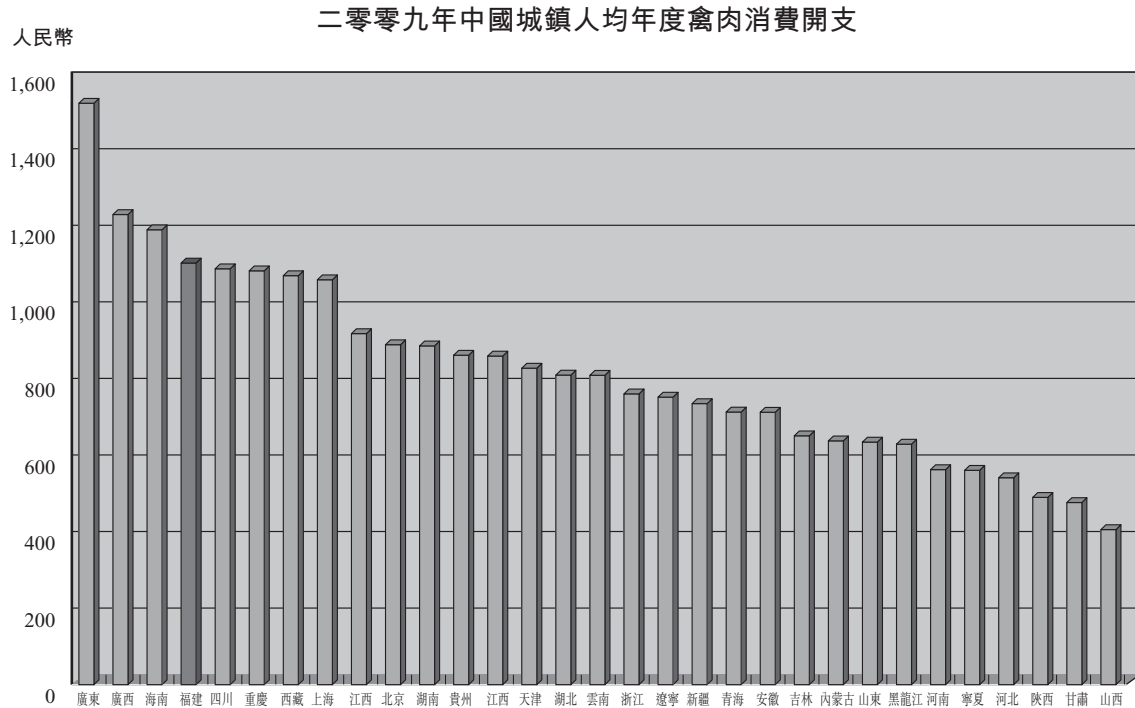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外國農業服務署

與中國經濟及人口增長一致，連同可支配收入的增加，中國雞肉消費量預期將於未來數年繼續增長。

福建禽肉市場

福建省是中國最大的城鎮禽肉消費市場之一，於二零零九年，城鎮家庭人均年消費開支約為人民幣1,115元，於該年度於中國排名第四。下圖所示為中國城鎮年人均禽肉消費。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此外，福建省當地城鎮禽肉市場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九年間顯著擴大，人均禽肉消費開支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幣548元增加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1,115元，增幅逾50%。

隨著中國經濟的不斷增長及收入的不斷增加，連同人口增長及生活水平的改善，預期福建省的禽肉需求及消費將繼續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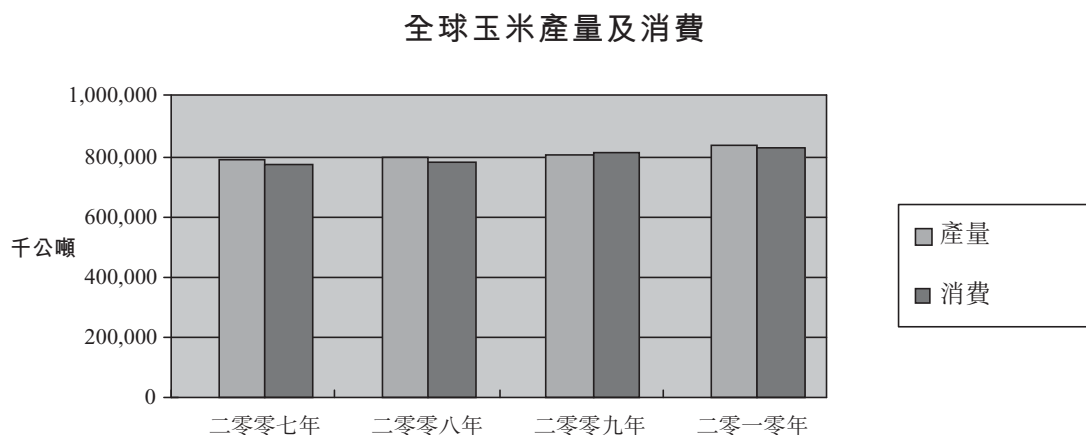
全球動物飼料生產原材料行業

本集團用於動物飼料生產的主要原材料為玉米、小麥及豆粕。

全球玉米行業

全球玉米產量及消費

根據美國農業部－世界農業展望會（「美國農業部－世界農業展望會」）公佈，世界玉米產量由二零零七年791,870,000公噸升至二零一零年831,590,000公噸，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上升約5.0%，而年複合增長率約為1.64%。世界玉米消費變化與其產量極為類似，由二零零七年771,430,000公噸升至二零一零年831,420,000公噸，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上升約7.8%，而年複合增長率約為2.53%。下圖所示為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世界玉米年產及消費量公噸數。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世界農業展望會

*附註：二零一零年數據為二零一零年八月的推算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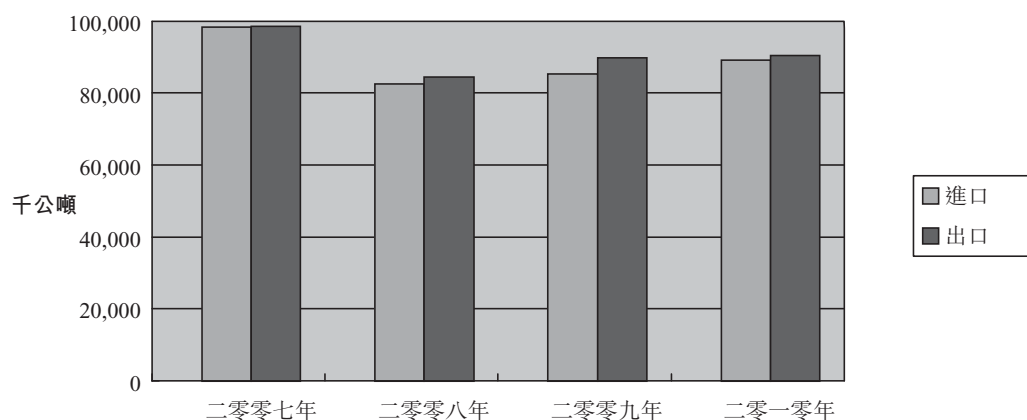
隨世界人口及食物需求增加，全球玉米消費預計未來將持續增長，而全球玉米產量亦將持續增長以滿足上升的需求。

全球玉米進出口

全球玉米進口量由二零零七年98,350,000公噸大幅下跌至二零零八年82,450,000公噸，但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開始穩步回升。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全球玉米進口量整體下跌約9.3%。而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全球玉米出口表現與進口相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下跌，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穩步回升，

而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整體下跌約8.3%。下圖所示為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世界每年玉米進出口量公噸數。

全球玉米進出口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世界農業展望會

*附註：二零一零年數據為二零一零年八月的推算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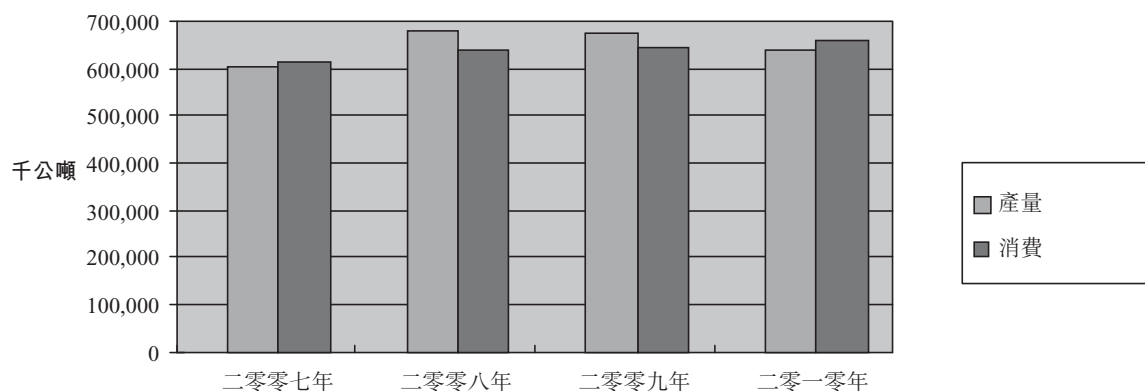
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進出口均下跌可能由於二零零八年全球金融危機所致。

全球小麥行業

全球小麥產量及消費

世界小麥產量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經歷輕微波動，首先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上升，而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逐步下降。世界小麥整體產量由二零零七年610,430,000公噸上升至二零一零年645,730,000公噸，上升約5.8%。另一方面，世界小麥消費由二零零七年616,960,000公噸穩步增長至二零一零年664,940,000公噸，於過去三至四年上升約7.8%，而年複合增長率約為2.53%。下圖所示為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世界小麥年產量及消費量公噸數。

全球小麥產量及消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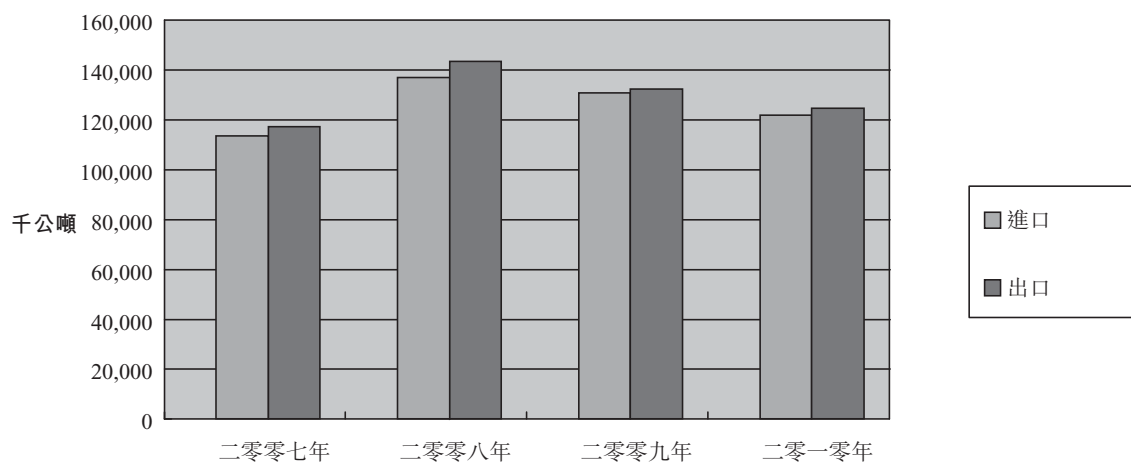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世界農業展望會

*附註：二零一零年數據為二零一零年八月的推算數據。

全球小麥進出口

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全球小麥進口量經歷輕微波動，首先由二零零七年113,390,000公噸升至二零零八年136,860,000公噸，之後由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逐步下降，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整體上升約7.5%，而年複合增長率約為2.45%。全球小麥出口變化相似，由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上升，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逐步回落，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整體增長約為6.4%。下圖所示為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世界小麥每年進出口量公噸數。

全球小麥進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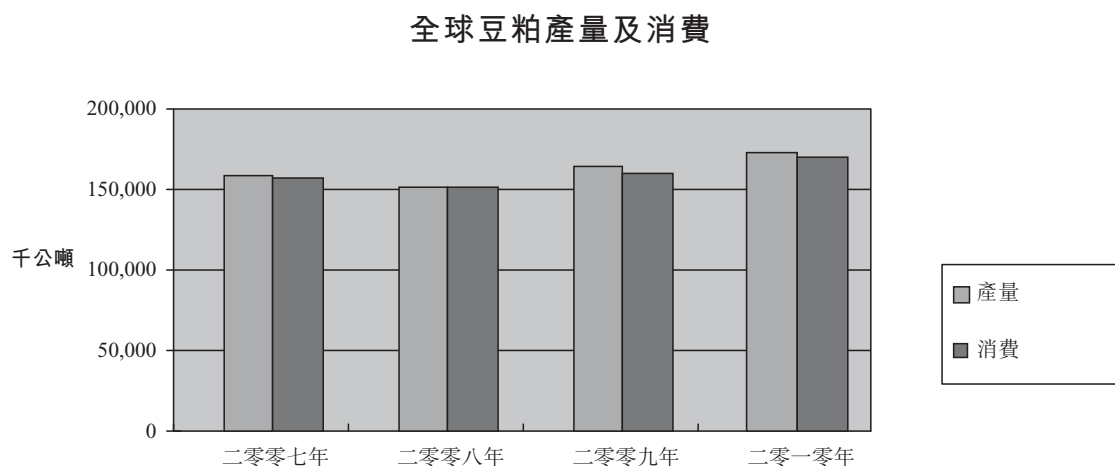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世界農業展望會

*附註：二零一零年數據為二零一零年八月的推算數據。

全球豆粕行業

全球豆粕產量及消費

全球豆粕產量自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輕微下降，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穩步回升。然而，整體呈上升趨勢，全球豆粕產量由二零零七年158,520,000公噸增至二零一零年173,120,000公噸，升幅約9.2%而年複合增長率約為2.98%。全球豆粕消費趨勢相似，由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輕微下降，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穩步上升。豆粕整體消費由二零零七年157,470,000公噸增長至二零一零年170,550,000公噸，升幅約8.3%而年複合增長率約為2.70%。下圖所示為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世界豆粕年產量及消費量公噸數。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世界農業展望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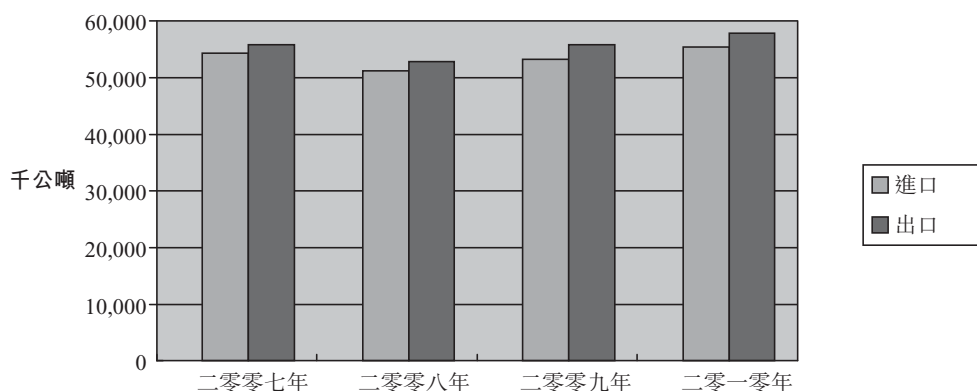
*附註：二零一零年數據為二零一零年八月的推算數據。

隨世界人口及食物需求增加，全球豆粕消費預計未來將持續增長，而全球豆粕產量亦將持續增長以滿足上升的需求。

全球豆粕進出口

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全球豆粕進口量經歷輕微波動，首先由二零零七年54,320,000公噸降至二零零八年51,180,000公噸，之後由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穩步上升，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豆粕全球進口整體上升約2.0%，而年複合增長率約為0.65%。全球豆粕出口變化相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下降，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穩步上升，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全球豆粕出口整體增長約3.5%，年複合增長率約為1.16%。下圖所示為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全球豆粕進出口量公噸數。

全球豆粕進出口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世界農業展望會

*附註：二零一零年數據為二零一零年八月的推算數據。

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進出口均下跌可能由於二零零八年全球金融危機所致。

中國的玉米、小麥及豆粕行業

農業乃中國主要產業之一。有關中國玉米、小麥及豆粕行業的詳情載列如下。

中國玉米行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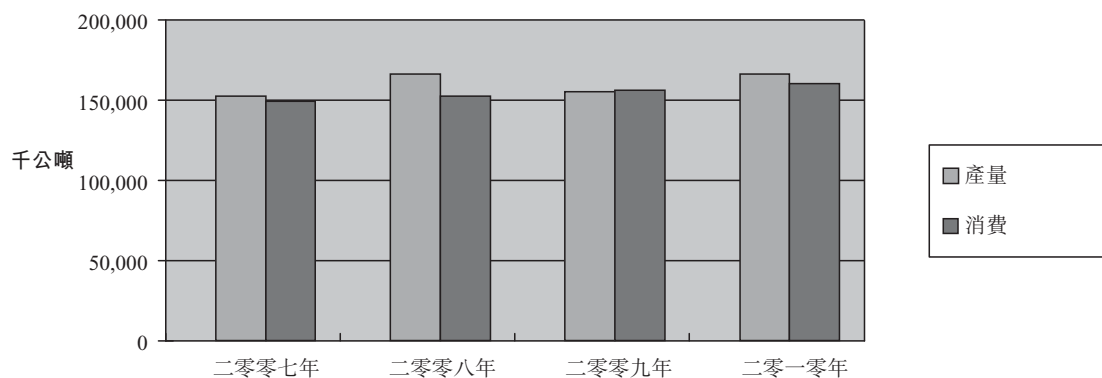
中國玉米產量及消費

根據美國農業部－外國農業服務署的資料，中國玉米產量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經歷輕微波動，但產量由二零零七年152,000,000公噸整體上升至二零一零年166,000,000公噸，升幅約9.2%而年複合增長率約為2.98%。中國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佔全球玉米供應的重要部分，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分別約佔19.2%、20.1%及19.2%，而二零一零年預計約佔世界玉米產量20.0%。

另一方面，中國玉米消費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穩步增長，由二零零七年149,000,000公噸升至二零一零年160,000,000公噸，升幅約7.4%，而年複合增長率約為2.4%。

下圖所示為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中國玉米年產量及消費公噸數。

中國玉米產量及消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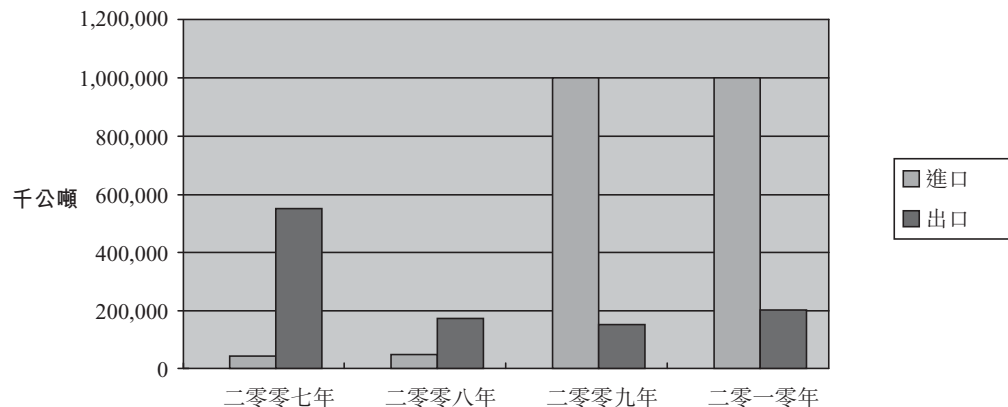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外國農業服務署

隨中國人口及食物需求增加，以及中國經濟發展及居民收入上升，中國玉米消費預計未來將持續增長，而中國玉米產量亦將持續增長以滿足上升的需求。

中國玉米進出口

中國玉米進口量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快速增長，由二零零七年41,000公噸增至二零一零年1,000,000公噸，升幅約2339.0%而年複合增長率約為90.0%。另一方面，中國玉米出口量由二零零七年549,000公噸大幅下降至二零一零年200,000公噸，整體跌幅約63.6%。下圖所示為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中國每年玉米進出口量公噸數。

中國玉米進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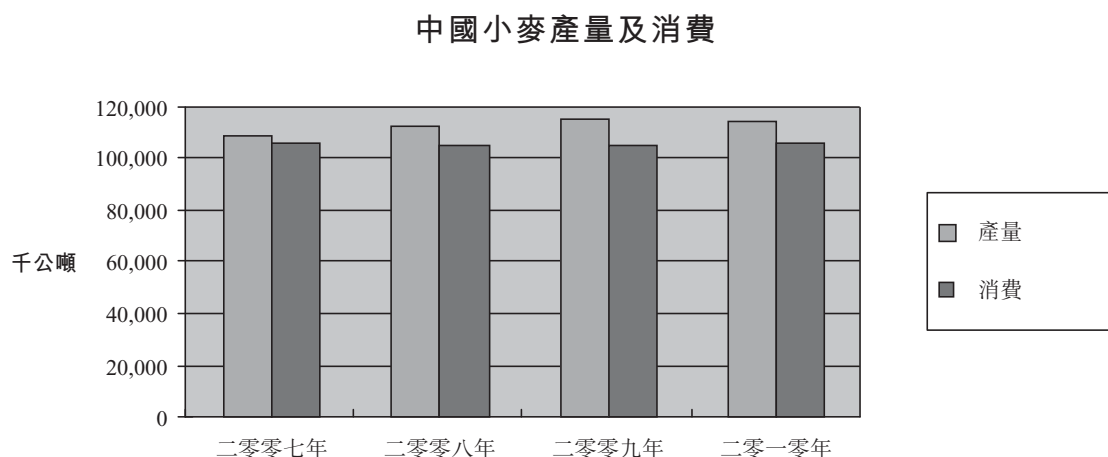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外國農業服務署

中國小麥行業

中國小麥產量及消費

中國小麥產量由二零零七年109,298,000公噸整體上升至二零一零年114,500,000公噸，升幅約4.8%而年複合增長率約為1.56%。中國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佔全球小麥供應的重要部分，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分別約佔16.8%、16.5%及16.9%，而二零一零年預計約佔全球小麥產量17.6%。

另一方面，中國小麥消費輕微下跌，由二零零七年106,000,000公噸降至二零一零年105,800,000公噸，輕微下跌約0.2%。下圖所示為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中國小麥年產量及消費公噸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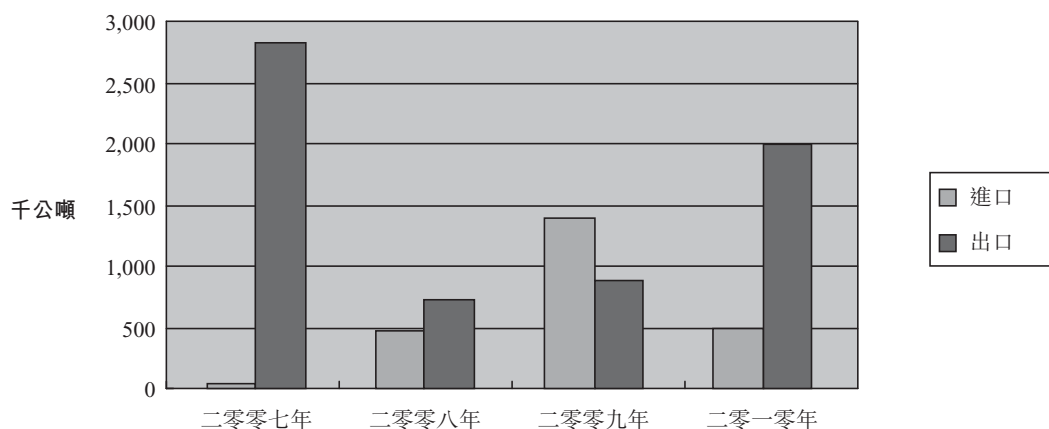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外國農業服務署

中國小麥進出口

中國小麥進口量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經歷大幅波動，由二零零七年50,000公噸增至二零零九年1,394,000公噸，之後於二零一零年回落至500,000公噸。中國玉米出口量亦於過去三至四年經歷大幅但相反方向的波動，首先由二零零七年2,835,000公噸降至二零零八年723,000公噸，之後於二零一零年再降至200,000公噸。下圖所示為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中國每年小麥進出口量公噸數。

中國小麥進出口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外國農業服務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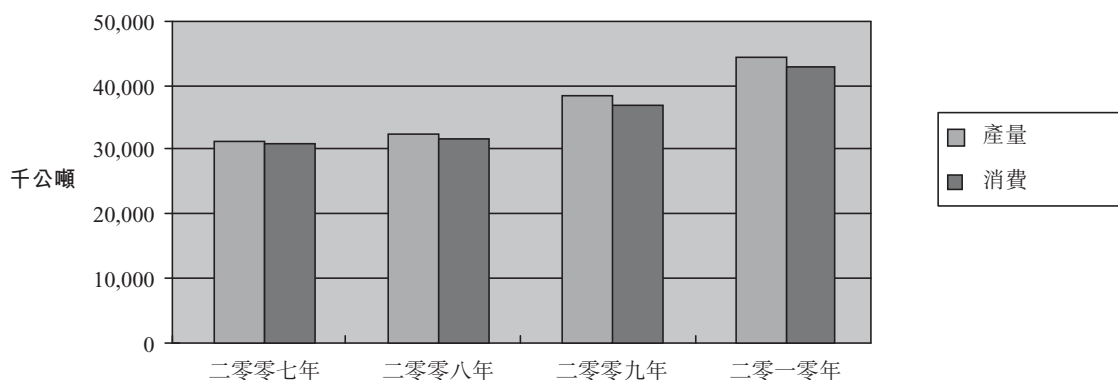
中國豆粕行業

中國豆粕產量及消費

中國豆粕產量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快速增長，由二零零七年31,280,000公噸上升至二零一零年44,160,000公噸，升幅約41.2%而年複合增長率約為12.2%。中國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佔世界豆粕供應的重要部分，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分別約佔19.7%、21.4%及23.5%，而二零一零年預計約佔全球豆粕產量25.5%。

同樣，中國豆粕消費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亦快速上升，由二零零七年30,849,000公噸升至二零一零年42,710,000公噸，升幅約38.4%而年複合增長率約為11.5%。下圖所示為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中國豆粕年產量及消費公噸數。

中國豆粕產量及消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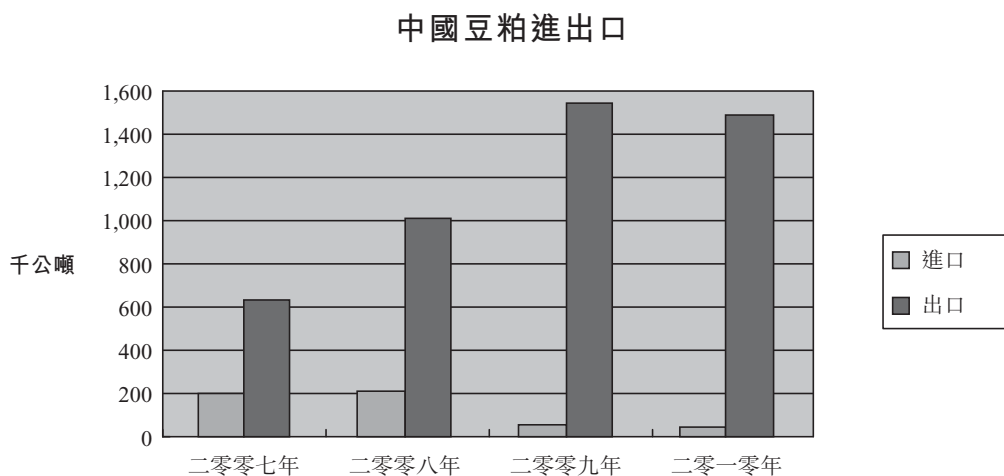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外國農業服務署

隨中國人口及食物需求增加，以及中國經濟發展及居民上升收入，中國豆粕消費預計未來將持續增長，而中國豆粕產量亦將持續增長以滿足上升的需求。

中國豆粕進出口

中國豆粕進口量於過去三至四年大幅下滑，由二零零七年203,000公噸降至二零一零年50,000公噸，跌幅約75.4%。另一方面，中國豆粕出口量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大幅增加，由二零零七年634,000公噸升至二零一零年1,500,000公噸。下圖所示為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中國每年豆粕進出口量公噸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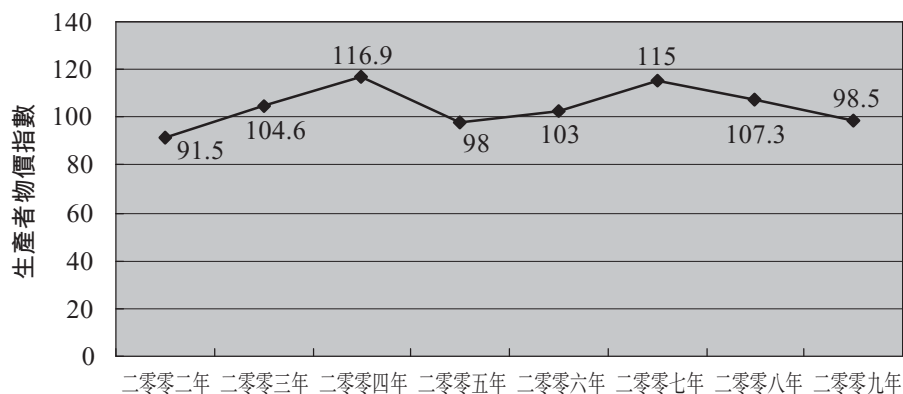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外國農業服務署

中國玉米、小麥及豆粕過往價格波動

玉米過往價格波動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數字，如生產者物價指數(「生產者物價指數」)所示，玉米價格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九年經歷波動(由於上一年生產者物價指數一直為100，故與100的差值表示價格波動程度)。下圖所示為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九年中國玉米過往的生產者物價指數：

中國玉米生產者物價指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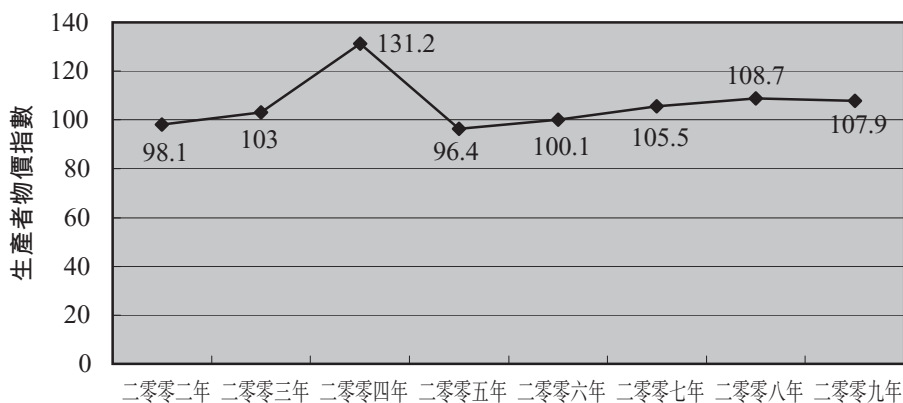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小麥過往價格波動

小麥價格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經歷波動，而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呈整體上升趨勢。下圖所示為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九年中國小麥過往的生產者物價指數：

中國小麥生產者物價指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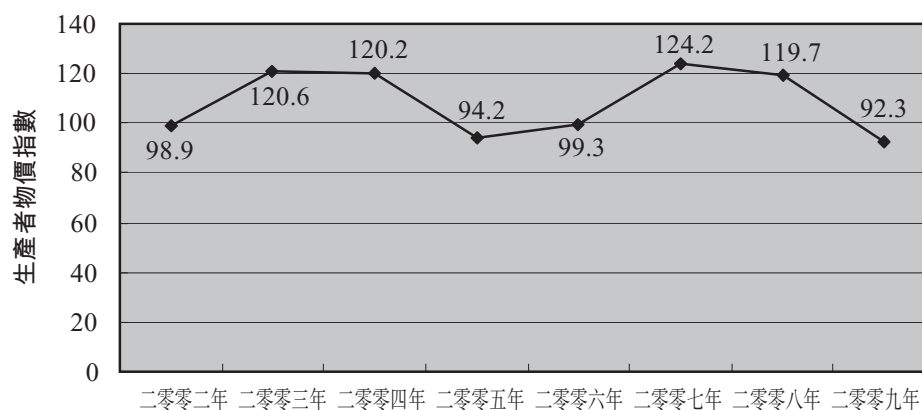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豆類過往價格波動

豆類乃生產豆粕的主要原材料，故豆類價格直接影響豆粕價格。豆類價格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九年經歷無特定趨勢的大幅波動。下圖所示為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九年中國豆類過往的生產者物價指數：

中國豆類生產者物價指數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該等價格波動可能受下列因素影響：(i) 豆類的進出口水平（尤其與美國的進出口水平）、(ii) 全球經濟狀況、(iii) 豆類飼料餵養動物（如豬隻及雞隻）的飼養質量、及 (iv) 天氣狀況。

監管概覽

若干與本公司業務相關的重要法律及法規載列如下。載於本招股章程此節中的資料，不應理解為適用於我們的法律或法規之詳細概要。

規管在中國生產、分銷及銷售雞肉、加工食品及飼料的法律包括惟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農產品質量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種畜禽管理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有關畜禽飼養、食品衛生及出口標準化的其他法律法規。有關冰鮮及冷凍雞肉、加工食品及飼料行業的上述法律法規的若干重要條文載於下文。

外商投資的行業政策

根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商務部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聯合頒佈的《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2007年修訂)》，倉儲或加工畜禽肉類的外商投資分類為「鼓勵的投資」項下。

根據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刊發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外管局第75號通知」)，(i)居於中國的中國公民(「中國居民」)必須在其為海外股本融資(包括可換股債務融資)目的成立或控制海外特殊目的公司(「特殊目的公司」)前向外管局的當地分支機構登記；(ii)當中國居民向海外特殊目的公司出資資產或其於國內企業的股本權益時，該中國居民必須將其於海外特殊目的公司的權益或其於海外特殊目的公司權益的任何變動向外管局的當地分支機構登記；及(iii)當海外特殊目的公司在中國境外作出重大公司行動時，如股本變動或併購，中國居民須於該事件發生後30日內，向外管局的當地分支機構登記該項變更。

根據外管局第75號通知，未能辦理登記手續可能引致罰款，包括對中國附屬公司的外匯活動及其向海外特殊目的公司派付股息的能力施加限制。如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林先生及林耿華先生(皆為中國公民)已根據外管局第75號通知完成登記手續。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八日，六個中國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頒佈《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並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修訂)(「新併購規則」)，監管外資於中國境內企業的投資。新併購規則規定，外國投資者管控中國境內企業的任何交易必須事先通知商務部，如存在下列任何情況：(i)交易涉及中國的重要行業，(ii)交易可能影響國家的「經濟安全」，或(iii)中國境內企業具有著名商標或歷史悠久的中國老字號。新併購規則規定要求透過收購中國境內企業為上市目的而成立及由中國個人控制的所有海外特殊目的公司在將彼等證券於海外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前須取得中國證監會的批准。

如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Sumpo Holdings於中國已完成重組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新併購規則實施之前獲得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的必需批准，故新併購規則不適用於本集團。

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

中國《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頒佈並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起生效。《中國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隨後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頒佈，並於頒佈日期生效。

食品安全法及實施條例適用於食品、食品添加劑、食品相關產品（包括食品裝箱及包裝材料以及相關產品）的生產及營運。根據食品安全法，從事食品、食品添加劑及食品相關產品的製造商必須遵守適用的食品安全標準及必須滿足有關其產品的檢驗及批准程序後方可於市場上銷售。此外，食品製造商必須檢查彼等向其採購食品原材料、添加劑及相關產品的供應商的營業執照及產品資質證書，並檢驗該等產品以保證產品符合適用的食品安全標準。任何違反食品安全法及其實施條例的行為可能引致法律責任（如警告、罰款、損害賠償），如情節嚴重的甚至追究刑事責任。

中華人民共和國農產品質量安全法

《農產品質量安全法》（「農產品安全法」）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九日頒佈，以規管農產品的質量及安全，維護公眾健康及推動農業發展及農村地區的經濟發展。根據農產品安全法，農產品包括農作物、動物及微生物及其相關產品。

從事農產品生產的企業及集體須自行檢驗或送交檢驗機構檢驗該等農產品的質量及安全，並置存彼等生產的農產品的記錄。未能符合農產品質量及安全標準的產品不得出售。

包裝及標識規定適用於在出售前須進行包裝及標識的農產品，包括按需要在包裝及標識上指明及註明產品名稱、生產地點、生產者的身份、生產日期、屆滿日期及產品質量等級。農產品使用的任何添加劑亦必須指明。

任何轉基因農產品必須按照轉基因農產品管理的有關規定予以標識。

應依法檢疫的任何動物、植物及其產品應粘貼檢疫標識及檢疫證。

提呈發售的農產品必須符合有關質量及安全標準。待有關當局批准後，生產者可以使用無污染產品標識及／或農產品質量標識。

出口食品生產企業衛生註冊登記管理規定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九日，中國質量監督、檢驗及檢疫總局頒佈《出口食品生產企業衛生註冊登記管理規定》，據此，從事食品出口生產、加工或倉儲的所有企業必須取得有效期為三(3)年的衛生註冊登記證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管理條例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管理條例》於二零零五年頒佈，對從事列入須受生產許可規限的工業產品目錄(「許可證目錄」)的重要工業產品的企業實施生產許可證制度。生產許可證目錄所列產品(如乳製品、肉類產品、飲料、大米、麵條、食用油及酒精)的企業，應向負責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的省級政府機關申請生產許可證。沒有取得生產許可證的企業不得生產許可證目錄內的產品。

中國飼料和飼料添加劑管理條例

中國《飼料和飼料添加劑管理條例》於一九九九年頒佈及於二零零一年修訂，訂明飼料及飼料添加劑的生產、營運和管理的規定及標準。

按照飼料和飼料添加劑管理條例，生產飼料、飼料添加劑生產企業的成立，除必須符合成立條件的法律、行政條例外，亦應符合下列規定：

- 有適合飼料、飼料添加劑生產的廠房及設備、工藝及倉儲設施；
- 飼料、飼料添加劑生產的全職技術人員符合資格；
- 企業設有必要的產品質量檢驗機制、檢驗人員及檢驗設施；

- 生產環境符合國家安全及衛生要求；
- 污染防治措施符合國家環境保護要求。

符合上述規定的企業在國務院農業行政主管部門或省、自治區及市政府飼料管理部門按照權限審查後，可申請辦理經營登記手續。

在國務院農業行政主管部門或飼料管理部門的有關審查後，生產飼料添加劑及添加劑預混合飼料的企業有權取得國務院的有關當局簽發的許可證。

中國種畜禽管理條例

中國《種畜禽管理條例》（「管理條例」）於一九九四年四月由國務院頒佈並於一九九四年七月一日生效。

根據管理條例，從事種畜禽生產經營的實體或個人應向縣級或以上主管政府機構申請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許可證」）。縣級畜禽管理當局負責簽發許可證，管理條例另有指明者除外。

根據管理條例，下列活動可受到包括責令改正、罰款及沒收非法所得及甚或吊銷許可證的處罰：包括惟不限於無許可證生產經營種畜禽，未能按照規定的品種、系列、代、使用年期生產經營種畜禽；推廣使用未按照管理條例審批的種畜禽，出售未獲得種畜禽合格證的種畜禽。

中華人民共和國動物防疫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動物防疫法》於一九九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並於二零零七年八月進一步修訂。該法訂明中國動物及動物產品檢疫、防疫及健康保護的法律框架。國務院獸醫管理當局乃負責動物防疫的主要當局。

按照動物防疫法：

- 對動物屠宰實施檢疫監督，在被加工成食品前應通過檢疫檢驗；
- 食品的運輸設備、包裝箱及包裝材料必須符合國務院獸醫管理當局規定的防疫條件；
- 從事出售及交付動物產品的任何人士應取得銷售及交付活動的檢疫證明及檢驗標識；
- 檢疫證明不可轉讓、塗改或偽造；
- 從事動物飼養、屠宰、經營、隔離及運輸的任何實體或個人在發現動物感染或疑似感染疾病後應立即向當地獸醫管理當局報告，並採取積極措施如檢疫安排以防止疾病的傳染。

就違反中國動物防疫法的企業而言，動物防疫監管當局應處以警告、責令改正、罰款等處罰，視乎個別情況沒收非法收益及未出售的動物及動物食品。亦可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根據中國動物防疫法，經營任何用作養殖動物的場所的人士，包括本集團及合約農戶，均需取得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以進行上述活動。根據《動物防疫條件審查辦法》，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的申請人需就以下各項均符合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的要求：(i) 位置，即與住宅區、鐵路及主要交通網絡和食水來源等保持一定距離；(ii) 農場的裝設，包括而不限於設置護欄、消毒池、檢疫設施、更衣及消毒房；(iii) 在同一動物養殖場中各動物棚之間的距離；(iv) 所需設施，包括但不限於適當的消毒設施、良好照明及通風系統、由適合清潔及消毒的適當物料所製的護欄、疫苗冷藏設施、獸醫診所設施、廢棄物及污水處理設施等；(v) 農場設有獸醫及(vi) 各方面的控制系統，包括但不限於免疫、藥物、報檢及疾病通報等。任何上述人士如未能取得動物防疫

條件合格證，將(i)被責令改正；及(ii)遭罰款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或倘情況嚴重，則為人民幣10,000元至人民幣100,000元。經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中國動物防疫法並無特別要求任何經營養殖動物場所的人士，包括合約農戶，因未能取得上述證書而終止經營，而相關法律亦無說明未能遵守責令改正的後果。

中華人民共和國流通領域食品安全管理辦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流通領域食品安全管理辦法》(「辦法」)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九日由商務部頒佈並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一日生效，為規管批發及零售市場食品流通及食品安全的法律。辦法訂明的規定包括惟不限於以下各項：市場及交易商應取得相關法律法規所規定的相關許可證(如營業執照)；食品經營環境應遵守食品安全及衛生法律法規所規定的一般標準。

稅法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被廢止，而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生效。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境內投資企業及外商投資企業的所得稅率均為25%。

根據中國國務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頒佈的《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自首個獲利年度起享受兩免三減半優惠政策(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免徵50%企業所得稅)的企業將繼續享受前個優惠政策直至優惠期屆滿；因未獲利之故未能享受上述優惠政策的企業將自二零零八年起享受優惠政策。

環境保護法

中國政府頒佈及實施多個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統稱「環境法」)。

根據環境法，生產設施的建設、擴建及經營須受限於若干政府評價過程、檢驗程序及批准。未能辦理該等政府程序或取得有關政府批准，可對生產者處以罰款及有關中國環境當局作出的處罰，包括暫停生產設施。

環境法亦徵收廢物排泄費，對不當排放廢物及情節嚴重環境違法行為允許處以罰款及補償。中國環境當局可酌情決定關閉未能遵守責令改正或停止造成環境損害的任何設施。

畜禽養殖污染防治管理辦法

《畜禽養殖污染防治管理辦法》(「污染管理辦法」)由國家環境保護總局(現為中國環境保護部)頒佈並於二零零一年五月生效。污染管理辦法訂明養殖畜禽期間所造成的污染或污染物的防治規定。

根據污染管理辦法，養殖場的任何建設、重建、擴建須按照建築工程適用的環境保護法須受環境影響評估及政府批准所規限。養殖場應向當地環境保護管理局報告污染物排放的情況並辦理登記手續。污染物的排放應嚴格遵守污染物排放許可。

養殖場及負責運輸畜禽廢渣的該等單位應按照污染管理辦法採取有效措施防止廢渣的流失或遺散所造成的污染或損害。

違反污染管理辦法將會受到責令停止經營及責令改正違規行動及罰款的行政處分。

根據污染管理辦法，所有養殖牲口及禽畜之農場，包括合約農戶，均需取得排污許可證。根據《福建省排放污染物許可證管理暫行規定》，排污許可證的申請人需符合以下規定：(i)彼等不應位於相關中國政府機關明文禁止排放任何污染物的地區；(ii)彼等需達到相關機關的工業科技政策；(iii)於之前兩年期間並無發生嚴重污

染或環境災害；(iv)需根據相關中國政府機關訂立的規定排放污染物，及污染物排放量不得超過相關中國政府機關訂立的限額。根據《畜禽養殖場(小區)環境監察工作指南》(試行)及《排放污染物申報登記管理規定》，任何合約農戶違反上述規定將(i)被責令改正；及(ii)遭罰款人民幣300元至人民幣3,000元。處罰並不包括責令終止營運。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相關法律並無說明未能遵守責令改正的後果。

勞動法

企業主要受下列中國勞動法律法規所規限，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工傷保險條例》、《失業保險條例》、《企業職工生育保險試行辦法》、《社會保險登記管理暫行辦法》、《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及有關政府當局為中國企業不時頒佈的其他相關條例、規章及條文。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書面形式的勞動合同應予以簽立，以在用人單位與僱員之間建立勞動關係。薪金不得低於當地最低工資。僱主必須建立勞動安全及衛生的制度，嚴格遵守國家標準，並對其僱員提供相關教育。僱主亦需為僱員提供符合國家規章及標準、安全及衛生的工作環境，並對從事危險工作的僱員進行定期體檢。

根據《工傷保險條例》、《失業保險條例》、《企業職工生育保險試行辦法》、《社會保險登記管理暫行辦法》及《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的規定，企業有責任向中國僱員提供包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及醫療保險的福利計劃。

產品責任

在中國，有問題產品的製造商及供應商可能需就該等產品所造成損失和傷害承擔責任。根據於一九八七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通則》，造成財產損失或對任何人士造成人身傷害的有問題產品的製造商或零售商，可能需就該損失或傷害承擔民事責任。

一九九三年，中國民法通則增補《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於二零零零年修訂)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該等法律的頒佈旨在保護最終用戶及消費者的合法權利及權益，並加強對產品質量的監督及控制。如消費者購買的產品屬

於質量不合格惟並沒有出現問題，零售商須負責維修、更換或退還不合格產品的購買款及負責向消費者補償損失(如有)。然而，如製造商需對不合格產品負責，則零售商有權要求製造商償付零售商向客戶支付的補償。如產品有問題，並造成任何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消費者可向製造商、分銷商或零售商申索補償。已向客戶作出補償的零售商或分銷商有權向有關的製造商申索償付款。

本集團於一九九八年開業，主要從事（其中包括）加工禽肉產品。

本集團各營運附屬公司的歷史及發展

本集團各營運附屬公司（豬肉業務的歷史及發展除外（載於本節內「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歷史及發展」一段））的歷史及發展如下：

福建森寶

福建森寶於一九九八年九月七日成立為中外合資合營企業，於緊接往績記錄期前，福建森寶由 Sumpo Holdings 全資擁有。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五日，福建森寶董事會決議將其名稱由「森寶（龍岩）實業有限公司」變更為「福建森寶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Sumpo Holdings 與龍岩投資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Sumpo Holdings 同意出售福建森寶 10% 股權予龍岩投資，代價為人民幣 10,985,632.05 元。該代價乃參考福建森寶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核數師報告所示福建森寶經扣除保留溢利後的資產淨值而釐定。福建森寶此後轉型為中外合資企業，並由 Sumpo Holdings 及龍岩投資分別擁有 90% 及 10%。由於 Sumpo Holdings 出售其擁有的福建森寶 10% 股權，本集團錄得虧損約人民幣 2,575,000 元。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福建森寶的收入及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 2,503 億元及人民幣 1,580 萬元。

龍岩投資由林慶榮先生、柯先生及賴友輝先生分別擁有 50%、30% 及 20%。轉讓該等權益乃為確認上述各方對本集團的貢獻並加強其推廣本集團業務之動力。林慶榮先生自本集團運作起參與本集團業務，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彼決定從事其他業務止的往績記錄期內，彼為福建森寶及廈門森寶貿易之董事。賴友輝先生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止的往績記錄期內為龍岩寶泰之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仍受本集團僱用並負責提供雞隻飼養技術服務。

歷史及發展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為提高其日後對可能進行的集資活動的靈活性，福建森寶董事會決議將福建森寶由有限責任公司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變更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六日獲相關中國政府機關批准。於該變更後：

- (1) 福建森寶的名稱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有限公司」變更為「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
- (2) 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112,500,000元，分為112,500,000股股份，並由Sumpo Holdings 及龍岩投資分別持有90%及10%。

除上述披露之外，所有過往及現時的福建森寶股東（包括最終股東）於往績記錄期內，無論過往或現時，從無及概無與本集團、我們的股東、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有任何關係。

福建森寶於過往進行了多項若干公司股權的收購及出售，形成福建森寶現時的股權架構，簡介如下：

日期	收購／出售	代價	原因
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一日	投資於龍岩寶泰80%的 註冊資本	人民幣25,600,000元	擴大我們的家禽業務的 經營規模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八日	投資於廈門森寶貿易 50%的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0,000元	增加企業的效率及提升 家禽業務的生產及銷售 的分工及專門化

歷史及發展

日期	收購／出售	代價	原因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日	出售廈門森寶電子的 95% 股權予廈門森寶 (附註 1)	人民幣 29,090,863 元 (附註 2)	廈門森寶電子主要從事 生產電子設備，與本集 團的業務不一致
二零零七年四月 十二日	從楊先生及廈門森寶收 購廈門森寶貿易 10% 股 權	人民幣 1,000,000 元	將其於廈門森寶貿易 的股權由 50% 增加至 60%
二零零七年五月 二十四日	從廈門森寶收購廈門森 寶貿易剩餘的 40% 股權	人民幣 4,000,000 元	讓廈門森寶貿易成為 福建森寶的全資附屬 公司
二零零七年七月 二十日	從廈門森寶電子收購龍 岩寶泰剩餘的 20% 股權	人民幣 7,488,242.63 元	讓龍岩寶泰成為福建 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六月八日	投資於福建和泰 100% 的 註冊資本	人民幣 20,000,000 元	擴大家禽業務的經營 規模
二零一零年 七月十四日	投資於福建寶佳順 32% 的註冊資本	人民幣 38,400,000 元	擴大家禽業務的經營 規模

歷史及發展

日期	收購／出售	代價	原因
二零一零年 八月十三日	從福建森華收購福建寶 佳順餘下的68%股權	人民幣81,600,000元	令福建寶佳順成為福建 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註：

1. 於上述出售中並無錄得收益或虧損。於上述出售完成後，本集團終止電子及通訊產品的批發業務。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廈門森寶電子的收入及溢利分別為約人民幣4.485億元及人民幣930萬元。
2.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日福建森寶與廈門森寶簽訂的股權轉讓協議，人民幣19,000,000元的代價乃參照福建森寶的投資額釐定。雙方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訂立補充協議，同意代價應按廈門森寶電子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調整，因此出售代價改為人民幣29,090,863元。

龍岩寶泰

龍岩寶泰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成立，專注於養殖肉雞，於緊接往績記錄期前，龍岩寶泰由福建森寶及廈門森寶電子分別擁有80%及20%。當時廈門森寶電子由福建森寶、傅女士、吳國民先生及周文杰先生分別依法實益擁有95%、3.125%、1.25%及0.625%。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廈門森寶電子與福建森寶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廈門森寶電子同意轉讓龍岩寶泰20%股權予福建森寶，代價為人民幣7,488,242.63元。該代價乃按龍岩寶泰的中國核數師報告所示龍岩寶泰的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而釐定。於上述轉讓後，龍岩寶泰由福建森寶全資擁有。

除上述披露者外，龍岩寶泰過往或現時的所有股東（包括最終股東）於往績記錄期內與本集團、我們的股東、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不論在過去或現在，均概無任何關係。

廈門森寶貿易

廈門森寶貿易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九日註冊成立，於緊接往績記錄期前，廈門森寶貿易由福建森寶、廈門森寶和楊先生分別擁有50%、45%及5%。

歷史及發展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二日，廈門森寶貿易的股東同意下列廈門森寶貿易股權的轉讓：

轉讓人	承讓人	將予轉讓的 廈門森寶貿易 股權的百分比	代價
楊先生	福建森寶	5%	人民幣 500,000 元
廈門森寶	福建森華	40%	人民幣 4,000,000 元
廈門森寶	福建森寶	5%	人民幣 500,000 元

於上述轉讓後，廈門森寶貿易由福建森寶及福建森華分別擁有 60% 及 40%。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四日，福建森華與福建森寶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福建森華同意轉讓廈門森寶貿易 40% 股權予福建森寶，代價為人民幣 4,000,000 元（相等於廈門森寶貿易之 40% 註冊資本）。於上述轉讓後，廈門森寶貿易由福建森寶全資擁有。

除上述披露者外，廈門森寶貿易過往或現時的所有股東（包括最終股東）於往績記錄期內與本集團、我們的股東、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不論過去或現在，均概無任何關係。

福建寶佳順

福建寶佳順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20,000,000 元，由福建森寶及福建森華分別擁有 32% 及 68%。福建寶佳順所有註冊資本通過：(i) 福建森寶以現金方式及 (ii) 福建森華以轉讓位於龍岩市新羅區東城文洋總佔地面積約 116,606.1 平方米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及該土地已建成總建築面積約 17,877.60 平方米的房產權益方式注入。福建寶佳順已取得有關工業用途之土地使用權之所有相關證書。經營範圍為屠宰及加工禽肉、銷售冷凍食品（倘與需取得批准的業務有關，則該等業務僅於取得有關政府機關的批准後方會進行）。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福建森寶及福建森華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福建森華同意出售其於福建寶佳順的 68% 股權予福建森寶，代價為人民幣 81,600,000 元，相等於福建森華的出資及接近福建寶佳順之土地及樓宇當時之市值。代價以扣

除福建森華應付本集團款項部分的方式支付。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福建寶佳順獲發新營業執照以反映上述變更。於上述轉讓前，福建寶佳順僅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於上述轉讓後，福建寶佳順由福建森寶全資擁有。由於所述之本集團收購福建寶佳順68%之股權，本集團之所佔資產及負債分別增加約人民幣81,634,000元及人民幣50,000元，本集團之淨資產值增加約人民幣81,584,000元。本集團並無因上述收購而錄得盈利或虧損。福建寶佳順被本集團收購作為營運將興建之新生產廠房屠宰及加工設施之工具。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福建寶佳順除持有所述土地及樓房外，暫無營業。

福建和泰

福建和泰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0元，為福建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經營範圍為提供養殖技術顧問服務、繁殖及銷售商品代雞苗及種蛋（倘與需取得批准的業務有關，則該等業務僅於取得有關政府當局的批准後方會進行）。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歷史及發展

我們自二零零五年四月當福建森華成立時曾投資於豬肉業務，以將我們的業務擴展至豬肉業務，福建森華為二零零五年四月十八日成立的中國企業，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0,000元，由福建森寶及廈門森寶分別擁有其60%及40%。福建森華的經營範圍為養殖、採購及屠宰畜禽及水產品、加工及銷售熟食品、提供養殖技術顧問服務。當時，福建森華由本集團及廈門森寶控制。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Sumpo Holdings（福建森寶當時的唯一股東）決議投資森寶生豬冷鮮肉項目。於該項目中，我們已開始豬肉業務營運的準備工作，包括興建若干生產設施。我們透過福建森華和福建森輝經營豬肉業務。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廈門森寶同意分別以代價人民幣11,400,000元及人民幣600,000元將福建森華38%及2%股權分別售予福建森寶及龍岩匯智投資有限公司（「龍岩匯智」）。上述股份轉讓之後，福建森華由福建森寶及龍岩匯智分別擁有98%及2%。龍岩匯智由獨立第三方林鎮旭先生全資擁有。本集團於上述福建森華38%股權的收購並無錄得盈利或虧損。自那時起，福建森華由本集團控制。

歷史及發展

豬肉業務的多項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落成。該等生產設施足夠供每年養殖8,000頭豬、屠宰2,000,000頭豬及生產11,000頭種豬。豬肉業務實際於約二零零八年七月開始。

福建森輝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日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由福建森寶及黃永健先生分別擁有其70%及30%。福建森輝的經營範圍為屠宰及加工畜禽及種豬、飼養及銷售商品代雞苗(AA)、飼養、採購及銷售種雞及豬隻、批發當地產品及農業副產品。由福建森輝於二零零九年四月成立至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出售我們於福建森輝中的所有股權期間，福建森輝由本集團及黃永健先生控制。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日，龍岩匯智與龍岩寶泰簽訂股份轉讓協議，據此龍岩匯智同意出售、而龍岩寶泰同意購買2%福建森華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元。上述股權轉讓之後，福建森華由福建森寶及龍岩寶泰分別擁有98%及2%。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的豬肉業務錄得虧損分別約人民幣2,716,000元、人民幣25,598,000元及人民幣10,512,000元。我們的豬肉業務於往績記錄期的淨虧損增加，主要由於售價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財務成本及因豬隻經營業務僅自二零零八年七月開始，故產能利用率低所致的其他經營開支以較高比例增加的綜合影響。由於豬隻經營規模與達致規模效益相距甚遠，故豬肉業務所得毛利不能補償用於維持豬肉業務日常營運的開支。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詳細財務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項下「已終止經營業務」一段及附錄一附註11。

於二零零九年，我們決定出售此業務，原因如下：

1. 由於豬隻和雞隻兩者的成長期不同，及需要不同的養殖環境和設施及不同配方和營養成分的動物飼料，豬肉業務與雞肉業務為兩項不同及獨立的業務，故此兩項業務可達致的協同效應或規模效益效應不大；及
2. 出售豬肉業務後，本集團可專注雞肉產品業務。

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以代價人民幣121,000,000元出售本集團擁有福建森華及福建森輝的股權，詳情載於以下「公司重組」一段。由於我們出售豬肉業務前，廈門森寶貿易進行雞肉產品及豬肉產品之買賣，故此於出售完成後直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作為過渡期措施，廈門森寶貿易仍向福建森華購入部分豬肉以轉售予

我們的客戶，此乃為了履行我們與客戶先前已訂立而尚未完成的合約責任。於過渡期間，本集團於該等銷售中獲得收入約人民幣8,056,000元及溢利人民幣88,555元，該等收入及溢利已計入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內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入及溢利。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五月起已終止經營豬肉貿易，而董事確認於上市後並不會再有類似的交易。

SUMPO HOLDINGS 的歷史及過往之持股架構

Sumpo Holdings 為一間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五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成為本集團之間接控股公司。於緊接往績記錄期前，Sumpo Holdings 由林先生及林耿華先生分別合法及實益擁有 50% 及 50%。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五日，林先生及吳良好先生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林先生同意將其持有的 Sumpo Holdings 15% 之股份權益以 36,000,000 港元之代價轉讓予吳良好先生。該代價乃經考慮下列各項後而釐定：(i) Sumpo Holdings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計稅後溢利不少於 40,000,000 港元及 (ii) 6 倍市盈率。吳良好先生與林先生為約 40 年的朋友，雙方私下不時互有相借。此外，吳良好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期間曾為福建森寶之董事。除本招股章程本節所披露者外，在過去或現在吳良好先生與本集團、我們的股東、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均概無任何關係或交易。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林先生及張鵬杰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期間曾為福建森寶之董事）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林先生同意將其持有的 Sumpo Holdings 10% 之股份權益以 29,700,000 港元之代價轉讓予張鵬杰先生或其提名人。該代價乃經考慮下列各項後而釐定：(i) Sumpo Holdings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計稅後溢利不少於 40,000,000 港元及 (ii) 7.43 倍市盈率。吳良好先生與張鵬杰先生取得之市盈率有所不同，乃由於各方的議價能力不同所致。

經林先生確認，為履行上述其與吳良好先生及張鵬杰先生訂立之股份轉讓協議項下之責任，及簡化交易流程，林先生指示 Sumpo Holdings 將原先配發及發行予林先生的 74 股股份中，分別向吳良好先生及 Winner Sea Limited（一間由張鵬杰先生提名持有 Sumpo Holdings 10% 股份權益之公司）直接配發及發行其中 15 股及 10 股

股份，以替代將Sumpo Holdings之股份直接轉讓予吳良好先生及張鵬杰先生。因此，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八日，Sumpo Holdings向林先生、林耿華先生、吳良好先生及Winner Sea Limited分別配發及發行Sumpo Holdings 49股、24股、15股及10股股份。緊隨配股後，Sumpo Holdings分別由林先生、林耿華先生、吳良好先生及Winner Sea Limited分別依法及實益擁有50%、25%、15%及10%。

Winner Sea Limited的登記股東為張鵬杰先生及傅海萍女士。經林先生確認，就彼所深知，除本招股章程本節所披露者外，在過去或現在張鵬杰先生及傅海萍女士與本集團、我們的股東、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均概無任何關係或交易。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林耿華先生與成龍國際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林耿華先生同意將其持有的Sumpo Holdings 8股股份以27,000,000港元之代價轉讓予成龍國際，轉讓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本節中「企業投資者」一段。緊隨股份轉讓後，Sumpo Holdings分別由林先生、林耿華先生、吳良好先生、Winner Sea Limited及成龍國際分別合法及實益擁有50%、17%、15%、10%及8%。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吳良好先生將其持有的Sumpo Holdings 15%權益以43,650,000港元之代價轉讓予林先生。該代價乃經參考吳良好先生的最初投資成本另加利息而釐定。緊隨股份轉讓後，Sumpo Holdings分別由林先生、林耿華先生、Winner Sea Limited及成龍國際分別合法及實益擁有65%、17%、10%及8%。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一日，Winner Sea Limited將其持有的Sumpo Holdings 10%權益以38,204,545港元之代價轉讓予林先生。該代價乃經參考吳良好先生的最初投資成本另加利息而釐定。緊隨股份轉讓後，Sumpo Holdings分別由林先生、林耿華先生及成龍國際分別合法及實益擁有75%、17%及8%。

認購Sumpo Holdings股份

緊接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前，Sumpo Holdings由林先生、林耿華先生及成龍國際分別依法實益擁有75%、17%及8%。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Sumpo Holdings按林先生、林耿華先生及成龍國際各自的持股比例，分別向林先生、林耿華先生及成龍國際配發及發行3,000股股份、680股股份及320股股份，代價分別為3,000美元、680美元及320美元。該次發行後，林先生、林耿華先生及成龍國際各自於Sumpo Holdings的股權並無變化。

企業投資者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為本集團的擴充提供資金，本集團邀請Golden Prince及King & Queen作為本集團的新投資者。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林先生轉讓其於Sumpo Holdings的部分股份予Robust China及成龍國際。所述企業投資者所作之投資（包括成龍國際之前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對Sumpo Holdings的收購）概述如下：

	Golden Prince (附註1)	King & Queen (附註2)	Robust China (附註3)	成龍國際(附註4)	
簽署協議日期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十日 (附註5)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十日 (附註5)	二零一零年 二月五日 (附註5)	二零零八年 五月二十日 (附註6)	二零一零年 二月五日 (附註5)
投資方式	認購Sumpo Holdings新股	認購Sumpo Holdings新股	從林先生 收購Sumpo Holdings股份	從林耿華先生 收購Sumpo Holdings股份	從林先生 收購Sumpo Holdings股份
總代價	20,250,000港元 (附註7)	20,250,000港元 (附註7)	24,928,000港元 (附註8)	27,000,000港元 (附註9)	5,472,000港元 (附註8)
繳付代價的日期	二零一零年 二月八日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零年 二月五日	二零零八年 十月六日	二零一零年 二月五日
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 完成後轉換的股份數目	108,000,000	108,000,000	78,720,000	78,720,000	17,280,000
相對於發售價的中位數 的折讓	73.21%	73.21%	54.76%	51.00%	54.76%
禁售期	上市日期後 六個月	上市日期後 六個月	上市日期後 六個月	不受禁售期規限 (附註10)	上市日期後 六個月
本公司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 發行完成後的股權狀況	6.75%	6.75%	4.92%	4.92%	1.08%

附註：

- (1) Golden Prince由吳良好先生依法實益全資擁有。吳良好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八日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為Sumpo Holdings 15%股權的法定實益擁有人。彼於二零零九年年中套現其在Sumpo Holdings的投資以滿足其當時的財務需要。其財政狀況好轉之後，吳良好先生開始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以其自身的財務資源通過Golden Prince認購Sumpo Holdings的股份。吳良好先生一直對本集團的前景感到樂觀。
- (2) King & Queen由林先生相識約10年的朋友何錦鴻先生依法實益全資擁有。King & Queen對本集團的前景感到樂觀（尤其因上市的關係）因而認購Sumpo Holdings的股份作投資用途。

歷史及發展

- (3) Robust China 由錢煒青女士、李青女士及張少林先生分別依法實益擁有約30.02%、65.82%及4.16% 股權。此等最終股東為林先生的朋友。Robust China 因對本集團的前景感到樂觀(尤其因上市的關係)而收購Sumpo Holdings 的股份作投資用途。
- (4) 成龍國際的唯一法定實益擁有人為林先生相識約20年的朋友周金澤先生。成龍國際因對本集團的前景感到樂觀而收購Sumpo Holdings 的股份作投資用途。
- (5) 協議主要條款包括：
- 各方須促成自認購協議日期十八個月內完成上市。倘若不能於上述期限內完成上市，則Golden Prince及King & Queen均有權要求Sumpo Holdings回購所有其根據認購協議認購的股份，同時Robust China及成龍國際均有權要求Sumpo Holdings回購所有其根據相關股份轉讓協議購買的股份，該回購代價為其所支付的認購價加累計利息，而該利息以年息6厘按日計算；
 - 林先生作出溢利保證，保證Sumpo Holdings 二零零九年財政年度的稅後溢利不會少於47,500,000港元。Sumpo Holdings 二零零九年財政年度所得稅後溢利超過林先生作出的溢利保證；
 - Golden Prince、King & Queen、成龍國際及Robust China分別同意放棄彼等就所認購股份獲取Sumpo Holdings 從二零零九年財政年度的溢利分派的任何股息之權利；及
 - Golden Prince、King & Queen、成龍國際及Robust China均同意不會出售亦不會訂立任何有關由其收購的Sumpo Holdings 股份或由其收購以交換Sumpo Holdings 股份的股份的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直至上市日期起六個月期滿。
- (6)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的股權轉讓協議：
- 於成龍國際成為Sumpo Holdings的股東後，林耿華先生及Sumpo Holdings須提名成龍國際的一名提名人作為福建森寶的董事。然而，成龍國際已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的棄權書放棄該權利；及
 - 倘福建森寶未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上市，成龍國際有權要求林耿華先生購回由其所購入的股份。購回代價為其所支付的款項連同所產生的利息，而該利息以年息10厘按日計算。然而，倘成龍國際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前並無行使該權利，則視作放棄該權利論。
- (7) 代價乃經考慮(i)Sumpo Holdings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少於50,000,000港元的估計稅後溢利及(ii)4.5倍的市盈率釐定。該代價已由本集團用作彌補有關股份發售產生的開支及作為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 (8) 代價乃經參考Sumpo Holdings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少於50,000,000港元的估計稅後溢利及Sumpo Holdings 7.6倍的市盈率釐定。該代價已直接支付予林先生作私人用途。

- (9) 代價乃經考慮(i)Sumpo Holdings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少於45,000,000港元的估計稅後溢利及(ii)7.5倍的市盈率釐定。該代價已直接支付予林耿華先生作私人用途。
- (10) 由於成龍國際收購Sumpo Holdings之8股股份發生於上市日期的兩年多前，故由此所產生的78,720,000股股份並不受任何禁售安排所限。據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深知，成龍國際目前無意由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出售該等股份。

上述投資者於我們上市後並無特權。上述企業投資者及其各自之最終股東均為獨立第三方。除上述本集團就認購Sumpo Holdings新股所得之認購款項，本集團並無因彼等之投資獲得其他得益。

公司重組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底以來已進行多次相關股本權益的發行及轉讓，以出售豬肉業務，從而令本集團專注於生產及銷售動物飼料、雞苗、雞肉產品以及其他附帶的產品。

出售福建森華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

- 福建森寶與廈門森寶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福建森寶同意出售其於福建森華的98%股權予廈門森寶，代價為人民幣98,000,000元，於股份轉讓協議日期一年內由廈門森寶分五期以現金支付；及
- 龍岩寶泰與廈門森寶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龍岩寶泰同意出售其於福建森華的2%股權予廈門森寶，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元，於股份轉讓協議日期一個月內由廈門森寶以現金支付。

該代價乃參照福建森華的註冊資本而釐定。上述股份轉讓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在有關中國政府當局完成登記。於上述轉讓後，福建森華成為廈門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福建森華的收入及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520,031,000元及人民幣25,598,000元。

出售福建森輝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 福建森寶與福建森華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福建森寶同意出售其於福建森輝的70%股權予福建森華，代價為人民幣21,000,000元，於股份轉讓協議日期由福建森華以現金支付；及
- 福建森輝的少數股東黃永健先生與傅女士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黃永健先生同意出售其於福建森輝的30%股權予傅女士，代價為人民幣9,000,000元，於股份轉讓協議日期由傅女士以現金支付。

該代價乃參照福建森輝的註冊資本額而釐定。上述股份轉讓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在有關中國政府當局完成登記。於上述轉讓後，福建森輝分別由福建森華及傅女士依法實益擁有70%及30%。

本集團於出售福建森輝中並無錄得盈利或虧損。由二零零九年三月二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期間，福建森輝未錄得任何收入或溢利。出售福建森華及福建森輝之後，本集團不再參與豬肉業務。

即使不計於往績記錄期出售福建森寶10%股權及出售廈門森寶電子、福建森華及福建森輝股權，本集團仍可滿足上市規則第8.05(1)(a)條規定的溢利要求（即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錄得股東應佔溢利超過20,000,000港元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內股東應佔溢利總額超過30,000,000港元）。

本公司註冊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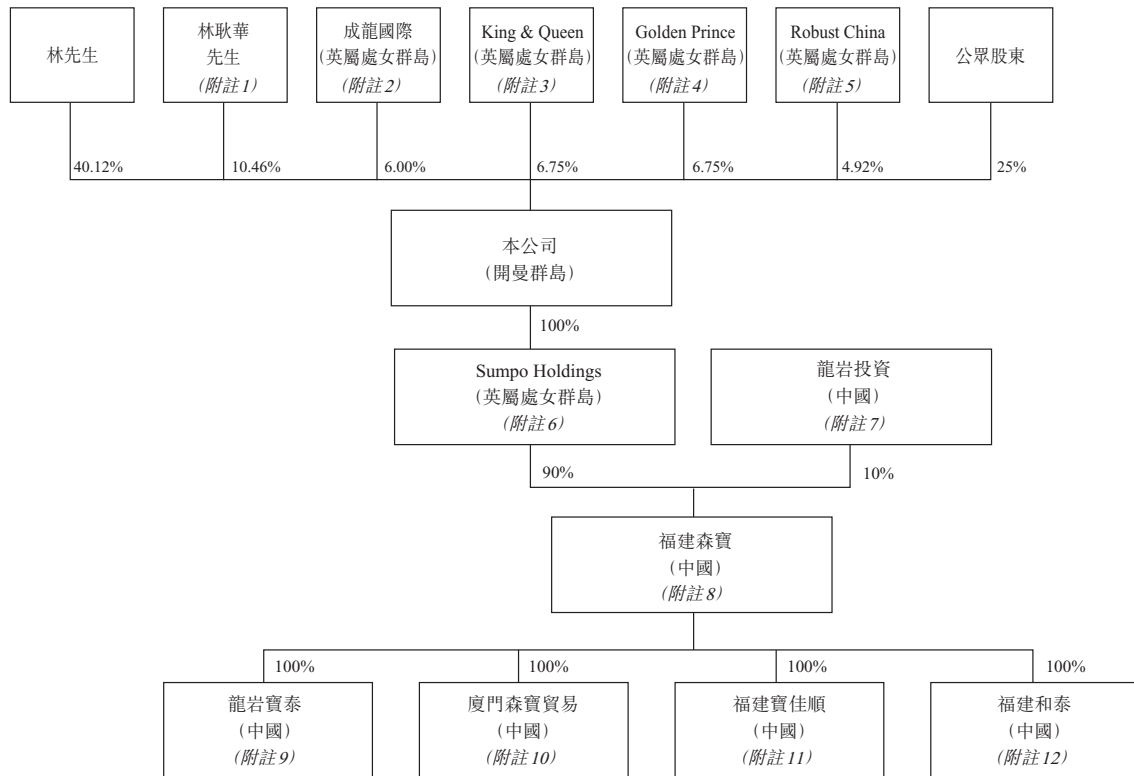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由林先生持有1股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按Sumpo Holdings當時的股東各自於Sumpo Holdings的持股比例向其配發及發行額外4,999股未繳股款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從Sumpo Holdings現有股東收購Sumpo Holdings全部已發行股本。作為收購Sumpo Holdings全部已發行股本的代價，本公司以賬面值繳足4,999股先前分別向林先生、林耿華先生、成龍國際、King & Queen、Golden Prince及Robust China發行的未繳股款股份。

歷史及發展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完成重組，以準備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據此，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包括但不限於福建森寶的90%股權。重組詳情載列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的「公司重組」一段。

集團架構

下文載列本集團成員公司於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的公司架構及主要業務活動：



附註：

1. 林耿華先生為林先生的兒子。
2. 成龍國際為一間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唯一法定實益擁有人為周金澤先生。由其所持有的96,000,000股股份中，78,720,000股股份並不受任何禁售安排所限，而17,280,000股股份則受由上市日期起六個月的禁售期所限。
3. King & Queen為一間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唯一法定實益擁有人為何錦鴻先生。由其所持有的所有108,000,000股股份受由上市日期起六個月的禁售期所限。
4. Golden Prince為一間於一九九八年七月二十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唯一法定實益擁有人為吳良好先生。由其所持有的所有108,000,000股股份受由上市日期起六個月的禁售期所限。

歷史及發展

5. Robust China 為一間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分別由錢焯青女士、李青女士及張少林先生依法實益擁有約 30.02%、65.82% 及 4.16%。由其所持有的所有 78,720,000 股股份受由上市日期起六個月的禁售期所限。
6. Sumpo Holdings 為一間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7. 龍岩投資分別由林慶榮先生（林先生之胞弟）、柯先生及賴友輝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 50%、30% 及 20%。
8. 福建森寶為一間中外股份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九月七日成立，本公司間接擁有其 90% 股權。龍岩投資擁有餘下 10% 股權。福建森寶並非上市規則所定義之本公司關連人士。
9. 龍岩寶泰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在中國成立，為福建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間接擁有龍岩寶泰 90% 股權。
10. 廈門森寶貿易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九日在中國成立，為福建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間接擁有廈門森寶貿易 90% 股權。
11. 福建寶佳順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在中國成立，為福建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間接擁有福建寶佳順 90% 股權。
12. 福建和泰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在中國成立，為福建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間接擁有福建和泰 90% 股權。

本集團透過福建森寶、龍岩寶泰、廈門森寶貿易、福建和泰及福建寶佳順實現分工。龍岩寶泰專門從事飼養肉雞；福建森寶專門從事飼料生產及屠宰和加工雞肉產品；而廈門森寶貿易專門從事雞肉產品銷售。福建和泰將專門從事本集團年產量達 36,000,000 羽肉雞的新生產廠房的種雞場、肉雞養殖場及孵化場的營運；而福建寶佳順將專門從事本集團上述新生產廠房的屠宰加工設施的營運。

本集團業務概述

本集團是福建省雞肉產品著名供應商之一，銷售「森寶」品牌的雞肉產品。根據中國肉類協會的資料，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在90間中國肉類食品行業強勢企業中位列第44名（中國肉類協會是一個非牟利組織，由全中國從事肉類及家禽生產、屠宰、加工及銷售業務的社會企業成立）。該評估以該等企業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總銷售為基準，並參考其各自的資產值、設備、主要業務規模、銷售額、繳付稅項、出口額等。本集團獲頒（其中包括）福建省著名商標、福建省品牌農業企業金獎、2008-2009年度農業產業化一省級重點龍頭企業及福建名牌產品等獎項。在國家級層面上，本集團獲頒（其中包括）農業產業化一國家重點龍頭企業等獎項。本集團現時每年可屠宰並加工最多約18,000,000羽肉雞。本集團是肯德基、德克士和銘基（合共佔本集團二零零九年總收入約12.3%）以及其他零售及快餐店的雞肉供應商。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84%（就總收入而言）的客戶（包括本集團的分銷商）位於福建省，而約16%的客戶位於中國其他城市，例如上海、廣西、汕頭、深圳、東莞及廣州等。本集團亦透過多家分銷商銷售部分產品。

本集團生產的雞肉產品來自白羽肉雞。本集團本身在福建省擁有生產設施。本集團現有三個種雞場、一個孵化場、五個肉雞養殖場、一個飼料生產廠及一個屠宰加工廠。動物飼料生產廠及屠宰加工廠所在土地由本集團擁有，而種雞場、孵化場及肉雞養殖場所在土地由本集團租賃。

本集團的生產首先由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父母代種雞苗開始。本集團會在三個種雞場將父母代種雞苗孵育為種雞。種雞在出生後約第25週至第66週開始產蛋。種蛋之後會在孵化場孵化為雞苗，需時約21日。雞苗之後會被移送至五個肉雞養殖場或售予合約農戶養殖。本集團使用自身的生產設施生產飼料，並會將飼料(i)運送至五個肉雞養殖場及(ii)出售予合約農戶。在養殖雞苗時，合約農戶須向本集團購買飼料。雞苗長成肉雞需時約37至45日。本集團之後會在五個肉雞養殖場收回成年肉雞及向合約農戶回購成年肉雞，所有肉雞均會被移送至本集團的屠宰加工廠，以生產

業 務

雞肉產品。於往績記錄期，約70%用於生產的肉雞來自合約農戶，約30%來自本集團的肉雞養殖場。肉雞會被屠宰、加工及包裝成雞肉產品，售予客戶及分銷商。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約160家合約農戶訂有合約養殖安排。本集團每年均與合約農戶訂立合約，以鼓勵合約農戶持續改善養殖服務及達至本集團的要求。為了加強與合約農戶的溝通，本公司與合約農戶成立龍岩市肉雞產業協會（一個非牟利組織，由從事肉雞生產、屠宰、加工及銷售、飼料及養殖業務的企業及個人成立），以處理與合約農戶有關的事宜，如價格調整機制及防疫措施等。

本集團致力於確保(i)本集團生產的雞肉產品及(ii)採購自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用以生產本集團動物飼料、父母代種雞苗、種蛋及雞肉產品的原材料的安全及質量。本集團已(i)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獲得ISO14001（環境）及ISO22000（食品安全）認證；及(ii)於二零零八年三月獲得ISO9001（質量）認證。

本集團近年均取得增長。本集團總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364億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692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4.2%。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25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700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5.8%。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按產品分類的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收入										
雞肉產品	331,446	75.9	362,104	61.6	364,395	64.0	158,164	60.7	201,736	67.3
動物飼料	72,447	16.6	188,818	32.1	166,260	29.2	83,368	32.0	80,251	26.8
雞苗	32,526	7.5	36,821	6.3	38,587	6.8	19,127	7.3	17,672	5.9
合計	<u>436,419</u>	<u>100.0</u>	<u>587,743</u>	<u>100.0</u>	<u>569,242</u>	<u>100.0</u>	<u>260,659</u>	<u>100.0</u>	<u>299,659</u>	<u>100.0</u>

業務里程碑

下表概述本集團業務發展成現有規模的若干里程碑：

時間	事件
一九九九年十月	我們開始設立： • 我們自己的孵化場，每年可孵化 5,000,000 羽雞苗；及 • 我們自己的屠宰加工廠，每年可屠宰加工最多 6,000,000 羽肉雞。
二零零零年	我們設立第一個肉雞養殖場。
二零零零年七月	我們設立第一個種雞場。
二零零一年	我們設立另外兩個肉雞養殖場，至此總共擁有三個肉雞養殖場。
二零零三年六月	我們設立另外兩個種雞場，自此之後，我們總共擁有三個種雞場。
二零零三年八月	我們於自己的孵化場中安裝新設備。自此之後，我們的孵化場每年的孵化能力提升至 20,000,000 羽雞苗。
二零零四年	經過一系列擴展之後，我們的屠宰加工廠由二零零四年之後每年可屠宰加工最多 10,500,000 羽肉雞。
二零零五年	我們進一步擴展屠宰加工廠，自二零零五年之後每年的屠宰加工能力提升至 15,000,000 羽肉雞。
二零零七年六月 二十一日	我們與龍岩寶順畜禽科技有限公司（「龍岩寶順」）簽訂資產轉讓協議，據此龍岩寶順同意出售，而我們同意收購，龍岩寶順年產量 180,000 噸的動物飼料生產場。該收購完成後，我們擁有自己的動物飼料生產場。
二零零八年	我們對屠宰加工廠進行若干改造後，於二零零八年之後每年可屠宰加工最多 18,000,000 羽肉雞。

業 務

時間

事件

二零零八年四月 我們設立另外兩個肉雞養殖場，自此之後，我們總共擁有五個肉雞養殖場。

生產

生產設施

本集團本身擁有生產設施，位於福建龍岩。本集團現有三個種雞場、一個孵化場、五個肉雞養殖場、一個動物飼料生產廠及一個屠宰加工廠。本集團現時每年可(i)(透過本集團的肉雞養殖場及合約農戶)養殖約16,500,000羽肉雞及(ii)屠宰並加工約18,000,000羽肉雞。

如本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本集團擬興建新屠宰加工廠及建設新種雞場、孵化場及肉雞養殖場。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興建新設施前後的總產能、興建新設施的資金來源及其他相關資料：

	於二零一零年					估計資本開支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		擴充後每年總		(人民幣百萬元)	資金來源
現有設施	現有設施每年	六月三十日的	新設施	產能(包括現有	預期落成日期	(約數)	(約數)
	產能(約數)	使用率		設施)(約數)			
1 個屠宰加工廠	18,000,000 羽 肉雞	93.4%	1 個新屠宰加 工廠	54,000,000 羽 肉雞	二零一一年底	250.67	內部資源及債 務融資
3 個種雞場	210,000 套 (附註)	80.3%	10 個新種雞場	615,000 套	二零一一年 上半年 (3 個新種雞 場) 二零一二年(7 個新種雞場)	98	股份發售所 得款項
1 個孵化場	20,000,000 羽 雞苗	91.2%	1 個新孵化場	58,900,000 羽 雞苗	二零一一年 上半年	17	股份發售 所得款項

業 務

	於二零一零年			擴充後每年總		估計資本開支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		產能(包括現有		(人民幣百萬元)	資金來源
現有設施	產能(約數)	六月三十日的	新設施	設施)(約數)	預期落成日期	(約數)	(約數)
		使用率					
5 個肉雞養殖場	5,500,000 羽	100%	10 個新肉雞	15,500,000 羽	二零一一年底	140	股份發售所得
	肉雞		養殖場	肉雞	(5 個新肉雞		款項(人民幣
					養殖場)		1.12 億元)；
					二零一二年底		內部資源及債
					(5 個新肉雞		務融資(人民
					養殖場)		幣 2,800 萬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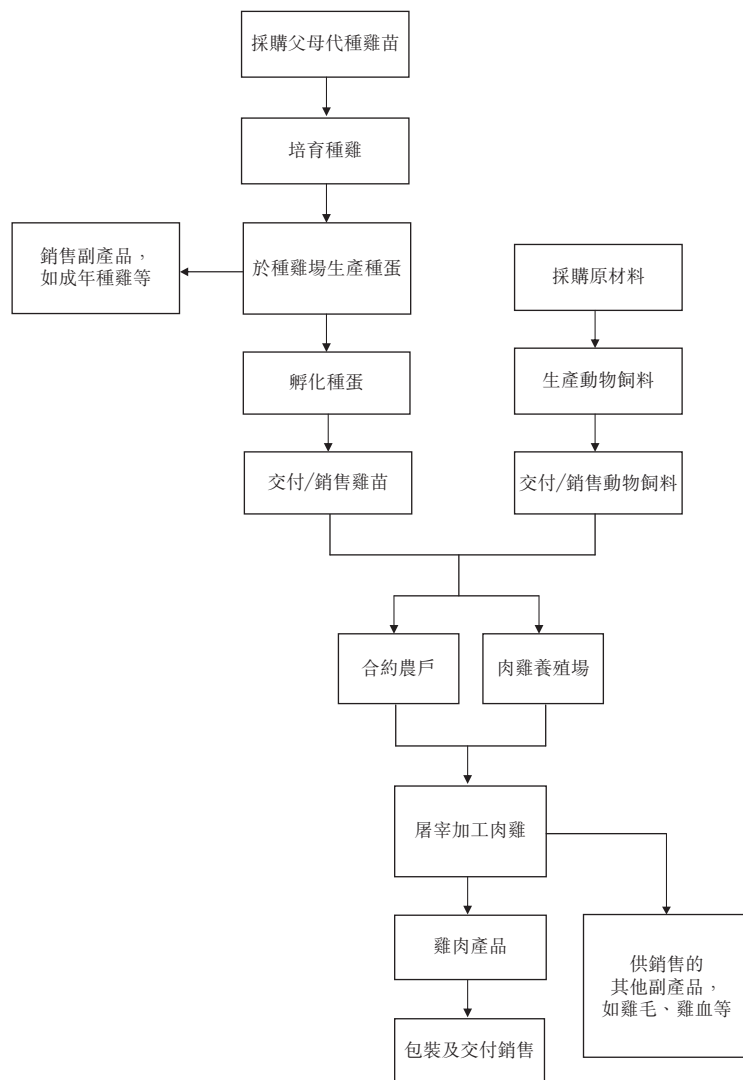
附註： 雌性種雞會與雄性種雞配種並組成一套肉雞。因此，雌性種雞的數目相等於種雞套數。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雄性種雞對雌性種雞的比例約為 1:8.67。

動物飼料生產廠及屠宰加工廠所在樓房以及該等樓房所在土地由本集團擁有，
本集團已獲得有關土地使用權證及房屋所有權證。

種雞場、孵化場及肉雞養殖場所在土地並非由本集團擁有。本集團與有關出租
方(多數為鄉村委員會或政府機構)已訂立租賃協議。

生產過程

本集團的生產過程載列如下：



採購父母代種雞苗及種雞場

本集團的生產過程首先為向獨立第三方北京愛拔益加家禽育種有限公司(「種雞苗供應商」)採購父母代種雞苗。根據種雞苗供應商網頁所刊載之資料，其為一間生產愛拔益加父母代種雞苗之中國養殖公司，該代種雞苗供應商自一九八八年成立以來，一直進口祖父母代種雞苗以生產及銷售可供出售的愛拔益加(AA+)父母代種雞苗。本集團向種雞苗供應商採購父母代種雞苗，原因為種雞苗供應商所供應的父母代種雞苗已接種疫苗及質素較佳以及每批父母代種雞苗的數目符合本集團的要求。

本集團與種雞苗供應商簽訂的供應合約主要條款如下：

- 種雞苗供應商須於合約指定期間內供應指定數目的優質AA+父母代種雞苗；
- 父母代種雞苗須接受免疫接種；
- 代種雞苗供應商須向本集團遞交相關證書，包括禽流感免疫證、檢疫證及家禽質量證書等有關證書；
- 代種雞苗供應商須向本集團種雞場交付父母代種雞苗；及
- 本集團須於交付父母代種雞苗之前於合約指定日期或之前支付部分購買款項，本集團須於檢查並接收父母代種雞苗一個月內付清餘額。

本集團只通過種雞苗供應商採購父母代種雞苗，相比直接由美國購買，我們可降低運輸費用，並確保其雞肉產品質量盡可能一致。並且中國有多家其他供應商，我們可從中國採購質量相媲美的該等父母代種雞苗。若干該等供應商亦位於北京，擁有具競爭力的祖父母代種雞苗及父母代種雞苗的飼養能力。因此，董事認為若代種雞苗供應商停止向我們供應父母代種雞苗，本集團的業務及生產也不會受到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種雞苗供應商採購父母代種雞苗

的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160萬元、人民幣470萬元、人民幣270萬元及人民幣140萬元，分別相當於同期本集團銷售成本總額的0.5%、1.0%、0.5%及0.5%。於往績記錄期內，父母代種雞苗的單位成本介乎每羽人民幣14元至每羽人民幣35元。

父母代種雞苗將根據時間表付運至本集團於福建省的種雞場。其後，父母代種雞苗將在本集團種雞場飼養長大，以生產種蛋。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3個種雞場，可容納最多約210,000套父母代種雞苗。

本集團已在種雞場內安裝自動化飼料餵養設施。父母代種雞苗將在本集團的種雞場內成長為種雞，並由出生後約第25週至第66週開始生產種蛋。於每個為期66週的周期內，本集團所購買的每套父母代種雞苗可平均產下約167只符合本集團品質規格的種蛋。

為確保本集團的父母代種雞苗不受傳染病或其他疾病或病毒感染，本集團對種雞場實施嚴格的衛生措施。僅特定人員允許進入種雞場，而其他人員如要進入種雞場，須經過全面的檢疫程序，(其中包括)留在本集團指定的場所若干日後才可進入種雞場。所有進出種雞場的運輸車輛亦須進行特定的消毒程序。

於第66週後，該等成年種雞將被出售，而不會用作生產本集團的雞肉產品。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該等成年種雞所得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140萬元、人民幣280萬元、人民幣370萬元及人民幣100萬元。該收入計入本集團財務狀況表中副產品銷售所得「其他收入及收益」，不構成主要業務收入。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曾向符合我們品質要求的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部分種蛋，佔上述同一期間內用於養殖的種蛋總數量分別約15%及3%。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起已停止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種蛋。

孵化

本集團將由父母代種雞苗長成的成年種雞所產的種蛋收集並付運至孵化場，本集團挑選符合本集團品質要求的種蛋。

本集團本身擁有孵化場，每年可孵化20,000,000只種蛋。種蛋在機器中孵化，而本集團在整個孵化過程中會仔細監察及保持最佳溫度及濕度。種蛋孵化一般需時

約21天。本集團會對孵化的雞苗進行檢查、挑選及接種疫苗，然後送至本集團的肉雞養殖場或合約農戶。

肉雞養殖場及合約農戶

孵化的雞苗將送至本集團的肉雞養殖場或合約農戶。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

- (1) 5個肉雞養殖場，每年可餵養合共約5,500,000羽肉雞；及
- (2) 聘用約160家合約農戶，每年可餵養合共約11,000,000羽雞苗。

該等雞苗長成白羽肉雞後，將用於製作雞肉產品。飼養一羽雞苗至可供屠宰的肉雞通常需時約37 – 45日。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所交付用於屠宰加工的肉雞的概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肉雞養殖場	26.9%	28.8%	30.8%	32.6%
合約農戶	73.1%	71.2%	69.2%	67.4%

肉雞養殖場

本集團擁有5個肉雞養殖場，養殖場內建有多個雞舍，且每個周期可容納合共不少於1,000,000羽雞苗。各肉雞養殖場每年可經歷5.5個周期，因此肉雞養殖場每年可合共飼養不少於5,500,000羽肉雞。

我們對各個雞舍內的肉雞密度有特定要求，以確保肉雞平均分佈於雞舍內。各雞舍內的肉雞的平均密度為每平方米9.5羽肉雞。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深知，中國並無有關雞舍內肉雞密度的法律規定。

本集團已在肉雞養殖場的雞舍內安裝自動化飼料餵養設施。本集團在整個養殖過程中會仔細監察及保持最佳溫度及濕度。

為確保本集團的肉雞不受傳染病或其他疾病或病毒感染，本集團對肉雞養殖場實施嚴格的衛生措施，包括：

- 委派特定人員管理肉雞養殖場內特定的雞舍，並規定有關人員居住在其負責的雞舍內；
- 本集團為肉雞接種本集團從中國認可的製造商購入的疫苗，以預防新城雞瘟、禽畜傳染性支氣管炎、禽流感及雞隻傳染性囊病；
- 其他人士如欲進入雞舍，須進行若干衛生程序，而所有進出肉雞養殖場的運輸車輛亦須進行特定消毒程序；
- 本集團的肉雞養殖場位於遠離人煙的地區，為本集團的肉雞飼養提供了良好環境。我們的肉雞養殖場的農場之間的距離不少於500米；及
- 本集團採納「全進全出」政策，即本集團同時將所有雞苗送至一個雞舍，並同時集中一個雞舍內的所有肉雞進行屠宰。倘肉雞中爆發任何傳染病或其他疾病，本集團亦能夠容易地追蹤該等肉雞的源頭。

肉雞養殖場內的一個雞舍空出後，於另一批雞苗搬進餵養前將對該雞舍消毒。

合約農戶

除在本集團自有的肉雞養殖場養殖雞苗外，本集團亦分派飼養任務予合約農戶。

下表呈列我們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委託的合約農戶數目，以及於該等期間合約農戶數目的變動：

日期	合約農戶數目	合約農戶數目的變動 (附註)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77	不適用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72	-5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70	-2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73	+3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166	-7

附註： 合約農戶數目的變動透過與緊接先前期間之數字比較後釐定(如上表載列)。合約農戶數目的減少乃由於(當中包括)與部分合約農戶的相關合約期屆滿所致。我們從未於任何合約農戶之合約到期前與彼等終止合約。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約160家合約農戶建立合約關係。所有合約農戶乃以其個人身份向我們提供合約養殖服務。合約農戶每周期的飼養能力由約4,500羽至約48,000羽肉雞不等。於合約期內，合約農戶不得向其他各方提供養畜服務。

申報會計師認為，雖然合約農戶一方沒有選擇的自由，出售孵化雞苗予合約農戶然後向其購回肉雞的整個安排乃作為獨立的購買與銷售交易入賬，此乃由於(i)孵化雞苗的風險與回報在交付和出售雞苗時已轉予合約農戶；及(ii)肉雞的風險與回報則在向合約農戶購回並接收肉雞時轉予本集團。由於風險與回報在交付雞苗和接收肉雞時已轉移，保薦人認同申報會計師的觀點。

本集團並未與合約農戶簽訂任何期限超過一年的合約。倘本集團認為合適，會於合約屆滿時續約。我們與合約農戶多年來一直保持良好合作關係，與大部分合約農戶已有超過5年的合約關係。

與合約農戶訂立之合約之主要條款

本集團與合約農戶訂立之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 合約農戶須以合約中指定的協議價(該價格可由我們釐定調整)向我們購買所有雞苗及動物飼料，並禁止從第三方購買任何動物飼料、雞苗、其他原料、藥物、疫苗或設備。一旦發現合約農戶違反該規定，我們可拒絕由其回購肉雞；
- 倘若合約農戶於飼養期間發現任何雞苗質量缺陷，而該缺陷出於合約農戶的過失，則合約農戶將承擔責任；倘若因本集團及合約農戶所能控制以外的任何理由而損失任何雞苗，則本集團不會為此負責。合約農戶須自行決定是否應就此方面購買保險；

- 我們將以協定的可調整協議價從合約農戶回購(而合約農戶有責任向我們出售)所有達到我們要求的肉雞。我們透過抽樣量度肉雞的體重將其分類，而肉雞會根據不同的體重組別釐定不同的購買價，肉雞如達到指定體重，會以最高的價格定價，而肉雞的體重如高於或低於有關水平，則以較低的價格回購。回購價會參考合約農戶向本集團交付的肉雞數目計算。我們可參考市場情況調整肉雞價格，並確保合約農戶向本集團出售肉雞時都會有一定程度的溢利；
- 合約農戶不得向除本集團之外的任何客戶出售由我們供應的雞苗所長成的肉雞。倘若發現合約農戶違反該限制，他們須向本集團繳納合約指定的罰金作為賠償；
- 我們可在下列情況下單方面終止合約：
 1. 合約農戶被發現從第三方購買任何動物飼料、雞苗、其他原料、藥物、疫苗或設備；及
 2. 合約農戶從事嚴重影響本集團業務生產的任何活動；
- 一旦運抵合約農場的雞苗中有超過1%於運抵後一週內死亡，則我們可能調查死亡原因。倘若因本集團的過失導致有關死亡事故，我們會承擔有關損失；及
- 倘若任何一方違反合約任何條款，另一方可終止合約，而違約方須賠償非違約方因其違約導致的任何損失。

遵守本集團的品質要求

為確保合約農戶的營運符合本集團的品質要求，本集團已採取以下防範措施：

- 與潛在合約農戶簽訂合約之前，我們首先檢查合約農戶將進行經營的農地的周圍環境。倘若農地達到要求標準，我們將派遣員工就安裝相關飼養設備及其他配套設備聯絡潛在合約農戶。我們也將實地視察以評估相關農

場的內部環境、管理系統及原材料管理。倘若農地及相關設施滿足我們要求，我們將與潛在合約農戶簽訂合約；

- 在與合約農戶訂立合約之後，我們要求合約農戶每週消毒合約農場，彼等所用之消毒物料需經常更換；
- 生產肉雞產生之廢棄物以及員工自己的廢棄物均須經中央系統處理，以避免環境污染；
- 死去的肉雞必須埋葬或燒毀，埋葬死去肉雞的地點應遠離合約農場；
- 我們要求合約農戶進行以下監控程序：
 1. 每日觀察肉雞的精神狀態及雞舍內肉雞的分佈；
 2. 於晚間聆聽肉雞的呼吸聲；
 3. 觀察肉雞排泄物的形狀及顏色；
 4. 觀察肉雞羽毛及肌肉的生長；
 5. 觀察肉雞的飲食習慣；
 6. 記錄肉雞每日進食的動物飼料的種類及份量和飲用水的份量；
 7. 記錄每日所施予肉雞身上的藥物和疫苗及其份量；
 8. 每星期記錄肉雞的重量兩次；
 9. 記錄任何特別情況；
- 我們要求合約農戶向我們不時匯報以上觀察結果；
- 我們將對合約農戶所供應的肉雞做抽樣檢查。未經檢查不允許屠宰肉雞；
- 我們將對合約農戶進行年審，任何未能通過年審的合約農戶將從我們的合約農戶名單中刪除；

- 我們從合約農戶回購肉雞時，將對由其所供應的肉雞進行藥物測試。倘若任何合約農戶兩次被發現過量使用藥物，我們將中止使用該等合約農場提供的合約養殖服務；及
- 對於本集團定為高風險的合約農戶（例如，於其合約農場發現任何禽畜疾病感染），我們將(i)派遣我們的員工聯絡該等合約農戶並與其溝通，以確保其遵守我們的規定及(ii)增加實地視察該等合約農場的次數。倘若該等合約農戶仍然違反我們的規定，我們會將其由合約農戶名單中刪除。

禽畜疾病的防範措施

為盡可能降低本集團肉雞受禽畜疾病感染的風險，合約農戶必須採取下列措施：

- 合約農戶須使用本集團供應的藥物及疫苗；
- 所有進入合約農場的交通工具及人員須進行消毒程序；
- 農地內的樹木及其他植物的高度不可超過兩米；
- 肉雞雞舍的若干範圍內不可有雜草生長；
- 所有廢棄物不可積存在農場內；
- 不可讓野生雀鳥逗留在農場內的任何建築物；
- 合約農戶須實施害蟲管制措施；
- 每名合約農戶須每日記錄死亡率及肉雞所用的飼料、疫苗及藥物，並須於交付成年肉雞到本集團時向本集團提交該記錄；
- 本集團人員將定期以電話聯絡合約農戶以了解肉雞的成長情況，以及辨識任何需要進行實地視察的合約農戶；
- 一旦運抵合約農戶的雞苗有超過1%於運抵後一週內死亡，則我們將調查死亡原因；

- 本集團從合約農戶收集肉雞前，相關合約農戶須提供有關負責檢疫的中國政府機構頒發的證書，證明相關批次肉雞通過檢疫標準；
- 將肉雞從合約農戶運送至我們的屠宰加工廠所用的所有貨車及籃筐須不時消毒；及
- 我們有權拒絕回購受病菌感染或受傷的肉雞。

緊急措施

本集團已實行全面緊急程序，以處理合約農戶所養殖的肉雞爆發禽畜疾病。倘肉雞的每日死亡率超過0.3%，存在傳染性疾病（新城雞瘟及禽流感除外）爆發的可能性，將被分類為第二級別爆發，合約農戶需盡快致電通知本集團有關事宜，本集團員工及獸醫團隊將到有關合約農場評估狀況。倘他們斷定為禽畜疾病爆發，他們將制定適合措施以處理狀況，如(i)將受到感染及懷疑受感染的肉雞與健康的肉雞隔離，及限制隔離區內人員及車輛的走動，(ii)依相關政府機關的法規關閉相關肉雞雞舍或農場，(iii)以指定消毒劑替所有物件、肉雞雞舍及地面進行消毒，(iv)替健康肉雞接種疫苗及(v)倘需依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大規模宰殺肉雞，將於來自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的官員監督下大規模宰殺肉雞，並紀錄有關詳情。倘肉雞的每日死亡率超過0.5%或懷疑有感染新城雞瘟或禽流感的個案，將被分類為第一級別爆發，本集團將於接獲通知後二十四小時內向相關當地政府機關通報有關事宜。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有9名通過中國國家獸醫資格考試的獸醫，該等獸醫或我們的技術人員須於每個肉雞成長周期中為每家合約農戶進行四次實地視察。

董事已確認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禽流感爆發期間以及往績記錄期間，於本集團及合約農戶養殖的肉雞中並無發現感染病例。

衛生要求

為符合本集團的衛生要求，本集團已進一步實施下列措施以確保合約農場的衛生情況：

- 所有設施及設備在使用前及使用後必須清洗及消毒；
- 員工衣物必須每日消毒；
- 肉雞雞舍的牆壁及地板必須易於清洗；及
- 經營場所必須使用特別消毒物料消毒。

就有關合約農戶相關的牌照及其他法律規定，請參閱載於本節「質量保證」一段中「牌照」分段。

董事已確認於往績記錄期內：

- 概無發現任何合約農戶違反與本集團簽訂的合約；及
-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合約養殖安排外，合約農戶與本集團、主要股東、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任何其他其各自關連人士並無任何關係或交易，彼等均為獨立第三方。

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本集團與合約農戶訂立的合約及合約養殖安排並無違反中國法律法規的任何強制性條文。

動物飼料生產

本集團的肉雞養殖場及合約農戶須使用本集團的動物飼料生產設施生產的動物飼料。

本集團本身擁有動物飼料生產設施。本集團的動物飼料生產設施佔地約22,000平方米，建築面積約10,000平方米。本集團每年動物飼料產量合共為180,000噸。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的動物飼料的銷售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噸)	二零零八年 (噸)	二零零九年 (噸)	(噸)
雞飼料	26,287	52,042	55,661	26,918
豬飼料	1,961	8,881	6,546	3,422
其他飼料	2,008	5,521	2,247	無

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採購動物飼料的原材料，包括玉米、小麥及豆粕。所有動物飼料及其他必要配料經加工後將按規定比例混合。最後本集團的動物飼料會交付予合約農戶，同時利用動物飼料付運專用貨車直接交付至種雞場及肉雞養殖場。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亦向龍岩寶興出售動物飼料。本集團於緊隨上市後將停止向龍岩寶興出售動物飼料。

由於餵養雞苗所用飼料與其他動物(如黃羽雞或鴨)飼料不同，本集團亦將其他動物飼料售予黃悠財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六日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所得金額約為人民幣1,489萬元。於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一月期間，黃先生為龍岩寶順畜禽科技有限公司(為林先生全資實益擁有的公司及佔廈門森寶38.26%權益的股東)總經理。黃先生隨後離任並於二零零九年初開始經營自己的動物飼料業務。董事確認本集團與黃先生之間的交易符合正常商業條款規定及本集團股東整體利益。

為確保飼料的質量，本集團設有電腦化中央控制系統控制並仔細監控飼料的整個生產過程，亦設質量控制小組，對飼料進行抽樣測試。

為提高動物飼料的質量，本集團對動物飼料的組成及成份進行研發，旨在提升生產過程的經濟效率。亦請參閱本節「研究與開發」一段。

屠宰和加工

雞苗在本集團的肉雞養殖場及合約農戶養育成白羽肉雞後，本集團將收集肉雞並將其運送往本集團的屠宰加工設施。本集團本身擁有屠宰加工設施，年屠宰加工能力最多為18,000,000羽肉雞。本集團的現有生產設施於二零零零年二月開始營運，佔地面積約19,500平方米，建築面積約9,800平方米。

肉雞將在本集團的屠宰加工廠進行屠宰、脫毛、清潔及切割成不同部分，以製成不同的雞肉產品，包括但不限於雞翼、雞胸及雞腿等。有關本集團產品的詳情，請參閱本節「產品」一段。

將雞切割成不同部分後，將進行秤量、冷凍及包裝。本集團本身擁有冷凍設施，可儲存最多1,000噸雞肉產品。本集團的產品其後將透過其冷藏貨車或物流公司送交客戶。本集團與物流公司訂立物流服務合約，按合約訂明的指定路綫及協定費用運輸雞肉產品。

為確保本集團的雞肉產品不受污染，本集團在屠宰加工廠內實施嚴格的衛生措施，包括：

- 所有運輸車輛於付運一批肉雞至屠宰加工廠及卸貨後，須進行消毒程序。該等貨車經過上述消毒程序後方可繼續收集及運輸另一批次的肉雞；
- 限制員工於屠宰加工廠內的走動範圍。尤其是屠宰區的員工不得進入加工區；
- 所有進入加工區的員工及其他人員必須進行全面的衛生程序，包括潔淨雙手及穿上本集團提供的經消毒的制服；及
- 加工廠的室內溫度相對較低。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亦向符合本集團內部控制規定的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若干雞肉產品，出售予本集團客戶。有關雞肉產品的第三方供應商的內部控制規定，請參閱本節「質量保證」一段標題為「牌照」的分段。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

業 務

六個月，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雞肉產品總額分別約人民幣2,400萬元、人民幣1,820萬元、人民幣920萬元及人民幣880萬元，分別佔同期本集團採購總成本約7.2%、3.7%、2.0%及3.9%。

產品

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包括：

- (1) 以「Sumpo (森寶)」品牌銷售的雞肉產品。本集團將肉雞的大多數部位加工成不同類型的雞肉產品，當中包括原隻冰鮮雞、雞翼、雞胸、雞腿等。本集團亦在部分雞肉產品中添加不同的調味及佐料；
- (2) 將雞苗出售予合約農戶，用以飼養成白羽肉雞；及
- (3) 將動物飼料出售予(i)合約農戶，用以飼養肉雞及(ii)其他第三方。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按產品劃分的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收入										
雞肉產品	331,446	75.9	362,104	61.6	364,395	64.0	158,164	60.7	201,736	67.3
動物飼料	72,447	16.6	188,818	32.1	166,260	29.2	83,368	32.0	80,251	26.8
雞苗	32,526	7.5	36,821	6.3	38,587	6.8	19,127	7.3	17,672	5.9
合計	<u>436,419</u>	<u>100.0</u>	<u>587,743</u>	<u>100.0</u>	<u>569,242</u>	<u>100.0</u>	<u>260,659</u>	<u>100.0</u>	<u>299,659</u>	<u>100.0</u>

本集團在生產過程中亦產生其他副產品，包括(i)成年種雞、(ii)雞毛、(iii)雞糞、(iv)淘汰種蛋、(v)雞血及(vi)尚未使用的雞隻內臟。

銷售及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大部分的收入來自雞肉產品、雞苗及動物飼料的銷售。本集團已為其雞肉產品建立了覆蓋範圍廣泛的客戶群，包括快餐連鎖店如肯德基及德克士。本集團亦將產品售予分銷商。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包括(i)從事冷凍食品銷售業務的個人及企業分銷商，以及(ii)直接客戶，包括一家連鎖快餐店、一家大型食品加工企業及一位從事飼料生產及銷售業務的個人。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對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其收入總額約26.5%、23.6%、22.0%及21.6%。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五大客戶(黃悠財先生除外)與本集團有4至10年的業務關係。

向客戶直接銷售雞肉產品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約有300名雞肉產品客戶，而於往績記錄期內則有超過230名雞肉產品客戶。本集團直接向直接客戶銷售大部分雞肉產品，該等客戶包括但不限於快餐連鎖店、餐館等。本集團亦向福建森華及廈門澳普多餐飲經營管理有限公司供應雞肉產品，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內「關連交易」中「獲授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一段。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雞肉產品銷售收入約有77.5%、77.1%、78.8%及80.9%乃分別來自向本集團客戶直接銷售。

本集團通常與客戶訂立供應合約，主要條款如下：

- 在通常情況下，供應合約期限少於一年；
- 本集團所供應的產品的價格及數量須經供應合約的相關方不時商討，並無最低購買數量；
- 本集團供應的產品須遵守相關中國法律及有關質量、食品衛生及安全的標準，而且我們須提供供應合約中指明的相關許可證及證書；
- 我們的產品包裝須涵蓋若干資料，包括但不限於產品名稱、生產日期及產品保質期及儲藏方法等；

- 倘若我們的產品未能滿足客戶要求，客戶有權拒絕接收我們的產品或有權要求退款；
- 倘若本集團違反供應合約的任何條款：
 1. 我們須賠償客戶損失、向客戶賠償相等於供應合約規定的產品銷售價格若干百分比的款項、或向客戶賠償其因該等違約遭受的所有損失；
 2. 部分供應合約中，若我們的產品持續不能滿足客戶需要或我們的產品引發質量問題而引致第三方向客戶提出索賠，則相關客戶可單方面終止合約；及
- 部分供應合約中，任何一方可給予另一方特定期限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該等合約。

我們設立了專責團隊負責為客戶提供客製化服務。

向分銷商銷售雞肉產品

本集團雞肉產品的另外一個銷售渠道為向分銷商銷售，該等分銷商為獨立於本集團營運的分銷商。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雞肉產品銷售收入分別有約22.5%、22.9%、21.2%及19.1%乃透過分銷商的銷售產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與6家分銷商合作，全部均為位於福建省的獨立第三方。

下表呈列我們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委託的分銷商數目，以及於該等期間分銷商數目的變動：

日期	分銷商數目	分銷商數目的變動 (附註)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	不適用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5	無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6	+1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6	無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6	無

附註：分銷商數目的變動透過與緊接先前期間之數字(如上表載列)比較後釐定。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分銷商之合約到期前單方面與彼等終止合約。

業 務

下表呈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所委託的現有分銷商與本集團的合作年期、主要業務活動、銷售區域及其他資料：

分銷商	與本集團的合作年期	主要業務活動	指定銷售區域	分銷協議日期及合約期	每月所需銷售下限 (噸)
1	10	銷售冷凍雞肉、鴨肉、豬肉、蝦及海產	漳州區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1年	120
2	10	銷售冷凍禽肉產品及水產品	廈門區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1年	220
3	10	銷售冷凍食品	泉州區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1年	180
4	10	銷售冷凍雞肉、鴨肉、豬肉、蝦及海產	泉州區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1年	250
5	3	銷售冷凍雞肉、鴨肉及豬肉產品	廈門區	二零一零年一月三日；1年	合約並無列明
6	7	預先包裝及獨立包裝食品、冷凍食品	龍岩區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五日；2年	800

我們的分銷商僅可透過分銷協議訂明的特定銷售途徑於該等地區銷售我們的產品。根據分銷協議的條款，我們亦於分銷商覆蓋的區域透過直接銷售方式出售我們的雞肉產品。我們委聘分銷商出售產品的原因為他們可於特定的銷售地區向我們接觸不到的最終客戶銷售產品。我們的員工須每月作不少於一次的定期訪察及訪問分銷商，讓本集團可藉此取得他們的整體客戶資料。在正常情況下，分銷商需以高

於本集團向分銷商銷售雞肉產品的售價銷售我們的雞肉產品從而在其貿易活動中獲利。鑑於以上所述，董事相信本集團與分銷商的客戶有任何重疊的可能性很低。

任何有興趣人士均可向本集團提出申請成為我們的分銷商。在接獲申請後，我們將會對有關市場進行研究，並審核申請人的經驗、信譽、業務及投資能力。倘申請人通過我們的評核，本集團將與申請人訂立合約，申請人將成為本集團的分銷商。

分銷協議條款

本集團與該等分銷商訂立非獨家分銷協議，合約期多數為一至兩年，主要條款大致如下：

- 本集團授權分銷商作為主要責任人向其最終客戶出售本集團的雞肉產品。分銷商將在分銷協議指明的地區銷售本集團產品，並不准在該地區以外銷售產品；
- （就大部分分銷協議而言）分銷商將須達致分銷協議內指明的最低每月銷售額。如任何分銷商連續三個月未能實現所要求的最低每月銷售額，本集團將有權終止分銷協議；
- 分銷商與本集團的關係並不構成僱傭關係或合營安排或任何其他投資關係；
- 本集團將不時釐定其產品的批發及零售定價政策；
- 分銷商須遵守本集團的定價政策，並不得故意降低本集團雞肉產品的售價，造成與其他分銷商不公平競爭；
- 分銷商須確保本集團雞肉產品的形象及品牌，不允許進行任何影響本集團產品形象及品牌之行為。分銷商亦須協助及執行所有本集團之營銷及推廣活動。倘任何分銷商做出任何對本集團形象有負面影響之行為，本集團有權終止相關分銷協議；
- 倘若我們的產品不遵守中國食物安全規定或達不到分銷商要求的標準，分銷商可拒絕接受本集團產品；

- 我們的員工將不時對分銷商進行定期視察或訪談，以了解目前市場狀況，制定我們的銷售策略及監察其存貨水平；
- 分銷商不得刻意囤積存貨；
- 倘我們發現任何分銷商刻意囤積存貨或違反相關分銷協議的任何條款，我們可能考慮(i)調低其級別，據此他們須以較高的價格購入我們的產品，或(ii)終止與他們的關係；及
- 任何一方可提前45日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而終止分銷合約。若雙方同意終止合約，須以書面協議。若接受書面通知的一方有異議，須於10日內提出，否則將視為同意終止合約。

分銷協議並無禁止分銷商銷售其他供應商的產品的限制。於分銷協議中並無有關產品責任的條款。

就董事所深知，分銷商的客戶包括個人消費市場的零售商舖、餐飲服務業供應商等。一旦本集團產品出售予分銷商，我們將確認銷售，而該等產品相關的所有權及風險也將轉移至分銷商。分銷商在確認收妥相關產品後，若其後他們不能將本集團產品轉售予最終客戶，將無權退回本集團。

我們對分銷商並不設銷售回佣或獎金政策。

倘若於本集團的雞肉產品中發現過多藥物或微生物，分銷商可將產品退回本集團。本集團會將銷售退貨損失記賬。

分銷商管理

為了推廣我們的產品及確保遵守分銷協議條款以及管理我們的分銷商的運作，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委任了6名銷售主任(i)不時訪問分銷商以收集意見；(ii)觀察我們產品的銷售表現以了解市況；及(iii)於本集團通過抽樣選中分銷商的客戶之門市（包括零售店舖）中，就我們產品的價格進行實地檢查，以確保遵守我們的定價政策。

此外，為確保我們的產品於市場上的穩定供應，我們的分銷商不得刻意囤積存貨。儘管我們無法取得分銷商的銷售及存貨記錄，但為了確保分銷商並無刻意囤積任何存貨，我們的銷售主任將(i)於本集團通過抽樣選中之彼等客戶之門市中進行實

地檢查及(ii)每月至少探訪或訪問分銷商一次，以了解銷售表現及評估他們的存貨水平。倘發現我們的任何分銷商刻意囤積存貨或違反相關分銷協議之任何條款，我們可能考慮以較高價錢向彼等出售我們的雞肉產品或甚至終止與相關分銷商之合作關係。

鑑於(i)我們的雞肉產品易於腐壞，(ii)分銷商須於本集團指定的特定期限內就向彼等供應的雞肉產品，向本集團支付購買價及(iii)分銷商須承受我們將雞肉產品交付予彼等後所有相關的風險，故董事認為分銷商銷售本集團雞肉產品的情況未能真實地反映市場需求的風險極低。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對最大分銷商的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約4.8%、4.3%、3.6%及3.0%，而對本集團五大分銷商的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約17.1%、14.1%、11.9%及11.9%。

董事確認往績記錄期內所有與本集團合作的分銷商：

- 為獨立第三方；及
- 並無違反任何分銷合約條款。

向合約農戶銷售雞苗

如本節「生產」一段內「生產過程」分段所述，本集團與合約農戶訂立合約，並要求合約農戶按合約內訂明的協定價格向本集團購買所有雞苗。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有約7.5%、6.3%、6.8%及5.9%的收入來自向合約農戶銷售雞苗。

向合約農戶及其他第三方銷售動物飼料

根據本集團與合約農戶訂立的合約，合約農戶的所有動物飼料須按合約內訂明的協定價格向本集團購買。本集團亦向龍岩寶興銷售動物飼料以經營其豬肉業務，此等交易於上市後將終止。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有約16.6%、32.1%、29.2%及26.8%的收入來自動物飼料銷售。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i) 向合約農戶銷售動物飼料的銷售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2,226,000元、人民幣149,531,000元、人民幣145,417,000元及人民幣69,985,000元，分別約佔本集團動物飼料總銷售收入85.9%、79.2%、87.5%及87.2%；及
- (ii) 向其他方銷售動物飼料的銷售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0,221,000元、人民幣39,287,000元、人民幣20,843,000元及人民幣10,266,000元，分別約佔本集團動物飼料總銷售收入14.1%、20.8%、12.5%及12.8%。

銷售副產品

本集團亦以直接銷售形式向本集團客戶銷售副產品，包括(i)成年種雞、(ii)雞毛、(iii)雞糞、(iv)淘汰種蛋、(v)雞血及(vi)尚未使用的雞隻內臟。

本集團亦向福建森華銷售部分副產品，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中「獲授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一段內。

客戶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對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其收入總額約26.5%、23.6%、22.0%及21.6%，而本集團對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其收入總額約8.9%、7.9%、8.1%及8.9%。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五大客戶(黃悠財先生除外)與本集團有4至10年的業務關係。

於往績記錄期內，各董事、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於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及並無計入根據超額配股權可能獲認購的任何股份)概無於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業 務

下表總結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各類產品的收入及客戶概況：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收入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收入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收入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收入 (人民幣千元)	客戶概況
雞肉產品					
直接銷售	257,021	279,257	287,017	163,165	• 快餐店 • 個人消費市場的零售店舖 • 餐飲服務業供應商 • 廈門澳普多 • 福建森華
向分銷商銷售	74,425	82,847	77,378	38,571	
動物飼料					
直接銷售	72,447	188,818	166,260	80,251	• 合約農戶 • 龍岩寶興 • 其他第三方
雞苗					
直接銷售	32,526	36,821	38,587	17,672	合約農戶

本集團產品的定價

本集團的產品不受中國政府機關的任何價格控制或監管。本集團參考市場情況或不時採納的業務策略，釐定其產品的價格。

本集團對直接銷售予客戶的雞肉產品的價格，乃透過與客戶磋商釐定，並已參考購買額、生產成本及市場情況。本集團亦制定分銷商須遵從的定價政策。

本集團雞苗的價格乃參考雞苗的等級及市場情況釐定。雞苗的等級乃根據雞苗各自孵化的時間分類。

本集團動物飼料的價格乃參考原材料成本、加工成本、包裝成本及業內一般利潤率釐定。

副產品的價格乃參考市場情況及投標價釐定。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供應雞肉產品給客戶的價格並非完全相同。為鼓勵本集團客戶大批採購本集團產品或較早支付購買價，本集團亦會考慮向彼等提供折扣。

付款方法

與合約農戶的安排

根據本集團與合約農戶訂立的合約：

- 合約農戶確認其將訂購的雞苗數目後，將就每羽雞苗支付若干訂金（「訂金」）；
- 合約農戶須於接收雞苗前，全數支付雞苗及有關疫苗之價款（「預付款項」）；
- 在向合約農戶回購肉雞時，我們可直接向合約農戶支付回購價，或從本集團應付的回購價中抵銷下一批將交付予合約農戶的雞苗及疫苗的預付款項（倘合約農戶有意訂購下一批雞苗）；
- 合約農戶可要求延期支付動物飼料的價款，惟：
 - (1) 要求延期支付的合約農戶須提供合約上訂明的該等人士的擔保；及
 - (2) 於本集團向合約農戶回購肉雞後，本集團將首先從其應付予合約農戶的肉雞回購價格中扣減相等於合約農戶應付而延期支付的金額，然後向合約農戶支付差額。

與本集團客戶的安排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對下列各方的銷售均以人民幣計值：

- 對主要客戶的銷售以電匯結算；及
- 對分銷商的銷售以銀行匯票、電匯或支票結算。

本集團並未就貨幣風險實施任何對沖政策。本集團的銷售於產品售予客戶時確認。

信貸政策

就某些客戶而言，本集團將於收到有關採購價款後向彼等交付產品。本集團亦參考客戶的商業信譽、財政能力、資本充足率等，向包括分銷商在內的某些客戶提供15至70日的信貸期。

本集團將會要求債務人償還過期未付結餘，以結清尚未償還的貨款。當本集團認為收回貨款的希望甚微時，該等貨款將視為不能收回的金額而被撇銷。

透過採納上述信貸政策，本集團應收款項數額甚低。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周轉日數分別約為19日、13日、22日及22日。當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將無法按應收賬款的原有期限收回所有到期款項時，本集團採納一項為應收貿易賬款減值作出撥備的政策。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為人民幣零元、人民幣325,000元、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零元，已分別從本集團的合併綜合收入表中扣除，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約0%、0.1%、0%及0%。

銷售退貨

本集團於生產綫的各階段進行檢查及監督，以確保本集團的產品質量及安全符合其內部規定及有關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則的規定。本集團亦採納無追索權的銷售政策。

倘若本集團收到客戶就有關產品任何缺陷的投訴，本集團將就每宗個案評估客戶／消費者的投訴，並制定對該投訴的適當解決方案。倘若本集團須對產品的缺陷負責，並認為向客戶回購產品屬解決客戶投訴的適當辦法，本集團將會據此行事及將有關採購價款退還予客戶。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並沒有遭遇任何銷售退貨。

採購及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為生產雞肉產品，我們作出下列採購：

- 向政府倉庫及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原材料以生產動物飼料，包括玉米、小麥及豆粕；

- 向單一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父母代種雞苗；及
- 向合約農戶採購鮮活肉雞。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亦向供應商採購若干種蛋及雞肉產品。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作生產動物飼料的原材料(包括玉米、小麥及豆粕)成本分別約佔本集團採購成本總額的40.0%、51.5%、50.8%及49.6%，而父母代種雞苗的成本分別約佔本集團採購成本總額的0.5%、0.9%、0.6%及0.6%。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包括種蛋、雞肉產品及生產動物飼料原材料的供應商，當中包括個人經營的孵化場、私人企業及政府倉庫。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五大供應商的合作關係最短年期少於一年，最長則約為三年。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分別約佔其採購總額的15.0%、19.1%、38.7%及40.8%，而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分別約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7.1%、8.9%、18.5%及13.3%。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所有國內採購均以人民幣結算。若干供應商要求本集團就所有採購先行全額支付貨款或相等於總採購價格5%至10%的訂金，並將於本集團支付餘款後交付原材料。若干供應商向本集團提供約15日至三個月的信貸期。

於往績記錄期，各董事、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於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及並無計入根據超額配股權可能獲認購的任何股份)概無於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存貨控制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雞肉產品、種蛋、動物飼料及其原材料(主要包括玉米、小麥和豆粕)。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有約人民幣3,590萬元的與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有關的存貨。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的存貨周轉日數分別約為34日、32日、32日及28日。

本集團的全年生產計劃由生產規劃部負責審批。參照全年生產計劃，本集團將會編製全年採購計劃。本集團亦會編製季度採購計劃、每月採購計劃及每週採購計劃。各類原材料的採購量一般根據本集團的生產計劃釐定。為維持持續的生產周期，本集團保持至少一週的原材料存貨。

本集團的政策為保持約一個月的存貨，而管理層會不時作出檢討。

作為本集團製成品（即雞肉產品）的存貨控制政策，倘雞肉產品作為存貨的成本大於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將每年就存貨減值作出撥備。

本集團於動物飼料生產廠內設有一個倉庫。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不時進行存貨檢查。

質量保證

董事認為，高質量及高標準乃本集團成功的關鍵。

本集團設有質量控制小組，該小組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11位成員組成，部分成員曾接受大學教育，其中包括生物學、食品科學及禽畜獸醫學，並且在食品檢驗及研究方面富有經驗，小組負責本集團產品的質量保證，包括制訂質量標準及質量控制。本集團產品已進行內部生產控制及質量保證控制及嚴格的測試。本集團致力於確保(i)本集團生產的雞肉產品及(ii)採購自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用以生產本集團動物飼料、父母代種雞苗、種蛋及雞肉產品的原材料的安全及質量。本集團已(i)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獲得ISO14001（環境）及ISO22000（食品安全）認證；及(ii)於二零零八年三月獲得ISO9001（質量）認證。

本集團採納嚴格的質量及管理控制系統，監督整個生產過程，以保證本集團產品的質量符合標準。

本集團已採納下列質量控制系統，以保證本集團產品的質量：

選擇供應商

本集團的供應商包括（其中包括）生產動物飼料原材料、父母代種雞苗、種蛋及雞肉產品（統稱「採購材料」）的供應商，並根據供應商為本集團準時供應優質材料的能力作為選擇供應商的標準。

購買採購材料

於接獲本集團採購部的通知後，本集團的質量控制小組將會檢驗本集團採購的採購材料及就該等材料提供檢驗結果。不符合本集團生產要求的所有不合標準材料將會退還予供應商。

為確保本集團所有員工遵守本集團就從第三方供應商購買採購材料的內部要求，我們已實施以下主要內部控制措施：

- 本集團負責採購的員工將評估並篩選合適的供應商。在正常情況下，他們於作出決定前應接洽不少於兩家潛在供應商。供應商須擁有中國政府機構頒發的相關證書；
- 本集團負責質量控制的員工將檢查採購部門採購的材料，以確保該等材料符合本集團相關質量要求；
- 本集團要求用作生產動物飼料原材料的有意供應商提供有關質量證書及要求提供有關原材料樣品，以保證材料符合本集團要求；
- 本集團銷售部門將記錄客戶的投訴。該等投訴然後送達採購部門進行調查，採購部門須向銷售部門報告調查結果；
- 本集團採購部門的員工將不時就所供應材料的質量及準時交貨與供應商進行溝通。若發生任何問題，應記錄在案以備年度評估；
- 本集團採購部門將就供應商組織年度評估，評估委員會成員包括來自技術控制部門、質量控制部門、採購部門及財務部門的代表；及
- 本集團有特定員工負責編纂及保存供應商記錄。其他員工不可未經採購部門負責人同意擅自修改該等記錄。

選擇合約農戶

農戶將向本集團遞交成為本集團合約農戶以養殖肉雞的申請，列出他們農場的所在地和位置，建議養殖肉雞的數目，以及農場與本集團生產設施的距離。於收到

該等申請後，本集團的技術人員將評估合約農戶的農場是否適合養殖肉雞，例如該農場的水源供應、電力設施和交通等。

合約農戶的挑選準則

為確保合約農戶有能力達致本集團的要求，本集團採用下列挑選準則挑選合約農戶：

- (i) 農場位置須遠離鐵路、主要交通網絡、交通繁忙地區及住宅區，但必須容易到達。合約農戶的農場之間的距離應不少於 500 米；
- (ii) 地形須平坦及不潮濕；
- (iii) 農場須有充足食水及電力供應；
- (iv) 肉雞雞舍所處土壤須有合適素質；
- (v) 肉雞雞舍須裝有適當餵飼系統、排水系統及通風系統；
- (vi) 我們對(aa) 肉雞雞舍的大小及座向以及(bb) 每所肉雞雞舍之間的距離有特定要求；
- (vii) 每名合約農戶須有另外兩名擁有穩定收入及資產的合約農戶或獨立人士作為其擔保人，以保證其履行責任；
- (viii) 合約農戶須為守法公民；及
- (ix) 本集團對合約農戶的相關經驗並無特定要求，但會不時向合約農戶提供技術支援。

合約農戶的管控

為確保由合約農戶供應的肉雞的質量，合約農戶與本集團訂立的合約要求：(1) 合約農戶必須由本集團動物飼料生產設施取得動物飼料；(2) 禁止合約農戶在飼料添加任何額外成份；(3) 倘若合約農戶於飼養期間發現雞苗質量存在任何缺陷，必須向本集團報告；(4) 合約農戶就飼養雞苗使用的所有藥品、疫苗及設備，須由本集團採購；合約農戶不得採購其他人士所供應的藥品及疫苗；(5) 合約農戶須記錄死去肉雞

的數目以及每天所用的藥物，並向本集團確認他們依據本集團的要求用藥；及(6)合約農戶須按合約訂明的價格向本集團購買全部飼料，從市場購買任何飼料及其他配料一概禁止。本集團亦將免費為合約農戶提供技術顧問服務，並會檢查合約農戶的設施一次。

生產過程

於本集團生產過程的每個階段，本集團的質量控制小組會利用中央控制系統進行檢查，以保證半製成品符合本集團所要求的標準。本集團亦會對所生產的動物飼料進行取樣檢查。

質量控制

本集團的質量控制小組會(包括但不限於)：(i)在屠宰前檢查鮮活肉雞；(ii)於屠宰後檢查肉雞的內臟及其他組織，以偵測有否缺陷；(iii)抽樣檢查產品的質量，例如外形、重量、數量、包裝及標籤等；及(iv)每月檢查冷藏設施及雞肉產品倉庫的存貨管理，以確保產品並無於儲存期間出現任何降質情況。

衛生標準控制

為確保本集團的肉雞產品有高度的衛生標準，本集團的質量控制小組會不時檢查生產設備，以確保符合內部衛生要求。有關衛生控制的其他範疇的檢查包括：(i)供水及排污系統；(ii)器材的清潔及消毒程序；(iii)生產場所的設備及工具；(iv)蟲害控制及工作人員服裝；(v)員工個人衛生；及(vi)本集團產品的運輸車輛，以確保已裝備合適的冷凍設備，保持雞肉產品的新鮮及質量。

此外，本集團會有策略地隔離生產場所，使交叉感染或污染的機會降至最低。

為確保細菌水平未超過《鮮、凍肉雞產品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國家標準」）的許可標準，本集團按照國家標準，定期進行（其中包括）以下細菌測試：

測試項目	細菌測試頻率	國際標準規定
冷凍即溶產品	每月一次	不超過每克 5×10^4 個菌落形成單位 (附註 1)
生產設施 (例如切雞肉的桌子)	每週一次	不超過每平方釐米 8×10^2 個菌落形成單位 (附註 3)
生產用水 (例如自來水的水質)	每週一次	不超過每毫升 100 個菌落形成單位 (附註 2)
經營場所的空氣	每週一次	置於場所內的消毒容器在 5 分鐘內出現不超過 9 個菌落形成單位 (附註 3)

附註：

1. 根據國家標準，冷凍雞肉產品的細菌水平為每克 5×10^5 菌落形成單位。
2. 根據中國對飲用水水質的相關國家標準，飲用水的細菌水平上限為每毫升 100 個菌落成單位。
3. 據董事所深知，就此而言並無對細菌水平制訂具體的國家標準。

董事確認，我們所有的雞肉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均無發現超出國家標準或我們的內部標準的細菌水平。我們不會出售發現超出國家標準細菌水平的雞肉產品。

我們亦會對購買用作生產飼料的每批原材料的質量及成分進行測試。董事進一步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採購以用作生產動物飼料的原材料符合我們的品質測試要求。本集團的政策為，任何不符合我們要求的動物飼料的原材料，將被退回。

本集團負責生產的員工將定期記錄並評估客戶對本集團雞肉產品的投訴，以評估本集團雞肉產品質量。

牌照

我們已就牌照實施本集團員工必須遵守的全面內部控制措施。

種蛋、父母代種雞苗及雞肉產品的第三方供應商

我們要求供應種蛋的第三方供應商依與該等供應商的合約所列，提供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及種畜檢疫合格證。自二零零九年起，因我們的種蛋孵化率有所改善，我們已終止從任何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種蛋。倘日後我們決定再次採購種蛋，我們將從擁有我們所要求的牌照及許可證的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種蛋。

我們要求供應父母代種雞苗的供應商依合約所列，提供無禽流感證書、產地檢疫證及種畜合格證。

我們亦要求供應雞肉產品的第三方供應商依合約所列，提供出縣境動物檢疫證、車輛消毒證及產地檢疫證。

分銷商

本集團與分銷商簽訂分銷合約之前，亦要求其出示相關有效的許可證。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不得生產、出售及加工受動物疫病感染的動物產品；此外，本集團及第三方供應商均須於出售動物產品前申請及取得檢疫證書及印章。經我們的董事確認，本集團出售的所有動物產品均已通過檢疫測試。然而，本集團不排除該等產品出售予消費者後遭受動物疫病感染。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表示，凡該等產品已按照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通過檢疫，則本集團及第三方供應商均不需就受禽畜疾病感染的產品而承擔客戶索賠或法律責任。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並無遭遇客戶就我們的產品因禽畜疾病感染而向我們索賠。

我們的董事確認，原材料（即玉米、小麥及豆粕）、父母代種雞苗及雞肉產品的所有現時主要第三方供應商及本集團聘用的所有分銷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均擁有本集團所要求的牌照及許可證。

合約農戶

經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分別根據《禽畜養殖污染防治管理辦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動物防疫法》，合約農戶須取得排污許可證和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以經營合約養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與約160名合約農戶訂立合約養殖協議，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有關農戶取得上述許可證及證書。

根據《福建省排放污染物許可證管理暫行規定》，排污許可證的申請人需符合以下規定：(i) 彼等的農地不應位於相關中國政府部門明文禁止排放任何污染物的地區；(ii) 彼等需符合相關部門的工業科技政策；(iii) 於之前兩年期間並無發生嚴重污染或環境災害；及(iv) 須根據相關中國政府部門訂立的規定排放污染物，及污染物排放量不得超過相關中國政府部門訂立的限額。根據《動物防疫條件審查辦法》，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的申請人的農場所在位置及設施須符合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的要求，並須擁有所需的設施、員工及控制系統。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及經相關地方政府機關確認，倘合約農戶未能取得所述許可證及證書，彼等通常將被責令改正，及分別繳付人民幣300元至人民幣3,000元不等及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不等的罰款，但不會被要求終止彼等的養殖活動。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相關法律並無說明未能遵守責令改正的後果。

考慮到準備工作所需的時間，通常需時3個月方可取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每位合約農戶就取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所涉及的總成本估計為人民幣18,000元至人民幣40,000元不等。據董事所深知，由於相關的地方政府部門並無嚴格執行該等規定，及鑑於取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所涉及的工作和成本，同區的合約農戶（包括我們的合約農戶）均很少會主動申請該等許可證和證書。

我們(i)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取得龍岩市新羅區環境保護及龍岩市新羅區畜牧獸醫水產局的書面確認，確認龍岩市的合約農戶並無因未取得排污許可證及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而遭受處罰，以及其不會要求龍岩市的合約農戶終止營運或供應肉雞；及(ii)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及八日分別從上杭縣環境保護局及上杭縣畜牧獸醫水產局取得書面確認，確認上杭縣合約農戶概無因違反環境保護及排放污染物的相關法律、法規及規則及未取得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而遭受處罰。據董事所知，於往績記錄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合約農戶因未取得相關許可證及證書而遭到處罰。

上文(i)及(ii)所述的新羅區及上杭縣政府機關所管轄的地方分別涵蓋約本集團60%及30%的合約農戶。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上述政府機關擁有發出該等確認的權限，而該等確認被更上級政府機關撤銷的機會不大。

我們亦著重合約農戶的挑選標準和我們的內部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於)(1)對合約農戶進行年度審查、(2)如有需要，在接獲合約農戶的每批肉雞時對合約農戶供應的肉雞進行藥物測試以檢查肉雞有否被施加過量藥物及抽樣量度肉雞重量、及(3)不時進行實地考察以更新肉雞的生長狀況。於往績記錄期間，合約農戶供應的肉雞並無發現重大質量問題，我們對此感到滿意。董事確認，本集團已定期向合約農戶作出上述審查、藥物測試和實地考察，所有合約農戶均達到我們的要求。此外，我們一直密切監察中國有關政府部門執行有關的規則和條例的進度 and 情況，及倘中國有關政府部門決定執行有關的規則和法規時，我們將要求合約農戶於限期內申請所需許可證及證書。

為改正合約農戶未能取得所述許可證及證書的情況，長遠而言我們將致力協助合約農戶申請該等許可證及證書。我們的目標為最少70%至75%的合約農戶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我們已向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承諾，我們與任何合約農戶續約前，將要求合約農戶達到

取得所述證書及許可證之所有相關要求。董事認為，即使合約農戶無法達到取得所述證書及許可證之要求而因此無法繼續為我們提供合約養殖服務，我們仍能找到達到該等要求的合約農戶替代，為我們提供合約養殖服務。於該等合約農戶中，我們目標為當中不少於30%的合約農戶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取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以及另外不少於40%至45%的合約農戶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取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我們亦將盡力協助餘下的合約農戶取得所述許可證及證書，或達致取得所述許可證及證書的要求。然而，倘任何合約農戶未能於上述時限內取得所述許可證及／或證書，我們將終止委聘其向我們提供合約養殖服務，並以已取得所需許可證及證書的新農戶代替有關合約農戶，以確保肉雞供應穩定。我們將會於上市後在中期報告及年報內披露合約農戶申請上述許可證及證書的進度及上述許可證及證書的續期情況。

為確保合約農戶能在被要求時取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林先生在包銷協議下已為本公司作出一份不可撤銷承諾，據此，林先生以個人名義承諾，倘合約農戶無力負擔取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所涉及的費用，林先生將先行代為支付。根據於往績記錄期合約農戶的最高數目（即177名），就取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所涉及的費用而言，林先生根據保證而可能承擔的最高金額估計約為人民幣710萬元。此外，林先生亦向本公司承諾，倘合約農戶無法繳付因未能取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而遭中國政府部門施加的任何罰款，林先生將代為支付。根據於往績記錄期合約農戶的最高數目（即177名），及每位合約農戶因為未能符合上述要求而需繳付的罰款的最高金額為人民幣13,000元計算，所述罰款的最高總額估計約為人民幣230萬元。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即使相關中國政府部門嚴格執行上述規定，我們的營運並不會受到不利影響。儘管如此，我們的董事謹此強調，本集團及合約農戶各自為獨立的法律實體，我們概無義務核證亦無需對合約農戶遵守法律及法規而負上責任，合約農戶須就其違法及違規行為自行負上法律責任。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亦已確定，本集團有權就合約農戶的違法及違規行為所承受的損失提出索賠。

據保薦人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由於(i)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並無規定每名合約農戶可申請的許可證及證書限額；及(ii)由於取得許可證及證書的標準屬一般客觀的已知標準，而達到有關標準無須取得任何政府批准，只是由合約農戶提出其已達到標準，故於正常情況下，倘合約農戶被要求申請該等許可證及證書，應無任何法律障礙妨礙其申請。鑑於以上所述，保薦人認為倘合約農戶被要求申請該等許可證

及證書，應無任何法律障礙妨礙其申請。於任何情況下，即使任何合約農戶未能取得所要求的該等許可證及證書，保薦人相信不會導致本集團的運作中斷，正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此乃由於未能取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的後果通常僅限於責令改正及處以罰款，而林先生亦已作出個人保證，倘相關合約農戶無法繳付該等罰款，彼將代為繳付。

保薦人留意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合約農戶取得所需的排污許可證及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儘管如此，經考慮以下各項：

- 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目前並無對合約農戶嚴格執行相關規則及法規的政策；
- 本集團著重其內部控制措施，以確保合約農戶供應的肉雞的質量，而事實上於往績記錄期，合約農戶供應的肉雞並無發現重大質量問題；
- 事實上本集團及合約農戶各自為獨立的法律實體，本集團概無義務核證亦無需對合約農戶遵守法律及法規的情況而負上責任；
- 事實上本集團已採取適當行動，就合約農戶取得所需許可證及證書的可行性諮詢其中國法律顧問；
- 從若干相關中國政府部門取得的確認可見，合約農戶因未能取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而遭懲罰的可能性極小；及
- 本集團於未來兩年內協助合約農戶取得該等許可證及證書的具體計劃，

故此保薦人認為(1)董事認真對待遵規事宜，採取適當的行動，向其中國法律顧問及相關中國政府部門徵詢意見及取得確認，以確保本集團的營運符合相關規則及法規；及(2)即使並無上述牌照，本集團的內部控制措施仍能有效確保合約農戶的供應質量。

產品責任

本集團採取無追索權的銷售政策。一旦產品售予及交付予本集團客戶(包括直接客戶及分銷商)，與該等雞肉產品有關的所有風險及責任將轉嫁予客戶，而客戶無權向本集團作任何追索。在客戶提出索償後，倘本集團的產品被發現含有過量殘餘藥物及微生物或其肉質並不理想，本集團將考慮收回產品。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於二零零零年修訂)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如消費者購買的產品屬於質量不合格惟並沒有出現問題，零售商須負責維修、更換或退還不合格產品的購買款及負責向消費者補償損失(如有)。然而，如製造商需對不合格產品負責，則零售商有權向製造商要求償付零售商向客戶支付的補償。如產品有問題，並造成任何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消費者可向製造商、分銷商或零售商申索補償。已向客戶作出補償的零售商或分銷商有權向有關的製造商申索償付。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取得所有業務運作所需的牌照及許可證，於更新該等牌照及許可證時並無遭遇任何困難，而雞肉產品細菌測試符合《鮮、凍肉雞產品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我們從已取得所需牌照及許可證的第三方供應商採購原材料、父母代種雞苗及冷凍雞肉產品。此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從我們的客戶或消費者接獲任何產品責任索賠。鑑於以上所述，董事相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出售的雞肉產品符合適用於我們的雞肉產品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

為盡量減低任何客戶及分銷商提出任何產品責任索償的可能性，本集團將實施質量保證及內部控制措施，包括(其中包括)合約農戶及肉雞養殖場的衛生規定、要求第三方供應商取得並向我們提供相關許可證及證書，有關詳情分別載於本節「生產」及「質量保證」各段內。

競爭

雞肉生產行業屬資本密集性質，需要大幅土地飼養雞苗及肉雞以及屠宰加工雞肉產品的全套生產設施。本集團還要對食品安全及衛生投入大量資源。

於中國南部地區僅有少數大型雞肉生產商。本集團認為，位於福建省，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福建聖農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及位於廣東的溫氏食品集團乃本集團的主要競爭對手。根據中國禽蛋門戶網的資料顯示，二零零九年中國畜禽養殖和肉類蛋品生產報告的數字，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畜禽肉總產量約1,600萬噸。根據中國禽蛋門戶網的資料顯示，中國禽蛋門戶網是由中國肉類協會管理的網站，並得到相關中國政府部門認可。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雞肉產量約34,000噸，因此可估計，本集團雞肉產品佔中國禽肉市場份額約0.21%。本集團與競爭對手進行競爭，在很大程度上依賴其建立及維持客戶對其產品的信心的能力以及將市場擴充至中國其他地區的能力。有關本集團的競爭優勢，請參閱本節「競爭優勢」一段。

與本集團相比，國內或外國的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更多及更強的財務資源、經驗及市場聲譽。儘管如此，本集團認為，上市將可增強本集團的財務資源及鞏固本集團的市場地位，使本集團得以與國內及外國競爭對手進行競爭。

研究與開發

本集團致力提供優質產品，因此一貫注重研發工作。

本集團的研發團隊包括19名成員。本集團對(其中包括)飼料的組成及成份、飼養肉雞的效率、控制傳染病及雞肉產品的生產過程進行研究。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研發支出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90萬元、人民幣150萬元、人民幣160萬元及人民幣100萬元。

本集團亦與政府機構及商業機構等其他機構有合作安排，包括：

- 與當地政府合作，共同就飼料的組成及效率、肉雞副產品的加工、決定雞苗性別、傳染病預防及控制、肉雞雞舍及生物污水過濾系統的設計進行研究；及
- 與商業機構合作改良本集團的資訊管理系統。

我們現時與大學訂有合作協議，為大學研究生建立博士後科研工作站（將於二零一二年落成）。

在知識產權方面，(i)我們的博士後科研工作站的研究成果的知識產權，由本集團與合作的相關大學共同擁有；(ii)我們與當地政府合作所得研究成果的知識產權，完全歸本集團擁有或按相關國家及省法律決定；及(iii)我們與商業機構合作所得研究成果的知識產權，視乎與相關商業機構的合約條款而定，由本集團與相關商業機構共同擁有或完全由本集團擁有。

上述若干項目已完成，有關的研究成果已應用作為我們生產過程的部分，董事確認難以將純粹從該等研究成果所得收入加以量化。

競爭優勢

本集團的縱向整合業務可使本集團享有規模經濟效益

本集團的生產過程高度縱向整合。本集團本身擁有種雞場、動物飼料生產廠、孵化場、肉雞養殖場及屠宰加工廠。本集團因此可獨立營運，對第三方供應商的依賴及面臨的各生產要素成本波動的風險極低。這種營運模式亦能使本集團有效地管理生產過程及享有規模經濟效益，進一步保持本集團的雞肉產品於市場上的價格競爭力。

本集團生產基地位於戰略地點，可受惠於中國政府經濟政策

本集團的生產基地位於福建省龍岩市。龍岩處於交通樞紐，有眾多公路及鐵路通往中國其他重要城市，包括但不限於上海、廈門、廣州及深圳。本集團生產基地所在的戰略地點，可使本集團容易及便利地接通其他市場。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84%（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的客戶（包括本集團的分銷商）位於福建省，而約16%的客戶位於中國其他城市，例如上海、廣西、汕頭、深圳、東莞及廣州等。本集團計劃於未來進一步開拓客戶網絡至中國其他城市。

福建受惠於中國政府的經濟政策。根據國務院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頒佈的《關於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設海峽西岸經濟區的若干意見》，國務院決心進一步加強福建省的經濟發展。該政策將肯定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

為抓緊這機會，龍岩市地方政府亦正實施若干政策，例如向種雞場提供政府津貼及稅務優惠（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因素」一段下「中國所得稅水平及稅務優惠待遇」分段），以加強其現有產業，包括本集團現時從事的雞肉加工業。本公司深信，該項政府政策將會增強本集團的業務。

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食品安全及衛生體系以及質量控制體系

本集團雞肉產品的安全及衛生對本集團的成功至關重要。倘若本集團將受污染產品出售予公眾，消費者對本集團產品的信心將受到嚴重影響，進而對本集團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食品安全及衛生體系以及質量控制體系，以確保雞肉產品質量。本集團致力於確保(i)本集團生產的雞肉產品，及(ii)採購自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用以生產本集團動物飼料、父母代種雞苗、種蛋及雞肉產品的原材料的高安全及質量水平。本集團已(i)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獲得ISO14001（環境）及ISO22000（食品安全）認證及；(ii)於二零零八年三月獲得ISO9001（質量）認證。有關食品安全及衛生體系及質量控制體系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質量保證」一段。

本集團本身亦擁有動物飼料生產設施。本集團使用本身的動物飼料飼養肉雞，亦要求所有合約農戶使用本集團的動物飼料餵飼肉雞，並禁止其使用從第三方採購的動物飼料。

本集團亦已對種雞場、肉雞養殖場及屠宰加工廠實施嚴格的衛生措施，所有肉雞均在只允許指定人員進入的雞舍中長大，而進入該場地的所有員工，於進入前均要進行徹底的衛生程序。

該等衛生措施耗費甚巨，銷售類似產品的小型生產廠商未必能夠負擔。透過實施該等全面的衛生程序，本集團雞肉產品的安全及衛生可得到保證，也加強消費者對本集團產品的信心。

本集團擁有知名品牌

本集團以其品牌「森寶」推廣及銷售雞肉產品。本集團的「森寶」品牌曾獲中國農業部授予「中國名牌農產品」稱號，及獲福建省馳名商標認定委員會授予「福建省著名商標」榮譽。本集團現時正在申請「中國馳名商標」。本集團亦擁有若干商標，詳情載列於本節中「知識產權」一段內。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亦獲得數個其他獎項，顯示出本集團的品牌在市場上的知名度，其中包括「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福建名牌產品」、「中國肉類產業影響力品牌」、「福建省品牌農業企業金獎」等。該等獎項的詳情載列於本節中「獎項及證書」一段內。

本集團認為，品牌為本集團提供進一步增強其業務發展及市場份額的基礎。

本集團建立了穩定的客源以及廣大的分銷商網絡

本集團自一九九八年開始經營，並且於過去十三年間建立了穩定的客源。本集團是肯德基、德克士和銘基以及其他零售及快餐店的雞肉供應商。由於這些客戶對雞肉產品的大量需求以及對該等產品一致性的要求，產能較低的生產商很難與本集團競爭這些客戶的訂單。本集團亦建立了廣大的分銷商網絡，幫助本集團出售雞肉產品予最終客戶。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84%（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的客戶（包括本集團的分銷商）位於中國福建省，而約16%的客戶位於中國其他城市，例如上海、廣西、汕頭、深圳、東莞及廣州等。分銷商指定的覆蓋區域為漳州、廈門、泉州及龍岩，上述地區均位於福建省內。

業務策略

繼續提高市場覆蓋率

本集團決心繼續提升市場佔有率。為提高其市場覆蓋率，本集團認為，增加雞肉產品的供應及盡量增加銷售將對今後的擴充至關重要。本集團已購入其現有生產基地毗鄰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以建造本集團另一個生產基地，至二零一一年時，其建成後年屠宰加工生產能力約達36,000,000羽肉雞。生產能力的增加將有助本集團配合市場對本集團產品需求的上升。本集團現正準備申請所有必要批准及許可。除以上所述外，就新屠宰加工廠而言我們並無任何其他重大的已完成事項。

除增加產能外，本集團亦將盡量提升其銷售及盈利能力。本集團將專注於保持與其主要客戶的緊密關係，藉以促進業務增長及鞏固其市場地位。

增強市場推廣及分銷力度及探索新的機會

我們計劃於未來增強其市場推廣力度及銷售網絡，及擴展我們的市場覆蓋至中國其他地區，當中包括廣西、重慶、四川、湖南、湖北及浙江。我們亦計劃透過增加與中國其他知名生產企業的合作以開發未來新商機。我們將繼續鞏固與分銷商的關係，以推廣我們的產品及品牌。此外，我們亦計劃發展不同經調味的雞肉產品，以迎合我們的客戶需求。就主要客戶(包括肯德基、德克士及銘基)而言，我們將透過提供更合個別客戶的服務，以繼續加強客戶服務，如建立有效率分銷網絡將雞肉產品交付予我們於中國南部設快餐連鎖店的客戶，及改進我們的雞肉產品的味道，滿足客戶的特別需要。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擴展建議的具體時間表。然而，我們將於上市後致力進行我們的計劃。

提升品牌形象及知名度

本集團認為，品牌及形象是影響消費者購買決定的兩項主要因素。本集團將繼續樹立其品牌及形象。高水平的生產及環境衛生對本集團的雞肉產品甚為重要。本集團在雞肉生產設施實行嚴格而全面的措施，以加強保障職業健康及生產場地衛生。本集團所有生產員工必須穿著制服，在進入生產場地之前徹底清潔及消毒。生產場地的整個生產程序亦有嚴格的溫度控制以保持雞肉新鮮。本集團限制員工在不同生產場地之間走動，以避免交叉感染。

牌照及許可證

本集團需取得以下牌照及許可證以經營業務：

- 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
- 全國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
- 飼料生產企業審查合格證；
- 添加劑預混合飼料生產許可證；
- 出口食品生產企業備案證明；
- 出口食用動物（豬）飼用飼料生產企業登記備案證；
- 食品流通許可證；
- 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及
- 排放污染物許可證。

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獲得所有業務和營運所需的批文、許可證、同意、牌照和註冊，且均仍然有效。我們將於各有效期屆滿前更新牌照和許可證。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被拒絕重續經營所需牌照的記錄。

獎項及證書

經過多年的發展，本集團的產品及營運已完成多個里程碑，本集團亦獲得多個獎項及證書，概述如下：

業 務

獎項／證書	授予／頒發組織	頒發日期	屆滿日期
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	- 中國農業部 -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 中國財政部 - 中國商務部 - 中國人民銀行 - 國家稅務總局 -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 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總社	二零零四年九月 二零零七年四月 二零零八年五月 二零一零年三月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二零一二年六月
福建省第一批循環經濟示範企業	福建省經濟貿易委員會	二零零五年七月	
福建省百家重點企工業企業	福建省經濟貿易委員會	二零零五年八月 二零零九年三月	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
全國食品安全百佳先進單位	中國食品安全年會組委會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六年
農產品加工企業技術創新機構	中國農業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	不適用
全國新農村建設一百強示範企業	- 中國農業部鄉鎮企業局 - 中國鄉鎮企業協會	二零零六年	不適用
福建無公害農產品肉雞基地	福建農業廳	二零零六年六月	二零零九年六月

業 務

獎項／證書	授予／頒發組織	頒發日期	屆滿日期
福建省著名商標	福建省馳名商標認定委員會	二零零六年 九月六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二零零九年 九月五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福建省企業文化建設示範單位	- 中國共產黨福建省委宣傳部 - 福建思想政治教育研究會 - 福建省企業文化協會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不適用
省級企業技術中心	- 福建省經濟貿易委員會 - 福建省科學技術廳 - 福建省財政廳 - 福建省國家稅務管理局辦公室 - 福建省地方稅務局 - 中國福州海關 - 中國廈門海關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全國農產品加工出口示範企業	中國農業部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無公害產品	中國農業部農產品質量安全中心	二零零七年二月	
2005 – 2006年度福建省守合同重信用企業	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零零七年四月	不適用
福建省品牌農業企業金獎	福建省人民政府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業 務

獎項／證書	授予／頒發組織	頒發日期	屆滿日期
2006 年度福建農副產品加工企業－國內市場佔有率 50 強	- 福建企業佔有率評估委員會 - 福建省企業信息中心	二零零七年九月	
中國名牌農產品	中國農業部	二零零八年 二月四日	二零一一年二月
2007 年福建省質量管理先進企業	福建省質量技術監督局	二零零八年三月	二零零九年三月
中國肉類食品行業強勢企業	中國肉類協會	二零零八年五月	二零一一年五月
博士後科研工作站	- 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 - 博士後管理委員會	二零零八年六月	
2008-2009 年度農業產業化－省級重點龍頭企業	福建省農業產業化工作監督委員會	二零零八年九月	
食品安全示範單位	中國食品安全年會組委會	二零零八年九月 二十日	二零零八年九月至 二零零九年九月
福建名牌產品	福建省人民政府	二零零八年八月 二零一零年一月	二零一一年八月 二零一三年一月
2007－2008 年度福建省守合同重信用企業	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不適用

獎項／證書	授予／頒發組織	頒發日期	屆滿日期
中國肉類產業影響力品牌	中國肉類協會	二零零九年九月	二零一二年九月
福建省創新型企業	- 福建省科學技術廳 - 福建省經濟貿易委員會 - 福建省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 福建工會	二零零九年九月	

環境保護

本集團須遵守中國國家及地方環保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尤其是關於本集團屠宰設施所產生污水的處理的環保法規，而本集團須接受監管機構關於遵守該等法律法規的年檢。自一九九八年開始經營以來，本集團從未收到違反任何該等法律或法規的任何通知。

本集團及合約農戶屬獨立的法律實體，本集團並無義務監督合約農戶，亦不會對合約農戶的任何違法及違規行為負上責任。合約農戶如違反有關法律法規須自行承擔法律責任。

本集團的營運每年產生約280,000噸廢水，及排放煙塵及二氧化硫以及包括舊包裝材料及雞雜等其他廢棄材料。

本集團已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在其屠宰加工設施安裝了廢水處理系統。廢水系統可過濾廢水，經降低污染程度後排放。該系統亦與當地政府的指定廢水處理網絡連接，進行集中處理，因此不會因隨意排放而造成污染。本集團亦安裝帶有過濾設備的渦輪機，以降低大氣中煙塵的排放。其他廢料由本集團收集並由當地政府的環保部門運輸至堆填區。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環境事宜的開支(包括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所耗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193萬元、人民幣70萬元、人民幣120萬元及人民幣39萬元。董事預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以履行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成本約為人民幣78萬元及人民幣

1,000 萬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預計將錄得的成本人民幣 1,000 萬元將用作於年產量為每年 36,000,000 羽肉雞、並附設新種雞場、新孵化場及新肉雞養殖場的新屠宰加工廠設立新環保設施，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預計成本將有以下用途：(i) 約人民幣 266 萬元用於購買保護環境的各項設備，(ii) 約人民幣 440 萬元用於建設不同消毒及過濾場，(iii) 約人民幣 105 萬元將用於污水處理，(iv) 約人民幣 24.5 萬元用於排污及垃圾運輸，(v) 約人民幣 105 萬元用於購置污水處理設備所用的化學劑，及 (vi) 約人民幣 60 萬元作為其他相關費用。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遭遇任何違反有關適用環保法律法規的問題，亦無收到客戶或公眾就環保問題作出的任何投訴。

董事認為，並無任何環保法律法規可能對本集團的生產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本集團現時的生產活動及產品符合中國的適用環保法律法規。就於本集團新生產廠裝設的環保設施而言，需於開始生產前通過由相關中國政府部門進行的環保設施檢查及驗收。

生產安全

本集團的客戶並無提出任何有關生產安全措施的要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因任何違反中國法律法規中有關生產安全的規定而受到有關中國政府部門判決，亦無收到客戶或公眾有關本集團生產安全的投訴。

董事亦認為，現時採取的生產安全措施符合本集團所從事行業的市場慣例。

保險

本集團已就財產損害對其物業及固定資產、生產設施及設備購買了綜合保險。此外，本集團亦按照中國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提供社會保險。由於本集團大部分產品均並非售予最終客戶，而且本集團的產品需經進一步處理後才可為個別消費者

使用，因此本集團並無購買任何產品責任保險。董事相信這與本集團所屬行業在中國的一般做法一致。

董事認為，本集團已為其業務及營運購買足夠保險。

法律程序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或任何本公司董事並無尚未了結或面臨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或仲裁或威脅。

物業

本集團總辦事處及生產設施位於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登高東路688號。本集團種雞場、孵化場、肉雞養殖場位於福建省龍岩市不同地點。

自有物業

動物飼料生產設施及屠宰加工廠

就動物飼料生產設施及屠宰加工廠而言，本集團取得位於新羅區，地塊面積分別約22,000平方米及19,500平方米的兩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

本集團動物飼料廠及屠宰加工廠由若干建築物及配套構築物組成。本集團已就該等建築物及配套構築物取得房屋所有權證。

辦公室及宿舍樓

就辦公樓而言，本集團已取得位於新羅區總地塊面積約為117,000平方米的兩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本集團亦取得總建築面積約為18,000平方米的樓宇及配套構築物的房屋所有權證。

本集團亦將位於新羅區的該等樓宇的若干部分(總建築面積約為3,600平方米)出租予福建森華，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內「關連交易」一節中「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一段。

上述物業的租賃協議並未於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登記。然而，誠如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中國的未登記租約將不會影響租約的合法性及有效性。

投資物業

本集團擁有一幅位於新羅區建築面積約 543.78 平方米的物業，並已取得該地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證及有關房屋所有權證。

該投資物業現租賃予獨立第三方。本集團持有及出租該投資物業，乃由於本集團於過去投資於中國另一家公司。該公司透過轉讓在相關時間訂有租約的該投資物業的所有權以換取本集團的投資。

租賃物業

本集團並不擁有其種雞場、孵化場及肉雞養殖場所在的土地。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向若干獨立第三方租賃總面積約 821,000 平方米的多塊農地。

本集團亦向廈門森寶租賃一個單位作為本集團的辦公室。由於廈門森寶為林先生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上述租賃協議於上市後將構成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內「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一段。

本集團擁有及租賃的上述物業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

知識產權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的雞肉產品乃以 、森寶、SUMPO 及  商標銷售。該等商標有效期由二零零零年最後一季起計為期十年，將於二零一零年年末到期。此等商標對本集團至關重要，故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已就第 29 及 31 類產品商標於中國的續期向相關機構提出申請。而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關申請仍有待相關部門審批。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上述商標於二零一零年年末期滿時在中國申請續期並無法律障礙。其中若干商標本由廈門森寶及其他人士擁有並且福建森寶乃第 29 及 31 類的其他商標的共同持有人之一。上述所有第 29 及 31 類的商標將以零代價轉讓給福建森寶，相關手續正在辦理之中。轉讓申請已提交予相關機構。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六「知識產權」一段。此等商標僅用於本集團第 29 及 31 類業

務。第29類涉及肉、魚、家禽及野味；肉汁；腌漬、冷藏、乾製及煮熟的水果和蔬果；果凍、果醬、蜜餞；蛋、奶及乳製品；食用油和油脂，而第31類則涉及農業、園藝及林業產品及不屬別類的穀物；活的動物；新鮮水果和蔬菜、種籽、草木及花卉；動物飼料、麥芽。

控股股東已承諾不會於任何第29及31類業務範圍內使用此等商標。因此，控股股東就本集團的產品對本集團的商譽或信譽產生任何不利影響的風險甚低。然而，彼等可繼續使用該等商標於第29及31類以外的業務，並將該等商標於第29及31類以外的業務登記。就董事所深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股股東已於中國登記部分第29類及31類以外的所述商標，惟並無於任何產品上使用上述商標。由於本集團並非該等第29類及31類以外的商標的擁有人，故控股股東使用該等第29類及31類以外的商標並不會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本集團對股東如何將該等商標用於第29及31類以外並無控制權，故為了保障本集團的權益，控股股東已同意就控股股東持續使用上述商標而使本集團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對本集團作出賠償。有關所述控股股東所作的承諾及賠償，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不競爭承諾」一段。此外，本公司亦已(i)成功註冊該等商標為香港第29及31類商標並(ii)已註冊商標為香港第29及31類商標。

有關本集團知識產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知識產權」一段。

遵守監管法規

如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取得與開展業務及營運所需的所有批文、許可證、同意書、牌照及註冊文件，目前全部處於有效期。我們於中國監管機構的常規審查中並無遇到問題，營業執照及其他營運所需牌照的更新申請也未遭受任何拒絕。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亦確認，本集團於所有重大方面概無違反任何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

有關適用於本集團在中國業務及營運的法律法規，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行業及監管概覽」一節。

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與廈門森寶訂立的租賃協議

交易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廈門森寶（作為出租人）與廈門森寶貿易（作為承租人）訂立一份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的租賃協議（「租賃協議（廈門）」），內容有關租賃位於廈門市湖里區華榮路48 – 50號森寶大廈一樓A室，建築面積約為180平方米的一間寫字樓單位作辦公室，每季租金人民幣13,500元。支付予廈門森寶的租金乃按公平原則釐定。

估值師已確認租賃協議（廈門）下的租金付款在現行市場水平範圍內。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保薦人認為租賃協議（廈門）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且租賃協議（廈門）的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聯性

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林先生擁有廈門森寶約58.29%股權。因此，廈門森寶為林先生之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租賃協議（廈門）於上市後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建議年度上限及過往金額

廈門森寶貿易應付之每年租金及年度上限總額為人民幣54,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租用上述辦公場地向廈門森寶支付租金款項總額分別為人民幣72,000元、人民幣60,000元、人民幣24,000元及人民幣27,000元。

由於租賃協議（廈門）按年計算之各項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如適用）按上市規則計算不足0.1%，租賃協議（廈門）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3(3)條獲豁免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與福建森華訂立的租賃協議

交易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福建寶佳順(作為出租人)與福建森華(作為承租人)就龍岩土地物業訂立一份為期兩年的租賃協議(「租賃協議(龍岩)」)，總計月租為人民幣20,757元，由福建森華每季支付。支付予福建寶佳順的租金乃按公平原則釐定。

福建寶佳順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向福建森華收購一塊佔地面積為116,606.1平方米、鄰近我們現有的生產基地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代價約為人民幣8,100萬元或其他貨幣的等值金額，我們將於該地興建新屠宰加工廠。董事確認，佔地面積約63,000平方米之地塊之未發展部分已預留作發展新屠宰加工廠之用。該地塊之一部分已經建有若干發展，總建築面積為17,877.6平方米，包括龍岩土地物業。於福建寶佳順向福建森華收購土地使用權之前，福建森華已將龍岩土地物業用作為辦公室及宿舍。由於本集團即使沒有龍岩土地物業，仍然有足夠的空間使用，而福建森華願意於現行市場水平範圍內向福建寶佳順支付租金以繼續使用龍岩土地，故此我們決定訂立租賃協議(龍岩)，該安排可為本集團帶來租金收入。估值師已確認租賃協議(龍岩)下的租金付款在現行市場水平範圍內。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保薦人認為租賃協議(龍岩)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且租賃協議(龍岩)的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聯性

福建森華由廈門森寶全資擁有，而執行董事林先生擁有廈門森寶約58.29%股權。因此，福建森華為林先生之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租賃協議(龍岩)於上市後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建議年度上限及過往金額

福建森華應付之每年租金總額為人民幣249,084元。上述租金數額乃參考現行市場水平釐定。於二零一零年前並無與福建森華進行該等租賃，因此該交易並無已付的過往租金。

關 連 交 易

由於租賃協議(龍岩)按年計算之各項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如適用)按上市規則計算不足0.1%，租賃協議(龍岩)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3條獲豁免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獲授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農業副產品之供應協議

交易詳情

福建森寶(作為供應商)與福建森華(作為買方)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就農業副產品分別訂立兩份供應協議及就上述協議訂立兩份補充協議(各自經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的補充契約修訂)(統稱為「補充供應(副產品)協議」)，據此，福建森寶同意向福建森華供應：

- (i) 按就生產血粉而屠宰的每羽鮮活肉雞人民幣0.001元的價格於屠宰過程中所產生的所有雞血，惟福建森寶可參照血粉市價對價格作出調整；及
- (ii) 按就生產羽毛粉而屠宰的每羽鮮活肉雞人民幣0.05元的價格於屠宰過程中所產生的所有雞毛，惟福建森寶可參照羽毛粉市價對價格作出調整。

雞血及雞毛的售價乃根據不遜於可由獨立第三方取得或向其提供的市價釐定。

根據補充供應(副產品)協議的條款，福建森寶有絕對酌情權向任何其他方出售雞血及雞毛。

據董事所深知，福建森華將混合雞血和豬血製成血粉和用雞毛製成羽毛粉。

補充供應(副產品)協議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為期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於到期時雙方可協議續約。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補充供應(副產品)協議乃按正常商業條款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及補充供應(副產品)協議之條款乃屬公平合

關 連 交 易

理並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及(ii)補充供應(副產品)協議項下的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聯性

如上文所述，福建森華為林先生之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補充供應(副產品)協議於上市後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過往金額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福建森華購買農業副產品所支付的購買價格總額分別為人民幣620,965.32元、人民幣776,257.48元及人民幣379,554.77元。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福建森華應付之每年購買價概約總金額將分別不會超過人民幣918,000元、人民幣1,836,000元及人民幣2,754,000元。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的增幅乃參考福建森華過往支付的金額及擴張計劃完成後我們的生產能力的升幅釐定，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董事估計，本集團生產的肉雞數目將由二零一零年的18,000,000羽增加至二零一一年末的54,000,000羽，因此，副產品的數量亦會相應增加。

由於補充供應(副產品)協議按年計算之相關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如適用)按上市規則計算超過0.1%但不足5%，補充供應(副產品)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之規定，但獲豁免遵守取得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免除嚴格遵守有關公告之規定。

雞肉產品的供應協議

交易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作為供應商)與廈門澳普多餐飲經營管理有限公司(「廈門澳普多」)就雞肉產品訂立供應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的補充契約修訂)(「供應協議(澳普多)」)，據此，本集團同意向廈門澳普多供應，

關 連 交 易

而廈門澳普多則同意向本集團購買本集團生產的雞肉產品。廈門澳普多須於每月二十五日或之前發出下個月的臨時購買訂單，而本集團對於是否接納該購買訂單有絕對酌情權。產品的售價應參考當前市價及緊接相關交易前的最後交易的協定單價釐定，惟在生產成本出現變動的情況下，可對售價作出合理調整。

供應協議(澳普多)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為期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於到期時，雙方可協議續約。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供應協議(澳普多)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及供應協議(澳普多)的條款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整體利益；及(ii)供應協議(澳普多)項下的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據董事所深知，廈門澳普多經營快餐店業務，而廈門澳普多將利用本集團供應的雞肉加工成為若干快餐產品。

關聯性

廈門澳普多由林先生的兒子，本公司主要股東林耿華先生擁有70%，及由金華峰先生及胡嵩先生擁有15%及1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廈門澳普多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供應協議(澳普多)於上市後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金華峰先生及胡嵩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廈門澳普多每年應付的購買價概約總金額將分別不會超過人民幣561,000元、人民幣2,123,000元及人民幣5,291,000元。年度上限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1,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91,000元，此乃由於在二零一零年開展業務的廈門澳普多之預期持續業務擴張及其所經營的連鎖快餐店數目上升所致。據董事所深知，廈門澳普多計劃將連鎖快餐店由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2間增加至二零一一年末約5間及於二零一二年末約9間。估計各營運中的餐廳於全年內支付的購買價介乎人民幣

490,000 元至人民幣 730,000 元。於二零一零年前並無與廈門澳普多進行類似交易，而廈門澳普多購買雞肉產品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支付的購買價格總額為人民幣 170,470.50 元。

由於供應協議(澳普多)按年計算的相關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如適用)參照上市規則計算超過 0.1% 但不足 5%，供應協議(澳普多)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的規定，但獲豁免遵守取得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免除嚴格遵守有關公告之規定。

冷凍雞肉產品的供應協議

交易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六日，本集團(作為供應商)與福建森華就冷凍雞肉產品訂立供應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的補充契約修訂)(「供應協議(冷凍雞肉)」)，據此，本集團同意向福建森華供應，而福建森華則同意向本集團購買冷凍雞肉產品。福建森華須不時向本集團發出購買訂單，而本集團對於是否接納該購買訂單有絕對酌情權。冷凍雞肉產品的售價將參考現行市價釐定。

供應協議(冷凍雞肉)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為期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於到期時，雙方可協議續約。

據董事所深知，福建森華將利用冷凍雞肉製造香腸，而香腸之成份包括(其中包括)豬肉及雞肉。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認為(i)供應協議(冷凍雞肉)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而供應協議(冷凍雞肉)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供應協議(冷凍雞肉)項下的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過往金額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福建森華購買冷凍雞肉產品支付的購買價格總額分別為零、人民幣 41,163.45 元、人民幣 1,769,097.72 元及人民幣 693,555.34 元。

關聯性

如上文所述，根據上市規則，福建森華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供應協議(冷凍雞肉)於上市後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福建森華每年應付的購買價概約總金額將分別不會超過人民幣1,430,000元、人民幣1,770,000元及人民幣2,810,000元。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的年度上限增加乃參考福建森華過往支付的金額及預期福建森華的肉腸生產業務持續擴張而釐定。據董事所深知，福建森華就生產肉腸而預計雞肉年度消耗量預期將由二零一零年約140噸增加至二零一二年約250噸。

由於供應協議(冷凍雞肉)按年計算的相關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如適用)參照上市規則計算超過0.1%但不足5%，供應協議(冷凍雞肉)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的規定，但獲豁免遵守取得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免除嚴格遵守有關公告之規定。

由於補充供應(副產品)協議、供應協議(澳普多)及供應協議(冷凍雞肉)的性質相似，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5條，聯交所可集合該等交易，將其視為一宗交易處理。然而，儘管該等交易集合處理，參照上市規則計算的相關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如適用)將仍處於上市規則第14A.34規定的5%的界限內，因此，上述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至14A.47條中申報及公告的規定及上市規則第14A.37及14A.40條年度審閱的規定，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保薦人認為(i)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為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為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緊接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林先生及林耿華先生（林先生之兒子）合共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 50.58%（未計入根據購股權計劃及超額配股權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如有））。

林先生及林耿華先生於多家不包括在本集團內的公司（統稱「除外業務集團」）中擁有權益。除外業務集團若干公司主要業務概述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林先生的 實際權益	林耿華先生 的實際權益
福建森華 (附註 1)	牲畜屠宰及加工，豬肉類產品 生產及銷售	58.29%	28.29%
龍岩寶興 (附註 2)	混種豬及商品種豬養殖及銷售	58.29%	28.29%
福建森輝 (附註 3)	商品種豬銷售	40.8%	19.80%
廣州耿森食品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 4)	豬肉相關食品批發	58.29%	28.29%
廈門容和盛食品有限公司 (附註 5)	鮮豬肉及預先包裝豬肉相關食品 批發及零售	58.29%	28.29%
廈門森寶 (附註 6)	買賣電子產品 (附註 7)	58.29%	28.29%

附註：

1. 福建森華由廈門森寶全資擁有。
2. 龍岩寶興由福建森華全資擁有。
3. 福建森華擁有福建森輝 70% 股權。
4. 廣州耿森食品貿易有限公司為福建森華的全資附屬公司。
5. 廈門容和盛食品有限公司為福建森華的全資附屬公司。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6. 廈門森寶的註冊股東如下：

• 林先生	20.03%
• 傅女士	13.42%
• 林耿華先生	1.02%
• 龍岩寶順畜禽科技有限公司 (一家由林先生透過 Vastcosmos Investments Limited 全資擁有的公司)	38.26%
• Wiaston Wine Pty Ltd (一家由林耿華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27.27%

7. 廈門森寶亦為若干公司的控股公司，包括福建森華及廈門森寶電子（從事電子設備生產業務）。

除了上述公司外，除外業務集團亦包括非從事食品生產業的某些其他公司，例如從事投資控股、電子產品製造及酒品進口業務的公司。

除外業務集團若干公司概無經營雞隻業務。雖然除外業務集團若干公司從事豬肉相關業務，但由於雞肉與豬肉各有不同質感和味道，迎合不同人的口味，董事認為豬肉和雞肉產品不易互相替代，並因此有關公司的業務並不一定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再者，本集團產品的養飼環境、生產設施及過程、銷售及分銷渠道、銷售團隊及目標顧客均與豬肉相關業務的截然不同。因此，有關公司並不視為與本集團構成競爭。

此外，除外業務集團亦包括（但不限於）廈門森寶、龍岩寶順畜禽科技有限公司及廈門威士頓貿易有限公司，其各自的營業執照允許彼等經營如冷凍食品批發、研究和發展肉雞養殖技術及銷售包裝產品等業務。然而，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公司並沒有進行上述業務，且並沒有打算於日後進行該等業務，因此我們認為，這些公司與本集團並不構成競爭。

管理、財政及營運獨立

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可以在營運及財政上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的聯繫人。

財政獨立：

本集團擁有獨立財務體制，並根據其本身業務所需而作出財務決定。由控股股東及／或其各自聯繫人為本集團的利益而提供的所有擔保已解除。本集團應收控股股東及／或其各自聯繫人的所有款項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亦已清償。因此，本集團在財務上並無依賴控股股東或彼等任何各自的聯繫人。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營運獨立：

本集團擁有獨立人員，進行採購、生產、銷售及營銷工作，且並無與控股股東及其各自聯繫人共用營運隊伍。本集團自行與供應商及客戶作業務往來。本集團亦實施內部控制以推動業務的有效運作。除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及「獲授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各段內所披露之該等對本集團為不重大的交易外，本集團（作為一方）與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作為另一方）之間概無業務交易。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業務並無依賴控股股東及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

管理獨立：

除林先生外，董事會由其他兩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將在獨立於林先生的聯繫人下運作。除本招股章程「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一節「董事」一段內「執行董事」分段所述彼於本集團的不同職務外，林先生亦於本集團以外的其他彼或林耿華先生擁有權益的公司出任若干職務（如出任廈門森寶董事長）。除林先生及吳世明先生外，概無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將擔任廈門森寶之執行或管理職位。林先生擬於上市後花不少於六成工作時間於本集團的業務上。各董事知悉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受信責任，其中規定（包括）其須為本公司的最佳利益行事且其作為董事的職責不得與個人利益有衝突。倘因本公司與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之間將訂立任何交易而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有利害關係的董事須於本公司有關董事會會議上就有關交易放棄投票。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不同領域有廣博經驗，及彼等乃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獲委任，以保證董事會的決定在審慎考慮獨立及公平意見後作出。董事認為，董事來自不同背景提供了均衡之意見及建議。此外，董事會按照章程細則及法律由大多數決定集體行事，除董事會另行授權外，任何單一董事概不應有任何決策權。

此外，本集團已就衝突情況採取若干企業管治措施以保障我們的股東之整體利益。有關詳情載列於以下「企業管治」一段。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在考慮上述因素後，董事信納彼等能够獨立履行彼等於本公司的職責，而董事認為，本集團於股份發售後能獨立於林先生及其聯繫人而管理業務。

業務劃分

於重組前，福建森寶實益擁有：

- (a) 龍岩寶泰、廈門森寶貿易、福建寶佳順及福建和泰的全部註冊資本，而該等公司於重組後仍為福建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組成本集團的一部分；及
- (b) 福建森華及龍岩寶興的全部註冊資本、福建森鴻的80%股本權益及福建森輝的70%股本權益（統稱「除外公司」）。

根據重組，福建森寶已出售所有其於除外公司的權益。

除了除外公司外，林先生及林耿華先生亦於已除外業務集團的數間其他公司擁有權益，當中若干公司曾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並將構成上市後的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包括：

- 福建森華，其主要業務為屠宰及加工牲口，生產及銷售豬肉產品，其向本集團購買(i)雞血及雞毛以分別生產血粉及羽毛粉及(ii)雞肉以生產肉腸；及
- 廈門澳普多，主要業務為經營快餐店，其向本集團購買雞肉供業務使用。

儘管本集團與除外業務集團內的部分公司有若干持續關連交易，本集團的業務與除外業務兩者之間有清晰的劃分。本集團僅為除外業務集團的雞血及雞毛或雞肉產品的供應商。與除外業務集團進行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原因是上述產品對本集團業務而言並無用處，而本集團亦不會進行除外業務集團所從事的業務，例如經營快餐店及生產香腸。

與 控 股 股 東 的 關 係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林先生、吳世明先生、張向陽先生及柯先生外，本集團及該等除外業務集團內的公司任何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並無重疊。下表概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公司及除外業務集團所擔任的職務：

姓名	於本集團的主要職務	於除外業務集團的主要職務	預計於上市後分配予本集團的時間
林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主席	廈門森寶董事長 (附註)	不少於其60%的工作時間
吳世明先生	執行董事	廈門森寶董事	不少於其70%的工作時間
尹壽宏先生	執行董事	無	全職
胡忠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無	不適用
廖遠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無	不適用
周安達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無	不適用
韋冀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無	不適用
柯先生	福建森寶副董事長	福建森華董事	接近其100%的工作時間
張向陽先生	福建森寶副總經理	福建森華董事兼廈門容和盛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長	不少於其70%的工作時間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姓名	於本集團的 主要職務	於除外業務集團 的主要職務	預計於上市後 分配予本集團 的時間
陳東培先生	福建森寶財務總監 兼董事會秘書	無	全職
吳建新先生	本公司財務總監兼 公司秘書	無	全職

附註： 林先生於並非從事食品生產業的除外業務集團其他公司擔任若干職務，如從事投資控股及電子產品業務的公司。

林先生及吳世明先生亦參與林先生或林耿華先生擁有權益之其他非競爭公司，然而，彼等之職務限於制定整體發展及業務策略之策略性層面，彼等並不涉及於該等公司之日常管理及營運。

林先生擬於上市後分配不少於其六成的工作時間予本集團。董事認為，即使林先生並未將其所有工作時間投放到本集團業務上，彼仍可勝任執行董事的職務。於往職記錄期內，林先生分配予本集團業務的工作時間與彼同時參與其他業務的時間比例相若。儘管如此，於往職記錄期內，本集團業務持續昌盛，而本集團盈利持續大幅增加。鑑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林先生投放於本集團的時間對其業務及發展而言屬充足。

有關上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一節。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包括了適當比例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致使董事會具備高度獨立性，可以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韋冀閩先生對中國農業及家禽業擁有深入的認識，而周安達源先生則於若干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胡忠明先生擁有會計及財務的知識和經驗，而廖遠先生則於財務管理擁有十三年經驗。各人具有不同專業領域的專門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必要的能力和專業知識，於本集團與董事出現任何利益衝突時作出和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行使獨立判斷。此外，我們已推行多項措施處理競爭性業務所產生的利益衝突（如有），以保障股東的利益，有關詳情載於本節「不競爭承諾」和「企業管治」各段。

此外，由於生產雞肉產品及豬肉產品需要不同的設備裝置，因此於重組完成後，除外公司於未安裝新生產設備的情況下並無能力從事本集團的業務。

於本集團出售除外公司前，除外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總營業額分別約為零、人民幣3.348億元及人民幣5.2億元；及除外公司的總虧損淨額分別約為零、人民幣270萬元及人民幣2,560萬元。於本集團出售除外公司後，除外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一個月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錄得收入約人民幣6,320萬元及人民幣2.424億元，以及分別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90萬元及虧損約人民幣790萬元。

據董事所知，控股股東目前並無任何計劃將除外業務注入本公司。

本集團已與福建森華訂立多份協議，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及「獲授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各段。

不競爭承諾

為避免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日後可能出現競爭，控股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利益）簽立不競爭契據。根據不競爭契據，控股股東共同及個別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利益）承諾，由上市日期起及股份仍然在聯交所上市期間，以及控股股東個別或聯同其各自的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不少於30%權益期間，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不得直接或間接從事、投資、被投資或以其他方式參與任何由本集團在中國經營的雞隻相關業務及任何其他業務（「受限制活動」），惟從事或於受限制活動有利益關係的任何公司（各別或聯同其他執行董事及／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持有不超過5%股權則除外，且（a）該公司為於認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可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或(b)控股股東無權委任任何人士進入該公司董事會，而該公司最少須有一名其他股東而其股權大於控股股東於該公司的合計股權；或(c)取得本段下文所述的本公司批准。

控股股東於中國有權從事任何受限制活動或於其中擁有權益，只要當中的主要條款已向本公司披露，而有關受限制活動已按有關條款提供予本集團最少一間成員公司或讓其參與；而本公司在諮詢獨立非執行董事後已書面確認(惟該等於相關受限制活動中擁有權益的董事，於任何時間均不得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投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無意從事相關受限制活動或於其中擁有權益，並已批准控股股東從事相關受限制活動或於其中擁有權益。

根據上述非競爭契約，控股股東亦各自承諾不會、並促使其聯繫人不會在世界任何地方(包括中國)使用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知識產權」一段第29及31類項下的商標。控股股東亦已同意就其持續使用上述商標而導致本集團蒙受任何損失或損害作出全數賠償。

有關本集團知識產權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內「知識產權」一段。

各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根據服務協議，各執行董事已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地向本公司承諾，除非取得董事會的事先書面同意(惟該等於相關受限制活動中擁有權益的董事，於任何時間均不得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投票)，否則於擔任執行董事的期間內及於有關執行董事不再擔任執行董事後12個月期間，各執行董事不會、並促使其各自的聯繫人不會直接或間接地從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競爭或可能與之競爭的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惟持有任何於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不多於5%的股權(個人及／或與其各自的聯繫人共同持有)則不在此限。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以下嚴格的企業管治措施以應付衝突情況，保障我們的股東之整體利益：

- (a) 所有有利益衝突董事將在討論與行使授予本集團的優先購買權有關的事宜時或與控股股東(本集團除外)控制的有關公司的任何其他關連交易時，放棄參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會會議或其部分，除非其出席獲大多數獨立非執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行董事同意。即使其可出席會議，但就該等事項而言其不應投票，亦不會被計算為法定人數；

- (b) 由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將決定是否接納本集團以外的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給予的機會。在決定是否接納該等機會時，本公司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將考慮有關商業機會是否預期能提供可持續的盈利水平、是否符合本集團於關鍵時間的發展策略，以及會否為股東帶來最佳整體利益。雖然有利益衝突董事應就與本集團以外的控股股東控制的有關公司的關連交易有關之任何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有利益衝突董事應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或獨立財務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提供有用資料以協助彼等評估該等機會。該獨立董事委員會可委任獨立財務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提供必要意見；
- (c) 本公司已委任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合規顧問，以向我們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提供專業意見及指引；及
- (d) 董事會將成立由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委員會，該委員會將獲授權每年審閱控股股東及執行董事的上述承諾。除遵守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外，本公司亦將在其年報或透過公佈形式向公眾披露委員會所審閱有關控股股東及執行董事所作出的承諾的執行事宜的決定。控股股東及執行董事亦承諾提供委員會不時要求的一切所需資料，以執行不競爭承諾，及在本公司年報中每年申報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情況。

董事

以下資料載列有關本公司董事的資料。本公司現有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獲董事會委任。

姓名	年齡	於本集團的職務
執行董事		
林慶麟	56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吳世明	34	執行董事
尹壽宏	42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宗明	3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遠	36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安達源	6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韋冀閩	6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林慶麟，56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亦為(i)福建森寶董事長及執行董事；(ii)Sumpo Holdings執行董事；(iii)福建和泰董事長；及(iv)福建寶佳順董事長兼總經理。

一九八五年一月至一九九八年六月期間，林先生擔任廈門仙鷺現代辦公室設備經營公司總經理一職。於九十年代末，龍岩當地政府開始鼓勵商界投資於雞肉加工業務。有鑑於此，林先生決定作出嘗試，並透過取得此領域專家、其管理團隊的諮詢意見和日常實踐，積累經驗。

林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三年三月期間出任福建森寶的董事長，並自一九九八年起至今出任廈門森寶董事長。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林先生主要專注於監督福建森寶的雞肉業務。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期間，林先生主要專注經營廈門森寶的業務，由林慶榮先生接任福建森寶董事長一職，而林先生作為執行董事繼續參與及控制福建森寶的業務營運。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起，福建森寶進行若干公司重組，林先生恢復董事長職務以監控公司管治並籌備福建森寶進入資本市場事宜。自此，林先生重新將其時間與精力專注於福建森寶的業務。

林先生的主要職務為於策略層面上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發展及業務策略，以及監察本集團主要管理決定，而不會涉及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和運作。

林先生獲頒多項榮譽名銜，其中包括中國經濟發展研究中心、中國改革論壇雜誌社及中國最具影響力企業家峰會組委會授予的「中國最具影響力的企業家」，以及中國管理科學研究院、中國未來研究會及未來與發展雜誌社授予的「2006-2007年度中國十大傑出管理人物」。

林先生亦為福建省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及本公司主要股東。

吳世明，34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以來一直擔任廈門市商業銀行監事。彼為合資格中介會計師。他通過中國財政部與人事部共同舉辦的國家考試後獲得該資格。吳先生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4年經驗。吳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加入廈門森寶，擔任出納。彼於一九九六年一月擔任廈門森寶之會計師。於一九九八年一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一月為廈門森寶之財務經理。吳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擔任廈門森寶廣州分公司總經理，並一直任職直至二零零七年一月。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吳先生擔任廈門森寶電子副總經理。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今，吳先生為廈門森寶董事，並擔任廈門森寶財務總監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

吳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出任副行政總裁一職，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表現。由於廈門森寶與本集團的關係密切，而吳先生於廈門森寶擔任管理要職，故其非常熟悉本集團的營運及財政事務。

吳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集美大學外國經濟企業財務會計專業。

尹壽宏，42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尹先生於食品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彼於一九八八年七月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在安徽華豐肉禽聯營公司工作，擔任質量控制主管及加工廠廠長，開始其食品行業生涯。尹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加入福建森寶，擔任肉雞加工廠經理。於二零零四年一月至二零零五年十月，尹先生為福建森寶總經理助理，負責管理肉雞加工廠、銷售及生產管

理。於二零零五年十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彼為福建森寶之副總經理，主管肉雞項目。尹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福建森寶執行董事，其後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辭任。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彼為福建森寶總經理助理並管理生產及其他相關部門。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今，尹先生為行政總裁助理及副行政總裁，負責管理肉雞業務部及生產單位。

尹先生亦擔任以下董事職位：(i) 自二零零六年五月起為龍岩寶泰之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晉升為董事長，(ii) 自二零一零年五月起擔任福建和泰執行董事，及(iii) 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擔任福建寶佳順執行董事。

尹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安徽農業技術師範學院畜牧及獸醫衛生檢查專業，並於二零零五年取得勞動和社會保障部職業技能鑑定中心經理資格。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林先生、吳先生及尹先生（統稱「執行董事」）各自己確認(i) 彼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涵義的股份權益，(ii) 彼為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本集團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之獨立人士，(iii) 彼於過往三年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概無擔任任何董事職位及(iv) 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第13.51(2)(v)條的任何規定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就彼等委任為執行董事須提請股東注意的任何事宜。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宗明，38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成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先生自二零零零年三月十日起為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之執業會計師，並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胡先生曾於一九九七年一月至一九九九年九月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會計師一職，於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出任高級會計師。胡先生一直為若干其他公司的財務總監，包括連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三年）、中國軟包裝控股有限公司（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雲南俊發房地產有限責任公司（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及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38）（自二零零九年起）。

胡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畢業於昆士蘭大學，取得商業學士學位。

廖遠，36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成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先生於財務管理方面有三十年經驗。從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五月，廖先生為平安銀行深圳分行新園支行經理助理。彼然後於二零零七年九月成為深圳市凱碩投資有限公司的總經理，於二零零八年，廖先生分別成為深圳亞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市盈豐源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彼隨後於二零零九年四月成為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事。廖先生亦於二零零九年二月成為達晨銀雷高新(北京)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

廖先生一九九七年畢業於湖南財經學院，獲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三年取得中級經濟學及金融專業資格。

周安達源，63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成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先生目前擔任多家其他公司的董事職務。就香港上市公司而言，周先生自二零零零年三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恒發世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578，該公司名稱其後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更改為合動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三年六月至二零零九年八月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中遠威生物製藥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19，該公司名稱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更改為皓文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為建懋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0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時為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51)主席，並於二零零七年九月開始擔任該公司董事。周先生亦(i)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起為金威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0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自二零零九年二月起為錦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79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該等公司均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就私人公司而言，周先生目前為潤海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起一直為該公司的董事)、聚合有限公司的董事及晉通公路建設投資有限公司之董事。彼亦自一九九六年六月起為晉昌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及自二零零二年十一月為恆發水務發展有限公司之董事。

周先生確認彼將投入充足時間以履行彼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集團的職責。

周先生於一九六八年八月畢業於廈門大學，取得中國文學文憑。周先生目前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11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彼亦為第七屆香港福建社團聯會董事會副主席。

韋冀閩，62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成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韋先生於農業及家禽業擁有超過32年經驗。韋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十一月至一九八三年一月擔任長汀縣畜牧水產局副局長。於一九八五年四月，韋先生獲委任為長汀縣人民政府副縣長，一九八七年九月出任龍岩地區畜牧水務局副局長。於一九九四年六月至一九九七年七月及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六月，彼分別擔任龍岩地區畜牧水產局局長及龍岩市畜牧水產局局長。

韋先生於一九七五年畢業於福建農學院的家禽獸醫專業課程，彼於一九九零年從龍岩市職稱管理辦公室獲高級家禽技術資格。彼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七年為龍岩市政協委員會委員。

胡先生、廖先生、周先生及韋先生(統稱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確認，彼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涵義之股份權益。獨立非執行董事乃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本集團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之獨立人士。除以上披露者外，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過往三年內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並無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者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第13.51(2)(v)條的任何規定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就彼等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提請股東注意的任何事宜。

除於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所披露者外，除了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外，概無董事於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高級管理層

柯明星，55歲，為福建森寶副行政總裁。於一九七四年至一九九五年期間，柯先生於中國軍隊擔任多個職位。柯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出任福建森寶執行董事。柯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四月加入廈門森寶，並擔任副總經理、支部副書記及工會主席，直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彼自二零零一年一月擔任福建森寶的副行政總裁。柯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至十一月亦為福建森寶之副董事長。柯先生自二零零七年六月起亦為龍岩投資的法人代表及董事長及自二零零五年四月為福建森華的董事。

柯先生亦為福建森寶工會主席、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三屆龍岩委員會委員、龍岩市工商業聯合會常務委員會委員、龍岩市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會主任、龍岩市專家聯誼會會員及龍岩市非公有制企業專業技術人員中級職務評審委員會(經濟系)會員。柯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四月獲中華全國總工會授予全國五一勞動獎章。

彼亦為高級經濟師。柯先生二零零五年畢業於四川大學工商管理專業。

張向陽，39歲，為福建森寶副總經理。張先生擁有逾14年管理經驗。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張先生擔任廈門森寶經理。彼於二零零一年出任廈門森寶電子上海分公司總經理，並一直任職至二零零八年。張先生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擔任廈門森寶電子副總經理，及後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加入福建森寶擔任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亦稱副行政總裁)。

張先生(i)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為上海庚森貿易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三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的董事，(ii)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零九年八月為廈門支點軟件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五日成立的公司)的董事，(iii)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起為福建森華的董事及(iv)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為福建森華全資附屬公司廈門容和盛食品有限公司(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六日於中國成立)的董事長。

張先生畢業於武漢大學，持有電子自動化學士學位。

陳東培，39歲，為福建森寶財務總監及董事會秘書。陳先生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9年工作經驗。於一九九一年九月至一九九三年三月期間，彼為仙游縣糧食局記賬員。彼於一九九三年三月加入廈門森寶擔任會計經理，並於二零零零年一月辭任。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彼加入福建森寶擔任財務經理並一直工作至二零零二年三月。於二零零二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一月期間，彼擔任福建森寶財務結算中心主任。於二零零五年二月起，陳先生亦擔任福建森寶財務總監。陳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四月獲委任為福建森寶的執行董事。陳先生亦自二零零八年二月起擔任福建森寶董事會秘書。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起至十一月，陳先生亦為龍岩寶泰的董事長、法人代表、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陳先生為高級經濟師、專業經理及初級會計師，並自二零零九年為新羅區國家稅務局專業道德及效能監事，及自二零零九年為中國建設銀行龍岩第一支行的社會道德監事。陳先生亦為福建省龍岩經濟技術開發區國家稅務局支部委員會的深入學習實踐科學發展活動監督員。彼於二零零三年畢業於華東政法學院及於二零零七年取得浙江大學遠程教育學院之會計專業資格。

公司秘書

吳建新，41歲，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主要負責本公司之財務管理工作。吳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澳洲西悉尼大學(尼頻學院)，獲取商業學士學位。吳先生分別於一九九八年四月及一九九四年二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吳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一月出任展鴻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572)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期間負責(當中包括)公司秘書工作、合規事項及財務管理。吳先生於多間國際會計事務所及上市公司累積了逾16年核數及財務管理經驗。除上述出任展鴻控股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外，彼於過往亦曾出任以下職位：

公司名稱

聘任期(職務)

民信會計師事務所
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新曄科技有限公司

一九九四年三月至一九九五年五月
一九九五年六月至一九九六年十月
一九九六年十月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一年六月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公司名稱	聘任期(職務)
Infa Corporation Ltd. 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1)(附註1)	二零零二年二月至二零零二年九月 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十月 (財務總監)
世成電子(深圳)有限公司(附註2)	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財務總監)

附註1：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

附註2：該公司為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Nam Tai Electronics, Inc. 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乃參考現行市場慣例、本公司薪酬政策及董事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釐定。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向董事支付的酬金及授出的實物利益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73,000元、人民幣140,000元、人民幣155,000元及人民幣198,000元。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委任日期起(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初步為期三年，惟可根據其中所載條文提前終止，並可於到期時再續約一年。各執行董事均有權領取基本薪金。根據服務協議，本集團應付予執行董事的基本年度酬金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港元／每年
林慶麟	500,000
吳世明	300,000
尹壽宏	200,000

董事會(或其指定之委員會)可酌情檢討各執行董事的薪酬，並由董事會(或其指定之委員會)於有關董事完成十二個月服務後或於董事會(或其指定之委員會)視為適當的時候作決定。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分別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起初步為期兩年，惟可根據其中所載條文提前終止，並可於到期時再續約一年。根據委任書，本集團於上市後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基本年度酬金如下：

港元／每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宗明	60,000
廖遠	60,000
周安達源	60,000
韋冀閩	60,000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兩年任期內的董事袍金已初步釐訂，惟董事會經計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後可不時酌情作出檢討。

各董事的酬金乃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其於本集團內的年資、其經驗、職務及責任而釐定。董事有權享有法律不時規定之法定福利，例如退休金。根據現時安排，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董事的現金酬金及實物利益合計約人民幣50萬元。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為其合規顧問。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與合規顧問訂立合規顧問協議（「合規顧問協議」），其主要條款如下：

- (a) 委任期限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有關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發佈（即本公司就上市日期後起計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業績寄發年報之日）的日期止，並可提早終止；
- (b) 合規顧問將會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包括就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適用法律、規則、守則及指引而言提供指引及意見，並作為本集團與聯交所溝通的其中一個主要渠道；及

(c) 在發生下列任何事件時可終止合規顧問的委任(其中包括)：

- (i) 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
- (ii) 任何一方於任何時候嚴重違反及持續違反其責任；或
- (iii) 合規顧問經已無能力令人滿意地履行其作為本公司合規顧問的角色。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設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宗明、廖遠、周安達源及韋冀閩組成，胡宗明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通過之決議案成立薪酬委員會，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核及釐訂應付予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花紅及其他報酬。

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先生、廖遠、胡宗明及韋冀閩組成。廖遠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鑑於本節「董事」一段所述的林先生的經驗、個人履歷及其於本集團的職務，董事會認為，林先生於上市後繼續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有利。此舉將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董事會相信由林先生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能為本公司提供強勢及貫徹之領導，及更有效策劃及推行長期商業策略。董事會相信此架構不會削弱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這是由於董事會乃由富有經驗及才能出眾的人士組成，彼等亦會定期開會，討論會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事項，因此可確保取得權力及職權平衡。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員工

員工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共聘用1,210名僱員。員工按工作細分如下：

	香港	中國	總計
管理	—	4	4
行政及財務	3	80	83
生產	—	1,030	1,030
工程	—	8	8
採購	—	8	8
質量控制	—	11	11
研發	—	19	19
存貨控制	—	12	12
銷售及市場推廣	—	35	35
總計	3	1,207	1,210

員工福利

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部分僱員是中國地方政府所營運的國家管理社會保障計劃及住房公積金計劃的成員。根據社會保障計劃，本集團按有關中國規則及法規向其於中國的僱員提供退休、醫療、工傷及失業福利。本集團須按僱員薪金成本的某一百分比，向社會保障計劃供款以為該等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社會保障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所需供款。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向該計劃供款約人民幣120萬元、人民幣130萬元、人民幣150萬元及人民幣70萬元。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本集團已遵守有關社會保障計劃及住房公積金計劃的相關規定。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若干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購股權計劃」一節。

主 要 股 東

據董事所知悉，緊隨完成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後（並未計及根據超額配股權而可能獲認購的任何股份以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下列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直接或間接 持有的股份數目	持倉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
林先生	實益擁有人	642,000,000	好倉	40.12%
林耿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7,280,000	好倉	10.46%
周金澤 (附註1)	公司權益	96,000,000	好倉	6.00%
何錦鴻 (附註2)	公司權益	108,000,000	好倉	6.75%
吳良好 (附註3)	公司權益	108,000,000	好倉	6.75%

附註：

1. 周金澤被視為於96,000,000股由其全資擁有公司成龍國際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何錦鴻被視為於108,000,000股由其全資擁有公司King & Queen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吳良好被視為於108,000,000股由其全資擁有公司Golden Prince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就董事所知，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不計及因超額配股權而可能接納的任何股份及根據購股權計劃而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下列人士將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名稱	本集團成員公司名稱	概約持股百分比
龍岩投資	福建森寶	10%

主 要 股 東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於緊隨完成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後（並未計及根據超額配股權而可能獲認購的任何股份以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投票權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

股 本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如下：

港元

法定：

<u>4,000,000,000</u>	股股份	<u>40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股份：

5,000	股於本招股章程日期的已發行股份	500
1,199,995,000	股根據資本化發行而予以發行的股份	119,999,500
<u>400,000,000</u>	股根據股份發售而予以發行的股份	<u>40,000,000</u>

總計

<u>1,600,000,000</u>	股股份	<u>160,000,000</u>

假設

上表假設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成為無條件，惟並無計入根據超額配股權而獲發行的任何股份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下文所述的一般授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地位

發售股份與上表所述所有現有已發行或將予發行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並有資格享有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後就股份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及其他分派（參與資本化發行除外）。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購股權計劃」一節。

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授權

董事已獲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總面值不超過下列數額的股份：

1. 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面值之20%；及

2. 本公司根據另一項購回股份授權(在下文詳述)購回之股份總面值(如有)。

此項一般授權乃董事根據供股、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本公司當時採納的類似安排而發行的股份或就任何本公司根據其章程細則配發以代替全部或部分股息而配發的任何股份或根據股東在股東大會授予之特別授權或根據股份發行及資本化發行而配發、發行及買賣股份的權力以外之權力。

此項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時間屆滿(以最早者為準)：

- 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開曼群島法例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之限期屆滿時；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銷此項授權時。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一節「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通過的本公司決議案」一段。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以購回總面值不超過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股份。

此項一般授權只適用於根據上市規則及所有適用法例在聯交所或在股份上市(並就此而言獲得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之購回。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一節「本公司購回其證券」一段。

此項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時間屆滿(以最早者為準)：

- 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股 本

- 章程細則或任何開曼群島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之限期屆滿時；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銷此項授權時。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閣下應閱讀下列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業績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一轉載的會計師報告內所載合併財務資料的討論及分析，而不應僅依賴本節內所載資料。會計師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下列討論及分析載有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前瞻性聲明。有關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額外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內「風險因素」一節。

業務概覽

本集團是中國福建省雞肉產品著名供應商之一，銷售「森寶」品牌的雞肉產品。根據中國肉類協會的資料，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名列90間中國肉類食品行業強勢企業中的第44名。評估乃基於該等企業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銷售，並參考其各自的資產價值、設備、主要業務規模、銷售、已繳稅項、出口量等。本集團現時每年可屠宰並加工最多約18,000,000羽肉雞。本集團是肯德基、德克士和銘基以及其他零售及快餐店的雞肉供應商。本集團亦透過多家分銷商銷售部分產品。

本集團本身擁有生產設施。本集團現有三個種雞場、一個孵化場、五個肉雞養殖場、一個飼料生產廠及一個屠宰加工廠。動物飼料生產廠及屠宰加工廠以及總辦事處所座落的土地由本集團擁有，而種雞場、孵化廠及肉雞養殖場所在土地為本集團所租賃。

除本身的生產設施外，本集團亦與約160家合約農戶訂有合約養殖安排。本集團出售雞苗及動物飼料予合約農戶，以養殖雞苗。

本集團致力於確保雞肉產品優質安全。本集團已(i)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獲得ISO14001(環境)及ISO22000(食品安全)認證及(ii)於二零零八年三月獲得ISO9001(質量)認證。

呈報基準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內的合併全面收入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包括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的經營業績(或就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以後註冊／成立的該等公司而言，財務資料包括於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日期直至二零一零年六月

三十日的經營業績)，均載列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內，猶如現時集團架構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一直存在。載列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內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乃予以編製以呈報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於該等日期的財務狀況，猶如現時本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一直存在。

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內所載之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所編製。

集團內公司間的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於合併時撇銷。

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因素

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一直受若干因素影響，並繼續受該等因素影響，包括下文所載的該等因素。

動物飼料之原材料價格及供應中斷

生產本集團動物飼料的主要原材料為向政府糧倉及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的玉米、小麥及豆粕。有關原材料的價格和供應可能出現顯著波動，以及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天氣狀況及原材料的收成情況、中國政府的政策及市場競爭。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原材料成本分別約佔本集團直接物料總成本的20.5%、33.9%、32.1%及31.7%。本集團原材料成本的波動及本集團將原材料成本的任何增加轉嫁予客戶的能力將影響本集團的銷售總成本及毛利率。如本集團無法及時地取得可接納質量的原材料，本集團生產計劃將會中斷。

有關本集團原材料採購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內「採購及供應商」一段。

財 務 資 料

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採購下列原材料的每噸平均價格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分比 變動約數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百分比 變動約數	人民幣元	百分比 變動約數	人民幣元	
玉米(每噸)	1,838.94	1,858.29	1.1%	1,801.60	(3.1%)	1,987.41	10.3%
小麥(每噸)	1,752.83	1,814.32	3.5%	2,000.22	10.2%	2,152.30	7.6%
豆粕(每噸)	3,195.14	3,737.50	17%	3,299.06	(11.7%)	3,032.46	(8.1%)

價格的波動將影響本集團的生產成本，從而影響本集團的毛利率。基於上表，於往績記錄期內，玉米、小麥和豆粕的平均價每年／期平均百分比變動約為5%至12%。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內，玉米、小麥及豆粕的價格各自增加及減少5%後（而同時維持其餘兩種原材料價格不變），其毛利率變動的敏感度，惟僅供說明用途：

	玉米			小麥			豆粕		
	減少5%	基本情況	增加5%	減少5%	基本情況	增加5%	減少5%	基本情況	增加5%
	(約數)	(約數)	(約數)	(約數)	(約數)	(約數)	(約數)	(約數)	(約數)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毛利率	20.8%	20.5%	20.2%	20.7%	20.5%	20.3%	20.7%	20.5%	20.3%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毛利率	16.9%	16.4%	15.9%	16.8%	16.4%	16.0%	16.6%	16.4%	16.2%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毛利率	17.7%	17.0%	16.3%	17.2%	17.0%	16.8%	17.2%	17.0%	16.8%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	19.0%	18.4%	17.8%	18.6%	18.4%	18.2%	18.6%	18.4%	18.2%

財務資料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內，玉米、小麥及豆粕的價格倘各自增加及減少12%後（而同時保持其餘兩種原材料價格維持不變），其毛利率變動的敏感度，惟僅供說明用途：

	玉米			小麥			豆粕		
	減少12% (約數)	基本情況 (約數)	增加12% (約數)	減少12% (約數)	基本情況 (約數)	增加12% (約數)	減少12% (約數)	基本情況 (約數)	增加12% (約數)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	21.1%	20.5%	19.9%	21.0%	20.5%	20.0%	21.0%	20.5%	20.0%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	17.6%	16.4%	15.2%	17.4%	16.4%	15.4%	16.9%	16.4%	15.9%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	18.6%	17.0%	15.4%	17.4%	17.0%	16.6%	17.5%	17.0%	16.5%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	19.8%	18.4%	17.0%	18.8%	18.4%	18.0%	18.9%	18.4%	17.9%

我們並無實行任何特定對沖政策，以對沖原材料的價格波動，此乃由於據董事所深知，中國並無我們認為可合適地對沖該價格波動的對沖產品。為盡可能減低該等價格波動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影響，本集團通常調整動物飼料的售價及肉雞的回購價。本集團亦可能調整動物飼料成分配料及採購與原材料類似但價格較低的替代品，惟該調整不得影響動物飼料的營養成分及肉雞飼養效果。

監管環境

本集團於雞肉及飼料行業內經營業務，其要求本集團於中國取得及維持各項執照、許可證及政府批准，並遵守中國的相關環境法和法規。本集團亦須取得各項政府批准及就本集團的生產過程、經營場所及食品遵守適用的衛生及食品安全標準。如本集團無法取得及保持有關執照、許可證及政府批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本集團預期，本集團將會就其嚴格的質量及衛生控制標準及程序繼續持有其執照、許可證及政府批准，故此，本集團相信其可享有中國法規環境改變所帶來的裨益。有關本集團業務有關的現有法律及法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行業及監管概覽」一節。

中國所得稅水平及優惠稅務待遇

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受本集團所支付之所得稅水平及本集團所享之優惠稅務待遇影響。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現時享有的各類優惠稅務待遇的終止或修訂，將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帶來負面影響。有關本集團可享有的所得稅及享有的優惠稅務待遇詳情，請參閱本節「稅項」一節。

本集團確保合約農戶養殖肉雞以生產雞肉產品的能力

本集團的營運極為依賴穩定充足的活肉雞供應。本集團極為依賴合約農戶養殖鮮活肉雞以生產雞肉產品。該等合約農戶須向本集團購買雞苗及動物飼料，並按照本集團的要求養殖雞苗。本集團同意以協定價格回購成年肉雞。本集團回購肉雞的價格須由本集團釐定。我們將參考市場環境不時調整回購價格，並確保合約農戶從每羽售予本集團的肉雞獲得一定利潤。合約農戶於往績記錄期內並未向本集團施加任何價格壓力。本集團無法保證在未來能夠有足夠數量的合約農戶向本集團供應活肉雞，而合約農戶亦可為本集團的競爭對手提供服務。倘與本集團訂立的合約養殖安排比較，存在其他盈利更豐厚的農產品及養殖服務，則合約農戶可能拒絕繼續向本集團提供合約養殖服務或要求更為有利的條款，繼而對本集團的生產成本造成影響，而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亦會受到不利影響。故此，本集團藉提供更佳信貸條款及所需培訓以提升他們的盈利，一直致力與合約農戶維持良好關係。

關鍵會計政策及估計

本集團已識別對理解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屬於重要的若干會計政策，該等政策詳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第II部分附註3。主要會計政策乃對概述及理解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屬於最重要的該等會計政策，並經常由於需要對固有不明朗的事項的影響作出估計而需要本集團管理層的最艱難、客觀或複雜的判斷。由於彼等對財務報表的重要性及影響估計的未來事件可能與管理層現時的判斷截然不同，若干會計估計具有特別敏感性。以下數節討論在編製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應用的若干關鍵會計政策、判斷及估計。

收入確認

在經濟收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入及成本（如適用）時，本集團在合併全面收入表內確認收入。收入在貨品送達客戶場地，且客戶接納貨品及其所有權相關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營業折扣。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在合併全面收入表中確認。或然租金於其所賺取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累算。

資產減值

(i) 股本證券及其他應收款項投資的減值

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股本證券及其他即期應收款項投資於每個報告期末審閱，及本集團管理層須釐定是否有減值的客觀證明。如有任何證明存在，本集團將按下列方式釐定及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 就按成本列賬的未報價股本證券而言，減值虧損計量為財務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折讓影響屬於重大的相若財務資產的現時市場回報率折讓。股本證券的減值虧損並未撥回。
- 就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賬款及應收款項而言，減值虧損計算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並按財務資產的原始實際利率（如折讓影響屬於重大，即初步確認該等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讓。

本集團管理層須判斷釐定在編製現金流量預期將以應用的適用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期是否使用適用利率折讓。

倘於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及減少能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客觀地聯繫，減值虧損將透過合併全面收入表予以撥回。減值虧損撥回將不會引致資產的賬面值超過若未曾於過往年度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金額。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識別下列資產可能減值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的跡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租賃預付款；及
- 於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本集團管理層須在估計資產的可收入金額時進行判斷。本集團管理層亦須評估使用中價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讓至彼等現值時應用的適用比率。本集團將會撥回資產的減值虧損，如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中有有利變動。減值虧損的撥回僅限於未曾於過往年度確認減值虧損便本會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計入確認撥回年度的合併全面收入表。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運至現址及達至現狀所產生的其他成本。本集團根據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釐定可變現淨值，減除估計完成生產成本及估計完成銷售所必需的成本。

本集團初步按其公平值減產蛋時的銷售成本計量農產品（如本節「生物資產及農產品」一段所述），其後計入存貨並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中較低者列賬。

在售出存貨時，存貨的賬面值於有關收入予以確認時的期間內獲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的金額減至可變現淨值時，所有存貨虧損於減記虧損出現期間內確認為開支。撥回任何撇減存貨的金額於出現撥回的期間沖減確認為費用的存貨金額。

本集團就滯銷存貨、過時陳舊或市場價值下跌審閱存貨的賬面值。該等審閱乃參照存貨賬齡分析、預期商品未來可售性的預測及管理層經驗及判斷而進行。如可

變現淨值估計低於存貨成本，本集團將就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差額對存貨計提撥備，並會引致本集團銷售成本的相應增加。

生物資產及農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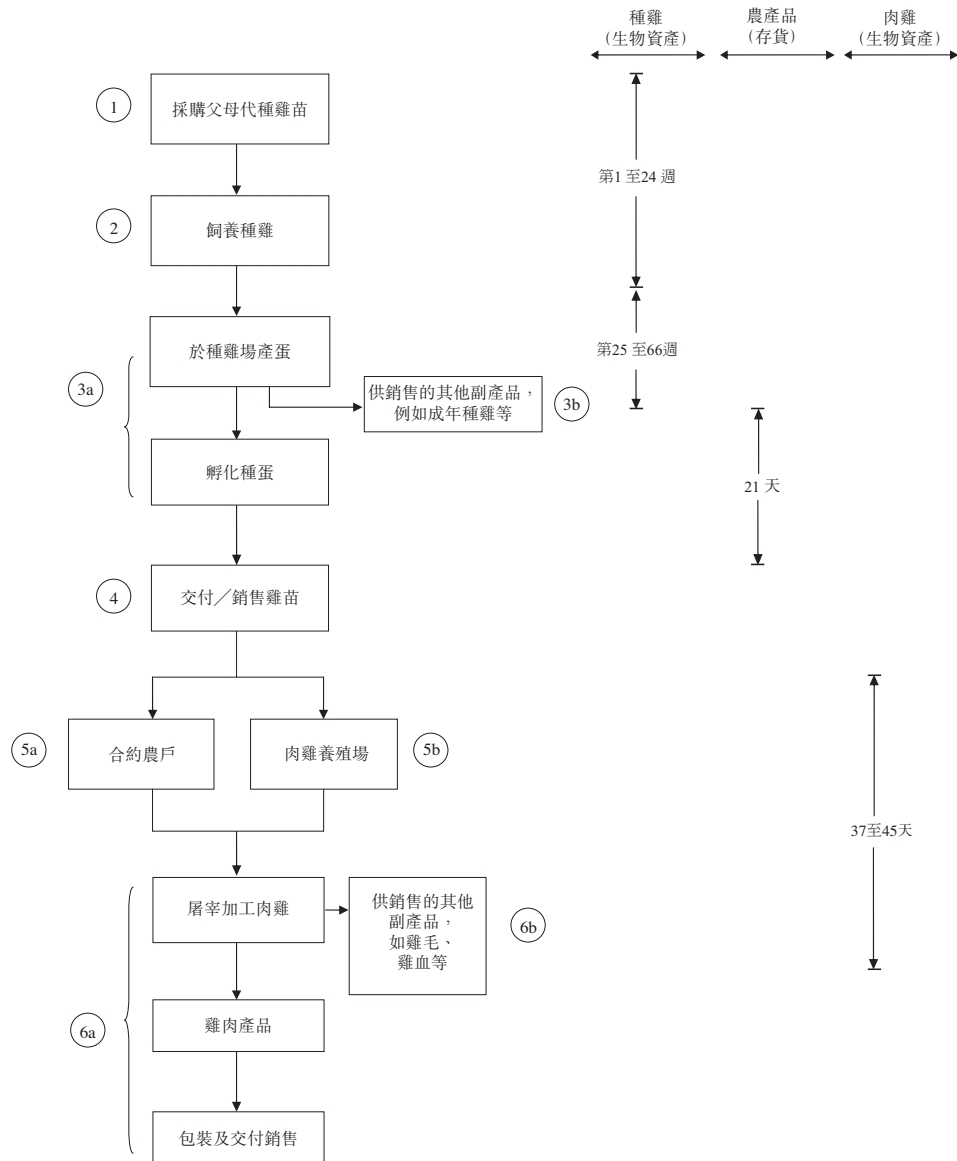
生物資產由種雞、父母代種雞苗及雞苗組成，而農產品指自本集團成年種雞所產的種蛋。本集團僅從合資格的種雞場採購父母代種雞苗，並飼養種雞直至種雞成熟足以下蛋。一般而言，從採購父母代種雞苗至種雞成熟約需 24 週。除本集團的成年種雞所產的種蛋外，本集團亦可自獨立的種雞場採購部分種蛋。如董事所確認，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獨立種雞場採購的種蛋分別佔種蛋總額約 15.5%、3.2%、零及零。該等種蛋確認為農產品分類項下的部分存貨。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生物資產作為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資產的獨立項目而確認，而農產品確認為部分存貨。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農業)(「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本集團生物資產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列賬，惟公平值可被可靠計量。銷售成本包括出售資產直接的增量成本，惟不包括融資成本及所得稅。農產品初步按公平值減下蛋時的銷售成本計量。本集團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反映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本集團的合併全面收入表中確認。本公司生物資產的經濟收益受到該等資產的生物轉化如生命周期的影響。生物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與本公司的預期未來經濟流入有直接關係。

於產蛋時，本公司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於合併全面收入表內確認農產品的公平值為收益，並根據成本法，將農產品計入為存貨的一部分。當農產品其後孵化為雞苗並售予合約農戶，先前於「初步確認的農產品公平值」下確認的收益將會撥回，並於合併全面收入表內「因孵化及出售而撥回的農產品公平值」中反映。

生產流程

下圖顯示我們的雞肉產品的生產流程及其對我們財務報表的相應影響，惟僅供說明用途且未必能反映我們的財務狀況全貌。實際生產流程（包括各生產程序所示的時限）可能隨每個產品類型及規格及／或因無法預料的情況而大相徑庭。就說明用途而言，下圖並無呈列重要程度。



財務資料

編號	程序	活動	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1	採購父母代種雞苗	我們向獨立第三方採購父母代種雞苗，飼養成為成年種雞。	收貨後我們計入非流動資產項下生物資產（如種雞、父母代種雞苗）。
2	飼養雞苗	我們飼養種雞，第25週種雞成熟可以產蛋（如農業產品）。	我們將動物飼料成本計入生物資產（非流動資產），並於下蛋時將孵蛋的公平值（如農業產品）確認為「首次確認之農產品公平值」。
3a	孵化種蛋	種蛋於孵化場被孵化，我們仔細監控及維持整個孵化過程的最佳溫度及濕度以確保質量。種蛋正常需要21天孵化為雞苗。	我們於產蛋時確認了種蛋的存貨。我們將消耗費用記錄為全面收入表中銷售成本項下的生產成本，並於賬單到期時支付。我們於種蛋孵化成雞苗時確認「因孵化及出售而撥回的農產品公平值」。
3b	供出售的其他副產品，如成年種雞等	於66週後，該等成年種雞會出售，而不會用作生產本集團的雞肉產品。	於銷售副產品時，我們於「其他收入」確認了其扣除成本的收入。例如成年種雞的成本會從生物資產轉移至副產品成本。

財務資料

編號	程序	活動	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4	運送、出售雞苗	我們審查、挑選孵化雞苗並為其接種疫苗，然後將其交付我們的合約農戶。合約農戶須向我們購買所有動物飼料且須提前悉數支付，並不得從市場購買任何動物飼料及其他原料。	我們於交付時記錄售予合約農戶的動物飼料及雞苗的銷售。我們亦於銷售時於存貨中確認銷售成本。雞苗成本包括孵化種蛋成本及動物飼料成本等。於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所有成本將於生產成本中首次確認。該等成本其後將於銷售時撥入銷售成本。
5a	向合約農戶回購成年肉雞	約37至45日，雞苗成為成年肉雞，可接受每一批肉雞藥物殘留及微生物測試。我們僅接受及購買符合我們下游業務質量標準的肉雞並於購入肉雞時付款。	我們於交付時記錄購買肉雞為生產成本下之直接材料。於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所有成本將於生產成本中首次確認。該等成本其後將撥入雞肉產品的銷售成本。付款可由上述活動4中的未清付款抵消。
5b	我們自己的養殖場生產的肉雞	我們在自己的養殖場繁殖雞苗。我們養殖場的雞苗長成肉雞後，我們將收集並提供給我們的肉雞屠宰加工廠。	我們將轉讓由本集團飼養的肉雞從生物資產記錄至生產成本下的直接材料。

財務資料

編號	程序	活動	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6a	屠宰加工肉雞、運送往銷售	收到合約農戶的活肉雞時，我們啓動雞肉生產程序屠宰活肉雞；實施質量檢查並通過不同分銷渠道將完成的產品運往客戶處。	我們於運送時計入銷售冰鮮及冷凍雞肉。我們為於倉庫中的未出售冰鮮及冷凍雞肉記錄存貨。
6b	可售副產品，如雞毛及雞血等	我們於生產過程中提供其他副產品，包括雞毛及雞血。	我們將副產品銷售（如雞毛及雞血）記錄為其他收入
7	不適用	我們於報告日期確認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	我們於合併全面收入表記錄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按成本減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報廢或出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合併全面收入表中於報廢或出售日期確認。

使用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期間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減其估計殘值（如有）而計算折舊，如下所示：

樓宇	10 至 30 年
機器及設備	3 至 10 年
汽車	5 至 8 年
工具	3 至 5 年

如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有不同的使用期限，該項目成本按合理基準分派予各部分及每部分單獨折舊。資產的可使用期限及其殘值（如有）每年進行審閱。使用期限乃基於本集團對相若資產的過往經驗並計入預期技術變動而計算。如先前估計有重大變動，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將予以調整。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

以下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合併全面收入表乃源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轉載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

持續經營業務包括(i)屠宰、生產及銷售雞肉產品業務；(ii)孵化種蛋及銷售肉雞業務；及(iii)動物飼料生產及銷售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為屠宰、生產及銷售豬肉業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36,419	587,743	569,242	260,659	299,659
銷售成本	(347,012)	(491,148)	(472,545)	(226,423)	(244,586)
毛利	89,407	96,595	96,697	34,236	55,073
其他收入及收益	12,638	15,174	13,700	5,658	7,189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減					
銷售成本的變動	3,058	(2,191)	3,388	(145)	(4,032)
初步確認的					
農產品公平值	34,880	55,786	57,952	28,960	28,363
因孵化及出售而撥回					
農產品公平值	(34,021)	(53,884)	(60,083)	(29,416)	(27,513)
銷售及分銷開支	(8,354)	(9,481)	(9,295)	(4,763)	(4,160)
行政開支	(23,951)	(19,444)	(22,406)	(10,286)	(16,418)
財務費用	(4,522)	(9,133)	(8,906)	(4,825)	(5,833)
其他經營開支	(11,293)	(17,663)	(15,470)	(8,140)	(8,415)
除稅前溢利	57,842	55,759	55,577	11,279	24,254
稅項	(13,693)	(7,107)	(5,553)	(1,407)	(1,446)
期內／年內持續經營業務					
溢利	44,149	48,652	50,024	9,872	22,80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期內／年內已終止經營					
業務溢利／(虧損)(附註)	—	(2,716)	9,371	(10,512)	—
期間／年度溢利／(虧損)	44,149	45,936	59,395	(640)	22,808

附註：出售豬肉業務所得收益約人民幣3,500萬元已計入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虧損)。

財務資料

合併全面收入表的主要成分

下列討論乃以本集團歷史經營業績為基礎及未必表示本集團未來經營表現。

收入

收入指銷售貨品的銷售價值扣除回報、折扣、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主要源自銷售雞肉產品、動物飼料及雞苗。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內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本集團收入明細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收入										
雞肉產品	331,446	75.9	362,104	61.6	364,395	64.0	158,164	60.7	201,736	67.3
動物飼料	72,447	16.6	188,818	32.1	166,260	29.2	83,368	32.0	80,251	26.8
雞苗	32,526	7.5	36,821	6.3	38,587	6.8	19,127	7.3	17,672	5.9
總計	<u>436,419</u>	<u>100.0</u>	<u>587,743</u>	<u>100.0</u>	<u>569,242</u>	<u>100.0</u>	<u>260,659</u>	<u>100.0</u>	<u>299,659</u>	<u>100.0</u>

本集團的總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364億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877億元。然而，本集團的收入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約3.1%的負增長率，乃由於動物飼料銷售下降所致。雞肉產品業務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本集團收入貢獻最大部分的收入，分別為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收入約75.9%、61.6%、64.0%及67.3%。

本集團來自動物飼料的收入上升約160.6%，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240萬元顯著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888億元。該顯著增加主要由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從龍岩寶順畜禽科技有限公司收購一間動物飼料廠所致。動物飼料的銷售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務資料

約人民幣1.888億元下降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63億元，主要由於其他動物飼料如鴨飼料及黃羽雞飼料的銷售下降以及其平均售價下降所致。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動物飼料銷售的收益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的約16.6%、32.1%、29.2%及26.8%。

本集團的雞苗銷售與雞肉銷售一致，顯示於往績記錄期內平穩增長。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雞苗銷售的收入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7.5%、6.3%、6.8%及5.9%。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內按銷售途徑劃分的收入明細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收益										
直接銷售	361,994	82.9	504,896	85.9	491,864	86.4	223,637	85.8	261,088	87.1
分銷商	74,425	17.1	82,847	14.1	77,378	13.6	37,022	14.2	38,571	12.9
總計	<u>436,419</u>	<u>100.0</u>	<u>587,743</u>	<u>100.0</u>	<u>569,242</u>	<u>100.0</u>	<u>260,659</u>	<u>100.0</u>	<u>299,659</u>	<u>100.0</u>

本集團直接將所有雞飼料及雞苗出售予合約農戶，而雞肉產品及其他飼料則以直接銷售或經分銷商出售。由於本集團直接銷售的利潤率一般比經分銷商銷售者為高，本集團已於往績記錄期內著重於直接銷售以改善本集團營利能力。如上表所示，直接銷售佔本集團總收入部分已於往績記錄期內增加。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直接銷售產生的收入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約為82.9%、85.9%、86.4%及87.1%。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i)雞肉及動物飼料的銷售額(以重量計)及(ii)雞苗的銷售額(以數量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噸)	(噸)	(噸)	(噸)	(噸)
已出售的總噸數					
雞肉產品	30,706	32,651	34,592	16,263	17,727
動物飼料					
– 雞飼料	26,287	52,042	55,661	26,176	26,918
– 豬飼料	1,961	8,881	6,546	4,551	3,422
– 其他 ⁽¹⁾	2,008	5,521	2,247	1,942	–
動物飼料總計	30,256	66,444	64,454	32,669	30,340
出售數量總額					
雞苗	1,160 萬	1,230 萬	1,290 萬	640 萬	590 萬

附註：

(1) 其他主要為鴨飼料及黃羽雞飼料。

如上表所示，本集團的雞肉(以重量計)及雞苗(以數量計)的銷售顯示平穩增長；而動物飼料的銷售(以重量計)則下跌約3.0%，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6,444噸下降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4,454噸，動物飼料銷售下跌主要由於在二零零九年六月本集團終止其他飼料的生產所致。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主要產品種類（即雞肉產品、動物飼料及雞苗）的平均售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每噸	每噸	每噸	每噸	每噸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平均售價 (附註1)					
雞肉產品	10,794.11	11,090.21	10,534.18	9,725.13	11,380.29
動物飼料	2,394.43	2,841.74	2,579.53	2,551.93	2,645.10
— 雞飼料	2,367.16	2,873.26	2,612.56	2,626.69	2,599.98
— 豬飼料	2,799.12	2,852.46	2,421.57	2,264.16	3,000.04
— 其他飼料	2,356.17	2,527.36	2,221.47	2,218.61	— (附註2)
雞苗 (每羽)	2.80	2.99	2.99	2.99	2.99

附註：

- (1) 平均售價為年度／期間收入除以該年度或期間售出的雞苗總噸數／總數。
- (2) 其他飼料生產於二零零九年六月終止。

受市場需求增加帶動，雞肉產品及動物飼料的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噸人民幣10,794.11元及每噸人民幣2,394.43元分別上升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噸人民幣11,090.21元及每噸人民幣2,841.74元。然而，由於二零零八年末經濟不景，雞肉產品及動物飼料的平均售價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下降約5.0%及9.2%至每噸人民幣10,534.18元及每噸人民幣2,579.53元。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按主要產品類別劃分的本集團持續經營的銷售成本及彼等佔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內銷售總成本的相關百分比細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佔總	人民幣	佔總	人民幣	佔總	人民幣	佔總	人民幣	佔總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銷售成本										
雞肉產品	263,896	76.1	316,016	64.3	313,627	66.4	145,252	64.2	164,552	67.3
動物飼料	68,066	19.6	160,824	32.8	144,991	30.7	73,779	32.6	74,209	30.3
雞苗	15,050	4.3	14,308	2.9	13,927	2.9	7,392	3.2	5,825	2.4
總計	<u>347,012</u>	<u>100.0</u>	<u>491,148</u>	<u>100.0</u>	<u>472,545</u>	<u>100.0</u>	<u>226,423</u>	<u>100.0</u>	<u>244,586</u>	<u>100.0</u>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生產成本劃分的銷售成本及該成本佔往績記錄期內銷售總成本的百分比細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佔總	人民幣	佔總	人民幣	佔總	人民幣	佔總	人民幣	佔總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銷售成本										
直接材料	321,404	92.6	459,864	93.6	437,981	92.7	209,977	92.7	226,709	92.7
直接人工	11,387	3.3	13,238	2.7	16,239	3.4	7,775	3.5	8,077	3.3
燃料及能源	4,600	1.3	6,193	1.3	6,563	1.4	3,258	1.4	3,308	1.4
經常性開支	9,621	2.8	11,853	2.4	11,762	2.5	5,413	2.4	6,492	2.6
總計	<u>347,012</u>	<u>100.0</u>	<u>491,148</u>	<u>100.0</u>	<u>472,545</u>	<u>100.0</u>	<u>226,423</u>	<u>100.0</u>	<u>244,586</u>	<u>100.0</u>

本集團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燃料及能源成本及經常性開支成本。本集團的直接材料成本一般佔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銷售成本的90%以上。

本集團主要直接材料成本主要包括向合約農戶購買肉雞、本集團飼養肉雞成本、添加劑、種蛋孵化成本及本集團所生產的動物飼料的原材料成本，主要為玉米、小麥及豆粕。

財務資料

直接人工成本主要包括本集團生產工人的工資、保險及其他僱員福利。

經常性開支主要包括水電費、財產保險、經營租賃費用及其他雜項營運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直接材料成本維持在穩定水平。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直接材料成本分別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的總額約92.6%、93.6%、92.7%及92.7%。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主要產品種類(即雞肉產品、動物飼料及雞苗)的平均單位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每噸	每噸	每噸	每噸	每噸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平均單位成本					
雞肉 ^(附註1)	8,594.26	9,678.67	9,066.54	8,931.20	9,282.67
—來自合約農夫的肉雞	7,686.77	9,283.62	8,839.15	8,844.82	9,026.12
—由本集團飼養的肉雞	8,448.86	10,235.64	9,534.72	9,095.43	9,767.21
動物飼料 ^(附註2)	2,249.64	2,420.43	2,249.54	2,258.41	2,445.96
—雞飼料	2,226.74	2,402.17	2,278.21	2,274.46	2,420.83
—豬飼料	2,593.07	2,572.45	2,020.59	2,191.92	2,643.62
—其他飼料	2,213.91	2,348.01	2,206.18	2,197.89	— ^(附註3)
雞苗(每羽) ^(附註2)	1.30	1.16	1.08	1.16	0.98

附註：

- (1) 平均單位成本為年度／期間銷售成本(包括向合約農戶購買肉雞的成本)除以該年度／期間售出的總噸數。
- (2) 平均單位成本為年度／期間銷售成本除以該年度／期間售出的動物飼料與雞苗總噸數／總數。
- (3) 其他飼料生產於二零零九年六月終止。

財 務 資 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動物飼料的主要原材料的平均單位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每噸	每噸	每噸	每噸	每噸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平均單位成本					
動物飼料的主要原材料 ^(附註)					
— 玉米	1,838.94	1,858.29	1,801.60	1,720.09	1,987.41
— 小麥	1,752.83	1,814.32	2,000.22	1,934.25	2,152.30
— 豆粕	3,195.14	3,737.50	3,299.06	3,166.41	3,032.46

附註：平均單位成本為年度／期間主要原材料的購買成本除以該年度／期間主要原材料的總購買量。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內種蛋的收成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	%	%	%	%
收成率 ^(附註)	88.2	87.5	88.2	86.7	88.9

附註：收成率指年內／期內已孵化種蛋總數減年內／期內未受精種蛋數目並除以年內／期內已孵化種蛋總數。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內按主要產品類別劃分的毛利總額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佔毛利		佔毛利		佔毛利		佔毛利		佔毛利	
	人民幣	總額	人民幣	總額	人民幣	總額	人民幣	總額	人民幣	總額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千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毛利										
雞肉產品	67,550	75.6	46,088	47.7	50,768	52.5	12,912	37.7	37,184	67.5
動物飼料	4,381	4.9	27,994	29.0	21,269	22.0	9,589	28.0	6,042	11.0
雞苗	17,476	19.5	22,513	23.3	24,660	25.5	11,735	34.3	11,847	21.5
總計	89,407	100.0	96,595	100.0	96,697	100.0	34,236	100.0	55,073	100.0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		%		%		%		%	
	(未經審核)									
毛利率										
雞肉產品			20.4		12.7		13.9		8.2	18.4
動物飼料			6.0		14.8		12.8		11.5	7.5
雞苗			53.7		61.1		63.9		61.4	67.0
整體			20.5		16.4		17.0		13.1	18.4

毛利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94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670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4%。此外，毛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3,420萬元增長約60.9%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5,510萬元。此大幅增長主要由於雞肉產品的銷售增加以及其平均售價上升所致。

有關各業務分部毛利率波動的原因，請參閱下文「持續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內有關期間的「毛利及毛利率」。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銷售副產品、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及財務擔保合約攤銷。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內的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下列項目的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302	250	593	36	132
持至到期日投資	—	—	267	—	294
利息收入總額	302	250	860	36	426
銷售副產品及					
相關產品淨值	5,995	8,197	9,821	4,605	3,872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所得收入	88	263	—	3	421
外幣匯兌收入淨額	33	1,246	—	—	—
政府補助	2,889	943	1,987	623	333
財務擔保責任攤銷	—	3,098	—	—	1,612
撥回其他應收款項					
確認之減值虧損	—	—	47	—	—
透過損益按					
公平值計算的金融					
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所產生的收入／					
(虧損)淨額	366	(90)	49	40	(21)
雜項收入	2,965	1,267	936	351	546
	12,638	15,174	13,700	5,658	7,189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1,260萬元、人民幣1,520萬元、人民幣1,370萬元及人民幣720萬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

財務資料

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包括在副產品及相關產品的銷售之成年種雞、雞糞、不符合我們生產要求的種蛋以及尚未使用的雞隻內臟的銷售分別約為人民幣600萬元、人民幣820萬元、人民幣980萬元及人民幣390萬元。財務擔保債務攤銷代表撤銷確認相關公司的財務擔保合約。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在初步確認時農產品的公平值及由於孵化及出售農產品公平值的撥回

於合併全面收入表的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主要由於生物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於合併全面收入表內所顯示的「首次確認之農產品公平值」反映於產蛋時農產品公平值的增長。該項目波動主要由於當地市場的種蛋的市值及種蛋的生產及銷量的變動。其後的孵化及農產品的出售反映為合併全面收入表內的「孵化及出售撥回之農產品公平值」。

鑑於生物資產及農產品的性質，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已按以下估值方法估算：

生物資產及農產品種類	所採納估值方法
父母代種雞苗	參照市場定價之市場法
未成年及成年種雞	根據來自種雞按市場折讓率折讓之預計現金流量淨額現值計算之收入法
雞苗	參照市場定價之市場法
種蛋	參照市場定價之市場法
種豬	參照市場定價之市場法

父母代種雞苗、雞苗、種蛋及種豬乃按其現有市場定價以市場法進行估值。

於現行市場中，僅正常買賣父母代種雞苗及養殖 66 週以上且產蛋期結束的成年種雞。因此，市場甚少買賣種雞，故並無市價。就此而言，本公司於計算種雞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時，與採用直接比較法相比，更適宜以收入法計算。根據收入法，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以折現現金流量法計算。儘管種雞生產週期短，然而由於營運的現金流入和流出之間出現時間滯後，其中養殖週期初始階段出現負現金流量淨額，故折現現金流量法被認為是適當的估值方法。透過將所有未來現金流入折算為現值（同樣金額），該方法能反映於養殖週期中不同時間上現金流量值的差異。折現現金流量法注重種雞的收益產能。現金流入由自估值日期起至預期產蛋期種雞所產下的種蛋之公平值及成年種雞的最終價值（根據出售價）組成。現金流出則由飼養成本（根據實際成本）及因正常死亡率及不孕率造成浪費的成本所組成。折現現金流量法涉及指定假設如折讓率、每羽肉雞種產蛋量、正常死亡率及不孕率、種蛋的市價及相關生產成本。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折現現金流量法所採用的折讓率分別為 24.84%、23.73%、24.77%、24.18% 及 24.48%，乃經下述資本資產定價模型（「資本資產定價模型」）所得出：

$$E(R) = R_f + \beta (R_m - R_f) + \epsilon$$

其中

$E(R)$ 為折讓率；

R_f 為無風險率；

β （「無槓桿效應市場風險系數」）為預期資產回報溢價對預期市場回報溢價的敏感性；

$R_m - R_f$ 為市場溢價；及

ϵ 為特定風險溢價

財務資料

以下為資本資產定價模型所採納之假設：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R_f (附註1)	4.452%	2.718%	3.632%	3.166%	3.277%
β (附註2)	0.6034	0.6393	0.6915	0.6770	0.6981
$R_m - R_f$ (附註3)	8.922%	9.403%	8.879%	8.879%	8.879%
ϵ (附註4)	15%	15%	15%	15%	15%

附註：

1. 無風險率乃按中國政府十年期國債收益率計算。
2. 無槓桿效應市場風險系數乃參照位於中國或其他發展中國家如印尼及南非，且從業務與本公司類同之可資比較公司的相同參數而釐定。該等公司包括大成食品（亞洲）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99，香港）；山東民和牧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234，中國）；福建聖農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99，中國）；河南華英農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321，中國）；Venky's (India) Limited（股份代號：523261，BOM）；Srinivasa Hatcheries Ltd（股份代號：526893，BOM）；Rainbow Chicken Limited（證券代號：RBW，JNB）；及山東昱合集團（證券代號：YUII，納斯達克）。
3. 資本資產定價模型已採納參照中國適用國家風險溢價而作出調整之美國股市市場風險溢價。
4. 特定風險溢價計及溢價差異（當資產資本值於估值時遠低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市場資本化）及資產於估值時的非系統性風險。由於投資規模不同（被評估資產的價值低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市場資本化）以及被評估資產的非流動性質，此亦為被評估資產加上額外回報。所述的15%規模與流動性溢價乃參照二零零九年Ibbotson SBBI估價年鑑後採納。根據年鑑中所述之實證研究，小型公司和最小型公司之間的回報差額為7.79%，而此回報差額乃由於規模溢價所影響。此外，擁有非常流動股份的公司與擁有非流動股份的公司之間的回報差額為6.5%，而此回報差額乃由於流動性溢價所影響。鑑於上述調整因素，於計算折現現金流量法之折讓率時，15%特定風險溢價已加至資本資產定價模型。

折現現金流量法所採用的折讓率高於可資比較公司的股本回報且可於以下情況實證：

- 可資比較市公司的市場資本化遠高於資產於估值時的資本值；及
- 資產被估值時乃由特定種雞群組組成，而該群種雞相對可資比較公司（該等公司乃持續營運的實體，擁有數組種雞群在若干程度上分散非系統性風險）承受較大的非系統性風險，如種雞健康狀況的相關風險、營運風險、災難風險及市場風險。

根據上述折讓率，該模式的每個預期現金流量按以下公式折讓為現值：

$$PV = CF \times (1 + r/52)^{-n}$$

其中

PV : 現金流量於某特定時間的現值

CF : 於該特定時間的現金流量

r : 折讓率

n : 於相關報告日期至產生該現金流量期間的星期數目

由於種雞主要用作生產用於公司價值鏈中作進一步加工的種蛋，種雞的現金流入主要來自由其於養殖週期中生產的種蛋。由於所有種雞均並評估為AA+品牌種雞，估值師已參考由安偉捷集團發出的種雞產蛋模式技術文件「愛拔益加(AA+級)父母代種表現指標」所列之預期產蛋量。

申報會計師認為所用的來源資料屬相關及可靠。

安偉捷集團為一家家禽遺傳學的國際市場領導及世界頂尖的家禽研究、開發和育種公司。該集團以愛拔益加(AA)、愛拔益加+(AA+)、Ross及L.I.R.品牌開發用於生產商用肉雞和火雞的多種血統。該集團的技術文件及育種指引廣為養殖安偉捷集團所開發的品牌雞隻的雞農參考。有關安偉捷集團的背景資料詳情，可參閱網址<http://www.aviagen.com/ss/>。

如愛拔益加+(AA+)父母代種表現指標中所述，每羽種雞於其產蛋週期中的建議平均種蛋產蛋量為177只。據本公司記錄，本公司養殖的每羽種雞於其產蛋週期中平均可產種蛋167只。本公司所得實際產蛋量已為估值師採納於折現現金流量法中。

0.3%的死亡率及1.5%的不孕率(參照本集團過往記錄)已納入估值模式內。

財務資料

種蛋的市價乃參照於相關報告日期的當期銷售市價減預計銷售成本，且並無計入種雞於產蛋期間市價的上漲效果。折現現金流量法所採納的種蛋市價假設及生產成本呈列於下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每只種蛋市價	2.0	2.3	2.3	2.3	2.3
養殖週期之生產成本	228	304	303	292	287

直接生產成本包括於相關報告日期至種雞產蛋週期結束期間維持種雞健康的必需成本，並已參照本集團過往成本總額而釐定。生產成本下降的根本原因包括於往績記錄期內動物飼料市價下降及本公司的養殖作業改善。

此外，估值師已採用以下主要假設：

- 中國現時的政治、法律及經濟情況將不會有重大轉變；
- 除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公佈的建議稅務政策轉變外，現行稅法及流通稅率將不會有重大轉變，而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適用的稅務法律及法規；
- 現時流通的利率及匯率將不會有重大變化；
- 種雞並無任何禽畜疾病，包括但不限於禽流感，因此雞隻全屬健康良好且能夠產出符合正常預期的有價值產品，並構成正常營運開支；
- 本集團提供的該特定品種種雞之生命週期、正常死亡率及不孕率為公平合理，而該特定品種種雞之產蛋規律與愛拔益加+品牌雞隻開發者安偉捷集團公司(Aviagen Group)出版的愛拔益加+(AA+)父母代種表現指標所示者並無重大差別；
- 資金將不是孕育此品種種雞的限制因素；

- 本集團用作養殖營運的生產設施、系統及科技並無違反任何相關法規及法律；
- 本集團已獲取或將可無障礙地獲取所有必要的政府許可及批准以在中國進行其養殖營運；
- 種雞並無可能損害其於估值日期之公平值的任何負債、計息貸款及產權負擔；
- 本集團應尋找及保留能幹的管理層、重要人員、市場營銷及技術人員以進行及支援其養殖營運；及
- 估計公平值並不包括任何額外融資或收益保證之代價、特別稅務代價或任何其他可能影響種雞公平值的非典型利益。

本集團現時設有三個種雞場及五個肉雞養殖場，場內設有多個雞舍。父母代種雞苗和雞苗於同一時間送入雞舍，讓每一雞舍內的所有雞隻的生長週期一致。為行政目的而言，雞舍舍長將每日妥善記錄送入雞舍的雞隻數目以及於養殖期間雞舍內尚存的雞隻數目。於養殖期後，所有雞隻將被送出雞舍供銷售或屠宰，以騰空雞舍。可裝載若干成年種雞或肉雞的指定尺寸雞籠，用作將雞隻由雞舍運送至指定目的地。

申報會計師及估值師採用了按以下步驟進行實物清點：

- 與本公司確認雞群成年至可供送出雞舍銷售或屠宰的時間；
- 取得有關雞隻被送出雞舍時，雞舍內的雞隻數目的舍長記錄；
- 取得有關於相關報告日期至雞隻被送出雞舍的日期之間，每日雞舍內雞隻減少數目的舍長記錄；
- 當雞隻被送出雞舍時，於雞舍入口點算裝運雞隻的雞籠數目；及
- 經參考上述倉庫記錄，透過計算由進行點算日期至相關報告日期之間的已點算數目，得出於相關報告日期的雞苗／肉雞數目。

公平值減雞苗、父母代種雞苗及種蛋銷售成本乃採用直接比較法，參照售價減銷售成本後釐定。售價表現相似種類及基因特性的家畜、雞隻及雞蛋之現行市價。銷售成本為銷售資產所需的遞增成本，不包括運輸成本、融資成本及所得稅。

基於以上事項，申報會計師已根據香港核數準則第 620 號「*Using the Work of an Expert*」(「香港核數準則第 620 號」)執行以下程序：

- 彼等已就估值師於進行估值時所採用的來源資料及程序作出諮詢；及
- 彼等已了解所使用之假設及方法。

申報會計師認為，i)來源資料為相關及可靠；及ii)根據彼等對業務的認識及其他核數程序的結果，該等假設(包括折讓率)及所用的方法屬適當及合理。

保薦人已審視估值的基準及假設(包括折讓率)並已與本集團管理層和申報會計師作出討論，且基於以下原因，認為合適及合理：

- 由於此類生物資產的產品週期短，預期於其養飼期間多項經濟及財務因素並無重大波動；
- 每羽種雞的假設生命週期及雞蛋產量與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所述資料相同；及
- 作為市場上著名禽肉產品供應商之一，本公司擁有先進養飼設施及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員工，並沿用穩健的安全及衛生系統和高營養水平的飼料，以確保雞隻的健康，無疾病養飼環境以及符合法律和法規。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運輸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差旅開支及員工成本。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的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千元	佔 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佔 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佔 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佔 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佔 總收益 百分比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2,593	0.6	1,849	0.3	1,799	0.3	806	0.3	817	0.3
市場推廣開支	151	–	978	0.2	1,083	0.2	559	0.2	516	0.2
運輸開支	4,243	1.0	5,722	1.0	5,412	0.9	2,910	1.1	2,510	0.8
其他	1,367	0.3	932	0.1	1,001	0.2	488	0.2	317	0.1
	<u>8,354</u>	<u>1.9</u>	<u>9,481</u>	<u>1.6</u>	<u>9,295</u>	<u>1.6</u>	<u>4,763</u>	<u>1.8</u>	<u>4,160</u>	<u>1.4</u>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分銷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840萬元、人民幣950萬元、人民幣930萬元及人民幣420萬元。就佔總收益的百分比而言，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約為1.9%、1.6%、1.6%及1.4%，由此可見有關百分比於往績記錄期內保持穩定。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管理費用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差旅開支及行政有關的開支。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的行政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千元	佔 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佔 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佔 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佔 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佔 總收益 百分比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6,095	1.4	7,000	1.2	8,596	1.5	4,101	1.6	5,248	1.7
一般行政開支	7,779	1.8	7,202	1.2	5,835	1.0	2,792	1.1	3,848	1.3
折舊及攤銷	2,113	0.5	1,758	0.3	2,692	0.5	1,282	0.5	1,394	0.5
財務擔保合約公平值	3,098	0.7	–	–	1,612	0.3	–	–	–	–
預扣稅項	–	–	–	–	–	–	–	–	3,949	1.3
其他	4,866	1.1	3,484	0.6	3,671	0.6	2,111	0.8	1,979	0.7
	<u>23,951</u>	<u>5.5</u>	<u>19,444</u>	<u>3.3</u>	<u>22,406</u>	<u>3.9</u>	<u>10,286</u>	<u>4.0</u>	<u>16,418</u>	<u>5.5</u>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2,400萬元、人民幣1,940萬元、人民幣2,240萬元及人民幣1,640萬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付的預扣稅項乃與本集團附屬公司可分派予其非居民股東之溢利的股息相關。就佔總收益的百分比而言，本集團的行政開支於二零零七年約為5.5%、於二零零八年約為3.3%、於二零零九年約為3.9%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5.5%，由此可見有關百分比於往績記錄期內保持穩定。

財務費用

本集團財務費用主要指銀行借貸的利息。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代表24週或以上，養殖自父母代種雞苗並用作生產種蛋的成年種雞餵飼成本之維護成本。董事認為，成年種雞的餵飼成本為經營開支性質，並以其他經營開支入賬。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千元	佔 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佔 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佔 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未經審核)	佔 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佔 總收益 百分比
捐獻	380	0.1	172	–	819	0.1	500	0.2	29	–
維護成本	10,512	2.4	17,044	2.9	14,400	2.5	7,510	2.9	8,114	2.7
其他	401	0.1	447	0.1	251	0.1	130	–	272	0.1
	<u>11,293</u>	<u>2.6</u>	<u>17,663</u>	<u>3.0</u>	<u>15,470</u>	<u>2.7</u>	<u>8,140</u>	<u>3.1</u>	<u>8,415</u>	<u>2.8</u>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1,130萬元、人民幣1,770萬元、人民幣1,550萬元及人民幣840萬元。就佔總收益的百分比而言，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於二零零七年約為2.6%、於二零零八年約為3.0%、於二零零九年約為2.7%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2.8%，由此可見有關百分比於往績記錄期內保持穩定。

持續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比較(未經審核)

收入

本集團收入增加約15.0%，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607億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997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雞肉產品的銷售額及平均售價增加所致。

雞肉產品

- 本集團雞肉產品業務的銷售收入增加約27.5%，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82億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17億元，主要由於經濟情況好轉以致本集團雞肉產品平均售價增加約17.0%及銷量增加約9.0%。

動物飼料

- 本集團動物飼料業務的銷售收入減少約3.7%，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34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030萬元，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六月終止生產其他飼料所致。

雞苗

- 本集團雞苗業務的銷售收入減少約7.6%，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91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70萬元，主要由於若干合約農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的農曆新年長假期期間暫停彼等的肉雞養殖業務，因此售予合約農戶的肉雞比重減少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總成本增加約8.0%，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264億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446億元，主要由於動物飼料業務分部的直接材料成本增加所致。

雞肉產品

- 本集團雞肉業務的銷售成本輕微增加約13.3%，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53億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

1.646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雞肉產品銷量增加。此外，我們以於二零一零年初協定的價格向合約農戶回購肉雞。因此，相對雞肉產品的銷售增長，雞肉產品銷售成本的增長較低。

動物飼料

- 本集團動物飼料業務的銷售成本增加約0.6%，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38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420萬元，主要由於主要原材料（如玉米、小麥及豆粕）成本增加所致，當中部分由動物飼料銷量減少所抵消。

雞苗

- 本集團雞苗業務的銷售成本減少約21.2%，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4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80萬元，主要由於父母代種雞苗的購買成本減低以及本公司種蛋的受孕率改善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增加約60.9%，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42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510萬元。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1%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4%，主要由於雞肉產品業務的毛利因雞肉產品平均售價上升而增加所致。

雞肉產品

- 本集團雞肉產品業務的毛利增加約188.0%，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9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720萬元，主要由於售價及銷量上升的綜合效應所致。本集團雞肉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2%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4%，主要由於二零一零年經濟情況好轉，使雞肉產品的平均售價上升約17.0%所致。

動物飼料

- 本集團動物飼料業務的毛利減少約37.0%，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6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00萬元。本集團動物飼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5%，下降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5%，主要由於在兩段期間內，

動物飼料的主要原材料(即玉米及小麥)的單位成本分別上升約15.5%及11.3%，而我們的動物飼料平均售價維持平穩所致。由於合約農戶以於二零一零年初協定的價格向我們購買動物飼料，因此動物飼料主要原材料成本上升的效應並無轉移至合約農戶。

雞苗

- 一 本集團雞苗業務的毛利增加約1.0%，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7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80萬元。本集團雞苗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1.4%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7.0%，主要由於本公司種蛋的受孕率改善直接降低本集團的生產成本所致。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確認的虧損增加約2,680.7%，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人民幣1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人民幣400萬元，主要由於成年種雞接近66週之年齡(此乃產出最少雞蛋的年齡，因此其價值最低)，因此成年種雞的公平值下降，其價值亦減少。

初步確認時農產品公平值變動

初步確認時農產品公平值輕微減少約2.1%，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90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840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農產品的產量減少所致。

種蛋孵化為雞苗一般需時21日。有鑑於此，因銷售及出售而撥回的農產品公平值須視乎雞苗的產量及銷量而定。

因銷售及出售而撥回的農產品公平值減少約6.5%，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94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750萬元。撥回的公平值較初步確認的公平值為高乃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的雞苗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約27.1%，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7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20萬元，主要由於截

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取消確認的財務擔保合約攤銷所致。銷售副產品及相關產品淨下降約15.9%，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60萬元下降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90萬元，主要由於成年肉雞及雞糞銷售下降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約12.7%，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8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20萬元，主要由於有關本集團產品銷售的運輸費用減少所致。本集團運輸開支減少約13.7%，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9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50萬元。此乃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六月終止其他飼料的生產所致並導致運輸開支下降。本集團銷售及營銷開支佔本集團收入百分比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止六個月維持穩定。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增加約59.6%，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3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40萬元，主要由於有關提升本集團雞肉業務的員工成本增加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可分派溢利的預扣稅項增加所致。因此，本集團行政人員成本上升約28.0%，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10萬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20萬元，升幅乃由於i)於年度薪酬檢討中基於本公司對員工表現及經驗的評核而調高員工薪酬5%至36%；ii)我們的香港辦事處員工薪酬增加所致。而本集團整體行政開支上升約37.8%，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80萬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80萬元，此乃由於若干行政開支(包括娛樂、廣告及租金)增加所致。本集團行政開支佔本集團收入百分比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升1.6%。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輕微增加約3.4%，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1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40萬元，主要由於成年種雞數量增加而導致成年種雞之飼料成本增加約8.0%所致。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增加約20.9%，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8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0萬元，主要由於所支付的銀行借貸利息增加所致。

稅項

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穩定維持於約人民幣140萬元。

期內溢利及純利率

期內溢利增加約131.0%，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9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280萬元，主要由於雞肉業務分部銷量增加所致。本集團純利率上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8%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6%。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本集團收入減少約3.1%，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877億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692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動物飼料的銷售量減少所致。

雞肉產品

- 一 本集團雞肉產品業務的銷售收入輕微增加約0.6%，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21億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44億元，主要由於雞肉產品約6%的銷量增幅遭其約5%的平均售價跌幅部分抵銷。平均售價下降主要由於保持雞肉產品銷售增長的策略所致。

動物飼料

- 一 本集團動物飼料業務的銷售收入減少約11.9%，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888億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63億元，主要由於其他動物飼料如鴨飼料及黃羽雞飼料的銷售下降以及

售予合約農戶的動物飼料平均售價因經濟下滑而下降所致。由於合約農戶以於二零零九年年初協定的價格向我們購買動物飼料，二零零九年下半年的經濟復甦並未反映於動物飼料的平均售價上。

種雞

- 本集團種雞業務的銷售收入增加約4.8%，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8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860萬元，此與種雞銷量上升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總成本減少約3.8%，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911億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725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動物飼料業務的銷售減少所致。

雞肉產品

- 本集團雞肉業務的銷售成本減少約0.8%，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160億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136億元，主要由於向合約農戶回購肉雞的價格下降及本集團之肉雞飼料成本下降所致。

動物飼料

- 本集團動物飼料業務的銷售成本減少約9.8%，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08億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50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終止生產其他飼料以致動物飼料的銷量下降所致。

雞苗

- 本集團雞苗業務的銷售成本減少約2.7%，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3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90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種蛋的受孕率改善，致使並無向其他供應商購買種蛋，直接使雞苗分部的生產成本下跌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增加約0.1%，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66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670萬元。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分別穩定於16.4%及17.0%。

雞肉產品

- 本集團雞肉業務的毛利增加約10.2%，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61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080萬元。本集團雞肉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7%上升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9%，主要由於平均售價的下降少於雞肉產品平均單位成本的下降。

動物飼料

- 本集團動物飼料業務的毛利減少約24.0%，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0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130萬元，主要是由於平均售價下降所致。本集團動物飼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8%，下降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8%，主要由於售予合約農戶的動物飼料平均售價因經濟下滑而下跌所致。由於合約農戶以於二零零九年初協定的價格向我們購買動物飼料，因此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經濟復甦的影響尚未反映在動物飼料的平均銷售價格中。

雞苗

- 本集團雞苗業務的毛利增加約9.5%，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5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470萬元。本集團雞苗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1.1%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3.9%，主要由於本集團種蛋的受孕率改善以致並無需要向其他供應商購買種蛋，直接減低生產成本所致。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有所變動，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約人民幣220萬元轉為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約人民幣340萬元，該項轉變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較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少成年種雞接近66週之年齡(此乃產蛋最少之年齡，因此其價值亦最低)，致使成年種雞公平值增加所致。

初步確認時農產品公平值變動

初步確認時農產品公平值輕微增加約3.9%，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58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800萬元，主要由於種蛋的產量上升所致。

種蛋孵化為雞苗一般需時21日。有鑑於此，因銷售及出售而撥回的農產品公平值須視乎雞苗的產量及銷量而定。

因銷售及出售而撥回的農產品公平值增加約11.5%，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39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010萬元。撥回的公平值較被初步確認的公平值為高乃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的雞苗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少約9.7%，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2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70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匯兌收益，亦沒有被攤銷的財務擔保合約。銷售副產品及相關產品淨上升約19.8%，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20萬元上升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80萬元，主要由於成年肉雞及雞糞銷售上升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輕微減少約2.0%，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5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30萬元，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六月終止其他飼料的生產並導致運輸費用及銷售和市場推廣員工成本輕微減少所致。本集團銷售及營銷開支佔本集團收入百分比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維持穩定。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增加約15.2%，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4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40萬元，主要由於年度薪酬評估中調高員工薪酬及財務擔保合約中確認的公平值變動上升所致。

故本集團行政人員成本上升約22.8%，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700萬元升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860萬元。本集團行政開支項下減值及攤銷上升約53.1%，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80萬元升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70萬元，此乃由於購入額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本集團行政開支佔本集團收入百分比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維持穩定。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減少約12.4%，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7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50萬元，主要由於動物飼料平均售價下降而導致成年種雞的餵飼成本下跌約15.5%所致。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減少約2.5%，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1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90萬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貸款所致。

稅項

所得稅減少約21.9%，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1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60萬元，主要由於動物飼料業務的應課稅溢利減少所致。

年內溢利及純利率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內溢利維持平穩。本集團純利率，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8.3%輕微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8.8%。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本集團收入增加約34.7%，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364億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877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全部三個業務分部的銷量增加所致。

雞肉產品

- 本集團雞肉產品業務的銷售收入增加約9.2%，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14億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21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雞肉產品的平均售價及銷量分別上升約2.7%及6.3%所致。

動物飼料

- 本集團動物飼料業務的銷售收入增加約160.6%，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24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888億元，主要是由於動物飼料售價因市場需求增加而上升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收購一間動物飼料廠，讓本集團可將動物飼料直接售予合約農戶所致。

雞苗

- 本集團雞苗業務的銷售收入增加約13.2%，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25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80萬元，主要由於售予合約農戶的雞苗的銷量及單位售價上升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總成本增加約41.5%，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47億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911億元，主要由於全部三個業務分部的銷量均有所增加所致。

雞肉產品

- 本集團雞肉產品業務的銷售成本增加約19.8%，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639億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160億元，主要由於向合約農戶購回肉雞（本集團雞肉產品主要材料）的購回價格上升及本集團之肉雞飼料成本上升所致。

動物飼料

- 本集團動物飼料的銷售成本增加約136.3%，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81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08億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收購一間動物飼料廠，致使本集團動物飼料銷量上升所致。

雞苗

- 本集團雞苗業務的銷售成本減少約4.9%，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1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30萬元，主要由於生產效率改善及向其他供應商購買的種蛋數量減少，直接使本集團雞苗業務的生產成本下跌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增加約8.0%，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94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660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動物飼料業務分部的銷售額增加所致。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5%下跌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4%，主要由於本集團雞肉產品業務的毛利下降所致。

雞肉產品

- 本集團雞肉產品業務的毛利減少約31.8%，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76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610萬元。本集團雞肉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4%減少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7%，主要由於向合約農戶回購肉雞的價格上升約20.8%並不能被由於市場需求上升所致的雞肉產品的平均售價升幅約2.7%所抵銷。自合約農戶回購肉雞的價格上升乃主要由於餵飼成本上升所致。

動物飼料

- 本集團動物飼料業務的毛利增加約539.0%，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4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00萬元。本集團動物飼料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約6.0%，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8%，主要由於i)動物飼料平均售價因市場需求增加而上升；ii)於二零零七年收購動物飼料生產廠房使我們能享有規模效益。

雞苗

- 一 本集團雞苗業務的毛利增加約28.8%，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5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50萬元。本集團雞苗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3.7%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1.1%，主要由於本集團減少向其他供應商購買種蛋及種蛋的受孕率改善所致。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約人民幣310萬元轉為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人民幣220萬元。該項轉變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相對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較多成年種雞接近66週之年齡(此乃產蛋最少之年齡，因此其價值亦最低)，致使成年種雞公平值下降所致。

初步確認時農產品公平值變動

初步確認時農產品公平值增加約59.9%，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49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580萬元。增加主要由於種蛋的產量增加所致。

種蛋孵化為雞苗一般需時21日。有鑑於此，因銷售及出售而撥回的農產品公平值須視乎雞苗的產量及銷量而定。

因銷售及出售而撥回的農產品公平值增加約58.4%，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40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390萬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的公平值較高乃由於年內孵化為雞苗的種蛋數量上升約28%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約20.1%，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6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20萬元，此

乃由於二零零八年內相關公司的財務擔保合約獲解除後確認收益所致。銷售副產品及相關產品淨上升約36.7%，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0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20萬元，主要由於成年肉雞及雞糞銷售上升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約13.5%，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4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50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全部業務的銷量上升以致運輸開支增加所致。故本集團銷售及營銷人員成本下降約28.7%，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60萬元下降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80萬元，該下降乃由於規模經濟效益而僱用較少銷售及營銷人員所致。而本集團運輸開支上升約34.9%，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420萬元升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70萬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所有業務銷售改善所致。本集團銷售及營銷開支佔本集團收入百分比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維持穩定。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減少約18.8%，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400萬元減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40萬元，故本集團整體行政開支減少約7.4%，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78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20萬元，此乃由於本集團嚴格控制行政開支所致。本集團行政開支佔本集團收入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5%下降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3%，主要由於本集團的規模經濟發展良好。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增加約56.4%，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3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70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成年種雞平均數量上升及購買動物飼料的成本上升所致。此導致本集團種雞的維護成本增加約62.1%。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增加約102.0%，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5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10萬元，主要由於因利率調高及銀行借貸增加導致本集團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稅項

所得稅減少約48.1%，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7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10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所有業務分部之所得稅減少及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冷凍雞肉加工業務獲稅項豁免所致。

年內溢利及純利率

年內溢利增加約10.2%，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41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870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所有三個業務分部銷量增加。本集團純利率下降，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1%下降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3%。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為福建森華的豬肉業務，而本集團亦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終止豬肉業務，以期促使本集團專注於雞肉產品生產。豬肉業務及雞肉業務分別為兩項不同且各自獨立之業務，故此該兩項業務可達致的協同效應或規模效益不大。於本集團出售上述業務前，豬肉業務是福建森華旗下的獨立管理業務部門。因此，豬肉的業務作分開管理，其金額記錄於與持續經營業務不同的記錄上。豬肉業務的財務業績、資產和負債與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分開獨立。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淨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1.411億元，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已終止業務之淨虧損（於本集團出售已終止業務之前），分別約為人民幣270萬元及人民幣2,560萬元。

財 務 資 料

下表乃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豬肉業務的收入及費用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收入	-	334,764	520,031	259,788	-
銷售成本	-	(325,915)	(503,428)	(250,776)	-
毛利	-	8,849	16,603	9,012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5,384	4,552	631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8,043)	(28,098)	(9,715)	-
行政開支	-	(5,592)	(6,723)	(5,681)	-
財務成本	-	(2,558)	(8,152)	(4,458)	-
其他經營開支	-	(756)	(3,780)	(301)	-
期內／年內虧損	-	(2,716)	(25,598)	(10,512)	-
出售經營業務之收益	-	-	34,969	-	-
	-	(2,716)	9,371	(10,512)	-
比率分析					
毛利率	-	2.64%	3.19%	3.47%	-
淨賠款比率	-	(0.81%)	(4.92%)	(4.05%)	-

於往績記錄期內，豬隻經營業務錄得相對較低毛利率，主要由於市場競爭導致售價下降所致。

已終止經營業務於往績記錄期內的淨虧損增加，主要由於售價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業務成本及鑑於豬肉經營業務僅由二零零八年開始，故其他產能利用率低所導致的經營開支以較高比例增加的綜合效應所致。由於豬隻經營規模與規模效益相距甚遠，故豬肉業務錄得毛利不能補償用於維持豬肉業務日常營運的開支。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根據合併基準，本集團主要自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短期及長期銀行借貸所得款項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為其生產及經營活動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需要現金。

下表概述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3,157	18,938	5,977	82,524	137,78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48,018)	(106,878)	(24,072)	(28,264)	(47,68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98,270	63,175	60,363	(13,147)	(47,8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3,409	(24,765)	42,268	41,113	42,283
期初／年初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40,734	43,893	19,787	19,787	61,259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250)	659	(796)	(446)	704
期末／年末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43,893	19,787	61,259	60,454	104,246

經營活動

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主要自銷售本集團產品取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本集團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主要為採購原材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為人民幣3,840萬元，自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378億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由於應付賬款及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6,640萬元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減少

約人民幣2,810萬元所致。應付賬款及應付款項增加主要由於應付票據的金額增加所致。應收關連人士款項減少乃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關連人士就未償還款項作出的還款所致。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為人民幣7,370萬元，而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00萬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由於應收關連人士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303億元所致。應收關連人士款項增加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出售福建森華及其附屬公司所致。此等現金流出被應付關連人士款項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分別約人民幣1.416億元及人民幣1,230萬元的增加所部分抵銷。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為人民幣8,560萬元，而由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890萬元，其主要來自營運資金變動前現金流量約人民幣8,560萬元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390萬元。此增幅被存貨增加約人民幣3,620萬元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260萬元所部分抵銷。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所有三個業務分部銷量增加所致。存貨增加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主要由於為配合因產能增加而擴大規模及為符合本集團產品需求而增加採購原材料所致。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為人民幣8,050萬元，而由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5,320萬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由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人民幣4,840萬元所致。該等現金流入被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2,800萬元及應付關連人士款項減少約人民幣3,080萬元所部分抵銷。

投資活動

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投資活動現金流入主要來自出售附屬公司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本集團投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為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約人民幣4,770萬元，主要由於期內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410萬元，主要來自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淨流入，並由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合共約人民幣3,900萬元的款項以及購買持至到期金融資產約人民幣600萬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069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就福建森華辦公大樓、宿舍、屠宰加工廠之在建工程購入金額合共約人民幣1.093億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而付款所致。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480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就福建森華辦公大樓、宿舍、屠宰加工廠之在建工程購入金額合共約人民幣1.555億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而付款所致。

融資活動

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主要自銀行貸款所得款項增加而取得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本集團融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有關償還本集團銀行借貸及發行新股所得款項及應付股東款項。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780萬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貸約人民幣7,880萬元及向一名股東償還約人民幣5,500萬元所致，惟被新造銀行貸款人民幣8,600萬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由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040萬元，主要由於因擴大本集團產能收購固定資產而獲得新造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751億元，以及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約人民幣3,580萬元所致，惟部分金額被約人民幣1.327億元的貸款還款及向一名股東作出約人民幣1,780萬元的還款所抵銷。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由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320萬元，主要由於因擴大本集團產能收購固定資產而獲得新造銀行貸款人民幣1.954億元所致，惟部分金額被約人民幣9,820萬元的貸款還款及向一名股東作出約人民幣3,400萬元的還款所抵銷。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由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9,830萬元，主要由於因擴大本集團產能收購固定資產而獲得額外新造銀行貸款

財 務 資 料

約人民幣1.502億元所致，惟部分金額被約人民幣3,380萬元的貸款還款及向一名股東作出約人民幣1,820萬元的還款所抵銷。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於往績記錄期內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的詳情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持續經營業務					
存貨	41,818	43,946	38,835	35,860	42,256
生物資產	3,617	4,820	5,096	5,191	7,80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53,835	34,238	68,247	42,875	43,427
預付租賃付款	1,048	289	290	290	1,296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	—	17,854	5,433	—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8,152	2,067	232,715	204,619	2,64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 計算的金融工具	156	66	115	94	94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6,000	6,000	—
可收回所得稅	—	1,630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	47,451	47,451
現金及銀行結餘	43,893	16,179	61,259	104,246	122,032
	<u>152,519</u>	<u>103,235</u>	<u>430,411</u>	<u>452,059</u>	<u>267,003</u>
流動資產－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82,877</u>	<u>—</u>	<u>—</u>	<u>—</u>
總計	<u><u>152,519</u></u>	<u><u>186,112</u></u>	<u><u>430,411</u></u>	<u><u>452,059</u></u>	<u><u>267,003</u></u>

財 務 資 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負債－持續經營業務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62,441)	(44,857)	(67,742)	(134,182)	(111,565)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	(23,994)	—	(35,031)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742)	(4,058)	(9,997)	(2,341)	(2,278)
財務擔保責任	(3,098)	—	(1,612)	—	—
銀行借貸	(98,190)	(122,695)	(136,850)	(144,000)	(134,950)
應付股息	—	—	(60,000)	(16,606)	—
即期稅項負債	(10,268)	—	(3,801)	(790)	(1,700)
	(174,739)	(171,610)	(303,996)	(297,919)	(285,524)
流動資產－已終止經營業務	—	(77,292)	—	—	—
	(174,739)	(248,902)	(303,996)	(297,919)	(285,524)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	(22,220)	(68,375)	126,415	154,140	(18,521)
－已終止經營業務	—	5,585	—	—	—
總計	(22,220)	(62,790)	126,415	154,140	(18,521)

本集團營運資金淨額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減少。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220萬元，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6,280萬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220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使用短期借貸為本集團長期資本需要提供資金所致，其反映本集團管理層預期及樂觀認為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將繼續於未來數年有所改善。此舉亦旨在為管理本集團財務費用時保持較大靈活性。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增加至約人民幣6,280萬元，部分乃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以及銀行借貸增加所致。增加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的該等因素部分被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所抵銷。

本集團營運資金淨額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改善。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264億元，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6,280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財務及業務表現改善所致，反映於應收股東款項、應收關連人士款項及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出售豬肉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淨額有所改善。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264億元，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狀況淨值則約為人民幣1.541億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541億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財務及業務表現改善所致，反映於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及應付股息及應付一名股東款項減少。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1,850萬元。此乃主要由於i)收購福建寶佳順，其主要資產包括預付租賃款項及樓宇估值約人民幣8,110萬元；ii)向股東支付股息約人民幣5,000萬元；及iii)償還銀行借貸約人民幣4,900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根據本集團的管理賬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的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361億元及人民幣5,580萬元。

考慮到將產生的內部現金以及來自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我們預期流動負債淨額狀況將不會於上市後持續。

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利用散裝物採購議定更佳的採購條款及就採購及銷售周期實施更為嚴格的內部控制系統，以更佳地監察本集團的日常營運。此外，本集團為批准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實施嚴格的內部政策。採取的該等措施保證本集團將會有充裕的營運資金為本集團營運融資。我們亦預期本集團業務表現將繼續改善，從而自本集團營運取得更多的現金流量及減少依賴銀行借貸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要提供資金。

存貨分析

於往績記錄期內，存貨為本集團流動資產的主要構成部分之一。本集團必須管理及控制本集團的存貨水平。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存貨的價值分別佔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資產總值約27.4%、23.6%、9.0%及7.9%。

財 務 資 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內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存貨結餘的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存貨－持續經營業務				
冷凍及冰鮮肉	17,198	17,504	16,075	15,920
動物飼料	4,393	2,681	4,158	1,900
加工食品	811	1,126	636	570
農產品 (附註 a)	3,095	4,997	2,866	3,716
原材料	15,141	15,656	13,819	12,629
耗材	707	1,327	849	739
包裝	473	655	432	386
	<u>41,818</u>	<u>43,946</u>	<u>38,835</u>	<u>35,860</u>
存貨－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34,044</u>	<u>—</u>	<u>—</u>
總計	<u><u>41,818</u></u>	<u><u>77,990</u></u>	<u><u>38,835</u></u>	<u><u>35,860</u></u>

附註：

(a) 農產品 (即種蛋) 於往績記錄期內的變動概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期初／年初	2,236	3,095	4,997	2,866
因產蛋而增加	34,880	55,786	57,952	28,363
因孵化及出售而減少	(34,021)	(53,884)	(60,083)	(27,513)
期末／年末	<u><u>3,095</u></u>	<u><u>4,997</u></u>	<u><u>2,866</u></u>	<u><u>3,716</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單位	單位	單位	六月三十日
				單位
期初／年初	1,125,121	1,572,132	2,037,528	1,274,560
因產蛋而增加	17,472,449	22,314,230	23,180,983	11,345,018
因孵化與出售而減少	(17,025,438)	(21,848,834)	(23,943,951)	(11,099,021)
期末／年末	<u><u>1,572,132</u></u>	<u><u>2,037,528</u></u>	<u><u>1,274,560</u></u>	<u><u>1,520,557</u></u>

持續經營業務的存貨減少約7.7%，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880萬元增加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3,590萬元，主要由於若干合約農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的農曆新年長假期內暫停肉雞養殖業務，因此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動物飼料的需求輕微下降。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動物飼料與原材料的存貨水平分別下跌約人民幣230萬元及人民幣120萬元。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存貨減少約11.6%，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390萬元減少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880萬元，主要由於i)更多孵化為雞苗的種蛋增加，使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農產品減少約人民幣210萬元；及ii)因動物飼料的主要原材料平均單位成本下跌，導致原材料減少人民幣180萬元所致。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存貨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持平穩。輕微增長約5.1%乃主要由於接近年末時，種雞產出的種蛋數量上升，導致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農產品數量增加所致。

本集團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如玉米、小麥、豆粕及添加劑)及製成品(如動物飼料、雞肉及加工食品)。由於存貨易於腐爛，本集團採取嚴格的存貨控制，並定期審閱滯銷存貨、過時陳舊或市價下跌的存貨水平。本集團主要根據特定產品的預期需求及現行市價管理存貨水平。本集團一般在向客戶交付前將該等製成品存儲較短時期。本集團擁有本身的冷凍設施，以存儲本集團的原材料及製成品，並委聘外部冷凍設施供應商以存儲原材料。

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已終止業務的過時陳舊存貨計提撥備人民幣3萬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就持續經營業務的陳舊過時存貨計提撥備。

財 務 資 料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持續經營業務的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34	32	32	28

附註：

- (1)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等於平均存貨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平均存貨等於年初存貨加年末存貨再除以二。
- (2)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平均存貨周轉日數等於平均存貨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181日。平均存貨等於期初存貨加期末存貨再除以二。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業務的平均存貨周轉日維持穩定於28日至34日，主要由於存貨管理的嚴謹控制所致。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存貨中的約88.1%已被使用或消耗。

財務資料

應收賬款分析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於各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分析				
— 持續經營業務				
30日內	7,797	2,939	37,051	23,947
31日至70日	13,730	12,264	11,077	1,062
71日至180日	129	929	842	5
超過180日	972	2,769	203	155
	<u>22,628</u>	<u>18,901</u>	<u>49,173</u>	<u>25,169</u>
應付賬款—已終止經營業務	—	26,075	—	—
	<u>—</u>	<u>26,075</u>	<u>—</u>	<u>—</u>
合計	<u>22,628</u>	<u>44,976</u>	<u>49,173</u>	<u>25,169</u>

本集團客戶一般於交付時或緊隨其後以現金結算採購。然而，本集團向主要客戶給予15至70日的信貸期。

下表載列該等已過期惟不視為已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該等款項與多名近期無違約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	—	—	—
31日至70日	75	312	127	369
71日至180日	129	1,188	842	5
超過180日	972	2,770	203	155
	<u>1,176</u>	<u>4,270</u>	<u>1,172</u>	<u>529</u>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平均應收賬款周轉日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平均應收賬款周轉日數	19	13	22	22

附註：

- (1) 平均應收賬款周轉日數等於平均應收賬款除以收入再乘以 365 日。平均應收賬款等於年初應收賬款加年末應收賬款再除以二。
- (2)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平均應收賬款周轉日數等於平均應收賬款除以收入再乘以 181 日。平均應收賬款等於期初應收賬款加期末應收賬款再除以二。

平均應收賬款周轉日數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13 日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22 日，主要由於本集團給予若干現有客戶更長信貸期所致。由於近期無違約記錄，我們於考慮其信用等級及過往撇銷記錄後，向若干現有客戶提供更寬鬆的信貸期限。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向 15 名現有客戶延長信貸期至 180 天並非本集團的一貫政策。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延長信貸期的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 529,000 元。

本集團對不能作出償還要求的客戶的應收賬款作減值虧損。此乃根據應收賬款結餘的賬齡、客戶的信譽及過往撇銷經驗作出。於往績記錄期內，若干已過期的貿易應收賬款並不視為已減值。該等款項與多名近期無違約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約人民幣 325,000 元已減值並已完全撥備。

申報會計師認為，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對應收賬款確認的減值虧損已足夠。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未清貿易應收款中約 98.3%，已悉數收回，故無需被視為已減值。

財 務 資 料

應付賬款分析

本集團應付賬款主要有關向本集團供應商採購原材料，應付賬款的付款期為15日至90日。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應付賬款於各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持續經營業務				
30日內	31,670	25,297	17,644	20,717
31至90日	2,043	5,575	5,738	1,589
91至180日	695	224	246	386
180日以上	2,429	4,504	6,884	336
	<u>36,837</u>	<u>35,600</u>	<u>30,512</u>	<u>23,028</u>
應付賬款－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14,140</u>	<u>—</u>	<u>—</u>
總額	<u><u>36,837</u></u>	<u><u>49,740</u></u>	<u><u>30,512</u></u>	<u><u>23,028</u></u>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平均應付賬款周轉日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平均應付賬款周轉日數	<u>39</u>	<u>27</u>	<u>26</u>	<u>20</u>

附註：

- (1) 平均應付賬款周轉日數等於平均應付賬款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平均應付賬款等於年初應付賬款加年末應付賬款再除以二。
- (2)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平均應付賬款周轉日數等於平均應付賬款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181日。平均應付賬款等於期初應付賬款加期末應付賬款再除以二。

平均應付賬款周轉日數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9日減少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0日，主要由於本集團準時償還應付賬款所致。我們已及時清償應付賬款，以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確保取得原材料供應，使我們得以與市場競爭者競爭。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尚欠應付貿易賬款中約95.8%已悉數清還。

應收／(付)關連人士款項

由於福建森華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出售豬肉業務，應收福建森華的款項重新歸類為應收關連人士款項，而該等款項乃定期支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福建廈門森寶款項乃有關出售豬肉業務應收的遞延現金代價的應收款項及於年度截至日期應付廈門森寶的淨款項。就此而言，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分別錄得應收關連人士款項約人民幣820萬元、人民幣450萬元、人民幣2.327億元及人民幣2.046億元。

於往績記錄期內，應付關連人士款項結餘乃來自若干關連人士的資金調撥。就此而言，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分別錄得應付關連人士款項約人民幣70萬元、人民幣490萬元、人民幣1,000萬元及人民幣230萬元。

屬貿易性質的結餘為無抵押及不計息，信用期為30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尚欠結餘將定期償還。

屬非貿易性質的結餘為無抵押及不計息，並可應要求收回／償還。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尚欠結餘已於上市前償還。

誠如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應收／付關連人士之款項（統稱「該等款項」）不符合貸款通則。然而，鑑於(1)該等款項已於上市前結清，且有關各方對該等款項並無爭議；(2)該等款項用於本公司的日常業務，並未作任何違法用途；(3)本公司並未從應收關連人士之款項中賺取任何利息或其他利益；及(4)本公司概未因有關應付關連人士之款項而根據貸款通則受到任何特別行政處罰，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因該等款項而受到任何行政處罰之風險甚微。

應收／(付)一名股東款項

作為籌備上市中重組的一部分，我們為本集團尋求新的投資者，而應收一名股東款項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本集團股權的應收Golden Prince代價，該項應收代價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收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一名股東的款項餘額乃向林先生作出的資金調撥。就此而言，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分別錄得應收Golden Prince款項約人民幣1,790萬元及應收林先生款項約人民幣540萬元。

所有應收／(付)一名股東款項均屬無抵押及不計息，並可應要求收回／償還。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尚欠結餘已於上市前償還。

稅項

香港

於往績記錄期內並無香港利得稅，此乃由於該期間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

海外

本公司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故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中國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內的所有收入絕大部分來自中國，因此需繳納中國所得稅。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頒佈新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新稅法已同時取代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商企業所得稅法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暫行條例。新稅法已整合國內企業及外商投資企業的兩個獨立的稅收機制，並對該兩類企業實施統一的企業所得稅率25%。

根據新稅法，在新稅法頒佈前已享有優惠稅率的企業將獲享由新稅法生效日期起計五年的寬限期。根據舊有適用的規則及法規享有固定年期稅項減免的企業繼續享有該項優惠稅項待遇，直至有關規定的期限屆滿，及就尚未開始優惠稅項待遇遭受虧損的企業而言，該優惠稅項待遇自新稅法實際生效日期起開始。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適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	%	%	%	%
	(未經審核)				
福建森寶					
— 雞肉	27	全額豁免	全額豁免	全額豁免	全額豁免
— 動物飼料	27	25	25	25	25
龍岩寶泰	全額豁免	全額豁免	全額豁免	全額豁免	全額豁免
廈門森寶貿易	15	18	20	20	22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條例，組成本集團的中國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27%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則為25%，惟下列事項除外：

- (i) 根據財政部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農產品初加工範圍(試行)》的通知([2008]149號)，福建森寶獲豁免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的冷凍雞肉產品加工所得的收入繳付企業所得稅。
- (ii) 根據財政部於一九九四年三月二十九日頒佈並於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1994] 001號)及財政部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八日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新辦企業所得稅優惠執行口徑的批覆》([2003] 1239號)，龍岩寶泰獲豁免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飼養肉雞所得的收入繳付企業所得稅。
- (iii) 於頒佈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前，廈門森寶貿易作為位於廈門經濟特區的附屬公司，只需按15%之較低企業所得稅稅率納稅。因此，由於頒佈新中國稅法，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稅率為較低的18%，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20%，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22%，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24%，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25%。

根據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非中國境內設立企業及在中國境內未設立場所或營業地點或在中國境內設有企業或營業地點，惟有關收入與其在中國境內設立的場所或營業地點並無實際關連的非居民企業，須就各種被動收入（例如源自中國的股息）按5%或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二零零八年前的盈利分配獲免徵繳上述預扣稅。本集團應收其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須繳納上述預扣稅。

稅項確認

本年度之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變動在合併全面收入表確認，惟涉及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除外。

即期稅項指就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按於報告期末時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計算之預期應繳稅項，以及就過往年度應繳稅項所作之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來自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差額，即就財務申報目的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之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源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

除於初步確認資產及負債時所產生的差額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僅限於有可能用以抵銷日後應課稅溢利之部分）均予確認。可支持確認源自可扣稅暫時差額之遞延稅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產生之款項，惟該等差額須與同一徵稅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會於預料撥回可扣稅暫時差額之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往撥回或結轉之期間內撥回。該項準則亦適用於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可否支持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及稅項抵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即該等差額倘與同一徵稅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時將予以計入，並預期於稅項虧損或稅項抵免可予使用之一段期間或多段期間撥回。

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以評定產生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性。我們的評估會持續進行評核，倘未來應課稅利潤可能令遞延稅項資產被收回，則額外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財 務 資 料

於往績記錄期內之所得稅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14,131	7,601	5,522	1,391	1,430
遞延所得稅	(438)	(494)	31	16	16
	<u>13,693</u>	<u>7,107</u>	<u>5,553</u>	<u>1,407</u>	<u>1,446</u>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57,842	55,759	55,577	11,279	24,254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716)	(9,371)	(10,512)	—
	<u>57,842</u>	<u>53,043</u>	<u>64,948</u>	<u>767</u>	<u>24,254</u>

財 務 資 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使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率					
計算的所得稅	14,461	13,192	16,246	192	2,267
於中國營運附屬公司					
稅項豁免	(2,632)	(3,463)	(5,195)	(1,563)	(2,505)
就稅收目的不獲扣減的					
開支的稅務影響 (附註(a))	1,775	1,190	181	298	2,122
就稅收目的應課收入					
票據的稅務影響 (附註(b))	(417)	(4,219)	(12,324)	(89)	(1,219)
使用先前未確認的					
稅務虧損	(324)	(90)	—	—	—
過往年度起額撥備／					
(撥備不足)	—	247	(56)	—	—
年內起額撥備／					
(撥備不足)	(168)	65	—	—	—
未確認的稅務					
虧損影響	1,436	679	6,399	2,388	—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的					
稅務影響	(438)	(494)	302	181	781
所得稅開支	<u>13,693</u>	<u>7,107</u>	<u>5,553</u>	<u>1,407</u>	<u>1,446</u>
持續經營業務的					
實際稅率	<u>23.7%</u>	<u>12.7%</u>	<u>10.0%</u>	<u>12.5%</u>	<u>6.0%</u>

實際稅率由二零零七年之23.7%下降至二零零八年之12.7%乃主要由於福建森寶加工冷凍雞肉產品所得收入的稅務豁免所致。實際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之12.7%進一步下降至二零零九年之10.0%乃由於福建森寶的動物飼料貿易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減少所致。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福建森寶就雞肉產品加工和動物飼料買賣所得的收入可享27%的企業所得稅稅率，佔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大部分應課稅利潤。廈門森寶貿易就雞肉產品買賣所得的收入可享經下調的15%企業所得稅稅率。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大頒佈了新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據此，中國對所有企業採納統一25%稅率。根據該通知，可享稅收優惠的企業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可享為期五年的寬限期，其後才需按2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福建森寶所繳納的應課稅利潤乃按25%稅率的動物飼料買賣所得收入。廈門森寶貿易就雞肉產品買賣所得的收入可享經下調的18%企業所得稅稅率。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福建森寶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雞肉產品加工所得的收入所繳付的所得稅可享退稅。年內，福建森寶僅就動物飼料買賣所得的收入按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佔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大部分應課稅利潤。廈門森寶貿易就雞肉產品買賣所得的收入可享經下調的20%企業所得稅稅率。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福建森寶就動物飼料買賣所得的收入可享25%的所得稅稅率，佔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大部分應課稅利潤。廈門森寶貿易就雞肉產品買賣所得的收入可享經下調的22%所得稅稅率。

附註：

- (a) 不可扣減開支主要包括於中國成立的本集團成員公司就中國企業所得稅目的所產生的不可扣減交際費及推廣費，並無徵收溢利稅的於開曼群島及／或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本集團成員公司所產生的一般行政開支及生物資產及農業產品的公平值變動。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稅收目的不獲扣減的開支的稅務影響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無須繳交所得稅）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一般行政開支（包括員工薪酬，法律事務及專業服務費用及多項辦公室租金）所致。
- (b) 非應課稅收入主要包括出售豬隻業務的收益及中國附屬公司已獲派股息。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應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出售豬隻業務的收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非應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向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福建森寶宣派的股息所致。

於往績記錄期內並無提供就未分配利潤分派而應付的遞延稅務負債作為股息，視乎中國預扣稅項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宣派，及該等股息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悉數繳付。

董事認為i)本集團已根據中國相關稅務法律及法規提交所有規定稅務申報；ii)鑑於本集團並不需繳納開曼群島與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本集團已繳納所有未清繳稅務負債，且與稅務當局並無任何爭議；iii)附屬公司之間的所有買賣與對本集團外在客戶及供應商的買賣按相同基礎進行。

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經計及本集團現時取得的財務資源，包括銀行信貸及其他內部資源，及股份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有充足營運資金以供本集團目前所需，即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機器及設備、汽車、工具和在建工程。我們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305億元、人民幣3.163億元、人民幣1.047億元及人民幣9,740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305億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163億元，主要由於我們的辦公樓、宿舍及福建森華屠宰加工廠的在建工程所致。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163億元減少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47億元，乃由於出售福建森華所致。

財 務 資 料

生物資產

下表呈列我們的生物資產於各報告期末的價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父母代種雞苗及				
未成年種雞	4,532	5,656	5,888	4,546
種雞	6,197	4,012	6,127	4,495
成年種雞	3,617	4,820	5,096	5,191
種豬	—	3,154	—	—
	<u>14,346</u>	<u>17,642</u>	<u>17,111</u>	<u>14,232</u>

生物資產的數量概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	千	千	千
父母代種雞苗及				
未成年種雞	56	96	62	64
成年種雞				
— 25-40 週	90	67	76	16
— 41-66 週	46	55	51	138
雞苗	735	768	662	643
種豬	—	1	—	—
	<u>927</u>	<u>987</u>	<u>851</u>	<u>861</u>
期末／年末				

比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生物資產

在排除種豬約人民幣320萬元的價值後，我們的生物資產價值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3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50萬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生物資產總數量及總價值相對維持平穩。以下為對每一項目的詳細分析。

父母代種雞苗及未成年種雞(統稱「未成年種雞」)

未成年種雞的數量由56,000增加約71.4%至96,000，但未成年種雞的價值僅由約人民幣450萬元增加約24.8%至約人民幣570萬元。此乃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更多幼年的未成年種雞(成長較少，因此價值較低)。

成年種雞

雖然成年種雞的數量由136,000下跌約10.3%至122,000，成年種雞的價值由約人民幣620萬元下跌約35.3%至約人民幣400萬元。此乃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更多成年種雞接近66週的年齡(此乃產蛋最少之年齡，因此其價值亦最低)

雞苗

雞苗的數量由735,000上升約4.5%至768,000，而雞苗的價值由約人民幣360萬元增加約33.3%至約人民幣480萬元。此乃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雞苗平均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長。一般而言，雞苗越年長，其價值越高。

比較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生物資產

排除種豬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20萬元的價值後，我們的生物資產價值由約人民幣1,45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10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成年種雞的價值增加。以下為對每一項目的詳細分析：

未成年種雞

未成年種雞的數量由96,000下跌約35.4%至62,000，但未成年種雞的價值僅由約人民幣570萬元增加約4.1%至約人民幣590萬元。此乃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更多年長的未成年種雞(成長較多，因此價值較高)。

成年種雞

成年種雞的數量由122,000輕微上升約4.1%至127,000，而成年種雞的價值由約人民幣400萬元上升約52.7%至約人民幣610萬元。此乃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更少成年種雞接近66週的年齡(此乃產蛋最少之年齡，因此其價值亦最低)。

雞苗

雞苗的數量由768,000下跌約13.8%至662,000，而雞苗的價值則由約人民幣480萬元輕微增加約5.7%至約人民幣510萬元。此乃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雞苗平均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長。一般而言，雞苗越年長，其價值越高。

種豬

由於本集團豬隻業務實際上僅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左右開始營運，但其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被出售，因此只有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項結餘約人民幣320萬元。

比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生物資產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生物資產價值由約人民幣1,710萬元下跌至約人民幣1,420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成年種雞的價值下跌。以下為對每一項目的詳細分析：

未成年種雞

未成年種雞的數量由62,000輕微增加約3.2%至64,000，但未成年種雞的價值由約人民幣590萬元下跌約22.8%至約人民幣450萬元。此乃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更多幼年的未成年種雞(成長較少，因此價值較低)。

成年種雞

成年種雞的數量由127,000增加約21.3%至154,000，而成年種雞的價值由約人民幣610萬元下跌約26.6%至約人民幣450萬元。此乃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更少成年種雞接近66週的年齡(此乃產蛋最少之年齡，因此其價值亦最低)。

雞苗

雞苗的數量由 662,000 下跌約 2.9% 至 643,000，而雞苗的價值則由約人民幣 510 萬元輕微增加約 1.9% 至約人民幣 520 萬元。此乃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雞苗平均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長。一般而言，雞苗越年長，其價值越高。

本集團生物資產及農產品估值師的資料

生物資產及農產品的估值乃以擁有適當資歷及近期對類似資產的估值經驗之估值師進行的估值為基礎而得出。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的團隊成員包括謝偉良先生及劉詩詠女士。謝偉良先生為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董事，獲國際專業機構如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香港測量師學會、中國房地產估價師、特許財務分析師協會之特許財務分析師協會及全球風險專業人士協會的專業會員資格。彼在中國、香港、新加坡及泰國擁有逾 15 年為多種資產評值的豐富經驗，包括物業資產、工業資產、生物資產、礦業資產、技術資產及金融資產。

劉詩詠女士為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董事，獲國際專業機構如澳洲房地產學會及香港測量師學會的專業會員資格，亦為香港註冊專業測量師。彼在中國、香港、澳洲及新西蘭擁有逾 13 年為多種資產評值的豐富經驗，包括物業資產、工業資產、生物資產、礦業資產、技術資產及金融資產。

在上述專業學會中，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澳洲房地產學會和香港測量師學會均為國際評估準則委員會的成員，而其專業成員均受國際評估準則委員會所訂定的國際評估準則規管。

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及／或其團隊成員曾向以下上市申請人或上市發行人提供生物資產估值服務：

- 為廣南(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03.香港)進行有關種豬、食用豬及幼豬之估值－有關估值由謝偉良先生於二零零一年進行，當時彼正為其前僱主工作。於是此估值中，彼為一間位於中國的豬隻養殖實體進行估值。由於該業務的最終產品為生物資產(即食用豬及幼豬)及農產品，彼需要為該等資產評估市值。

- 為永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1 香港)進行有關白花苦豆莊稼及向日葵種子之估值－有關估值由謝偉良先生於二零零八年進行。於是此估值中，彼為一間位於中國的穀物種植實體進行估值。由於該業務的最終產品為農產品(即白花苦豆莊稼及向日葵種子)，彼需要為該等資產評估市值。
- 為亞洲木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1 香港)進行有關木薯片之估值－有關估值由謝偉良先生於二零零八年進行。於是此估值中，謝先生協助該公司的申報會計師確認木薯片(一種由該公司持作存貨的農產品)的可變現淨值。
- 為出產自天然乳品(新西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62 香港)乳牛的純鮮牛奶及乳脂固體進行之估值－有關估值由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的劉詩詠女士及謝偉良先生於二零零九年進行。於是此估值中，彼等為數間位於新西蘭的奶產品農場進行估值。由於該業務的最終產品為農產品(即純鮮牛奶及乳脂固體)，彼等需要為該等資產評估市值。
- 為福邦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41 香港)進行有關鰂魚及蝦類之估值－有關估值由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的劉詩詠女士及謝偉良先生於二零零九年進行。於是此估值中，彼等為一間位於中國的海產養殖實體進行估值。由於該業務的最終產品為生物資產(即鰂魚及蝦類)，彼等需要為該等資產評估市值。
- 為利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碼：GAGA NASDAQ)進行有關蔬菜、生果、果樹及茶樹之估值－有關估值由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的劉詩詠女士及謝偉良先生於二零零九年進行。於是此估值中，彼等於客戶的種植場為蔬菜、生果、果樹及茶樹進行估值。

基於以下背景，保薦人認為估值師合資格為本集團的生物資產及農產品進行估值：

- 估值師擁有為生物資產及農產品進行估值的經驗並熟悉此類資產的性質，如選取合適估值方法及估值參數；及
- 估值師的團隊成員獲著名國際評估機構的專業會員資格，並受國際評估準則委員會所訂定的國際評估準則規管對生物資產進行之估值。

財務資料

債項

借貸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日止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有抵押	148,190	245,005	175,050	162,200	114,950
銀行貸款－無抵押	17,500	17,500	–	20,000	20,000
	<u>165,690</u>	<u>262,505</u>	<u>175,050</u>	<u>182,200</u>	<u>134,950</u>
銀行貸款總額	165,690	262,505	175,050	182,200	134,950
其他銀行融資貸款	5,390	5,750	3,060	3,060	1,260
	<u>171,080</u>	<u>268,255</u>	<u>178,110</u>	<u>185,260</u>	<u>136,210</u>

財 務 資 料

須償還賬面金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在要求償還或於1年內償還	98,190	167,695	136,850	144,000	134,950
1年後惟2年內償還	13,590	14,060	40,630	40,000	–
2年後惟5年內償還	59,300	86,500	630	1,260	1,260
	<u>171,080</u>	<u>268,255</u>	<u>178,110</u>	<u>185,260</u>	<u>136,210</u>
減：1年內到期分類為 流動負債的貸款	<u>98,190</u>	<u>167,695</u>	<u>136,850</u>	<u>144,000</u>	<u>134,950</u>
	<u>72,890</u>	<u>100,560</u>	<u>41,260</u>	<u>41,260</u>	<u>1,260</u>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未償還銀行借貸的利率範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每年%	每年%	每年%	每年%
利率	2.4至7.7	2.4至7.8	2.4至5.9	2.4至5.3

我們的借貸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711億元增加約56.8%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683億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增加借貸以為豬肉業務的營運融資。我們的借貸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683億元減少約33.6%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781億元。此乃由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出售豬肉業務所致。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債項總額為人民幣1.781億元，包括短期有抵押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合共約人民幣1.369億元及長期借貸合共人民幣4,130萬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日，本集團債項總額約為人民幣1.362億元，包括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福建和泰及福建寶佳順)的銀行借貸。

本集團若干銀行借貸由控股股東、其各自聯繫人或第三方(包括龍岩市龍津信用擔保有限公司及陳東培先生(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提供擔保。龍岩市龍津信用擔保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為中小型企業提供信用擔保，並為獨立第三方。上述人士提供的所有擔保已經解除。

除本段「借貸」內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未償還的按揭、質押、債券證、貸款資本、銀行透支、貸款、債務證券或其他相若債項、金融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或任何擔保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的其他重大或然負債。本集團確認，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本集團債項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資本負債比率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約39.0%、47.9%、31.9%及32.4%。資產負債比率以相應年終／期末的資產總值除以計息銀行借貸。

資本負債比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1.9%上升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32.4%，主要由於期內增加借貸所致。

本公司的資本負債比率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9%下跌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1.9%，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出售豬肉業務分部所致。

本公司的資本負債比率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9.0%上升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9%，主要由於銀行借貸增加，以維持豬肉業務所致。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本集團目前並未涉及任何重大法律程序，本集團亦無知悉任何未決或牽涉本集團的可能重大的法律程序。根據

財務資料

當時取得的資料，如本集團涉及該等重大法律程序，本集團於可能產生虧損及該虧損金額能合理估計時錄得任何或然虧損。

合約及資本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回的經營租約，以按照農場面積計算的協定價格，就農場及辦公室處所向選定農戶作出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諾，其到期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40	393	1,671	1,558
第二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3,926	3,947	4,769	4,497
第五年後	3,026	2,911	2,670	2,550
	<u>7,192</u>	<u>7,251</u>	<u>9,110</u>	<u>8,605</u>

經營租賃付款為本集團就其若干農場及辦公室處所應付的租金。農場租賃的磋商年期為十五年至五十年，租金固定。辦公室處所租賃的磋商年期為一至兩年，租金固定。

資本承擔

本集團擁有下列未於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內撥備的資本開支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購物業、廠房 及設備的承擔	15,816	25,874	202	77
	<u>15,816</u>	<u>25,874</u>	<u>202</u>	<u>77</u>

財務資料

資本開支

往績記錄期間的資本開支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過往資本開支：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過往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126	15,682	26,718	554
在建工程	84,858	93,447	9,303	—
樓宇	42,521	183	2,980	427
土地使用權	4,648	—	—	—
總計	<u>160,153</u>	<u>109,312</u>	<u>39,001</u>	<u>981</u>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的開支。

資本開支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602億元減少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093億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的辦公樓、宿舍與福建森華的屠宰加工廠之在建工程所致。資本開支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093億元下降至約人民幣3,900萬元，乃主要由於在建工程完成所致。於我們的辦公樓、宿舍與福建森華的屠宰加工廠落成後，我們的資本開支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900萬元大幅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00萬元。

計劃資本開支

本集團預期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約人民幣1億元，將主要用作擴大本集團產能，包括興建新的生產設施、改善現有的生產設施及為本集團的動物飼料、雞肉及加工食品營運採購生產設備及設施。

本集團的預計資本開支視乎本集團業務計劃、市況、經濟及監管環境的任何未來變動而可予修訂。

本集團預期主要透過本集團自股份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銀行貸款所得款項為本集團合約承擔及資本開支融資。本集團認為，該等資金來源足以為本集團於未來12個月的合約承擔及資本開支提供足夠的資金。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述「合約及資本承擔」及「債項」兩節所包括者外，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或債務。

關連人士交易

就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中合併財務報表上的關連人士交易而言，董事確認該等交易乃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及／或向本集團提供的有關條款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並屬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分派儲備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分派儲備。

股息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Sumpo Holdings向股東宣派及支付人民幣6,000萬元的股息。於二零一零年，Sumpo Holdings向股東宣派人民幣7,500萬元的股息，其中人民幣5,000萬元經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透過扣除應收Sumpo Holdings股東款項繳付。餘下的人民幣2,500萬元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以現金支付。過往支付股息的情況及不支付股息的情況並不預示未來的股息政策。

本公司現時概無任何計劃於緊隨上市後分派定期股息，惟有關計劃可予變動。董事會經計及營運、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要及其可動用情況，以及其他於該時候被視為相關的因素後，可能會於未來宣派股息。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支付，以及其金額均須遵守本公司的憲法文件及公司法（包括取股東批准）。未來的股息宣派不一定反映過往的股息宣派，並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有關市場風險的定量性及定質性披露

我們於正常業務情況中面對下列多種市場風險。

生物資產及農產品的公平值變動

於往績記錄期期間，我們的業績受生物資產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的變動、在初步確認時農產品的公平值及由於銷售及出售農產品公平值的撥回影響。

公平值變動的敏感度分析

以直接比較法量度其公平值的生物資產及農產品並不被視為需要敏感度分析。此乃由於參考市場釐定價格，於估值時並無採取特定參數的假設。

就以收益法量度其公平值的生物資產而言，即種雞，估值師對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按收益法進行敏感度分析，以不同折讓率、種蛋售價及種蛋直接生產成本計算。

下表呈列於折讓率下調100個基點及上調100個基點時，雞苗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敏感度：

	下調 100 個基點	基本情況	上調 100 個基點
折讓率	23.48%	24.48%	25.48%
公平值減銷售成本 (人民幣百萬元)	9.08	9.04	9.00

下表呈列於種蛋售價上升或下降5%時，雞苗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敏感度：

	售價 下降 5%	基本情況	售價 上升 5%
種蛋售價(人民幣／每只雞蛋)	2.185	2.30	2.415
公平值減銷售成本 (人民幣百萬元)	7.79	9.04	10.29

財務資料

下表呈列於種蛋直接生產成本上升或下降5%時，種雞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敏感度：

	生產成本 下降5%	基本情況	生產成本 上升5%
生產成本(人民幣／每羽種雞)	273	287	301
公平值減銷售成本 (人民幣百萬元)	9.90	9.04	8.18

附註1：根據以下取自彭博的股權成本，我們留意到可資比較公司之預計回報率應界乎10%至15%。然而，鑑於與特定資產(如種雞)相關的風險較與公司(尤其是上市公司)相關的風險大很多，因此董事認為，折現現金流量法採納的折讓率屬公平合理。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股權成本
大成食品(亞洲)有限公司	HKE: 03999	14.85%
山東民和	SHE: 002234	13.57%
福建聖農	SSE: 002299	13.66%
河南華英農業發展	SHE: 002321	13.66%
Venky's India Ltd	BOM: 523261	12.16%
Srinivasa Hatcheries	BOM: 526893	10.38%
Rainbow Chicken	JNB: RBW	13.72%
山東昱合集團	NASDAQ: YUII	11.42%
	平均	12.93%

附註2：估值師認為敏感度分析採納的範圍乃合理可能的範圍，其中數值參數可能偏離基本情況的水平。

就折讓率而言，主要的變化元素為無風險利率(以長期政府債券利率作為其代表)。在分析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之間的10年期中國政府債券利率時(如以下彭博截圖所示)，留意到最高和最低利率分別為4.128%及3.249%，範圍為0.879%。同一組債券利率變動的標準偏差為2.08%。因此，所選的變動水平(即基本情況折讓率±1%或基本情況折讓率的96%至104%)被認為足以應付此變數的可能結果之預期範圍。

就種蛋的售價及生產成本而言，由於中國中央政府定下的目標通脹率不超過4%，選定的變動水平(即基本情況水平的95%至105%)被認為足以應付此等變數的可能結果之預期範圍。

基於以上的敏感度分析，種雞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對種蛋售價變動的敏感度非常高，而對折讓率變動的敏感度則相對較低。

信貸風險

如本集團客戶無法悉數支付到期款項，本集團將承受信貸風險。信貸風險主要產生自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應收一位股東款項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本集團透過與不同具有堅實財務基礎的客戶進行交易，減低應收賬款的相關風險。本集團就未清償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訂有信貸控制政策，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所有應收款項結餘，而到期結餘由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跟進。本集團的多元化客戶基礎確保信貸風險不會過份集中在單一客戶身上。最大信貸風險已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上表達。

利率風險

利率潛在變動或令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及未來年度出現利率風險。由於本集團的銀行貸款按浮息計息，本集團面臨利率風險。本集團一般不會對利率變動進行投機，因此，不會積極透過利率衍生工具對沖面臨的利率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就浮息借款面臨的利率風險有限。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利率風險時，使用50個基點的增減，代表管理層對利率的潛在變動作出的評估。倘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利率變動50個基點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產生重大影響。

貨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貨幣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列值，而本集團乃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業務交易，本集團的貨幣風險並不重大，故本集團現時並無制定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董事認為，由於貨幣風險很低，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業務風險

本集團面對禽畜及禽畜農產品價格變動以及飼料配料成本及供應變動所產生的金融風險。該等風險由不斷變化的市場供需力量及其他因素決定。該等其他因素包括(其中包括)環境法規、氣候狀況及禽畜疾病等。本集團對該等狀況及因素難以控制或並無控制能力。

本集團面對與維持動物健康狀況的能力有關的風險。禽畜健康問題會對生產及消費者信心構成不利影響。本集團定期檢查禽畜健康，並備有減少傳染病潛在風險的程序。即使已備有相關政策及程序，亦無法保證本集團不會受到傳染病的影響。

除父母代種雞苗外，本集團通過維持眾多供應商以限制對單一客戶的高度集中，以此管理其面對經營所耗的主要原料價格波動的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流動風險輕微，因其大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於一年內到期，並且可以現有的股東資金及內部產生的現金流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並維持管理層認為適當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向本集團的經營提供資金，並減低短期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管理層定期監控借貸的使用情況。

已評估物業價值與賬面淨值的對賬

物業權益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估值師已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擁有的物業估值。其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所示的物業權益賬面淨值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的物業權益估值的對賬：

	人民幣千元
參考價值(附註(i))	120,52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中)(附註(ii))	34,914
增加	83,432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的變動	
－折舊及攤銷	(2,533)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115,813
估值盈餘	4,707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236
非控股權益	471
	4,707

附註：

- (i) 該數字為管理層就該等欠缺相關所有權文件的物業採納的參考價值，而該參考價值乃參考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的物業估值報告後達致。參考價值乃根據該等物業可於公開市場自由轉讓的假設作出。
- (ii) 賬面淨值即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預付租賃款項、樓宇及投資物業的期終賬面淨值的總額。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預測

董事預期，如無不可預測的情況出現並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所載的基準及假設，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預測將約為人民幣5,400萬元。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溢利預測」一節。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預測的約人民幣5,400萬元包括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減銷售成本的變動的預計收益人民幣260萬元。來自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的收益乃按以下計算i)與本集團對其生物資產估值時採取的基準相同及ii)假

財務資料

設估值師用以釐定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生物資產公平值的主要參數不會有重大變動。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生物資產公平值預測乃由估值師進行估值(包括基本假設)。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的任何收益須視乎市況及其他超出我們控制的因素。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種雞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估值時所作出的主要假設如下：

估計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人民幣)	10,679,000
種蛋估計售價(人民幣／每隻)	2.3
種蛋估計直接生產成本(人民幣／每個成年種雞產蛋周期)	287
折讓率	24.58%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不同折讓率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相對於本集團種雞估計公平值水平減銷售成本的敏感度：

	上調 500個 基點	上調 200個 基點	上調 100個 基點	下調 100個 基點	下調 200個 基點	下調 500個 基點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91)	(118)	(59)	59	118	291

附註：上文呈列已包括±200個基點及±500個基點之折讓率僅供參考。就本敏感度分析採納的範圍之基礎，請參閱本節「有關市場風險的定量性及定性披露」一段的附註(2)。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種蛋的不同售價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淨額相對於本集團種雞估計公平值水平減銷售成本的敏感度：

	種蛋 售價上升 5%	種蛋 售價上升 2%	種蛋 售價上升 1%	種蛋 售價下降 1%	種蛋 售價下降 2%	種蛋 售價下降 5%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1,462	585	292	(292)	(585)	(1,462)

財務資料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不同的種蛋直接生產成本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相對於本集團種雞估計公平值水平減銷售成本的敏感度：

	種蛋 直接生產成本 上升5%	種蛋 直接生產成本 上升2%	種蛋 直接生產成本 上升1%	種蛋 直接生產成本 下降1%	種蛋 直接生產成本 下降2%	種蛋 直接生產成本 下降5%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1,025)	(410)	(205)	205	410	(1,025)

此敏感度分析資料僅供參考，任何變動有可能超出所示範圍。投資者務請特別注意：(i) 敏感度分析資料並非詳盡，且僅限於主要假設變動的影響，包括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種蛋售價及種蛋直接生產成本；(ii) 溢利預測涉及其他及更多不確定因素。就溢利預測的目的而言，雖然我們相信是對(除其他假設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的最佳估計，但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的實際重估或與我們的估計出現重大差異，並取決於市況及我們控制範圍以外的其他因素。

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事項

本公司董事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情況令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第13.19條的規定作出披露。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下文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的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並載於下文以說明股份發售對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股份發售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進行。

財務資料

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的未經審核備考報表僅就說明用途而編製，且基於其假設性質，有關報表可能未能真實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或股份發售後任何未來日期的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備考報表乃根據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之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資產淨值作出，並已作下文所述調整。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的未經審核撥備考報表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經審核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股份發售估計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每股股份未 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合併有 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 (附註3)	每股股份未 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合併有 形資產淨值 港元 (附註4)
根據每股股份 發售價0.80港元計算	210,312	254,410	464,722	0.29	0.34
根據每股股份 發售價0.60港元計算	210,312	187,595	397,907	0.25	0.29

附註：

- (1)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資產淨值人民幣210,312,000元計算。
- (2) 股份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根據發售股份及每股股份發售價0.80港元及0.60港元計算（為所述發售價範圍之最高及最低位），並經扣減包銷費用及本公司應付的其他相關開支約23,000,000或21,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776,000元或18,057,000元），且並無計算行使超額配股權可能配發或發行的任何股份。股份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566元（即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之通行匯率）由港元兌換為人民幣。
- (3) 每股股份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緊接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成為無條件後，基於已發行的1,600,000,000股股份計算，但並未計及根據超額配股權而可能獲認購的任何股份以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4) 每股股份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566元（即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之通行匯率）兌換為港元。
- (5) 經考慮若干物業的參考值人民幣120,520,000元及該等物業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經審核賬面淨值，透過比較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所載本集團物業權益的估值，估值盈餘約為人民幣

4,707,000 元。物業權益的估值盈餘將不會綜合入本集團日後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倘若估值盈餘將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內，則將產生每年約人民幣 169,000 元的額外折舊費用。

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招股章程另有披露者外，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起，本公司的財務或業務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而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起，亦概無發生會對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合併財務報表上所示資料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未來計劃及前景

本集團旨在成為中國十大雞肉產品製造商之一。為達到此目標，本集團擬推行以下計劃：

提高本集團產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擁有一家屠宰加工廠。為滿足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本集團計劃在龍岩現有廠附近建設一家新屠宰加工廠。預期新屠宰加工廠每年產能約為36,000,000羽肉雞。

本集團現正準備申請所有必要批准及許可。本集團已獲得現有生產基地毗鄰一幅地塊（「該地塊」）的土地使用權，該地塊將用作建設新屠宰加工廠。除以上所述外，就新屠宰加工廠而言我們並無任何其他重大完成事項。

新屠宰加工廠預計將於二零一一年底落成，估計總收購及建設成本約為人民幣2.5067億元，主要由本集團內部資源及債務融資撥付。由於經已悉數支付人民幣6,000萬元的土地成本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1.517億元，故此目前我們有意透過銀行或財務機構提供的項目融資約為總建築成本60%（即相等於約人民幣1.504億元），而餘下的人民幣4,027萬元將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然而，由於銀行或財務機構提供的該等項目融資須待我們獲得所有必要的政府批准及許可後，方可獲得批准，故至今為止我們尚未得到任何銀行或財務機構提供該等融資的承諾。

本集團相信，投資建設新屠宰加工廠將使本集團把握更多市場機會並享有規模經濟效益。

為利用本集團新屠宰加工設施的新增產能，本集團亦須建立新種雞場、孵化設施及肉雞養殖場。本集團計劃建設十個新種雞場，一個新孵化場及十個新肉雞養殖場。新孵化場及三個新種雞場預計將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完工，而五個新肉雞養殖場預計將於二零一一年底完工，剩餘七個新種雞場及五個新肉雞養殖場則預計將於二零一二年底完工。建立該等新種雞場、孵化場及肉雞養殖場的估計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9,800萬元、人民幣1,700萬元及人民幣1.40億元，其中人民幣2.2704億元由

未 來 計 劃 及 所 得 款 項 用 途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撥付（假設超額配購權不獲行使且按每股發售價0.70港元（即所列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0.60港元至0.80港元的中位數）計算），而人民幣2,796萬元由本集團內部資源及債務融資撥付。

新孵化場預計每年孵化能力約為3,890萬羽雞苗。十個新肉雞養殖場預計每年可飼養5.5批肉雞，每批約有200,000羽肉雞。十個新肉雞養殖場每年總飼養能力預計可達到約10,000,000羽肉雞（計入死去的肉雞及質量不滿意的肉雞）。十個新種雞場預計每年飼養約405,000套雞苗，每年約生產45,700,000只種蛋。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興建新設施前後的總產能、興建新設施的資金來源及其他相關資料：

現有設施	現有設施 每年產能 (約數)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的 使用率	新設施	擴充後每年 總產能(包括 現有設施) (約數)	預期落成日期	估計資本開支 (人民幣 百萬元)	資金來源 (約數)
1個屠宰加工廠	18,000,000羽 肉雞	93.4%	1個新屠宰加 工廠	54,000,000羽 肉雞	二零一一年底	250.67	內部資源及債務 融資
3個種雞場	210,000 套 (附註)	80.3%	10個新種雞場	615,000 套	二零一一年 上半年(3個種 雞場)	98	股份發售所得款 項
					二零一二年 (7個種雞場)		
1個孵化場	20,000,000羽 雞苗	91.2%	1個新孵化場	58,900,000羽 雞苗	二零一一年 上半年	17	股份發售所得款 項
5個肉雞養殖場	5,500,000羽 肉雞	100%	10個新肉 雞養殖場	15,500,000羽 肉雞	二零一一年底 (5個肉雞養 殖場)	140	股份發售所得 款項(人民幣 1.12億元)；
					二零一二年底 (5個肉雞養 殖場)		內部資源及債務 融資(人民幣 2,800萬元)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附註：

一套種雞由一羽雌性種雞配一羽用以授精的雄性種雞所組成。故此，雌性種雞的數目與種雞套的數目相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雄性種雞和雌性種雞的整體比例約為1:8.67。

提高本集團產品質量及增加產品種類

本集團計劃調整並改進本集團現有生產設施的技術及專門技術知識以充分利用產能及提高產品質量。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大部分產品為冷凍雞肉產品。為增加本集團的產品種類，我們計劃透過引進生產經調味雞肉產品的新器材和材料，以加強製作需要若干專門技術知識的經調味雞肉產品的能力。從銷售該等經調味雞肉產品所得的收入僅佔我們總收入的很少份額，並計入我們雞肉產品的收入中。由此，我們相信將可吸引其他需要經調味雞肉的潛在客戶向本集團購買該等產品，從而擴大我們的市場覆蓋。

股份發售的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將鞏固本集團的資本基礎，並為本集團提供資金，以實行業務策略以及推展本節所載的未來計劃。

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且按每股發售股份發售價為0.70港元（即每股發售股份0.60港元至每股發售股份0.80港元的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計算，經扣除本集團應付的相關開支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2.58億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2704億元）。董事目前擬動用該等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1.1136億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800萬元）將用作支付建立新種雞場的費用；
- 約1,932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700萬元）將用作支付建立新孵化場的費用；及
- 約1.2732億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1204億元）的餘額將用作支付建立新肉雞養殖場的費用。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倘發售價定於每股發售股份0.80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的最高位，則相較本招股章程所列範圍中位數釐定發售價情況下本公司應收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將收到股份發售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3,900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432萬元），其中人民幣2,796萬元將用作支付建立新肉雞養殖場的費用，而餘下的人民幣636萬元將用作本集團營運資本。

倘發售價定於每股發售股份0.60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的最低位，則相較本招股章程所列範圍中位數釐定發售價情況下本公司應收所得款項淨額，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減少約3,900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432萬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計劃將所得款項淨額分配至建立新肉雞養殖場的資金的款項減少。

倘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0.80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之最高位），本公司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增加約4,680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118萬元），其中人民幣2,796萬元將分配至支付建立新肉雞養殖場的費用，而餘下的人民幣1,322萬元將用作本集團營運資本。

倘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0.70港元（即所述發售價範圍每股發售股份0.60港元至0.80港元的中位數），本公司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增加約4,095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604萬元），其中人民幣2,796萬元將分配至支付建立新肉雞養殖場的費用，而餘下的人民幣808萬元將用作本集團營運資本。

倘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0.60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之最低位），本公司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增加約3,510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089萬元），其中人民幣2,796萬元將分配至支付建立新肉雞養殖場的費用，而餘下的人民幣293萬元將用作本集團營運資本。

倘股份發售及根據超額配股權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並無即時用作上述用途，董事目前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金融機構作短期存款。

董事認為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連同來自內部的款項及本集團可供動用的銀行信貸，將足以應付本招股章程所述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

配售及公開發售包銷商

獨家賬簿管理人及牽頭經辦人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副經辦人

恒豐證券有限公司

聯昌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結好證券有限公司

聯發證券有限公司

配售包銷商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恒豐證券有限公司

聯昌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結好證券有限公司

聯發證券有限公司

公開發售包銷商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包銷安排及費用

包銷協議

根據包銷協議，本公司按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發售公開發售股份以供認購，本公司亦按配售的條款及條件提呈配售股份以供認購，在各情況下均按發售價進行。

在(其中包括)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或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可能與本公司書面協定的較後日期)或之前，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本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以及發售價已於定價日期或該日前由本公司與牽頭經辦人釐定的規限下，配售包銷商已個別同意按配售的條款及條件認購或安排認購人認購配售股份，而公開發售包銷商已同意按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認購或安排認購人認購現時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但根據公開發售未獲接納的公開發售股份。

終止的理由

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任何時間：

- (i) 形成、發生、存在或出現下列事件：
- (a) 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整體之業務或財務或經營狀況有任何不利變動或潛在不利變動；或
 - (b) 任何引致或可能引致當地、國家或國際之金融、政治、工業、經濟、貨幣、軍事、與衝突相關、法律、財政、外匯管制、監管、股票或其他金融市場或其他狀況、事況或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對商業銀行活動或證券在聯交所買賣之任何終止、暫停或限制)出現或發生任何不利變動或發展的任何變動或事件或連串事件；或
 - (c) 任何新法例或法規或任何現有法例或法規的任何轉變(不論是否構成連串變動之一部分)或開曼群島、香港、中國、英屬處女群島或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任何法院或其他主管機構對於上述法例或法規的詮釋及應用引入或實施任何改變；或
 - (d) 開曼群島、香港、中國、英屬處女群島或其他地方的商業銀行活動全面暫停及／或發生涉及開曼群島、香港、中國、英屬處女群島或其他地方之稅項或外匯控制(或落實任何外匯控制)之潛在變動的變動或發展；或
 - (e) 導致或極可能導致本公司根據包銷協議所載之彌償而承擔任何責任的任何事項、行動或遺漏；或
 - (f) 美國、歐盟(或其任何成員國)或任何其他國家或組織或開曼群島、香港、中國、英屬處女群島或與本集團或其任何成員公司相關之其他司法權區直接或間接施加任何形式的經濟或其他制裁；或
 - (g) 發生或出現任何非包銷商所能控制的事件或連串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天災、政府行動、戰爭、暴動、騷亂、民亂、火災、水災、爆炸、恐怖活動、罷工、停工、爆發疾病或瘟疫(包括嚴重急性呼吸道綜合症、鏈球菌感染(豬隻傳染病)及H5N1以及有關／變異形體，或運輸干擾或延誤)；或

- (h) 香港貨幣與美國貨幣價值掛鈎制度的任何變動；或
- (i) 香港股票市場或其他金融市場的狀況或情緒出現任何變動；或
- (j) 因應特殊金融狀況或其他而對聯交所的一般證券買賣施加任何終止、暫停或限制；或
- (k) 任何債權人要求於所列到期日之前償還或支付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須承擔的任何債項而有關要求已經或可能預期會對本集團整體造成不利影響；或
- (l) 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面對任何訴訟或蒙受任何虧損或損害賠償（不論如何引致及不論是否涉及任何人士的任何保險或申索）已對或預期會對本集團整體而言有不利影響；或
- (m) 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出清盤或結束之呈請，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與其債權人作出債務重整或安排，或訂立協議安排，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清盤決議案已獲通過，或已委任臨時清盤人、破產管理人或經辦人接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資產或業務，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發生任何類似情況，

而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全權及絕對認為，

- (1) 對或將會或可能對本集團整體的一般事務、管理、業務、財政、經營或其他狀況或前景或對任何現有或潛在股東以其作為股東之身份有重大不利影響；或
- (2) 對或將會或可能對公開發售、配售或發售股份的申請、接納或購入水平或發售股份之分派或股份在二級市場之交易的成功有重大不利影響；或
- (3) 令公開發售、配售或按本招股章程所述條款或形式交付發售股份變得不能實行、不應當或不適宜進行；或

(ii) 牽頭經辦人或任何包銷商發現：

- (a) 包銷協議下各保證人作出的任何保證在作出當時或複述時在任何方面失實、不確或誤導，而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全權及絕對認為對公開發售及配售有重大不利影響，或任何保證人違反本招股章程及相關申請表格之任何條文；
- (b) 本招股章程所載任何聲明在任何方面失實、不確或誤導，或發生或發現任何事件而假設本招股章程於當時刊發，則會構成遺漏，而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全權及絕對認為對公開發售及配售而言屬於重大；
- (c) 任何保證人違約或包銷協議任何條文被違反，而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全權及絕對認為該項違約事件對公開發售及配售而言有重大不利影響；
- (d)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業務或財務或經營狀況出現任何不利變動而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全權及絕對認為變動屬有關；或
- (e) 發生及／或被發現任何事項、行為或遺漏，而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董事及／或任何主要股東產生任何責任，

則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可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有關通知之副本致各包銷商）終止包銷協議，並即時生效。

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 10.08 條，本集團已向聯交所承諾，在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本集團將不會進一步發行任何可兌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的股份或證券（不論是否屬已上市類別），或使任何協議受該發行所限（不論發行證券是否將於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完成），惟上市規則第 10.08 條所規定的若干情況則不在此限。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1) (a) 條，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林先生及林耿華先生已向聯交所承諾，除根據股份發售、資本化發行及借股協議外：

- (i) 其於本招股章程所作有關控股股東控股權益披露之日起至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屆滿之日止任何時間內將不會出售及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就其於本招股章程內所示其為實益擁有人的任何本公司股份，設立任何期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及
- (ii) 如其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其將不會於上文(i)提述的期間屆滿之日起計六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出售及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或以其他方式，於緊隨有關出售或行使或強制執行有關期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後，就上文段落(i)提述的任何股份，設立任何期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

上市規則第10.07條附註(2) 規定，上市規則第10.07條不可禁止控股股東就一項真正商業貸款以一家認可機構(按香港法例第155 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者)為受益人使用其實益擁有的任何證券作抵抗。

各控股股東已進一步向聯交所、本公司、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承諾，本招股章程所作有關其控股權益披露之日起至上市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之日止期間內：

- (i) 倘其就一項真正商業貸款以一家認可機構(按香港法例第155 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者)為受益人質押或抵押其實益擁有的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或其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權益，須立即知會本公司有關該質押或抵押以及所質押或抵押的股份或證券數目；及
- (ii) 倘其接獲承押人口頭或書面指示，將出售已質押或抵押的任何股份或證券或其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權益，則須立即知會本公司該等指示。

本公司同意並向聯交所、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承諾，於接獲控股股東任何形式的書面通知後，本公司將會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知

會聯交所、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並就有關資料以公佈形式作合理披露。

林先生及林耿華先生各自共同和個別向本公司、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承諾並作出契諾：

- (i) 由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止期間內，本身不會並促使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由其控制的公司，不會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包括但不限於就此設立任何購股權、抵押或其他產權負擔或權利，惟根據一項質押或抵押而作為一項真正商業貸款的抵押品而設立者除外)其於緊隨完成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後當時擁有的任何股份或於此所直接或間接擁有之權益(或因此而產生或帶來於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證券或權益)，或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包括但不限於就此設立任何購股權、抵押或其他產權負擔或權利，惟根據一項質押或抵押而抵押而作為一項真正商業貸款的抵押品而設立者除外)其控制且實益擁有任何上述股份的公司的任何股份，惟上述限制並不適用於上市日期後其或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可能購入的任何股份；
- (ii) 於上文(i)段所述的六個月期間屆滿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倘於緊隨進行有關出售後，其任何一人(各別或連同其他人士)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不再持有由其所控制並擁有任何股份的公司的控股權益(即最少30%以上權益或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不時指定觸發強制全面收購建議的較低百分比)，本身不會並促使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由其控制的公司，不會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包括但不限於就此設立任何購股權、抵押或其他產權負擔或權利，惟根據一項質押或抵押而作為一項真正商業貸款的抵押品而設立者除外)股份或上文(i)段所述的任何權益，或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包括但不限於就此設立任何購股權、抵押、其他產權負擔或權利，惟根據一項質押或抵押而作為一項真正商業貸款的抵押品而設立者除外)其控制並實益擁有上述股份的公司的任何股份；

- (iii) 倘於上文(i)段所述之六個月期間屆滿後出售股份或上文(ii)段所述的任何權益，將會採取一切合理步驟以確保出售不會導致股份出現造假市或市場混亂；及
- (iv) 其將會並促使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所控制的公司將會就其或其控制的登記持有人出售、轉讓或處置任何股份時遵守上市規則的所有限制或規定。

本公司向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承諾並契諾，而執行董事亦各自向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承諾並契諾促使，未經牽頭經辦人(為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書面同意(不得無合理理由而不作出或延遲給予同意)，本公司除根據股份發售、資本化發行、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據此而資本化溢利的同類安排及規定，須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配發及發行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分股息的同類安排，並除非已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外，不會(a)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日期後六個月當日(包括該日)期間任何時間，發行或同意發行並非發行予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本公司或其任何主要附屬公司(定義見上市規則13.25(2)條)的股份或證券，或授出或同意授出並非授予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而附有權利可認購或以其他方式兌換或交換本公司或其任何主要附屬公司(定義見上文)證券的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及(b)於上文(a)項所述六個月期間後六個月內，發行或同意發行本公司任何股份或證券，或授出或同意授出附有權利可認購或以其他方式兌換或交換本公司任何股份或證券的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而導致林先生(個別或整體)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不再持有由其所控制並擁有任何股份的公司的控制權(即最少30%以上權益或收購守則不時指定觸發強制全面收購建議的較低百分比)。

本公司及執行董事各自向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承諾並契諾，未經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書面同意(不得無合理理由而不作出或延遲給予同意)，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不會於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

佣金

公開發售包銷商將就所有公開發售股份之總發售價收取2.5%的佣金，而配售包銷商將就所有配售股份之總發售價收取2.5%的包銷佣金，並從中支付任何分包銷佣金。保薦人將收取財務顧問及文件處理費。包銷佣金、財務顧問及文件處理費，聯交所上市費及交易費、證監會交易徵費、法律和其他專業費用，連同適用印刷和其他與股份發售有關的開支，估計合共約為2,200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36萬元)(根據發售價每股股份0.70港元(即每股股份0.60港元及每股股份0.80港元的指示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計算)，將由本公司支付。

包銷商於本公司的權益

除下文「保薦人於本公司的權益」一段所披露及包銷協議所預計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包銷商均無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股份或證券的權益，亦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股份或證券的權利或購股權(不論可否依法行使)。

保薦人於本公司的權益

除包銷協議、合規顧問協議所規定及本文所披露者外，保薦人或其任何聯繫人均無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股份或證券的權益，亦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股份或證券的權利或購股權(不論可否依法行使)。

參與向本公司提供意見的任何保薦人的董事或僱員均不會因股份發售而擁有或可能擁有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任何類別證券的權利(包括可認購該等證券的購股權或權利，但為免生疑問，不包括該等保薦人的董事或僱員可能根據公開發售認購的證券的權益)。

保薦人或其任何聯繫人並無因股份發售順利完成而獲得重大利益，包括例如獲償還大額負債或獲支付事成酬金，惟下列者除外：

- (i) 根據包銷協議向擔任公開發售包銷商及其中一位配售包銷商的牽頭經辦人支付的包銷佣金；
- (ii) 向保薦人支付財務顧問費及文件編撰費；及

(iii) 日常業務涉及證券交易及買賣的保薦人的若干聯繫人或會參與本公司證券交易及買賣。

保薦人的董事或僱員概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董事。

合規顧問協議

合規顧問協議由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金利豐」）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簽訂，據此，本公司已委任金利豐且金利豐已答應擔任本公司的合規顧問，由上市日期起生效至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規定有關其於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財務業績發佈之日，或直至合規顧問協議根據其條款及條件終止為止。本公司須就金利豐提供的服務支付協定的費用予金利豐。合規顧問協議條款之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一節中「合規顧問」一段。

申請時應繳付的價格

發售價將不多於每股發售股份0.80港元及預期不少於每股發售股份0.60港元。根據每股股份最高發售價0.8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計算，就每手5,000股發售股份的應付總成本將合共為4,040.32港元。申請表格已列出發售股份倍數而實際應付的金額。

發售價預期由本公司及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在定價日期（即預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五日（星期三）或之前或本公司及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或時間，惟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六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根據一項協議協定。

倘根據有意的專業、機構及／或其他投資者於累計投標過程中所表示的興趣水平，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及獲得本公司同意下）認為屬合適的情況下（例如表示興趣的水平低於指示發售價範圍），可於提交申請最後一日上午前任何時間，將指示發售價範圍調低至低於本招股章程內列明的指示發售價範圍。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作出有關減幅決定後盡快及在任何情況下最遲於根據公開發售提交申請的最後一日早上，在英文虎報（以英文）及成報（以中文）公佈及在本公司的網站 **www.sumpofood.com** 及聯交所的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調低指示發售價範圍的通告。有關通告亦將載有因任何有關調低出現的任何財務資料的變動。倘公開發售股份申請已根據公開發售在提交申請的最後一日早上前提交，則縱使調低指示發售價範圍，有關申請隨後亦不能被撤回。

倘基於任何理由，本公司及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未能於定價日期或之前或本公司與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或時間或之前，惟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六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股份發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即時失效。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在英文虎報（以英文）及成報（以中文）刊發公告。

股份發售的條件

閣下認購發售股份的申請須待達成下列條件後方獲接納：

1. 上市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本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
及

2. 包銷協議

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須履行的責任成為無條件，且不會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終止。包銷協議的詳情及其條件及終止的理由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或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與本公司達成書面協議的該等較後日期）或之前尚未達成任何該等條件，則閣下的申請股款將不計利息退還予閣下。閣下獲退還申請股款的條款載於申請表格「退還申請股款」一段。在此期間，閣下的申請股款將存放於收款銀行或其他根據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註冊的香港持牌銀行的一個或多個獨立銀行賬戶。

發售機制

本招股章程乃就股份發售（包括配售及公開發售）而刊發。根據配售，初步提呈360,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按超額配股權而定）以供專業、機構及私人投資者認購，並根據公開發售將提呈40,000,000股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可予重新分配）。本文所載的申請事宜、申請表格、申請款項或申請程序的資料僅與公開發售有關。發售股份將佔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5%。

配售乃由配售包銷商全數包銷，而公開發售則由公開發售包銷商全數包銷，並按其各自的基準進行。

有關股份發售的包銷安排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包銷安排及費用」一段。股份發售乃由保薦人保薦及由牽頭經辦人與獨家賬簿管理人經辦。

投資者可根據公開發售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或表明有意根據配售認購配售股份，惟不得同時認購兩類股份。

配售

本公司初步擬提呈發售 360,000,000 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及可能按下述基準重新分配），佔根據股份發售提呈發售的股份總數 90%，以配售方式供認購。根據配售，配售包銷商將代表本公司有條件將配售股份配售予專業、機構及私人投資者。專業及機構投資者一般包括經紀、交易商，以及日常業務涉及買賣股份及其他證券的公司（包括基金經理）及經常投資股份及其他證券的公司實體。配售項下配售股份的分配取決於若干因素，包括需求水平及時間，以及預期有意投資者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會否增購及／或持有或出售股份。上述分配旨在透過分配配售股份，從而建立穩固的股東基礎，以使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受惠。獲分配配售股份的投資者不能申請公開發售項下的公開發售股份。配售須待上文「股份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述的所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公開發售

本公司根據公開發售按發售價初步提呈 40,000,000 股股份，佔根據股份發售於香港提呈以供認購股份總數的 10%（可按本節所述予以重新分配）。公開發售乃由牽頭經辦人經辦，並由公開發售包銷商全數包銷。

公開發售供香港公眾人士以及機構及專業投資者申請。公開發售項下的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不得申請配售項下的配售股份。根據公開發售向投資者分配股份，僅會根據公開發售所接獲的有效申請進行。公開發售須受上文「股份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述的條件規限。

僅就分配而言，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會平均分為兩組：甲組和乙組。甲組的公開發售股份將有 20,000,000 股股份，會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總值 500 萬港元或以下（不包括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的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乙組的公開發售股份有 20,000,000 股股份，會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總值 500 萬港元以上（不包括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至乙組股份初步總值的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

投資者須注意，兩組的申請分配比例以及同一組的申請分配比例有可能不同。當一組出現認購不足，剩餘的公開發售股份將會相應地撥往另一組分配，以應付該組需求。申請人只可從一組之中收取公開發售股份，但不得同時收取兩組的股份，

且只可申請甲組或乙組的股份。作出超過在甲組或乙組初步提呈發售的全部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的任何認購申請將不會受理。任何一組及兩組間的重複或懷疑重複申請亦將不會受理。

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於公開發售與配售之間分配股份可視乎公開發售認購的踴躍程度予以調整，重新分配的基準如下：

- (i) 倘根據公開發售有效申請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等同於或超過 600,000,000 股股份（即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公眾人士認購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的 15 倍），惟少於 2,000,000,000 股股份（即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公眾人士認購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的 50 倍），則根據公開發售可供公眾人士認購的股份數目將增至 120,000,000 股，佔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 400,000,000 股股份的 30%（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 (ii) 倘根據公開發售有效申請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等同於或超過 2,000,000,000 股股份（即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公眾人士認購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的 50 倍），惟少於 4,000,000,000 股股份（即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公眾人士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的 100 倍），則根據公開發售可供公眾人士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增至 160,000,000 股，佔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 400,000,000 股股份的 40%（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及
- (iii) 倘根據公開發售有效申請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等同於或超過 4,000,000,000 股股份（即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公眾人士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的 100 倍），則根據公開發售可供公眾人士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增至 200,000,000 股，佔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 400,000,000 股股份的 50%（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在所有情況下，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的額外股份，將按等額分配至甲組及乙組，而分配至配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相應減少。

倘公開發售或配售不獲全數認購，牽頭經辦人將可按其認為恰當的比例及方式將全部或任何原計入公開發售的未獲認購股份重新分配至配售項下（反之亦然（如適用））。

超額認購

根據公開發售分配予申請人的公開發售股份，將僅按照所接獲的有效申請的踴躍程度而分配。分配基準或會根據每名申請人有效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數目而作出改變。然而，這或會涉及抽籤，即部分申請人或會比申請同等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的申請人獲分配較多股份，而未能中籤的申請人或未能獲配發任何公開發售股份。

超額配股權

就股份發售而言，本公司預期將向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行使。

根據超額配股權，牽頭經辦人有權由上市日期起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後三十天之間任何時間內行使上述配股權，要求本公司以發售價發行相當於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15%，以（其中包括）應付配售的超額分配及／或履行牽頭經辦人因根據借股協議借入股份而須退還股份的責任。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額外股份將佔於緊隨完成股份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後，本公司經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3.61%。若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將會在報章上發表公佈。

穩定價格措施

穩定價格是包銷商在部分市場為促進證券分銷而採用的慣常做法。為穩定價格，包銷商可於指定期間內在二級市場競購或購買新發行證券，以減緩並在可能情況下阻止有關證券的市價下跌至低於首次發售價。於香港進行穩定價格後的價格不得高於首次發售價。

就股份發售而言，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之任何人士可代表其他包銷商超額分配股份或進行交易以穩定或維持股份的市價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時間內高於原應出現的價格水平。

該等交易可在獲准進行的所有司法權區內進行，惟須遵守所有適用法例及監管規定。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之任何人士均無責任進行該等交易。一經採取該等穩定價格行動，有關行動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

股份發售的架構

士或代其行事之任何人士全權酌情進行，可隨時終止，並須於一段有限時間後結束。超額配發的股份數目不可超過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即60,000,000股，佔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發售股份的15%。

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之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間內，可於香港採取以下全部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

- (i) 純粹為防止或盡量減低股份市價下跌而購買或同意購買任何股份，或建議或試圖購買或同意購買任何股份；及／或
- (ii) 就上文(i)段所述任何行動：
 - (A) (1) 超額配發股份；或
 - (2) 純粹為防止或盡量減低股份市價下跌而出售或同意出售股份，以建立股份淡倉；
 - (B) 行使超額配股權及購買或認購或同意購買或認購股份，以對上文(ii)(A)段建立之任何倉盤進行平倉；
 - (C) 出售或同意出售在上文(i)段所述穩定價格行動中購買之任何股份，以對該等行動建立之任何倉盤進行平倉；及／或
 - (D) 建議或試圖進行上文(ii)(A)(2)、(ii)(B)或(ii)(C)段所述任何行動。

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之任何人士可就穩定價格行動維持股份之好倉，惟並不確定其將維持好倉之數量及期間。投資者應注意，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之任何人士對好倉進行平倉並於公開市場出售可能造成之影響，其中包括股份市價可能下跌。

用作支持股份價格之穩定價格行動不能超過穩定價格期間，而穩定價格期間由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日期起至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三十日止，穩定價格期間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三日(星期四)屆滿。此日之後不得再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而市場對股份之需求亦可能因而減少，故股份市價可能隨之下跌。

由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之任何人士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在穩定價格期間或其後未必一定能令股份市價維持於發售價或其上水平。穩定價格行

動中的買入價或市場購買價可以發售價或較低的任何價格進行，因此可以低於投資者購入股份的價格。

所有穩定價格行動將遵照香港就穩定價格措施的法律、規則及規例進行。

借股安排

就全球發售而言，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可超額分配最多但不多於 60,000,000 股額外股份，並透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按不超過發售價之價格於二級市場購入股份或透過借股安排或同時採用上述兩種方式補足有關超額分配。尤其是，為補足該等超額配發，牽頭經辦人可向林先生借入最多達 60,000,000 股股份，相等於根據借股協議全面行使超額配股權可發行的最高數目股份。

借股安排之概要載列如下：

- 牽頭經辦人僅可為補足配售的超額分配而進行借股協議；
- 牽頭經辦人向林先生借入的股份數目上限將限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即 60,000,000 股股份；
- 與所借股份數目相同的股份必須於(i)本公司根據超額配股權發行股份的最後限期之日或(ii)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之日（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後第三個營業日或之前歸還予林先生或其代名人（視情況而定）；
- 根據借股協議進行借股須遵照所有適用的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而實施；及
- 牽頭經辦人將不會就借股安排向林先生支付任何款項或其他利益。

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閣下可以三種途徑申請公開發售股份。閣下可使用以下其中一種方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i) 可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ii) 在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的指定網站進行網上申請(以下稱為「網上白表服務」(www.hkeipo.hk))；或(iii)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公開發售股份。除非閣下為代名人並在提出申請時提供所需資料，否則閣下或閣下與閣下的聯名申請人不可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進行網上申請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超過一份申請(不論個別或共同)。

可申請發售股份的人士

- (a) 閣下(申請人)及閣下代為申請之受益人必須年滿18歲及擁有香港地址。
- (b) 閣下如屬商號，則必須以個人成員而非以商號之名義申請。
- (c) 閣下如屬法人團體，申請表格必須由獲正式授權之負責人簽署，並必須註明其職銜並加蓋公司印章(印列公司名稱)。
- (d) 除上市規則准許之情況外，如閣下或閣下代為申請之受益人屬下列人士，則閣下不得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股份之現有實益擁有人；
 -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行政總裁或董事；
 - 上述任何人士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 身處美國或屬於美籍人士(定義見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S規例)；
 - 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即將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人士；
 - 中國(香港、澳門及台灣除外)之法人或自然人；
 - 並無香港地址的人士；或

- 已獲配發或已申請或表示有意認購配售項下之任何配售股份。

(e) 聯名申請人總數目不得超過四名。

如閣下欲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在網上申請發售股份，則除上文各項外，閣下亦須：

- 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願意提供有效電郵地址及聯絡電話號碼。

可使用的申請方法

(a) 白色申請表格

如閣下欲以本身名義登記獲發行的公開發售股份，務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

(b) 網上白表

除使用白色申請表格外，閣下可通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以網上白表服務方式於網上遞交申請以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倘閣下欲以本身名義登記股份，應使用網上白表服務。

(c) 黃色申請表格

如閣下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獲發行的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務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

(d)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除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外，閣下亦可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公開發售股份。閣下所獲分配的任何公開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

公開發售股份並不會供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認購。

1. 使用一份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每份申請表格均載有詳細指示，閣下務請細閱該等指示。倘閣下未能依照該等指示填寫，閣下的申請可遭拒絕受理，並連同所附的支票或銀行本票按申請表格所示地址以平郵方式退還予閣下（或倘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倘閣下透過正式授權代表提出申請，則本公司、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代理人或代名人（作為本公司代理人）將可按彼等認為屬合適的任何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出示閣下代表的授權證明）全權酌情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全部或部分）而毋須就此申述任何理由。

索取本招股章程及白色和黃色申請表格的地點

閣下可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內於下列地點索取白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28樓2801室

恒豐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00號
26樓

聯昌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8號
中匯大廈
25樓

結好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新紀元廣場中遠大廈
10樓

聯發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雪廠街10號
新顯利大廈6樓

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或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香港分行	中環畢打街20號
	鰂魚涌支行	英皇道981號C地下
	軒尼詩道支行	軒尼詩道368號交通銀行大廈地下
	堅尼地城支行	卑路乍街113-119號地下
九龍區：	九龍支行	彌敦道563號地下
	佐敦道支行	佐敦道37號U寶文大廈1樓
	尖沙咀支行	麼地道22-28號地下1-3號舖
新界區：	荃灣支行	沙咀道328號寶石大廈太平興業廣場地下G9B-G11號舖
	元朗支行	元朗泰豐街2-14號地下B-F號舖
	沙田支行	好運中心商場三樓193號舖

閣下可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內於下列地址索取**黃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 (i) 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台，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及
- (ii) 閣下的股票經紀，彼可能備有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閣下應注意，填妥及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即表示 閣下(及倘屬聯名申請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就本身或作為代理人或代名人，及代表 閣下作為其代理人或代名人的每位人士(其中包括)：

- (i) 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各股東)表示**同意**及本公司向各股東表示同意遵守及遵從公司條例、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ii) 向本公司及各股東表示**同意**，股份可由其持有人自由轉讓；

- (iii) **確認** 閣下已接獲本招股章程，並僅依賴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資料及陳述提出申請，及 閣下將不會依賴本招股章程任何補充文件所載內容以外的任何其他資料及／或陳述；
- (iv) **同意**本公司、董事、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或其各自的代理人或代名人）以及任何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人、顧問及任何參與股份發售的其他各方，均僅須對本招股章程及本招股章程任何補充文件所載資料或陳述承擔責任；
- (v) **同意**（在不影響 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的情況下） 閣下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得因無意失實陳述而撤回，惟本招股章程所規定者除外；
- (vi)（倘為 閣下本身利益提出申請）**保證**是項申請將為就 閣下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網上白表服務(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作出的唯一申請；
- (vii)（倘由代理人代表 閣下提出申請）**保證** 閣下已有效且不可撤回地賦予 閣下的代理人一切所需權力及授權，藉以提出申請；
- (viii)（倘 閣下作為代理人為其他人士的利益作出申請）**保證**已就該名其他人士作出合理查詢及是項申請為就該名人士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網上白表服務(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作出的唯一申請，而 閣下獲正式授權以該名人士代理人的身份簽署申請表格；
- (ix) **保證**申請表格中所載資料乃真實及準確；
- (x) **同意**向本公司、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收款銀行、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代理人、顧問或代名人）披露 閣下或 閣下就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的個人資料及彼等要求的任何資料；

- (xi) **同意** 閣下的申請(包括寄發退款支票(如有))可由本公司任何一間收款銀行處理,而不限於 閣下遞交申請表格的銀行;
- (xii) **指示及授權**本公司、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代理人或代名人)分別作為本公司代理人代表 閣下辦理所有必要事宜,使 閣下所獲配發的任何公開發售股份以 閣下名義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視乎情況而定)登記,並令本招股章程及相關申請表格所述安排生效;
- (xiii) **承諾**簽署所有必要文件及辦理所有必要事宜,以按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規定,使 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視乎情況而定)登記成為 閣下將予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的持有人;
- (xiv) **聲明、保證及承諾** 閣下提出是項申請、支付任何申請股款或獲配發或認購任何公開發售股份並無受香港或其他地區任何適用法例所限制;及 閣下明白股份並無且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登記,而 閣下並非美籍人士(定義見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S規例),亦非本公司、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或公開發售包銷商須符合香港以外任何地區的法例或規例(不論是否具有法例效力)方可獲配發或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人士;
- (xv) **同意** 閣下的申請、其任何接納及據此訂立的合同均受香港法例規管,並按香港法例詮釋;
- (xvi) **承諾及同意**接納所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或 閣下根據申請所獲配發的任何較少數目股份;
- (xvii) **授權**本公司將 閣下姓名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視乎情況而定)列入本公司的股東名冊,作為 閣下所獲配發的任何公開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授權本公司及/或其代理人按申請表格所示地址以平郵方式向 閣下或申請表格中名列首位的申請人(倘屬聯名申請人)寄發任何股票及/或任何退款支票(如適用),郵誤風險概由 閣下自行承擔,

惟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於申請表格註明將親自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如有)，則閣下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期間，親臨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閣下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

(xviii) 明白本公司、董事、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代理人或代名人將依賴此等聲明及陳述，決定是否就閣下的申請分配任何公開發售股份，且閣下或會因作出任何虛假聲明而遭檢控；及

(xix) 倘香港境外任何地區的法例適用於閣下的申請，則**同意及保證**閣下已遵守所有該等法例，而本公司、保薦人、包銷商、參與股份發售的其他各方或彼等各自的董事、僱員、合夥人、代理人、高級職員或顧問將不會因接納閣下的購買建議而觸犯任何香港境外法例，亦不會因閣下在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項下的權利及責任而遭任何訴訟。

黃色申請表格必須符合下列各項，方為有效：

申請人必須按下列指示填寫**黃色**申請表格，並在**黃色**申請表格的首頁簽名。僅接受書面簽名。

(i) 倘申請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必須於申請表格的適當空格內蓋上附有公司名稱的公司印鑑，及填寫其參與者編號。

(ii) 倘申請由個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出：

(a) 申請表格必須載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全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b)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必須於申請表格的適當空格內填寫其參與者編號。

(iii) 倘申請由聯名個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出：

(a) 申請表格必須載有所有聯名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全名及所有聯名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b) 必須於申請表格的適當空格內填寫其參與者編號。

(iv) 倘申請由公司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出：

- (a) 申請表格須載有公司名稱及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及
- (b) 必須於申請表格的適當空格內填寫其參與者編號及蓋上附有公司名稱的公司印鑑。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資料填寫不正確或不完整或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資料(包括參與者編號及／或附有公司名稱的公司印鑑)有遺漏或其他類似事項可導致申請無效。

倘若代名人欲以其本身名義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遞交不同申請，則須於每份申請表格上註有「由代名人遞交」字樣的空格內，註明每名實益擁有人的賬戶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編碼，或倘屬聯名實益擁有人，則註明各實益擁有人的賬戶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編碼。

倘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則除上文所述的確認及同意外，閣下(及如閣下屬聯名申請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被視為遵守下列事項：

- (i) **同意** 閣下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並直接存入由香港結算設立的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閣下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按閣下於申請表格上的選擇而定)；
- (ii) **同意** 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均可保留其絕對酌情權(1)不接納閣下獲配發並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的任何或部分公開發售股份，或不接納該等公開發售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2)促使該等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自中央結算系統中提取並轉入閣下(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名下，有關風險及費用概由閣下自行承擔；及(3)促使該等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以閣下(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名義發行，而於此情況下，該等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的有關股票將以平郵方式寄予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或可供閣下親自領取；
- (iii) **同意** 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可就配發予閣下並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作出調整；
- (iv) **同意** 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均毋須對概無載列於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的資料及陳述負上任何責任；及

(v) 同意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均毋須向閣下負任何責任。

申請股款支付方法

每份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必須隨附一張支票或一張銀行本票，並緊釘於申請表格左上角。

倘閣下以支票付款，該支票必須：

- (i) 為港元支票；
- (ii) 由閣下於香港的港元銀行賬戶開出；
- (iii) 顯示閣下的賬戶名稱(或倘屬聯名申請人，則排名首位申請人的姓名)(且已預印在支票上或由開出支票的銀行的獲授權簽署人在支票背面背書)，而賬戶名稱必須與閣下的申請表格所示姓名(或倘屬聯名申請人，則排名首位申請人的姓名)相同。倘支票由聯名賬戶開出，則聯名賬戶其中一個名稱必須與排名首位申請人的姓名相同；
- (iv) 註明抬頭人為「交通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森寶食品公開發售」；
- (v) 劃線註明「只准入抬頭人賬戶」；及
- (vi) 不得為期票。

倘閣下的支票不符合所有此等規定或支票首次過戶不獲兌現，則閣下的申請可遭拒絕受理。

倘閣下以銀行本票付款，該銀行本票必須：

- (i) 為港元銀行本票；
- (ii) 由香港持牌銀行開出，且由開出本票的銀行的獲授權簽署人在銀行本票背面背書註明閣下的姓名，而銀行本票背面的姓名必須與申請表格所示姓名相同。倘屬聯名申請，則銀行本票背面的姓名必須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的姓名相同；
- (iii) 註明抬頭人為「交通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森寶食品公開發售」；
- (iv) 劃線註明「只准入抬頭人賬戶」；及
- (v) 不得為期票。

倘閣下的銀行本票不符合所有此等規定，則閣下的申請可遭拒絕受理。本公司保留將所有或任何認購申請股款過戶的權利，惟閣下的支票或銀行本票將不會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前兌現。本公司不會向閣下發出付款收據。本公司將會保留閣下申請股款的所有利息(如屬退款，則計至退款支票寄發日期止)。本公司亦有權在閣下的支票或銀行本票兌現前，保留任何股票及／或任何多付的申請股款或退款。

公眾人士－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時間

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於申請時以港元支付的悉數應繳股款，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或如該日並無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則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下一個營業日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

閣下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於申請時以港元支付的悉數應繳股款，應投入本節「索取本招股章程及**白色和黃色**申請表格的地點」一段所列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任何一間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認購申請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開始辦理登記。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前，不會處理任何公開發售股份申請，亦不會配發任何該等公開發售股份。

2. 透過網上白表提出申請

一般事項

- (i) 倘閣下符合載於「可申請發售股份的人士」分段及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的有關合資格標準，閣下可透過該指定網站以**網上白表**方式提出申請。如閣下透過**網上白表**提出申請，則股份將以閣下本身名義發行。
- (ii)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指示詳情載於指定網站 **www.hkeipo.hk**。閣下務須細閱該等指示。如閣下未有遵守有關指示，則閣下的申請或會遭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且未必遞交予本公司。

- (iii) 倘閣下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即閣下授權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按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按適用於網上白表服務的條款及條件加以補充及修訂）提出申請。
- (iv) 除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外，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可能對閣下使用網上白表服務附加額外條款及條件。該等條款及條件載於指定網站 **www.hkeipo.hk**。提出任何申請前，閣下須全面閱讀、理解及同意所有該等條款及條件。
- (v) 一經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閣下即被視為已授權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將閣下的申請資料轉交予本公司及股份過戶登記處。
- (vi) 閣下可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就最少 5,000 股發售股份遞交申請。每份申請多於 5,000 股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所申請股份須為申請表格一覽表所列其中一個數目，或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另行指定數目。
- (vii) 閣下可在本節下文「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時間」一段所載的時段內，透過網上白表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 (viii) 閣下須按照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內所載的方法及指示，就閣下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的認購申請付款。若閣下未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或本節下文「惡劣天氣對網上白表服務項下電子申請的影響」一段所述的較後時間或之前完成支付申請股款（包括任何相關費用），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將不會受理閣下的認購申請，而閣下的申請股款將會按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內所載的方式退回閣下。於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通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閣下的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已遞交閣下的申請並已通過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藉着完成支付全部申請股款）繼續辦理申請手續，直至遞交申請最後日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申請登記之時）為止。

- (ix) 閣下或代表 閣下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任何**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發售股份的款項一經支付，即視作已提出實際申請。謹此說明，根據**網上白表**發出超過一份**電子認購指示**並取得不同的付款參考編號，而並無就任何個別付款參考編號悉數支付款項，將不視為實際申請。
- (x) 警告：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發售股份，僅為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向公眾投資者提供的一項服務。本公司、董事、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不會就有關申請承擔任何責任，概不保證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的申請將可呈交予本公司，亦不保證 閣下將可獲配發任何發售股份。

謹請注意，互聯網服務的上下載容量可能有限及／或可能會不時中斷。為確保 閣下可通過**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申請， 閣下應於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前盡早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倘 閣下連接**網上白表**服務指定網站時遇到困難，則應遞交白色申請表格。然而，一經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並使用由指定網站提供予 閣下的付款參考編號悉數支付股款後，則 閣下將被視為已實際遞交申請，不應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網上白表服務的條件

在使用**網上白表**服務申請發售股份時，申請人被視為已接納以下條件：

申請人：

- 按照本招股章程及**網上白表**的條款及條件，並在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限下，申請有意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 承諾及同意接納根據有關申請所申請的發售股份，或該申請人獲配發的任何較少數目的發售股份；
- 聲明是項申請是為申請人的利益，或申請人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根據**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所作出及擬作出的唯一申請；

- **承諾及確認**申請人及申請人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並無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且不曾收取或獲配售或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亦不會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配售下任何發售股份，亦不會以其他方式參與配售；
- **明白**本公司將依賴網上白表內所作聲明及陳述，以決定是否就是項申請配發任何發售股份；
- **授權**本公司將申請人的名稱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作為申請人將獲配發任何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在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規限下)以平郵方式將任何股票及／或任何退款支票寄至網上白表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惟申請人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發售股份並根據網上白表及本招股章程所述程序親自領取任何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則除外)；
- **要求**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以申請人為抬頭人；並(在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規限下)以平郵方式將退款支票寄至網上白表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惟申請人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發售股份並根據網上白表及本招股章程所述程序親自領取任何退款支票則除外)；
- **已細閱並同意遵守**網上白表、本招股章程及網上白表網站所載的條款、條件及申請程序；
- **聲明、保證及承諾**申請人及申請人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任何人士在填寫及遞交網上白表之時為身處美國境外的非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或屬S規例第902條第(h)(3)段所述人士，或申請人或申請人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獲配發或申請發售股份不會引致本公司須遵從香港以外任何地區的法例或法規的任何規定(不論是否具法例效力)；及

- 同意有關申請、其被接納以及因而訂立的合同，將由香港法例管轄，並按香港法例詮釋。

補充資料

本招股章程如刊發任何增補，已透過網上白表服務遞交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不一定會（視乎增補資料所載內容而定）獲通知彼等可撤回申請。倘申請人不獲通知，或倘申請人接獲通知但並無根據所獲通知的程序撤回申請，則已透過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的一切申請將維持有效及可獲接納。根據上下文規定，申請一經網上白表服務提出即不可撤回，而申請人應被視作已根據本招股章程（經增補）提出申請。

惡劣天氣對網上白表服務項下電子申請的影響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而完成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款項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內任何時間香港懸掛下列警告信號：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
- 「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則截止申請時間及截止完成繳付有關申請的款項的時間將分別押後至下一個營業日的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及中午十二時正（而於該日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任何時間在香港並無懸掛任何警告信號）。

填妥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申請的效用

一經填妥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申請，即表明閣下為其本身或以代理人或代名人身份，及代表閣下以代理人或代名人代其行事的每位人士：

- 指示及授權本公司、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作為本公司代理人的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代理人或代名人）代表閣下辦理一切必要事宜，以根據章程細則規定，使閣下所獲配發的任何發售

股份以閣下的名義登記，並令本招股章程及網上白表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所述安排生效；

- **確認** 閣下在作出認購申請時，僅依賴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及陳述，且不會倚賴任何其他資料及陳述，惟本招股章程任何增補所載者除外；
- **同意** 本公司及董事僅須對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增補所載資料及陳述負責；
- **同意** (在不影響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的情況下) 是項認購申請一經接納，便不可因無意作出的失實陳述而撤回；
- (如是項認購申請是為閣下本身利益提出) **保證** 這是將會為閣下本身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的唯一認購申請；
- (如閣下為其他人士的代理人) **保證** 已向該其他人士作出合理查詢，證實這是已經或將會為該其他人士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的唯一認購申請，而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以該其他人士代理人的身份遞交申請；
- **承諾及確認** 閣下 (如為閣下利益作出認購申請) 或閣下為其利益作出是項認購申請的人士不曾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或認購，亦不會申請、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配售項下任何發售股份；
- **同意** 閣下的認購申請、其被接納及由此而訂立的合同，均受香港法例管轄，並須按香港法例詮釋；
- **同意** 向本公司及／或其股份過戶登記處、收款銀行、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顧問及代理人披露有關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的個人資料及彼等所要求的任何資料；

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 向本公司及本公司各股東表示**同意**，而本公司亦向其各股東表示同意遵守及遵從公司條例、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向本公司及本公司各股東表示**同意**，本公司的股份可由其持有人自由轉讓；
- **聲明、保證及承諾** 閣下及 閣下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其他人士並非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
- **聲明及保證** 閣下明白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而 閣下於填寫申請表格時身處美國境外（定義見S規例），或 閣下屬S規例第902條第(h)(3)段所述的人士；
- **確認** 閣下已細閱並同意遵守本招股章程、網上白表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所載條款、條件及申請程序；
- **承諾及同意** 接納所申請的股份或根據 閣下申請而分配予 閣下的較少數目股份；及
- 倘香港以外任何地區的法例適用於 閣下的申請，則 閣下**同意及保證**已遵守所有有關法例，而本公司、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高級職員或顧問將不會因接受 閣下的購買要約或 閣下根據本招股章程、網上白表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所載條款及條件訂明的權利與責任所引致的任何行動而違反香港以外地區的任何法例。

本公司、董事、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人、顧問及參與股份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均有權依賴 閣下在申請表格上作出的任何保證、陳述或聲明。

如屬聯名申請，則所有表明由聯名申請人作出、提供或承擔或施加的保證、陳述、聲明及責任均視為由申請人共同及個別作出、提供或承擔或施加。

就分配發售股份而言，每名透過網上白表服務，通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均將被視為一名申請人。

倘在考慮閣下已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後，閣下支付的申請股款不足或超過所需的金額，或倘閣下的申請因其他原因被指定的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則指定的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可作出替代安排向閣下退款。請參考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於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提供的額外資料。

此外，本節下文「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及退款支票」一段載有因其他理由向閣下退還任何申請股款的情況。

3.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一般事項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根據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以及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及安排支付申請股款及退款。

如閣下屬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致電2979 7888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 (根據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閣下亦可前往下列地點，填妥輸入指示的表格，由香港結算為閣下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客戶服務中心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無限極廣場2樓

本招股章程亦可在上述地點索取。

如閣下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可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該等人士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閣下將被視作已授權香港結算及／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閣下或閣下透過經紀或託管商所遞交的申請資料轉交本公司及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 閣下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倘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人士簽署**白色**申請表格：

- (i) 香港結算代理人僅作為該等人士的代名人，毋須對任何違反**白色**申請表格或本招股章程的條款及條件承擔任何責任；
- (ii) 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每位該等人士：
 - **同意**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代表該人士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賬戶或該人士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 **承諾及同意**接納該人士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所申請的全部或任何較少數目的公開發售股份；
 - **承諾及確認**該人士並無表示有意認購、申請或認購配售項下任何發售股份且不會申請或承購或表示有意認購任何配售股份，亦不會以任何其他方式參與配售；
 - (如**電子認購指示**以該人士本身利益而發出) **保證**僅為該人士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發出一項**電子認購指示**；
 - (如該人士為其他人士的代理人) **保證**這是為該人士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的唯一認購申請，而 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以該人士代理人的身份簽署申請表格；
 - **明白**本公司、董事、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或包銷商將依賴以上聲明，以決定是否就該人士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分配任何公開發售股份，而該人士如作出虛假聲明，可能會遭檢控；

- **授權**本公司將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作為就根據該人士的**電子認購指示**所配發公開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按本公司與香港結算另行協定的安排寄發有關股票及／或退款；
- **確認**該人士已細閱並同意遵守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以及申請程序；
- **確認**該人士在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指示其經紀或託管商代其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僅依賴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增補）所載資料及陳述；
- **同意**本公司、董事、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顧問及參與股份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毋須對未載於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增補的資料及陳述負責；
- **同意**向本公司、其股份過戶登記處、收款銀行、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任何代理人披露有關該人士的個人資料及彼等可能要求的任何資料；
- **同意**（在不影響該人士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的情況下）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因無意的失實陳述而撤回申請；
- **同意**香港結算代理人根據該人士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而代為提出的任何申請，不得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起計第五日結束或下文「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可能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較後日期前撤回，該協議將成為與本公司訂立的附屬合同，而當該人士發出指示時，該協議即具有約束力。作為該附屬合同的對價，本公司同意不會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起計第五日結束前向任何人士提呈任何公開發售股份（按本招股章程所述的其中一項程序作出者除外）。然而，如根據公司條例第40條對本招

股章程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例向公眾發表公告，免除或限制該名人士對本招股章程承擔的責任，香港結算代理人方可在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日期起計第五日結束前撤回有關申請（就本段而言，「日」一詞應詮釋為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日）；

- **同意**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根據該人士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代表該人士作出的任何申請不得撤回，惟本招股章程所規定者除外；
- **同意**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作出的申請一經被接納，其申請及該人士的**電子認購指示**均不可撤回，而其申請是否獲接納將以本公司刊發的公開發售結果公佈為證；
- 就發出有關公開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而言，**同意**該人士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須與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一併細閱）所列的安排、承諾及保證；
- **同意**本公司為其本身及各股東的利益（而本公司一經接納全部或部分香港結算代理人的申請，即視為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各股東向每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表示同意）遵守及遵從公司條例、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與本公司（為其本身及各股東的利益）**同意**股份可由其持有人自由轉讓；及
- **同意**該人士的申請、其被接納及由此訂立的合同均受香港法例管轄，並須按香港法例詮釋。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效用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向香港結算發出該等指示後，閣下(如屬聯名申請人，則閣下共同及個別)即被視為已作出下列事項。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均毋須就下列事項對本公司或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作為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代名人)代表閣下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由閣下指定銀行賬戶中撥付款項，以安排支付最高發售價、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如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及／或發售價低於最初申請時支付的每股股份最高發售價，則安排退還申請股款，在各情況下連同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存入閣下的指定銀行賬戶；及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作出於**白色**申請表格所述須代表閣下作出的一切事項。

最低認購數目及許可倍數

閣下可自行或安排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就最少5,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就超過5,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發出的認購指示，須為申請表格一覽表上所列的數目或倍數。申請任何其他數目的公開發售股份將不獲考慮，而任何該等申請會遭拒絕受理。

重複申請

如閣下被懷疑提出重複申請或為閣下利益提出超過一份申請，則香港結算代理人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自動按閣下發出指示及／或為閣下的利益發出的指示所涉及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調減。在考慮閣下有否作出重複申請時，凡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或為閣下的利益而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將視作一項實際申請。就此方面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閣下可遞交的申請數量」一段。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即截止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內任何時間香港懸掛下列警告信號：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
- 「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則截止申請日期將押後至下一個營業日(於該日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任何時間在香港並無懸掛任何警告信號)。

分配公開發售股份

就分配公開發售股份而言，香港結算代理人不會被視為申請人，而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為其利益發出該指示的各人士將被視為申請人。

個人資料

申請表格內「個人資料」一段適用於本公司、其股份過戶登記處、收款銀行、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任何顧問及代理人所持關於閣下的個人資料，並以相同方式適用於有關香港結算代理人以外申請人的個人資料。

公司條例第40條

為免生疑，本公司及參與編製本招股章程的所有其他人士確認，每名發出或促使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均為有權根據公司條例第40條獲得賠償的人士。

警告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僅為一項提供予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服務。本公司、董事、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均不會就有關申請承擔任何責任，亦不保證任何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獲配發任何公開發售股份。

為確保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謹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盡早輸入**電子認購指示**。倘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在接駁「結

算通」電話系統／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以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遇到困難，請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或下文「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較後時間前：(i) 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ii) 前往香港結算的客戶服務中心填妥輸入申請表格以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閣下可遞交的申請數量

倘 閣下為代名人，則 閣下可提出超過一份公開發售股份申請。倘 閣下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提出申請，則 閣下可以本身名義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如 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並遞交超過一份申請。 閣下須在有關申請表格中「由代名人遞交」一欄填寫有關**每名**實益擁有人的以下資料：

- (i) 賬戶號碼；或
- (ii) 其他識別代碼。如 閣下未有包括上述資料，則有關申請將被視作 閣下為本身利益而遞交。

作為申請條款和條件，填妥並遞交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即表示 閣下：

- （倘申請是為 閣下本身的利益而提出）保證該申請是為 閣下本身的利益而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提出的唯一申請；或
- （倘 閣下是其他人士的代理）保證已向該名人士作出合理查詢，確定該申請是為該名人士的利益而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而提出的唯一申請，而且 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以該人士代理的身份簽署申請表格。

除非 閣下為代名人並在 閣下申請表格提供所需資料，否則倘 閣下本人及／或連同任何 閣下的聯名申請人出現下列行為，則 閣下的**全部**申請均會被視作重複申請而遭拒絕受理：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超過一份申請；或

- (不論個別或共同)以一份白色申請表格及一份黃色申請表格同時提出申請，或於以一份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同時，亦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
- 以一份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超過甲組或乙組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100%，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或
- 已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或認購或已獲配發或將獲配發配售項下的配售股份。

倘(i)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及／或(ii)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或(iii)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指示為閣下利益提出超過一份申請(包括香港結算根據電子認購指示而提出的該部分申請)，則閣下的全部申請會被視作重複申請而遭拒絕受理。如申請由一家非上市公司提出，且：

- 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證券交易；及
- 閣下可對該公司行使法定控制權，

則該份申請將被視作為閣下利益而提出。

非上市公司指股本證券並無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法定控制權指閣下：

- 控制該公司董事會的組成；或
- 控制該公司半數以上的投票權；或
- 持有該公司半數以上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其中無權分享超逾某特定金額溢利或資本分配的任何部分股本)。

公開發售股份的價格

最高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0.80港元。閣下亦須支付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即每申請5,000股公開發售股份，閣下須支付4,040.32港元。每份申請表格載有詳列申請若干倍數公開發售股份的實際應繳金額的列表。閣下申請公開發售股份時，必須悉數支付最高發售價、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

倘閣下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向聯交所參與者支付，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證監會收取，而交易費則向聯交所支付。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80港元，則會不計利息向申請人作出適當退款（包括多繳申請股款應佔相關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有關退款程序詳情，載於下文「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及退款支票」一節。

本公司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所有權證明或付款收據。

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時間

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

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應繳股款，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或倘當日並無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則須於下文「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時間及日期前遞交。

填妥的申請表格連同以港元支付的悉數應繳申請股款，須於下列時間內投入上文「索取本招股章程及**白色**和**黃色**申請表格的地點」一段所列任何一家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一年一月三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開始接受登記申請。

網上白表

閣下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下文「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較後時間(每日二十四小時,申請截止日期除外),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繳清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截止時間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即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若該日並無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則為下文「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時間和日期。

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閣下的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已經遞交閣下的申請並已通過網站取得付款參考編號,則閣下獲准在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前繼續辦理申請程序(即辦理支付申請股款程序)。若閣下未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或下文「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的較後時間完成支付申請股款(包括任何相關費用),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將不會受理閣下的認購申請,而閣下的申請股款將會按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內所載的方式退回閣下。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通過中央結算系統輸入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一一年一月三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 ⁽¹⁾ 至中午十二時正

(1) 香港結算或會不時更改上述時間,並會預先通知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每天二十四小時,截止申請當日除外)期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倘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或如當日並無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則為下文「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載時間及日期。

申請登記

除下文「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情況外，申請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開始登記，並於當日中午十二時正結束。

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前，不會處理股份認購申請，亦不會配發任何有關股份。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

倘在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內任何時間，香港發出以下警告訊號，則不會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
- 「黑色」暴雨警告。

倘在下個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內任何時間，香港並無發出上述警告訊號，則將於當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閣下不獲分配公開發售股份的情況

務請閣下細閱申請表格附註所詳列閣下不獲分配公開發售股份的情況。閣下尤其應注意在下列兩種情況下不會獲分配任何公開發售股份：

倘閣下申請被撤回

填寫及遞交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在線填寫及遞交申請，即表示閣下同意，閣下不得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起計第五日結束時或之前，撤回閣下的申請或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遞交的申請。

本協議的效力等同與本公司訂立的附屬合同，於閣下遞交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因而代表閣下提出申請後即具約束力。本公司基於此附屬合同，同意不會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日期起第五日結束之前，向任何人士提呈發售任何公開發售股份(惟透過本招股章程所述其中一項程序提呈者則除外)。

閣下的申請或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 閣下遞交的申請可於根據公司條例第40條須對本招股章程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發出公告，豁免或限制其對本招股章程所負責任的情況下，方可於結束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或之前撤回。

就上述內容而言，「日」應詮釋為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日。

倘刊發任何本招股章程的增補資料，已遞交申請的申請人不一定會（視乎增補資料所載內容而定）獲通知彼等可撤回申請。倘申請人不獲通知，或倘申請人接獲通知但並無根據所獲通知的程序撤回申請，則已遞交的一切申請將維持有效及可獲接納。根據上文規定，申請一經提出即不可撤回，而申請人應被視作已根據本招股章程（經增補）提出申請。

閣下的申請或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 閣下作出的申請一經獲接納，即不可撤回。並無遭拒絕受理的申請是否獲接納將於分配結果公佈中通知，而倘該分配基準須受若干條件規限或規定以抽籤方式分配，接納有關申請須分別視該等條件達成與否或抽籤結果而定。

本公司、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及彼等各自的代理人全權酌情決定拒絕或接納 閣下的申請

本公司、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及彼等各自的代理人及代名人可全權酌情決定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或只接納部分申請，而毋須就任何拒絕或接納申述理由。

倘配發公開發售股份為無效

倘聯交所並無於下列時限內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則向 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倘 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配發公開發售股份將告無效：

- 截止辦理公開發售申請登記之日起計三個星期內；或
- 聯交所於截止辦理公開發售申請登記之日起計三個星期內通知本公司延長有關期限，而最長期限為六個星期。

倘 閣下的認購申請不獲受理

在下列情況下， 閣下的認購申請將不獲受理：

- 閣下提出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或
- 閣下或 閣下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已經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興趣認購或已接獲或已經或將會獲配售或配發（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配售股份。本公司將採取合理措施，以識別及拒絕已收取配售股份的投資者於公開發售提出的申請；亦會識別及拒絕已於公開發售中收取公開發售股份的投資者對配售的認購意向；或
- 倘 閣下以申請表格申請， 閣下的申請表格並無正確填妥或完整填妥；或
- 閣下向網上白表服務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並無根據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所載指示、條款及條件完成；或
- 閣下未以正確的方式支付正確股款；或
- 閣下以支票或銀行本票支付股款，而該支票或銀行本票於首次過戶時未能兌現；或
- 本公司、保薦人、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或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代理人或代名人（作為本公司代理人）認為接納 閣下申請彼等會違反接獲 閣下申請或申請表所示地址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證券法例或其他法例、規則或規例；或
- 閣下的申請超過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可供認購的2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即公開發售股份的50%）。

閣下的認購申請將不獲接納

在下列情況下， 閣下的認購申請（包括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根據**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該部分申請）將不獲接納：

- 包銷協議未能根據其條款及條件成為無條件；或
- 包銷協議根據其條款及條件終止。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及退款支票

倘申請遭拒絕、未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最終決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0.80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和聯交所交易費），或公開發售的條件未能根據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股份發售的條件」一段達成，或任何申請被撤回或據此作出的任何配發失效，則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以及有關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和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還。本公司將在適當情況下作出特別安排，以避免在退還申請股款的過程中出現不必要延誤。

本公司不會就公開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所支付的款項發出任何收據，惟除下述親自領取者外，將於適當時間按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以平郵方式向閣下（倘屬聯名申請人，則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寄發以下各項，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 (a)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
 - (i) 倘申請全部成功，為所有已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或
 - (ii) 倘申請部分成功，為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的股票；及／或
- (b) 倘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而申請全部或部分成功的申請人，其成功申請的股份股票將按下述方式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及／或
- (c) 倘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遞交申請，則就以下款項以「只准入抬頭人賬戶」劃線方式開出退款支票予申請人（倘屬聯名申請人，則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
 - (i) 倘申請部分不成功，為未能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的相應多繳款項；或
 - (ii) 倘申請全部不成功，為所有申請股款；及／或
 - (iii) 倘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股份的發售價，則為最終發售價與申請時所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發售價0.80港元之間的差額，而在上述所有情況下，均包括退款／多繳款項應佔的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惟不計利息；及／或
- (d) 如申請人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提交申請，而其申請全部或部分不成功及／或最終發售價與申請人提交申請時初步支付的

最高發售價不同，則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或前後向提交申請的付款銀行賬戶發送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如有）；及／或

- (e) 如申請人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提交申請，而其申請全部或部分不成功及／或最終發售價與申請人提交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最高發售價不同，則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或前後以平郵方式按申請人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的申請指示內所註明的地址寄回退款支票，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除下文所述的親自領取情況外，有關全部及部分不成功申請的多收股款（如有）的退款支票及發售價與最初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時支付的每股發售價的差額（如有）；及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遞交申請而全部或部分成功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前後寄發。本公司保留權利在支票過戶前持有任何股票及多收申請股款。

根據香港銀行公會、香港金融管理局、證券登記公司總會及證監會為提高安全性而同意及採納並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起生效的新措施，退款支票將印有閣下部分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就聯名申請人而言，所刊印者將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的身份證明資料。於銀行兌現退款支票時，銀行會將印於支票上的抬頭人姓名及部分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與銀行賬戶持有人的資料記錄比對。該等資料亦會轉交第三方以安排退款。倘有差異，銀行可要求出示其他身份證明文件或採取其他步驟核實身份。倘銀行未能信納抬頭人的身份，銀行可能不會將退款支票存入。因此務請閣下確保閣下已於申請表格中準確填寫身份證明號碼，以免在兌現退款支票時出現延誤。倘閣下所填身份證明資料不正確，閣下可能不獲准存入支票。

股票只有在股份發售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的理由」一段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閣下將就根據公開發售所獲發行的所有發售股份收取一張股票，惟若以**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有關股票將於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

白色申請表格

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的公開發售股份，並在申請表格上註明將親自領取有關股票（如適用）及／或退款支票（如有），則閣下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在寄發股票及退款支票當日於報章公佈的其他日期前往下列地址領取：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倘閣下為個人申請人並選擇親自領取，則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閣下領取。倘閣下為公司申請人並選擇親自領取，則須由閣下的授權代表攜帶蓋有公司印鑑的公司授權書領取。於任何情況下，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均須出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信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倘閣下未有於上文指定領取時間領取閣下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有），則該等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有）將於領取時間後隨即以平郵方式寄往閣下於申請表格所填寫的地址（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但並無在申請表格上註明將親自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有），或閣下申請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或閣下申請不獲受理、不獲接納或僅獲部分接納；或公開發售的條件並無按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股份發售的條件」一段達成，或任何申請被撤回或據此作出的任何有關配發無效，則閣下的股票（如適用）及／或與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有關的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如有），不計利息）有關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以平郵方式寄往閣下於申請表格所填寫的地址（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倘閣下通過網上白表提出申請

倘閣下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於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電子認購指示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且閣下的申請全部

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或部分成功，則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閣下的股票。

倘閣下未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自領取閣下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則該等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將盡快以平郵方式寄往閣下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的認購指示內所填報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以下公開發售股份，則閣下的股票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以平郵方式寄往閣下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的認購指示內所填報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倘閣下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而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不成功及／或發售價與閣下提交申請時支付的初步發售價不同，則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向閣下提交申請的付款銀行賬戶發送電子自動付款指示(如有)。

倘閣下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而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不成功及／或發售價與閣下提交申請時支付的初步發售價不同，則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以平郵方式按閣下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的申請指示內所註明的地址寄回退款支票，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黃色申請表格

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在黃色申請表格選擇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則請按上述適用於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的指示，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

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發售股份，但並無在申請表格上註明將親自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或閣下申請1,000,000股以下發售股份，或閣下的申請不獲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公開發售的條件並無根據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股份發售的條件」一段達成，或任何申請被撤回，或據此作出的任何配發無效，則就閣下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有關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不計利息)的退款支票，將以平郵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倘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成功，則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發出，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或於突發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按閣下指示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閣下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

倘閣下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

- 就記存於閣下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股份戶口的公開發售股份而言，閣下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閣下所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

-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在報章公佈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申請結果及公開發售結果。閣下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如發現任何差誤，請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或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有限公司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前，通知香港結算。緊隨公開發售股份存入閣下的股份賬戶後，閣下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不時生效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的程序)查詢閣下賬戶的最新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閣下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明已記存入閣下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倘閣下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倘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成功，則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或於突發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按閣下指示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按本招股章程「公佈結果」一段所載方式公佈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申請結果(及倘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為經紀或託管商，則本公司將載列已提供的有關實益擁有人資料)、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編碼(就公司而言，則為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及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閣下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倘有任何差誤，應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前通知香港結算。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則閣下亦可向該經紀或託管商查詢閣下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退款金額(如有)。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閣下亦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詢閣下獲配發的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退款金額(如有)。緊隨公開發售股份存入 閣下的股份賬戶及退款存入 閣下的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將向 閣下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明記存入 閣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存入 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倘 閣下全部或部分申請不獲接納，有關申請股款(如有)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發售價的差額的退款，於各情況下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不計利息存入 閣下指定銀行賬戶或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指定銀行賬戶。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在英文虎報(以英文)及成報(以中文)及在本公司的網站 www.sumpofood.com 及聯交所的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有關發售價、配售踴躍程度、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及申請結果的公告。

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及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向香港結算或根據網上白表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以下列方式公佈：

-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起在本公司網站 www.sumpofood.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
-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五)午夜十二時正止期間，二十四小時在本公司指定的公開發售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查閱。使用者必須輸入其在申請表格填報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方可搜尋本身的分配結果；
- 可透過本公司指定的公開發售分配結果熱線電話進行查詢。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星期四)(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369-18-488，查詢申請是否成功及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如有)；及
- 載有分配結果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星期四)在公開發售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辦公時間

內查閱，有關地址載於本節上文「索取本招股章程及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地點」分段。

股份開始買賣

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代本公司持有，而退款（如有）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不計利息退還申請人。投資者謹請注意，股份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二）起開始於聯交所買賣。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為 5,000 股股份。股份代號為 1089。

股份將合資格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及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或於突發情況下由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存放、結算及交收。

聯交所各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通過中央結算系統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已為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作出一切必要安排。

投資者應就該等交收安排及該等安排對其權利及權益的影響的詳情諮詢彼等的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意見。

以下為獨立申報會計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英國特許會計師、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
Hodgson Impey Cheng

Chartered Accountants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敬啟者：

以下為吾等根據下文第II節附註3所載基準，就森寶食品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往績記錄期」)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以供載入 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就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集團重組(「重組」)，如招股章程附錄六「公司重組」一段所詳盡解釋， 貴公司現時已成為第II節附註2所述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生效。

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附屬公司均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其財務年結日。由於並無法定規定要求 貴公司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故自 貴公司註冊成立日期以來，概無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

Sump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Sumpo Holdings」)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由香港註冊的執業會計師朱展帆會計師行審核。由於並無法定規定要求 Sumpo Holdings 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故概無編製有關經審核財務報表。

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森寶」)、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龍岩寶泰」)及廈門森寶食品貿易有限公司(「廈門森寶貿易」)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已根據中國企業適用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條例編製，並由中國的註冊會計師天健光華(北京)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已根據中國企業適用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條例編製，並由中國的註冊會計師廈門中威敬賢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編製基準

就本報告而言，貴公司董事已按照貴公司及組成貴集團的附屬公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或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經作出適當調整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往績記錄期的財務資料。

董事的責任

貴公司的董事在往績記錄期內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上市規則，編製並真實公平地呈列各公司的財務報表。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上市規則，編製並真實公平地呈列財務資料。此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公平地呈列財務報表及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相關財務報表及財務資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就往績記錄期的財務資料而言，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查核結果，對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意見向閣下報告。吾等已查核相關經審核財務報表或(如適用)貴集團在往績記錄期內相關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進行吾等認為必需的該等程序。

就本報告而言，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包括合併全面收入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連同有關附註(「未經審核可資比較財務資料」)，而貴公司董事對此負責。審閱主要包括對貴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並就未經審核可資比較財務資

料應用分析程序，並據此評定除另有披露外，會計政策及呈報是否已貫徹應用。審閱不包括控制測試及核證資產、負債及交易等審核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審核，故此所能提供的保證程度亦低於審核。因此，吾等並不就未經審核可資比較財務資料發表審核意見。

意見及審閱結果

吾等認為，就本報告而言並按下文第II節附註3所載呈列及編製基準編製往績記錄期的財務資料，乃真實公平地反映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合併業績及現金流量。

根據吾等的審閱（不構成審核），就本報告而言，吾等並無獲悉任何資料足致吾等相信未經審核可資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並非根據下文第II節附註3所載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

I. 財務資料

下表為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合併全面收入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 貴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表概要：

合併全面收入表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	436,419	587,743	569,242	260,659	299,659
銷售成本		(347,012)	(491,148)	(472,545)	(226,423)	(244,586)
毛利		89,407	96,595	96,697	34,236	55,073
其他收入及收益	7	12,638	15,174	13,700	5,658	7,189
生物資產公平值 減銷售成本的變動	24	3,058	(2,191)	3,388	(145)	(4,032)
首次確認之農產品 公平值	23	34,880	55,786	57,952	28,960	28,363
因孵化及出售撥回之 農產品公平值	23	(34,021)	(53,884)	(60,083)	(29,416)	(27,513)
出售及分銷開支		(8,354)	(9,481)	(9,295)	(4,763)	(4,160)
行政開支		(23,951)	(19,444)	(22,406)	(10,286)	(16,418)
財務費用	8	(4,522)	(9,133)	(8,906)	(4,825)	(5,833)
其他營運開支		(11,293)	(17,663)	(15,470)	(8,140)	(8,415)
除稅前溢利		57,842	55,759	55,577	11,279	24,254
稅項	9	(13,693)	(7,107)	(5,553)	(1,407)	(1,446)
期內／年內持續經營 業務溢利	12	44,149	48,652	50,024	9,872	22,808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期內／年內已終止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11	—	(2,716)	9,371	(10,512)	—
期內／年內溢利／(虧損)		44,149	45,936	59,395	(640)	22,808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換算外國業務之匯兌差額		1,033	875	131	(4)	(75)
期內／年內其他全面 (開支)／收入，扣除稅項		1,033	875	131	(4)	(75)
期內／年內全面 收入／(開支)總額		45,182	46,811	59,526	(644)	22,733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以下應佔溢利／(虧損)：					
貴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42,502 1,647	39,715 6,221	56,985 2,410	(671) 31	19,746 3,062
	<u>44,149</u>	<u>45,936</u>	<u>59,395</u>	<u>(640)</u>	<u>22,808</u>
持續經營業務 以下應佔溢利					
貴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42,502 1,647	42,431 6,221	47,614 2,410	8,886 986	19,746 3,062
	<u>44,149</u>	<u>48,652</u>	<u>50,024</u>	<u>9,872</u>	<u>22,808</u>
股息	<u>—</u>	<u>—</u>	<u>60,000</u>	<u>—</u>	<u>—</u>
每股盈利／(虧損)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分)	<u>2.66</u>	<u>2.48</u>	<u>3.56</u>	<u>(0.04)</u>	<u>1.23</u>
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分)	<u>2.66</u>	<u>2.65</u>	<u>2.98</u>	<u>0.56</u>	<u>1.23</u>

隨附附註為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230,517	316,339	104,734	97,444
投資物業	20	1,175	1,139	1,103	1,085
生物資產	24	10,729	12,822	12,015	9,041
租賃預付款項	21	43,728	42,794	9,566	9,422
持至到期投資	29	–	–	–	1,000
遞延稅項資產	10	438	932	901	885
		<u>286,587</u>	<u>374,026</u>	<u>128,319</u>	<u>118,877</u>
流動資產					
存貨	23	41,818	77,990	38,835	35,860
生物資產	24	3,617	4,820	5,096	5,19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53,835	76,425	68,247	42,875
租賃預付款項	21	1,048	930	290	290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26	–	–	17,854	5,433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27	8,152	4,464	232,715	204,619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 計算之金融資產	28	156	66	115	94
持至到期日投資	29	–	–	6,000	6,000
可收回所得稅		–	1,630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	–	–	–	47,451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	43,893	19,787	61,259	104,246
		<u>152,519</u>	<u>186,112</u>	<u>430,411</u>	<u>452,05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1	62,441	76,313	67,742	134,182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32	–	–	23,994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33	742	4,894	9,997	2,341
財務擔保負債	34	3,098	–	1,612	–
銀行借貸	35	98,190	167,695	136,850	144,000
應付股息		–	–	60,000	16,606
流動稅項負債		10,268	–	3,801	790
		<u>174,739</u>	<u>248,902</u>	<u>303,996</u>	<u>297,919</u>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22,220)	(62,790)	126,415	154,14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4,367	311,236	254,734	273,017
權益					
股本	37	1	1	34	—
儲備	38	123,803	162,143	194,994	210,312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23,804	162,144	195,028	210,312
非控股權益		5,723	13,344	13,843	16,905
權益總額		129,527	175,488	208,871	227,217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32	57,900	23,900	—	—
銀行借貸	35	72,890	100,560	41,260	41,260
遞延收入	36	4,050	11,288	4,603	4,540
		134,840	135,748	45,863	45,800
權益及非流動負債總額		264,367	311,236	254,734	273,017

隨附附註為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66
		<u>66</u>
流動負債淨額		<u>(66)</u>
負債淨額		<u>(66)</u>
權益		
股本	37	—
累計虧損		<u>(66)</u>
總權益		<u>(66)</u>

隨附附註為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外匯儲備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a)	附註38(b)	附註38(c)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	259	3,239	3,788	-	59,600	66,886	84,154
年內溢利	-	-	-	-	-	-	42,502	42,502	44,149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1,033	-	-	-	1,033	1,03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033	-	-	42,502	43,535	45,182
轉撥至法定儲備由保留盈利轉撥至資本儲備	-	-	-	-	5,793	-	(5,793)	-	-
股份發行	1	-	17,164	-	-	-	(6,206)	10,958	10,958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	-	-	2,424	-	2,424	(16,41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	-	-	-	-	-	-	-	5,650	5,65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	17,423	4,272	9,581	2,424	90,103	123,804	129,527
年內溢利	-	-	-	-	-	-	39,715	39,715	45,93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875	-	-	-	875	87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875	-	-	39,715	40,590	46,811
注入資本	-	-	-	-	-	-	-	1,400	1,40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3,255	-	(3,255)	-	-
已向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支付的股息	-	-	-	-	-	-	(2,250)	(2,250)	(2,25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	17,423	5,147	12,836	2,424	124,313	162,144	175,488
年內溢利	-	-	-	-	-	-	56,985	56,985	59,39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131	-	-	-	131	13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31	-	-	56,985	57,116	59,526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外匯儲備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a)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b)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c)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股份發行	33	-	-	-	-	-	-	33	33
股份發行開支	-	35,735	-	-	-	-	-	35,735	35,735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4,968	-	(4,968)	-	-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	-	-	-	-	-	-	-	(1,911)	(1,911)
已付股息	-	-	-	-	-	-	(60,000)	(60,000)	(60,0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35,735	17,423	5,278	17,804	2,424	116,330	195,028	208,871
期內溢利	-	-	-	-	-	-	19,746	19,746	22,808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75)	-	-	-	(75)	(7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75)	-	-	19,746	19,671	22,733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7,471	-	(7,471)	-	-
集團重組的影響	(34)	(35,735)	-	-	-	35,769	-	-	-
已向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支付的股息	-	-	-	-	-	-	(4,387)	(4,387)	(4,387)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	-	17,423	5,203	25,275	38,193	124,218	210,312	227,217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	-	17,423	5,147	12,836	2,424	124,313	162,144	175,488
期內(虧損)/溢利	-	-	-	-	-	-	(671)	(671)	(640)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4)	-	-	-	(4)	(4)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4)	-	-	(671)	(675)	(644)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1,028	-	(1,028)	-	-
非控股權益	-	-	-	-	-	-	-	5,000	5,000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	-	17,423	5,143	13,864	2,424	122,614	161,469	179,844

隨附附註為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57,842	55,759	55,577	11,279	24,254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716)	9,371	(10,512)	－
調整下列各項：					
利息收入	(302)	(328)	(878)	(45)	(426)
利息開支	4,522	11,691	17,058	9,283	5,833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21)	－	12	(11)	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虧損／(收益)	138	(37)	71	－	(421)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	(34,969)	－	－
存貨過時撥備	－	34	－	－	－
發行財務擔保虧損／(收益)	－	－	－	－	－
出售生物資產虧損	3,098	(3,098)	1,612	－	(1,612)
出售租賃預付款項虧損	－	368	741	－	－
折舊及攤銷	－	4	6	5	－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 資產收益	16,957	22,505	26,501	13,369	7,50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 之減值虧損	－	－	(7)	－	－
撥回其他應付款項確認 之減值虧損	－	900	－	－	－
首次確認之農產品公平值	－	－	(47)	－	－
因孵化及出售撥回之農產品公平值	(34,880)	(55,786)	(57,952)	(28,960)	(28,36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資 產之公平值變動	34,021	53,884	60,083	29,416	27,513
出售投資虧損	(366)	90	(49)	(40)	21
生物資產公平值	2,575	－	－	－	－
減銷售成本的變動	(3,058)	2,335	(3,388)	(486)	4,032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80,526	85,605	73,742	23,298	38,406
生物資產(增加)/減少	(1,748)	(5,631)	1,913	1,753	(1,153)
遞延資產增加	—	—	—	(1,362)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少/(增加)	48,367	(22,590)	(81,653)	(50,165)	25,398
存貨減少/(增加)	4,118	(36,206)	5,573	(10,267)	2,975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增加)/減少	(7,886)	3,688	(130,251)	(13,116)	28,096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減少)/增加	(30,847)	4,152	141,639	52,499	(12,04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減少)/增加	(27,950)	13,872	12,289	90,214	66,440
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1,750	7,238	(126)	332	(6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66,330	50,128	23,126	93,186	148,056
已付利息	(4,522)	(11,691)	(17,058)	(9,135)	(5,833)
已付所得稅	(8,651)	(19,499)	(91)	(1,527)	(4,44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3,157	18,938	5,977	82,524	137,782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302	328	344	45	4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373	2,106	4,006	—	1,349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55,505)	(109,312)	(39,001)	(20,797)	(981)
購入租賃預付款項	(4,648)	—	—	(1,012)	—
購入一項投資物業	(1,187)	—	—	—	—
購入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146)	—	(500)	(500)	—
購入持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6,000)	(6,000)	(1,000)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55)	—	—	—	—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所得款項	10,986	—	—	—	—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淨流入	-	-	16,572	-	-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 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862	-	507	-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	-	-	-	(47,45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48,018)	(106,878)	(24,072)	(28,264)	(47,682)
融資活動					
借貸所得款項	150,190	195,365	175,050	40,490	85,950
償還借貸	(33,750)	(98,190)	(132,695)	(54,440)	(78,800)
償還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18,170)	(34,000)	(17,760)	(2,197)	(54,967)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之所得款項	-	-	-	3,000	-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	-	-	35,768	-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98,270	63,175	60,363	(13,147)	(47,8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409	(24,765)	42,268	41,113	42,283
期初／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734	43,893	19,787	19,787	61,259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250)	659	(796)	(446)	704
期末／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893	19,787	61,259	60,454	104,246

隨附附註為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II.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於開曼群島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由於進行重組，如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內「公司重組」一段所述，貴公司已成為貴集團的控股公司。

2. 重組

為準備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貴集團進行重組，故貴公司成為了組成貴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包括以下主要步驟：

- (a)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Sumpo Holdings 分別向林先生、林耿華先生及成龍國際配發及發行 3,000 股、680 股及 320 股股份，代價分別為 3,000 美元、680 美元及 320 美元。
- (b)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Golden Prince、King & Queen、Sumpo Holdings、林先生、林耿華先生及成龍國際就 Sumpo Holdings 的股份訂立認購協議，據此，Golden Prince 及 King & Queen 各自已同意認購，而 Sumpo Holdings 已同意向 Golden Prince 及 King & Queen 各自配發及發行 Sumpo Holdings 450 股股份，代價為 20,250,000 港元，佔經新股擴大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9%。
- (c)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福建森寶與廈門森寶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福建森寶同意出售其於福建森華的 98% 股權予廈門森寶，代價為人民幣 98,000,000 元。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完成。
- (d)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龍岩寶泰與廈門森寶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龍岩寶泰同意出售其於福建森華的 2% 股權予廈門森寶，代價為人民幣 2,000,000 元。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完成。
- (e)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福建森寶與福建森華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福建森寶同意出售其於福建森輝的 70% 股權，代價為人民幣 21,000,000 元。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
- (f)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林先生向 Robust China 轉讓 328 股 Sumpo Holdings 的股份，佔 Sumpo Holdings 全部已發行股本 6.56%，代價為 24,928,000 港元。
- (g)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林先生向成龍國際轉讓 72 股 Sumpo Holdings 的股份，佔 Sumpo Holdings 全部已發行股本 1.44%，代價為 5,472,000 港元。
- (h)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貴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林慶麟先生持有一股股份。
- (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貴公司將其法定股本由 380,000 港元增加至 400,000,000 港元。
- (j)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貴公司向林慶麟先生、林耿華先生、成龍國際、Golden Prince、King & Queen 及 Robust China (統稱為「現有股東」) 配發及發行 2,674 股、697 股、400 股、450 股、450 股及 328 股未繳股款股份。

(k)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貴公司動用499.90港元，以悉數按面值繳足以未繳股款方式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發行予現有股東的4,999股股份，交換及作為向現有股東收購Sumpo Holdings股本中全部已發行5,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的代價。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完成重組後，貴公司成為現時組成貴集團的公司的控股公司。

貴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本報告日期於以下附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之權益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設立及營運	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及繳足的股本／註冊股本	貴公司持有應佔股本權益				於本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		
			%	%	%	%	%	
直接持有：								
Sumpo Holdings (附註(a)及(i))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零年 四月五日	5,000美元	100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福建森寶(附註(b)及(i))	中國，一九九八年 九月七日	人民幣112,500,000元	90	90	90	90	90	生產及買賣動物飼料、 買賣家禽、加工及買賣 肉類及肉類產品
龍岩寶泰(附註(b)及(i))	中國，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一日	人民幣32,000,000元	90	90	90	90	90	家禽、商品肉雞、雞苗及 水產品養飼及銷售，以 及提供養飼技術諮詢服 務
廈門森寶貿易 (附註(b)及(i))	中國，二零零五年 十月十九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90	90	90	90	90	銷售包裝食品
福建和泰(附註(c)及(i))	中國，二零一零年 六月八日	人民幣20,000,000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90	90	暫無營業
福建寶佳順 (附註(d)及(i))	中國，二零一零年 七月十四日	人民幣120,000,000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90	暫無營業

以下各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至其各自於二零零九年被售予第三方之日期(附註18)期間為 貴集團之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設立及營運	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及繳足的股本/註冊股本	貴公司持有應佔股本權益				於本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		
			%	%	%	%	%	
間接持有及已出售：								
福建森華(附註(c)及(i))	中國，二零零五年四月十八日	人民幣100,000,000元	88	88	90	不適用	不適用	屠宰及加工活家禽，生產及銷售肉類產品
龍岩寶興(附註(f)及(j))	中國，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八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不適用	88	90	不適用	不適用	混種豬及商品種豬養飼及銷售
福建森輝(附註(g)及(i))	中國，二零零九年三月二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不適用	不適用	63	不適用	不適用	商品種豬銷售
福建森鴻(附註(h)及(j))	中國，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七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不適用	不適用	72	不適用	不適用	提供食物加工技術

由於 貴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未註冊英文名稱，故其英文名稱為公司的翻譯名稱，惟福建森寶除外。

於本報告日期，由於並無法定規定要求 貴公司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故自 貴公司註冊成立日期以來，概無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資料。

附註：

- (a)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由香港註冊的執業會計師朱展帆會計師行審核。由於並無法定規定要求 Sumpo Holdings 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故概無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b)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已根據中國企業適用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條例編製，並由中國註冊會計師天健光華(北京)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已根據中國企業適用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條例編製，並由中國註冊會計師廈門中威敬賢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c) 福建和泰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註冊成立， 貴公司並無編製其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法定財務報表。
- (d) 福建寶佳順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註冊成立， 貴公司並無編製其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法定財務報表。

- (e)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已根據中國企業適用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條例編製，並由中國的註冊會計師天健光華(北京)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貴公司概無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
- (f)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已根據中國企業適用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條例編製，並由中國的註冊會計師天健光華(北京)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貴公司概無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
- (g) 福建森輝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日註冊成立。貴公司概無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
- (h) 福建森鴻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七日註冊成立。貴公司概無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
- (i) 董事認為 貴公司或於該等實體成立日期或自其被 貴集團收購之日起，直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或該等實體不再由 貴集團控制之日止，該等實體均由 貴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控制。故此，該等公司自其成立日期或自其被 貴集團收購之日起，直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或該等實體不再由 貴集團控制之日止之財務報表，均被合併入 貴公司內。

3. 主要會計政策

(a) 緒言

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以公平值計算的生物資產及農產品除外，如下文載列會計政策所釋述)。載於下文的會計政策於整個往績記錄期貫徹應用。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值，除另有註明者外。

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此外，財務資料尚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就編製財務資料而言，貴集團已於整個往績記錄期貫徹採納所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惟並無採納任何往績記錄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詳情載於下文。

(b)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於本報告日期，貴集團並未於財務資料中採用下列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比較披露資料之有限豁免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有關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撇減金融負債 ²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第三批改進。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各準則均有個別過渡條文。

¹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貴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直至目前為止，貴集團認為，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導致會計政策出現變動外，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貴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c) 呈列基準

根據重組，貴公司已通過以下方式成為貴集團組成公司的控股公司：(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向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2,674股、697股、400股、450股、450股、328股未繳股款股份(ii) 貴公司動用499.90港元，以悉數按面值繳足以未繳股款方式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向現有股東發行的4,999股股份，交換及作為向現有股東收購Sumpo Holdings股本中全部已發行5,000股每股0.1港元的代價。由於林慶麟先生於重組前後控制貴集團，重組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採用合併會計原則入賬為受共同控制的重組。

共同控制項下收購被視為共同控制項下的業務合併以合併會計原則入賬。合併會計法涉及併入共同控制合併產生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項目於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所控制當日起已綜合入賬。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淨資產從控制方的角度以現有賬面值綜合入賬。於共同控制合併時，不會確認任何商譽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的權益超出投資成本的金額。合併全面收入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其最早呈列日期或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的業績，而毋須理會共同控制合併日期。

財務資料包括現時組成 貴集團各成員公司的合併全面收入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財務狀況表，猶如重組所導致目前集團架構於往績記錄期或自其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一直存在。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乃就呈列 貴集團於該等報告期末的合併資產及負債而編製。

本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及由 貴公司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當 貴公司有權力支配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從其業務中獲益時，則視為擁有該實體的控制權。

於往績記錄期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業績，自收購生效日期起計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視情況而定)在綜合損益表入賬。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必要時會作出調整，致令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 貴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保持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及結餘均於合併賬目時悉數對銷。

於合併附屬公司淨資產中的非控股權益與 貴集團的權益獨立呈列。淨資產中的非控股權益包括於業務合併當日的權益及自合併當日以來的非控股權益股份變動

(d) 業務合併

貴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為 貴集團收購附屬公司列賬。收購成本為於交易當日所獲資產之公平值、所發行之股本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加上直接歸屬予收購事項之成本。在商業合併過程中所收購之可辨別資產、所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均於收購當日按其公平值作出初步計量，而毋須計及任何非控股股東權益。收購成本超出 貴集團應佔所收購之可辨別淨資產之差額乃列作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之公平值，則有關差額將直接在合併全面收入表內確認。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確認為資產，並最初以成本計量，即業務合併的成本高於 貴集團應佔被收購公司的已確認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的金額。倘重估後， 貴集團應佔被收購公司的已確認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高於業務合併成本，則多出的金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被收購公司的非控股權益初步按已確認的非控股股東於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的比例計算。

(e)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 貴公司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從而自其業務中獲益的實體。

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 貴公司收入表。 貴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貴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之變動

貴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導致 貴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調整 貴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的變動。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值的任何差額直接於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確認。

當 貴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出售的損益計算為(i)已收代價公平值總額及任何於控制權喪失當日釐定的保留權益的公平值與(ii)資產(包括商譽)、附屬公司負債及任何非控股權益的先前賬面值的差額。當附屬公司若干資產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及有關累計損益已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及於權益中累算，於其他全面收入先前確認及於權益中累計的金額入賬，猶如 貴公司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即於控制權喪失當日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直接轉撥至保留盈利)。控制權喪失當日保留於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投資公平值被視為按初始確認的公平值，隨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倘適宜)按初始確認投資一間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的成本入賬。

(f) 商譽

因收購業務產生的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並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分配予 貴集團各個預期受惠於合併所產生協同效應的現金產生單位。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每年或更頻密地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減值時就減值進行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單位的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分配至減少任何分配至該單位的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根據該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合併全面收入表內的損益確認。商譽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釐定出售損益時會計入應計商譽。

(g) 收入確認

收入是在經濟效益很可能流入 貴集團，以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入及成本(如適用)時，根據下列方法在合併全面收入表確認：

(i) 銷售貨品

收入在貨品送達客戶場地，而且客戶接納貨品及其所有權相關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交易折扣。

(ii) 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的已收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在合併全面收入表中確認。或然租金於其所賺取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iii)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資產除外)的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並參照尚未償還本金額及按所適用的實際利率產生，而實際利率為於初步確認時透過金融資產的預期可用年期將估計日後現金收據實際折讓至該資產的賬面淨值的比率。

(h)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包含直接屬於研發活動，或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該等活動的所有成本。由於 貴公司或 貴集團研發活動的性質，並無研發成本符合將之確認為資產的準則，因此研發成本均於發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i) 租賃**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的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協商與安排經營租賃產生的初步直接費用加至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在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按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惟另一種系統基準更能反映租賃資產的經濟利益消耗時間模式除外。經營租賃產生的或然租金於所產生的往績記錄期內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賃可獲得租賃獎勵，則該等獎勵確認為負債。獎勵的利益總額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惟另一種系統基準更能反映租賃資產的經濟利益消耗時間模式除外。

(j) 外幣

於編製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資料時，以實體的功能貨幣(即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確認。於呈報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於該日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並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的過往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的往績記錄期於損益內確認，惟構成 貴公司於境外業務之投資淨額一部分的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該匯兌差額於財務資料內的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將該匯兌差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出售境外業務的損益。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往績記錄期的損益，惟重新換算有關直接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的損益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匯兌差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就呈列財務資料而言， 貴集團境外業務的資產與負債均按呈報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 貴集團的呈報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開支項目按期內的平均匯率換算，倘期內匯率大

幅波動，則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對沖外匯儲備的權益中累計（分佔非控股權益（倘適用））。

出售境外業務（例如出售 貴集團於境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一間附屬公司（包括境外業務）控制權、失去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包括境外業務）的共同控制權、或失去對一間聯營公司（包括境外業務）的重大影響力）時有關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業務的所有累計匯兌差額將重新分類為損益。

倘為部分出售（即並無失去控制）一間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按比例的所有累計匯兌差額乃重新計入非控股權益且不會在於損益中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部分出售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並不引致 貴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而言，按比例的所有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被視作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和負債，並按報告期間結束時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外匯儲備內確認。

(k) 借貸成本

對於需要花費大量時間來為預期使用或出售作準備的資產，任何可直接源自購買、建設以及生產此等合資格資產的借貸成本，將增加這些資產的成本，直至資產大致上達到預期使用或出售時為止。

有待用於合資格資產開支的特殊借貸的臨時性投資賺取的收益將從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的往績記錄期於損益確認。

(l) 政府補助金

於 貴集團確認擬作補償補助金的有關成本為開支的往績記錄期有系統地在損益內確認政府補助金。有關可折舊資產的政府補助金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按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轉撥至損益。其他政府補助金於與擬有系統進行補償的成本相配必需的往績記錄期確認為收入。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補償而應收的或就給予 貴集團即時財務資助目的而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金於其成為應收款項的往績記錄期於損益內確認。

按低於市場利率作出的政府貸款的收益（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收取）視為按所收取的所得款項與首次確認貸款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計量的政府補助金。

(m) 退休福利成本

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所作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後有權享有該等供款時作為費用入賬。

就定額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提供福利的成本乃採用預計單位給付成本法計算，而精算估值於各報告期結束時進行。精算盈虧若超逾貴集團於上一年度結束時定額福利責任現值及其計劃資產公平值兩者中較高數額的10%，則該等精算盈虧須於參與僱員的預期平均餘下工作年期攤銷。若有關福利經已歸屬於僱員，過往服務成本將即時確認，否則將於平均期間內以直線法攤銷，直至有關福利歸屬為止。

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退休福利責任，乃就定額福利責任的現值，並就未確認的精算盈虧以及未確認的與過往服務成本而調整的定額退休責任。此計算方法產生的任何資產僅限於未確認精算虧損及過往服務成本，加上可動用退款的現值，並減去該計劃的未來供款。

(n)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往績記錄期的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並非應課稅或可扣減，應課稅溢利不同於合併全面收入表所報告的溢利。貴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確立或實際確立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財務資料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予以確認。一般而言，所有應課稅的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若可能出現適用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應課稅溢利，則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若在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首次確認其他資產與負債而產生暫時性差額，而該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與負債。

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合資企業權益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貴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的回撥，及有關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回撥則除外。遞延稅項資產產生於與該等投資及權益有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且僅於可能會存在充足應課稅溢利而須動用暫時性差額的利益及彼等預期於可預見未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日期結束時均會予以審閱，並削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來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是依據預期相關負債被清償或相關資產實現使用的稅率（及稅法）計量，該稅率乃根據報告期間結束時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是反映貴集團在報告期間結束時預期可以彌補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方式將會遵循的稅項結果。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惟其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有關項目除外，該等項目的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o)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估計使用年期及計入其估計剩餘價值使用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而計提折舊。

在建工程指為生產或其本身使用目的處於建設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去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列賬。當在建工程完成及可用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於資產可用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折舊並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進行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資產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納入取消確認項目的往績記錄期的全面收入表內。

本期間及比較期間的估計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10-30年
機器及設備	3-10年
汽車	5-8年
工具	3-5年

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會於每個報告日期重估。

(p)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作長期租賃收益的樓宇部分，且並非由 貴集團佔用。

投資物業最初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折舊乃利用直線法將折舊金額分配予3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限計算。

(q)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存貨成本值以加權平均法計算，並包括將購入的存貨運至現址，和生產或加工及其他使存貨達至現狀所產生的開支。

農產品按其公平值減產蛋時的銷售成本計入存貨，其後計入存貨並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中較低者列賬。

可變現淨值是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的成本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在售出存貨時，存貨的賬面值於有關收入予以確認時的往績記錄期內獲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的金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時，所有存貨虧損亦於撇減或虧損出現期間內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的任何撥回金額，於撥回產生的往績記錄期確認為於確認為開支的存貨的金額減少。

(r) 生物資產及農產品

生物資產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入賬，任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均在合併收益表中確認。銷售成本為直接來自出售資產的邊際成本(不包括財務費用及所得稅)。

農產品(包括種蛋)初步按產蛋時的公平值減估計的銷售成本入賬。任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均在合併收益表中確認。

(s) 租賃預付款

租賃預付款指土地使用權的購買成本，並按直線法按土地使用權往績記錄期進行攤銷。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入賬。

(t) 撥備

倘貴集團因過往事件引致法定及推定現時責任，貴集團有可能須清償該責任，而該責任金額能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清償報告期末時之現時責任並計入該責任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需的代價的最佳估計。倘使用現金流量法估計清償現時責任而計量撥備時，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如影響屬重大)。

(u)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最初以公平價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於首次確認時新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或自該等價值扣除(如適用)。因收購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貴集團之金融資產分類為三種類別之一，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持至到期日的投資，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所有金融資產之日常買賣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之時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及按往績記錄期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按債務工具預計年期折讓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之不可分割部分)或於適當時按較短期間折讓首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債務工具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持作交易時，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資產。

倘屬下列情況，金融資產會分類為持作交易：

- 收購該金融資產之目的主要是在不久將來出售；或

- 於首次確認時，該金融資產構成 貴集團一併管理的金融工具的已識別組合的一部分，並且具有最近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該金融資產為未被指定的衍生工具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入賬，因重新計量而產生的任何損益於損益內確認。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納入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倘 貴集團明確打算並能夠持有至到期日的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及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性質金融資產為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於首次確認後，持有至到期日投資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性質金融資產，而其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款項、應收一名股東款項及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及銀行結餘）乃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按已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列賬。

金融資產的減值

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會評估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的該等金融資產除外）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若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由於一個或多個於初始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事項，投資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會予以減值。

有關所有其他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出現嚴重財務困難；或
- 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或
- 借款人很有可能將宣告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應收賬款等被評估為非個別減值的若干金融資產類別，其後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 貴集團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至超過 71 至 90 日的平均信貸期次數增加，以及與應收款項逾期有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金額為按該資產的賬面值與按原先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的差額。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減少，惟應收賬款除外，其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而減少。倘應收賬款被視為無法收回，則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撇銷的款項計入撥備賬內。撥備賬目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投資於撥回減值日期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之情況下應有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

由集團實體所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已訂立的合約安排之實質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作出分類。

權益工具乃證明集團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一種計算負債工具的攤銷成本以及將利息收入分配予往績記錄期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在時點支付收到的費用、交易費及其他溢價或折讓）透過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首次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更短期間準確折現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及銀行借貸）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權益工具

貴集團所發行之權益工具記錄為已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其發行者根據某項債務工具原有或經修改之條款，因某特定債務人於到期日未能償還款項而須支付特定款項以補償合約持有者招致之損失的一項合約。由 貴集團發行而非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資產的財務擔保合約，於首次確認時以其公平值減直接由發行財務擔保合約而引致之交易成本列賬。於報告期末， 貴集團以下列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的合約項下責任的金額；及
- 首次確認的金額減去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而確認的累計攤銷（如適用）。

終止確認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屆滿時，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 貴集團已實質上轉移了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如 貴集團既不轉讓亦不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 貴集團於資產內確認其保留權益及有關其

必須支付的金額的相關負債。如 貴集團保留所轉讓金融資產的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 貴集團就所收取的所得款項繼續確認金融資產及亦確認有擔保的借貸。

一旦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資產的賬面值與收到及應收的代價與已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及在權益累積的累計損益之和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當 貴集團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到期時， 貴集團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的代價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v) 關連人士交易

就本財務資料而言，倘任何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則視為 貴集團的關連人士：

- (i) 該名人士能直接或間接透過一間或多間中介機構控制 貴集團，或於 貴集團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能對 貴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力，或能與他人共同控制 貴集團；
- (ii) 貴集團及該名人士受到共同控制；
- (iii) 該名人士為 貴集團的聯營公司或 貴集團為合營方的合營公司；
- (iv) 該名人士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人員或該人員的近親，或受該等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
- (v) 該名人士為第(i)項所述人士的近親或受該等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或
- (vi) 該名人士為 貴集團或屬 貴集團關連人士的任何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任何個別人士的近親為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能影響該個別人士或受該個別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管理層在實施附註3載述的 貴集團會計政策時，須就未能即時明顯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及其他其認為相關的因素作出，實際業績可能會與該等估計不同。

估計及有關假設會持續予以檢討。會計估計修訂只會在檢討估計的期間確認，倘檢討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會在檢討期及未來期確認。

以下為除涉及估算的判斷外，董事在應用實體的會計政策時作出且對合併財務報表內確認的賬目具最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

(a)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減值

貴集團於每個報告期內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減值的跡象。 貴集團根據管理層的稅前折現率(反映金錢時間值及特定資產風險的現行市場評估)，利用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對潛在減值作出分析。

(b)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可變現淨值為一般業務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及分銷費用的成本。此等估計乃根據當前市場情況及銷售同類產品的往績而釐定。在嚴峻行業週期下，競爭者的行動可令上述情況出現巨變。管理層在報告期末時再評定該等估計以確保存貨可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顯示。

(c) 應收賬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

貴集團估計對不能作出償還要求的客戶的呆壞賬會產生減值虧損。估計乃根據應收賬款結餘的賬齡分析、客戶的信譽及過往撇銷經驗作出。倘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實際的撇銷額將高於估計。

(d)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基準計提折舊。貴集團定期檢討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以釐定任何報告期內須記錄的折舊數額。可使用年期是貴集團根據同類資產的以往經驗並結合預期的技術改變而確定。倘過往估計發生重大變化，則會在未來期間對折舊開支進行調整。

(e) 所得稅

所得稅乃涉及對若干交易的未來稅項處理的判斷。貴集團慎重評估交易所牽涉的稅務，從而作出稅務準備。有關交易的稅務處理將定期予以重新考慮以反映稅務法規上的所有變動。未用稅務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由於這些遞延稅項資產只限在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未用稅務抵免時才會確認，所以管理層判斷作出時須評估將來產生應課稅溢利之可能性。管理層的評估不斷覆核，如果很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足以彌補遞延稅項資產，則會確認額外的遞延稅項資產。

(f) 生物資產及農產品的公平值

種雞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乃採用收益法釐定。收益法注重種雞的收益產能。假設於種雞可用年限之內可獲得淨經濟收益的現有價值可衡量種雞價值。折現現金流量法被用於評估價值。價值視乎來自種雞擁有權的未來經濟利益的現有價值而定。價值透過投資於風險及危機相類似的資產的通用市場回報率將資產未來產生現金流量折現為其現有價值而計算。

公平值減父母代種雞苗、雞苗及種豬銷售成本乃採用直接比較法釐定。直接比較法假設將父母代種雞苗，雞苗及種豬以其現有狀態銷售並參考市場上可比較資產的相似銷售或發售或上市。

合資格的獨立專業估值師及管理層定期審視各假設及估計，以識別生物資產及農產品公平值的重大變動。所採納假設的詳情於附註24內披露。

(g) 財務擔保之撥備

貴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的指引，釐定擔保撥備，並已按管理層所作出的最佳估計和判斷作出撥備，倘可能發生因需就違反擔保支付款項而引致資源流出，該撥備數額能作出可靠的計量。

5. 收入

貴集團主要業務為買賣及生產家禽及冰鮮肉類、繁殖雞隻及豬隻，以及買賣及生產動物飼料。各重大類別於往績記錄期確認之營業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雞肉	331,446	362,104	364,395	158,164	201,736
銷售養雞	32,526	36,821	38,587	19,127	17,672
銷售動物飼料	72,447	188,818	166,260	83,368	80,251
	<u>436,419</u>	<u>587,743</u>	<u>569,242</u>	<u>260,659</u>	<u>299,659</u>
已終止經營業務					
銷售豬肉	—	334,764	520,031	259,788	—
合計	<u>436,419</u>	<u>922,507</u>	<u>1,089,273</u>	<u>520,447</u>	<u>299,659</u>

6.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已按內部管理報告區分，有關內部管理報告乃按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並定期由主要營運決策人進行審核以向可報告分部配置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考核，貴集團執行董事審核由每條業務線組成的部門的營運業績及財務資料。每間集團成員公司乃根據相同模式，以銷售類似產品予相同目標顧客，每間公司按其性質綜合為以下呈報分部：

雞肉：雞肉部進行屠宰、生產及銷售雞肉業務。

雞苗：雞苗部進行孵化種蛋及飼養父母代種雞苗業務。

動物飼料：動物飼料部進行生產飼料業務。

豬肉：豬肉部進行屠宰、生產及銷售豬肉業務。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貴集團已出售其豬肉分部。

由於貴集團的收益、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主要源自單一地區—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i)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雞肉 人民幣千元	雞苗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動物 飼料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豬肉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分部外收入	331,446	32,526	72,447	—	436,419	—	436,419
分部間收入	380,865	30,463	29,236	(440,564)	—	—	—
分部收入	<u>712,311</u>	<u>62,989</u>	<u>101,683</u>	<u>(440,564)</u>	<u>436,419</u>	<u>—</u>	<u>436,419</u>
分部業績	67,550	21,393	4,381	—	93,324	—	93,324
未分配收入 及收益							12,638
未分配經營開支							(43,598)
經營溢利							62,364
財務費用—淨額							(4,522)
除稅前溢利							<u>57,842</u>

	雞肉 人民幣千元	雞苗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動物 飼料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豬肉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入合併全面收入表之 其他分部項目							
利息收入	139	13	—	—	152	—	152
利息開支	3,390	1,132	—	—	4,522	—	4,5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45	11,114	619	—	14,878	—	14,878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117	25	86	—	228	—	228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77,512	76,333	49,437	—	203,282	—	203,282
未分配資產							235,824
資產總值							<u>439,106</u>
分部負債	21,537	21,719	25,352	—	68,608	—	68,608
未分配負債							240,971
負債總額							<u>309,579</u>
資本開支	<u>5,450</u>	<u>6,437</u>	<u>18,594</u>	<u>—</u>	<u>30,481</u>	<u>—</u>	<u>30,481</u>

(ii)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雞肉 人民幣千元	雞苗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動物飼料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豬肉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分部外收入	362,104	36,821	188,818	—	587,743	334,764	922,507
分部間收入	416,510	35,026	78,902	(530,438)	—	—	—
分部收入	<u>778,614</u>	<u>71,847</u>	<u>267,720</u>	<u>(530,438)</u>	<u>587,743</u>	<u>334,764</u>	<u>922,507</u>
分部業績	46,088	22,224	27,994	—	96,306	8,705	105,011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20,558
未分配經營開支							(60,835)
經營溢利							64,734
財務費用—淨額							(11,691)
除稅前溢利							<u>53,043</u>

	雞肉 人民幣千元	雞苗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動物飼料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豬肉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入合併全面收入表之 其他分部項目							
應收賬款減值	325	—	—	—	325	—	325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280	—	—	—	280	—	280
存貨過時撥備	—	—	—	—	—	34	34
利息收入	226	21	—	—	247	78	325
利息開支	7,548	1,585	—	—	9,133	2,558	11,69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04	8,934	1,306	—	13,544	6,707	20,251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117	25	148	—	290	758	1,048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81,836	82,144	45,424	—	209,404	322,791	532,195
未分配資產							27,943
資產總值							<u>560,138</u>
分部負債	15,842	31,210	21,170	—	68,222	181,730	249,952
未分配負債							134,698
負債總額							<u>384,650</u>
資本開支	<u>1,600</u>	<u>13,276</u>	<u>1,551</u>	<u>—</u>	<u>16,427</u>	<u>83,490</u>	<u>99,917</u>

(iii)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雞肉 人民幣千元	雞苗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動物飼料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豬肉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分部外收入	364,395	38,587	166,260	–	569,242	520,031	1,089,273
分部間收入	464,093	37,302	59,559	(560,954)	–	–	–
分部收入	<u>828,488</u>	<u>75,889</u>	<u>225,819</u>	<u>(560,954)</u>	<u>569,242</u>	<u>520,031</u>	<u>1,089,273</u>
分部業績	50,768	25,917	21,269	–	97,954	16,603	114,557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34,969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18,252
未分配經營開支							(85,772)
經營溢利							82,006
財務費用－淨額							(17,058)
除稅前溢利							<u>64,948</u>

	雞肉 人民幣千元	雞苗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動物飼料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豬肉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入合併全面收入表之 其他分部項目							
利息收入	853	7	–	–	860	18	878
利息開支	6,927	1,979	–	–	8,906	8,152	17,0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32	7,729	1,379	–	12,540	10,706	23,246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117	25	148	–	290	640	930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104,756	77,377	48,367	–	230,500	–	230,500
未分配資產							328,230
資產總值							<u>558,730</u>
分部負債	29,588	30,752	17,614	–	77,954	–	77,954
未分配負債							271,905
負債總額							<u>349,859</u>
資本開支	<u>2,777</u>	<u>2,161</u>	<u>501</u>	<u>–</u>	<u>5,439</u>	<u>29,557</u>	<u>34,996</u>

(iv)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雞肉 人民幣千元	雞苗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動物飼料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豬肉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分部外收入	201,736	17,672	80,251	–	299,659	–	299,659
分部間收入	233,318	17,083	44,095	(294,496)	–	–	–
分部收入	<u>435,054</u>	<u>34,755</u>	<u>124,346</u>	<u>(294,496)</u>	<u>299,659</u>	<u>–</u>	<u>299,659</u>
分部業績	37,184	8,665	6,042	–	51,891	–	51,891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7,189
未分配經營開支							(28,993)
經營溢利							30,087
財務費用－淨額							(5,833)
除稅前溢利							<u>24,254</u>

	雞肉 人民幣千元	雞苗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動物飼料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豬肉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入合併全面收入之 其他分部項目							
利息收入	126	5	–	–	131	–	131
利息開支	3,516	1,163	–	–	4,679	–	4,6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70	3,698	682	–	6,150	–	6,150
租賃預付款項撥銷	58	12	74	–	144	–	144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82,658	71,654	36,453	–	190,765	–	190,765
未分配資產							380,171
資產總值							<u>570,936</u>
分部負債	69,060	29,767	14,206	–	113,033	–	113,033
未分配負債							230,686
負債總額							<u>343,719</u>
資本開支	<u>682</u>	<u>257</u>	<u>–</u>	<u>–</u>	<u>939</u>	<u>–</u>	<u>939</u>

(v)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雞肉 人民幣千元	雞苗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動物飼料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豬肉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分部外收入	158,164	19,127	83,368	–	260,659	259,788	520,447
分部間收入	256,329	18,490	47,467	(322,286)	–	–	–
分部收入	<u>414,493</u>	<u>37,617</u>	<u>130,835</u>	<u>(322,286)</u>	<u>260,659</u>	<u>259,788</u>	<u>520,447</u>
分部業績	12,912	11,134	9,589	–	33,635	9,643	43,278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5,658
未分配經營開支							(38,886)
經營溢利							10,050
財務費用－淨額							(9,283)
除稅前溢利							<u>767</u>

其他資料

主要產品之收入

貴集團之主要產品收入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雞肉	331,446	362,104	364,395	158,164	201,736
雞苗	32,526	36,821	38,587	19,127	17,672
動物飼料	<u>72,447</u>	<u>188,818</u>	<u>166,260</u>	<u>83,368</u>	<u>80,251</u>
	<u>436,419</u>	<u>587,743</u>	<u>569,242</u>	<u>260,659</u>	<u>299,659</u>

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分別約人民幣331,446,000元、人民幣362,104,000元、人民幣364,395,000元、人民幣158,164,000元及人民幣201,736,000元計入來自雞肉的收益，其中約人民幣115,666,000元、人民幣138,687,000元、人民幣125,204,000元、人民幣64,657,000元及人民幣64,762,000元為向貴集團最大五名客戶銷售的收益。

7.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下列項目的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302	250	593	36	132
持至到期日投資	—	—	267	—	294
利息收入總額	302	250	860	36	426
銷售副產品及					
相關產品淨值	5,995	8,197	9,821	4,605	3,872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所得收入	88	263	—	3	421
外幣匯兌收入淨額	33	1,246	—	—	—
政府補助	2,889	943	1,987	623	333
財務擔保責任攤銷	—	3,098	—	—	1,612
撥回其他應收款項					
確認之減值虧損	—	—	47	—	—
透過損益按					
公平值計算的金融					
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所產生的					
收入／(虧損)淨額	366	(90)	49	40	(21)
雜項收入	2,965	1,267	936	351	546
	<u>12,638</u>	<u>15,174</u>	<u>13,700</u>	<u>5,658</u>	<u>7,189</u>

8. 財務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下列項目的利息：					
一須於五年內清還的					
銀行借貸	6,012	9,133	8,906	4,825	5,833
減：資本化利息開支	(1,490)	—	—	—	—
	<u>4,522</u>	<u>9,133</u>	<u>8,906</u>	<u>4,825</u>	<u>5,833</u>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下列項目的利息：					
一須於五年內清還的					
銀行借貸	—	8,431	8,152	4,458	—
減：資本化利息開支	—	(5,873)	—	—	—
	<u>—</u>	<u>2,558</u>	<u>8,152</u>	<u>4,458</u>	<u>—</u>

9. 稅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年度	14,131	7,601	5,522	1,391	1,430
遞延所得稅 (附註 10)	(438)	(494)	31	16	16
	<u>13,693</u>	<u>7,107</u>	<u>5,553</u>	<u>1,407</u>	<u>1,446</u>

有別於採用合併實體溢利／(虧損)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而應產生的理論稅額，貴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57,842	55,759	55,577	11,279	24,254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716)	9,371	(10,512)	—
	<u>57,842</u>	<u>53,043</u>	<u>64,948</u>	<u>767</u>	<u>24,254</u>
按適用所得稅					
率計算的所得稅	14,461	13,192	16,246	192	2,267
於中國營運的附屬					
公司的稅項豁免	(2,632)	(3,463)	(5,195)	(1,563)	(2,505)
就稅收目的不獲扣減					
的開支的稅務影響	1,775	1,190	181	298	2,122
就稅收目的非應課稅					
收入的稅務影響	(417)	(4,219)	(12,324)	(89)	(1,219)
使用先前未確認的					
稅務虧損	(324)	(90)	—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超額撥備)	—	247	(56)	—	—
期內／年內撥備不足／					
(超額撥備)	(168)	65	—	—	—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					
稅務影響	1,436	679	6,399	2,388	—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的					
稅務影響	(438)	(494)	302	181	781
所得稅開支	<u>13,693</u>	<u>7,107</u>	<u>5,553</u>	<u>1,407</u>	<u>1,446</u>

附註：

- (a) 根據英開曼群島及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條例，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無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 (b) 由於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並無應課稅溢利的應繳納香港得稅，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c)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條例，組成貴集團的中國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27%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則為25%，惟下列事項除外：
- (i) 根據財政部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農產品初加工範圍（試行）》的通知（[2008]149號），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森寶」）獲豁免就加工冷凍雞肉產品所得的收入繳付企業所得稅，期限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
- (ii) 根據財政部於一九九四年三月二十九日頒佈並於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1994] 001號）及財政部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八日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新辦企業所得稅優惠執行口徑的批覆》（[2003] 1239號），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龍岩寶泰」）獲豁免就飼養肉雞所得的收入繳付企業所得稅，期限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龍岩寶泰亦獲豁免繳付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一日的增值稅。
- (iii) 根據由國務院發出的通知（「通知」），符合資格享受稅收優惠的企業，可獲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為期五年的寬限期，其後才需按25%的稅率納稅。於頒佈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前，廈門森寶食品貿易有限公司（「廈門森寶貿易」）作為位於廈門經濟特區的附屬公司，只需按15%之較低企業所得稅稅率納稅。因此，就新中國稅法和通知，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稅率為較低的18%，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20%，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22%，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24%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25%。
- (d) 根據國企業所得稅新法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沒有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或營業地點的非居民企業，或在中國境內設有機構或營業地點，惟有關收入與其在中國境內設立的機構或營業地點並無實際關連的非居民企業，須就各種被動收入（例如源自中國的股息）按5%或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二零零八年前的盈利分配獲免徵繳上述預扣稅。貴集團應收其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須繳納上述預扣稅。

由於貴集團認為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未分配利潤將不會於可見將來分派，故並無提供就未分配利潤分派而應付的遞延稅務負債。

10. 遞延所得稅

於往績記錄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期初／年初	—	438	932	901
計入損益／ （從損益扣除）	438	494	(31)	(16)
期末／年末	<u>438</u>	<u>932</u>	<u>901</u>	<u>885</u>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出售豬肉業務

豬肉業務包括福建森華實業有限公司(「福建森華」)、龍岩寶興農牧有限公司(「龍岩寶興」)及福建森鴻食品發展有限公司(「福建森鴻」)(統稱為「福建森華集團」)及福建森輝農牧發展有限公司(「福建森輝」)。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貴集團附屬公司福建森寶與廈門森寶集團有限公司(「廈門森寶」)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向廈門森寶出售其於福建森華集團之98%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98,000,000元。出售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完成。根據訂約各方協定的協議，轉讓控制權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生效。

於同日，貴集團之附屬公司龍岩寶泰與廈門森寶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向廈門森寶出售其於福建森華集團之2%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元。出售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完成。根據訂約各方協定的協議，轉讓股本權益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生效。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福建森寶與福建森華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出售其於福建森輝之70%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1,000,000元。出售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根據訂約各方協定的協議，轉讓股本權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

已納入合併全面收入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的已終止業務於往績記錄期內的虧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年內已終止經營 業務虧損					
收入	—	334,764	520,031	259,788	—
銷售成本	—	(325,915)	(503,428)	(250,776)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5,384	4,552	631	—
開支	—	(16,949)	(46,753)	(20,155)	—
期間／年度虧損	—	(2,716)	(25,598)	(10,512)	—
出售經營業務之收益 (附註18(c))	—	—	34,969	—	—
	—	(2,716)	9,371	(10,512)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 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使用)／ 產生的現金 淨額	—	(76,498)	45,929	(8,165)	—
投資活動使用的 現金淨額	—	(83,389)	(28,244)	(1,598)	—
融資活動產生／ (使用)的現金 淨額	—	164,600	(8,000)	10,000	—
現金流入淨額	<u>—</u>	<u>4,713</u>	<u>9,685</u>	<u>237</u>	<u>—</u>

12. 期內／年內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期內／年內持續經營業務溢利乃經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附註13)	7,508	7,525	8,913	4,218	5,345
退休計劃供款	<u>1,180</u>	<u>1,324</u>	<u>1,482</u>	<u>739</u>	<u>720</u>
總員工成本	<u>8,688</u>	<u>8,849</u>	<u>10,395</u>	<u>4,957</u>	<u>6,065</u>
物業、廠房及 設備折舊	16,076	14,714	14,835	7,408	7,341
投資物業攤銷	12	36	36	18	18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u>869</u>	<u>290</u>	<u>290</u>	<u>144</u>	<u>144</u>
折舊及攤銷總額	<u>16,957</u>	<u>15,040</u>	<u>15,161</u>	<u>7,570</u>	<u>7,503</u>
核數師酬金	300	370	129	—	—
下列各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應收賬款及 其它應收款項	—	900	—	—	—
研發成本	875	1,500	1,634	880	991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u>516</u>	<u>202</u>	<u>226</u>	<u>119</u>	<u>428</u>

13. 董事酬金

貴集團現時組成公司於往績記錄期向 貴公司董事支付的總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	—	—	—	66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70	136	150	68	129
酌情花紅	—	—	—	—	—
退休計劃供款	3	4	5	3	3
	<u>73</u>	<u>140</u>	<u>155</u>	<u>71</u>	<u>198</u>

於往績記錄期 貴公司每位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林慶麟先生	—	—	—	—	—
吳世明先生	—	—	—	—	—
尹壽宏先生	—	70	—	3	7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安達源先生	—	—	—	—	—
胡宗明先生	—	—	—	—	—
廖遠先生	—	—	—	—	—
	<u>—</u>	<u>70</u>	<u>—</u>	<u>3</u>	<u>73</u>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林慶麟先生	—	—	—	—
吳世明先生	—	—	—	—
尹壽宏先生	—	136	—	4
				1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安達源先生	—	—	—	—
胡宗明先生	—	—	—	—
廖遠先生	—	—	—	—
	—	136	—	4
				140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林慶麟先生	—	—	—	—
吳世明先生	—	—	—	—
尹壽宏先生	—	150	—	5
				1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安達源先生	—	—	—	—
胡宗明先生	—	—	—	—
廖遠先生	—	—	—	—
	—	150	—	5
				155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董事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酌情 花紅	退休 計劃 供款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林慶麟先生	-	-	-	-	-
吳世明先生	-	-	-	-	-
尹壽宏先生	-	68	-	3	7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安達源先生	-	-	-	-	-
胡宗明先生	-	-	-	-	-
廖遠先生	-	-	-	-	-
	-	68	-	3	71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董事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酌情 花紅	退休 計劃 供款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林慶麟先生	-	-	-	-	-
吳世明先生	-	-	-	-	-
尹壽宏先生	-	129	-	3	13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安達源先生	22	-	-	-	22
胡宗明先生	22	-	-	-	22
廖遠先生	22	-	-	-	22
	66	129	-	3	198

14. 僱員酬金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內最高薪的五名僱員的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	73	140	155	71	132
非董事	417	769	910	397	825
	490	909	1,065	468	957

於往績記錄期內，上述非董事的最高薪僱員的薪金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368	664	805	343	781
退休計劃供款	49	105	105	54	44
	<u>417</u>	<u>769</u>	<u>910</u>	<u>397</u>	<u>825</u>

於下列薪酬範圍內的該等非董事最高薪僱員的數目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零至人民幣880,000元 (相等於1,000,000港元)	<u>4</u>	<u>4</u>	<u>4</u>	<u>4</u>	<u>4</u>

於往績記錄期內，貴集團並未向董事或任何最高薪僱員支付酬金，以作為其加入貴公司，或於加入貴公司時的獎勵，或作為其喪失職位的補償。於往績記錄期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15.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股息	<u>—</u>	<u>—</u>	<u>60,000</u>	<u>—</u>	<u>—</u>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貴公司向貴公司一名股東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人民幣60,000,000元的股息。

並無呈列每股股息率，乃由於該股息率對未來宣派的股息而言並無參考作用。

16. 每股盈利／(虧損)

往績記錄期內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貴公司擁有人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應佔溢利計算，並假設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下「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通過的本公司決議案」分節中所述建議於貴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日期已發行的1,600,000,000股普通股，猶如股份於整個往績記錄期已發行在外。

由於往績記錄期內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17.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a) 收購廈門森寶食品貿易有限公司(「廈門森寶貿易」)**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二日，貴集團訂立以下協議：

- (i) 福建森寶訂立股份轉讓協議，向林慶麟實益擁有58.29%之廈門森寶收購廈門森寶貿易的5%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500,000元，相當於廈門森寶貿易的註冊資本的5%。根據訂約各方協定的協議，廈門森寶向福建森寶轉讓股本權益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生效。於廈門森寶向福建森寶轉讓股本權益之日，收購成本及已付現金為人民幣500,000元。額外權益應佔相關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為約人民幣258,000元。約人民幣242,000元之差額從非控股權益中扣除。
- (ii) 福建森寶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向楊初添收購廈門森寶貿易的5%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500,000元，相當於廈門森寶貿易註冊資本的5%。根據訂約各方協定的協議，楊初添向福建森寶轉讓股本權益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生效。於廈門森寶向福建森寶轉讓股本權益之日，收購成本及已付現金為人民幣500,000元。額外權益應佔相關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為約人民幣258,000.00元。約人民幣242,000元之差額從非控股權益中扣除。
- (iii) 貴集團之附屬公司福建森華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向廈門森寶收購廈門森寶貿易的4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4,000,000元，相當於廈門森寶貿易註冊資本的40%。根據訂約各方協定的協議，廈門森寶向福建森華轉讓股本權益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生效。廈門森寶向福建森寶轉讓股本權益之日，收購成本及已付現金為人民幣4,000,000元。額外權益應佔相關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060,000元。約人民幣1,940,000元差額由非控股權益中扣除。股本權益已於其時轉讓予福建森寶。

(b) 收購龍岩寶泰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福建森寶與廈門奕誠貿易有限公司(「廈門奕誠」)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收購於龍岩寶泰餘下2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7,488,242元。根據訂約各方協定的協議，廈門奕誠向福建森寶轉讓股本權益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生效。廈門奕誠向福建森寶轉讓股本權益之日，收購成本及已付現金為人民幣7,488,242元。額外權益應佔相關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為約人民幣7,488,242元。概無差額從權益中扣除。

(c) 收購福建森寶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福建森寶與廈門森寶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收購於福建森寶38%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1,400,000元。根據訂約各方協定的協議，廈門森寶向福建森寶轉讓股本權益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生效。廈門奕誠向福建森寶轉讓股本權益之日，收購成本及已付現金為人民幣11,400,000元。額外權益應佔相關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為約人民幣11,400,000元。概無差額從權益中扣除。

18. 出售附屬公司

(a) 出售廈門奕誠(現為廈門森寶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95%的股本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日，福建森寶與廈門森寶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向廈門森寶集團出售其於廈門奕誠的95%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19,000,000元。根據訂約各方協定的協議，出售代價乃視乎廈門奕誠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業績而定。轉讓控制權及股本權益的生效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廈門奕誠的中國審核完成後，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福建森寶與廈門森寶訂立補充股份轉讓協議，以向廈門森寶出售其於廈門奕誠的95%股本權益，最終代價為人民幣29,090,863元，乃參照廈門奕誠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資產淨值而釐定。因出售事項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2,175,000元。出售廈門奕誠的95%股本權益所產生的損益概無於出售時確認。

廈門奕誠於出售當日的淨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的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46
附屬公司投資	6,400
存貨淨值	31,72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3,233
現金及銀行現金	26,9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62,695)
短期銀行借貸	(5,000)
	<u>30,621</u>
減：非控股權益	<u>(1,531)</u>
總代價	<u>29,090</u>
代價以現金支付	<u>29,090</u>
出售時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29,090
出售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u>(26,915)</u>
	<u>2,175</u>

(b) 出售福建森寶的10%股本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貴公司與林慶麟先生之胞弟林慶榮先生(實益擁有龍岩惠仁投資有限公司(「龍岩投資」)50%的股本權益)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向龍岩投資出售其於福建森寶的1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10,985,632元。此代價乃參照福建森寶的資產淨值經扣除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保留溢利後而釐定。福建森寶其後由外商獨資企業轉制為中外合資公司。根據訂約各方協定的協議，轉讓股本權益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生效。

福建森寶於出售當日的淨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所出售的資產淨值：

於福建森寶的10%股本權益	13,561
出售虧損	(2,575)

總代價	<u>10,986</u>

代價以現金支付	<u>10,986</u>

出售時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u>10,986</u>

(c) 出售福建森華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貴集團的附屬公司福建森寶與廈門森寶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向廈門森寶出售其於福建森華集團的98%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98,000,000元。此代價乃參照福建森華集團的註冊資本而釐定。出售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完成。根據訂約各方協定的協議，轉讓控制權及股本權益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生效。

於同日，貴集團全資附屬公司龍岩寶泰與廈門森寶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龍岩寶泰同意向廈門森寶出售其於福建森華集團的2%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元。出售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完成。於上述轉讓後，福建森華集團成為廈門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訂約各方協定的協議，轉讓控制權及股本權益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生效。

於出售當日福建森華集團的淨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的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220,151
在建工程	842
生物資產	2,006
預付款項	32,932
存貨淨額	33,20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8,171
現金及銀行結餘	6,00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680)
短期銀行借貸	(35,000)
遞延收入	(6,559)
長期應付款項	(136,536)
長期銀行借貸	(97,500)
	67,033
非控股權益	(2,002)
出售的收益	34,969
總代價	100,000
代價以現金支付	
	100,000
出售時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2,000
出售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6,004)
	(4,004)

(d) 出售福建森輝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福建森寶與福建森華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出售其於福建森輝的7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1,000,00元。出售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根據訂約各方協定的協議，轉讓控制權及股本權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生效。出售福建森輝的70%股本權益概無產生收益或虧損。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的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1,058
在建工程	909
租賃預付款項	3,677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8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14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80)
	<u>30,000</u>
非控股權益	<u>(9,000)</u>
總代價	<u><u>21,000</u></u>
代價以現金支付	<u><u>21,000</u></u>
出售時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取的現金代價	21,000
出售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424)
	<u><u>20,576</u></u>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 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工具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1,762	43,611	5,311	2,073	6,010	118,767
添置	42,521	23,321	3,172	1,633	84,858	155,505
出售	—	(316)	(833)	(1)	—	(1,150)
轉讓	13,287	23,883	—	—	(37,170)	—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17,570	90,499	7,650	3,705	53,698	273,122
添置	183	2,507	10,898	2,277	93,447	109,312
出售	(5,119)	(1,004)	(1,084)	(14)	—	(7,221)
轉讓	123,239	21,804	—	—	(145,043)	—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35,873	113,806	17,464	5,968	2,102	375,213
添置	2,980	21,000	4,346	1,372	9,303	39,001
出售	(4,422)	(59)	(1,920)	(44)	—	(6,445)
出售附屬公司	(163,474)	(67,934)	(3,559)	(3,132)	(843)	(238,942)
轉讓	10,435	90	—	16	(10,541)	—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81,392	66,903	16,331	4,180	21	168,827
添置	427	441	98	15	—	981
出售	(11)	(126)	(1,921)	—	—	(2,058)
轉讓	21	—	—	—	(21)	—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81,829</u>	<u>67,218</u>	<u>14,508</u>	<u>4,195</u>	<u>—</u>	<u>167,750</u>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 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工具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9,353	14,588	1,695	1,532	—	27,168
年內撥備	7,478	7,314	832	452	—	16,076
出售	—	(165)	(473)	(1)	—	(639)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6,831	21,737	2,054	1,983	—	42,605
年內撥備	7,724	11,629	1,328	740	—	21,421
出售	(3,841)	(621)	(677)	(13)	—	(5,152)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0,714	32,745	2,705	2,710	—	58,874
年內撥備	10,933	11,150	2,248	1,204	—	25,535
出售	(1,844)	(394)	(184)	—	—	(2,422)
出售附屬公司	(7,121)	(9,739)	(362)	(672)	—	(17,894)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2,682	33,762	4,407	3,242	—	64,093
年內撥備	2,937	3,113	957	334	—	7,341
出售	(12)	(120)	(996)	—	—	(1,128)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25,607</u>	<u>36,755</u>	<u>4,368</u>	<u>3,576</u>	<u>—</u>	<u>70,306</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56,222</u>	<u>30,463</u>	<u>10,140</u>	<u>619</u>	<u>—</u>	<u>97,444</u>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58,710</u>	<u>33,141</u>	<u>11,924</u>	<u>938</u>	<u>21</u>	<u>104,734</u>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15,159</u>	<u>81,061</u>	<u>14,759</u>	<u>3,258</u>	<u>2,102</u>	<u>316,339</u>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739</u>	<u>68,762</u>	<u>5,596</u>	<u>1,722</u>	<u>53,698</u>	<u>230,517</u>

20. 投資物業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期初／年初	—	1,187	1,187	1,187
添置	1,187	—	—	—
期末／年末	<u>1,187</u>	<u>1,187</u>	<u>1,187</u>	<u>1,187</u>
累積折舊				
期初／年初	—	12	48	84
期內／年內扣除	12	36	36	18
期末／年末	<u>12</u>	<u>48</u>	<u>84</u>	<u>102</u>
賬面淨值	<u>1,175</u>	<u>1,139</u>	<u>1,103</u>	<u>1,085</u>

投資物業位於中國內地一塊土地使用權為三十年的土地之上。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分別為人民幣2,570,000元、人民幣2,600,000元、人民幣2,720,000元及人民幣2,770,000元。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依據估值師於該日進行之估值而達致，估值師具有有關地區物業估值的適當資格及近期經驗。估值乃參照相若物業的交易價的市場憑證而達致。

21. 租賃預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期初／年初	41,583	46,231	46,226	11,246
添置	4,648	—	—	—
出售	—	(5)	(34,980)	—
期末／年末	<u>46,231</u>	<u>46,226</u>	<u>11,246</u>	<u>11,246</u>
累積攤銷				
期初／年初	586	1,455	2,502	1,390
期內／年內扣除	869	1,048	930	144
出售	—	(1)	(2,042)	—
期末／年末	<u>1,455</u>	<u>2,502</u>	<u>1,390</u>	<u>1,534</u>
賬面淨值	<u>44,776</u>	<u>43,724</u>	<u>9,856</u>	<u>9,712</u>
就報告而言分析為：				
流動資產	1,048	930	290	290
非流動資產	<u>43,728</u>	<u>42,794</u>	<u>9,566</u>	<u>9,422</u>
	<u>44,776</u>	<u>43,724</u>	<u>9,856</u>	<u>9,712</u>

租賃均以長期租約持有，並位於中國。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44,776,000元、人民幣43,724,000元、人民幣9,856,000元及人民幣9,712,000元的租賃預付款項已予以抵押，作為 貴集團的銀行借貸的抵押物。詳情請參閱附註35。

22. 附屬公司

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貴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福建森寶 (附註(a))	中國	90	—	動物飼料生產及買賣、家禽買賣、肉類及肉類產品加工及買賣
龍岩寶泰 (附註(b))	中國	—	90	家禽、商品肉雞、雞苗、水產品養飼及銷售，以及提供養飼技術諮詢服務
廈門森寶貿易 (附註(c))	中國	—	90	銷售包裝食品
福建森華 (附註(d))	中國	—	90	牲畜屠宰及加工、肉類產品生產及銷售
龍岩寶興 (附註(e))	中國	—	90	混種豬及商品豬養殖及銷售
福建森鴻 (附註(f))	中國	—	72	暫無營業
福建森輝 (附註(g))	中國	—	63	商品種豬銷售
福建和泰 (附註(h))	中國	—	90	暫無營業

附註：

- a. 福建森寶為於一九九八年九月七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 b. 龍岩寶泰為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2,000,000元，並為福建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
- c. 廈門森寶貿易為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九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並為福建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
- d. 福建森華為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0元，於向廈門森寶轉讓股本權益前分別由福建森寶擁有98%及龍岩寶泰擁有2%（見附註18(c)）。

- e. 龍岩寶興為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並為福建森華的全資附屬公司。於出售福建森華後，貴集團再無持有龍岩寶興的任何股本權益（見附註18(c)）。
- f. 福建森鴻為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七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並為福建森華的全資附屬公司。於出售福建森華後，貴集團再無持有福建森鴻的任何股本權益（見附註18(c)）。
- g. 福建森輝為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日在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並由福建森寶及一名個別人士分別擁有70%及30%。貴集團向福建森華轉讓其於福建森輝的所有股本權益（見附註18(d)）。
- h. 福建和泰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在中國註冊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0元，為福建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

23. 存貨

- (a)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存貨包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冷凍肉及冰鮮肉	17,198	46,962	16,075	15,920
動物飼料	4,393	2,844	4,158	1,900
加工食品	811	2,375	636	570
農產品	3,095	4,997	2,866	3,716
原材料(附註)	15,141	18,584	13,819	12,629
消耗品	707	1,327	849	739
包裝	473	935	432	386
	41,818	78,024	38,835	35,860
減：存貨過時撥備	—	(34)	—	—
	41,818	77,990	38,835	35,860

附註：原材料主要包括用於生產動物飼料的原材料如玉米、小麥、豆粕及添加劑。

(b)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 持續經營業務	319,368	486,537	452,976	224,698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313,899	507,641	—
	319,368	800,436	960,617	224,698
初步確認農產品 的公平值	(34,880)	(55,786)	(57,952)	(28,363)
因孵化及出售轉回 農產品的公平值	34,021	53,884	60,083	27,513
	<u>318,509</u>	<u>798,534</u>	<u>962,748</u>	<u>223,848</u>

(c) 農產品產量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種蛋(只)	<u>17,472,449</u>	<u>22,314,230</u>	<u>23,180,983</u>	<u>11,345,018</u>

(d) 農產品(即種蛋)的變動概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初／年初	2,236	3,095	4,997	2,866
因產蛋而增加	34,880	55,786	57,952	28,363
因孵化及出售而減少	<u>(34,021)</u>	<u>(53,884)</u>	<u>(60,083)</u>	<u>(27,513)</u>
期末／年末	<u>3,095</u>	<u>4,997</u>	<u>2,866</u>	<u>3,716</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存貨的可變現公平值低於其賬面值，故就此撥備人民幣34,000元。除此項撥備外，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存貨按其可變現淨值入賬。

24.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的變動概述如下：

	父母代種雞苗及 未成年種雞 人民幣千元	成年種雞 人民幣千元	雞苗 人民幣千元	種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134	2,870	4,536	—	9,540
因採購而增加	1,565	—	—	—	1,565
因育成而增加(飼料成本及其他)	3,038	—	60,372	—	63,410
因報廢及死亡而減少	(5,590)	5,590	—	—	—
因出售而減少	—	(1,909)	—	—	(1,909)
公平值變動減銷售成本	—	—	(61,318)	—	(61,318)
轉讓	3,385	(354)	27	—	3,05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4,532	6,197	3,617	—	14,346
因採購而增加	4,681	—	—	1,420	6,101
因育成而增加(飼料成本及其他)	2,655	—	87,650	2,276	92,581
因報廢及死亡而減少	(4,115)	4,115	—	—	—
因出售而減少	—	(6,209)	—	(398)	(6,607)
公平值變動減銷售成本	—	—	(86,444)	—	(86,444)
轉讓	(2,097)	(91)	(3)	(144)	(2,33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5,656	4,012	4,820	3,154	17,642
因採購而增加	2,720	—	—	155	2,875
因育成而增加(飼料成本及其他)	4,287	—	91,203	1,625	97,115
因報廢及死亡而減少	(8,919)	8,919	—	—	—
因出售而減少	—	(6,470)	—	(2,928)	(9,398)
出售附屬公司	—	—	(92,505)	—	(92,505)
公平值變動減銷售成本	—	—	—	(2,006)	(2,006)
轉讓	2,144	(334)	1,578	—	3,38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888	6,127	5,096	—	17,111
因採購而增加	911	—	—	—	911
因育成而增加(飼料成本及其他)	1,486	—	50,587	—	52,073
因報廢及死亡而減少	(2,326)	2,326	—	—	—
因出售而減少	—	(2,934)	—	—	(2,934)
公平值變動減銷售成本	—	—	(48,897)	—	(48,897)
轉讓	(1,413)	(1,024)	(1,595)	—	(4,032)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4,546	4,495	5,191	—	14,232

生物資產數目概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	千	千	六月三十日
父母代種雞苗及未成年雞苗	56	96	62	64
成年種雞	136	122	127	154
雞苗	735	768	662	643
種豬	—	1	—	—
期末／年末	<u>927</u>	<u>987</u>	<u>851</u>	<u>861</u>

就報告而言分析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流動資產	3,617	4,820	5,096	5,191
非流動資產	10,729	12,822	12,015	9,041
期末／年末	<u>14,346</u>	<u>17,642</u>	<u>17,111</u>	<u>14,232</u>

持有雞苗的主要目的乃讓其進一步成長以生產雞肉並被歸類為流動資產。未成年種雞主要飼養為成年種雞。成年種雞主要持有作生產農產品。未成年種雞與去年種雞均歸類為非流動資產。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生物資產的公平值乃根據估值師於有關日期的估值達致。估值師擁有恰當資格及於近期有估值類似資產的經驗。

雞苗及種豬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乃按直接比較法釐定。直接比較法假設雞苗及種豬以現時狀況下出售，並參照可資比較資產於市場上的類似出售或要約或上市。

於現行市況下，一般只有出生六十六週後產蛋期結束的父母代種雞苗或成年種雞會於市場上交易。因此，種雞很少於市場上交易而並無市價。關於這一點，貴集團於計算種雞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時，與採用直接比較法相比，更適宜以收入法計算。根據收入法，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以折現現金流量法計算。儘管種雞的生產週期短，由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與流入有時間間隔（於養殖週期初已可觀察到負現金流量淨額），故折現現金流量法並視為合適的估值方法。透過將所有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現值，以同等金額計算，此模式可反映出現金流量的價值於養殖週期內不同時間點的差異。折現現金流量法的重點在於種雞的收益產能。現金流入由自估值日期起至預期產蛋期種雞所下的種蛋之公平值及種雞的最終價值（根據出售價）組成。現金流出則由飼養成本（根據實際成本）及因正常死亡率及不孕率造成浪費的成本所組成。折現現金流量法涉及指定假設如折讓率、每隻種雞的產蛋量、正常死亡率及不孕率、種蛋的市價及相關生產成本。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折現現金流量法所採用的折讓率分別為24.84%、23.73%、24.77%、24.18%及24.48%。

此外，估值師已採用以下主要假設：

- 中國現時的政治、法律及經濟情況將不會有重大轉變；
- 除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公佈的建議稅務政策轉變外，現行稅法及流通稅率將不會有重大轉變，而貴集團將遵守所有適用的稅務法律及法規；
- 現時流通的利率及匯率將不會有重大變化；
- 種雞並無任何禽畜疾病，包括但不限於禽流感，因此雞隻全屬健康良好且能夠產出符合正常預期的有價值產品，並構成正常營運開支；
- 貴集團提供的該特定品種種雞之生命週期、正常死亡率及不孕率為公平合理，而該特定品種種雞之產蛋規律與愛拔益加(AA+)品牌雞隻開發者安偉捷集團公司(Aviagen Group)出版的愛拔益加父母代表現目標(Arbor Acres (AA+ Parent Stock Performance Objectives))所示者並無重大差別；
- 資金將不是孕育此品種種雞的限制因素；
- 貴集團用作養殖營運的生產設施、系統及科技並無違反任何相關法規及法律；
- 貴集團已獲取或將可無障礙地獲取所有必要的政府許可及批准以在中國進行其養殖營運；
- 種雞並無可能損害其於估值日期之公平值的任何負債、計息貸款及產權負債；
- 貴集團將尋找及保留能幹的管理層、重要人員、市場營銷及技術人員以進行及支援其養殖營運；及
- 估計公平值並不包括任何額外融資或收益保證之代價、特別稅務代價或任何其他可能影響種雞公平值的非典型利益。

2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22,628	45,301	49,498	25,494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	(325)	(325)	(325)
	<u>22,628</u>	<u>44,976</u>	<u>49,173</u>	<u>25,169</u>
已付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31,207	32,024	19,602	18,234
減：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	(575)	(528)	(528)
	<u>31,207</u>	<u>31,449</u>	<u>19,074</u>	<u>17,706</u>
	<u>53,835</u>	<u>76,425</u>	<u>68,247</u>	<u>42,875</u>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貴集團一般允許15至70日的信貸期。應收賬款(扣除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7,797	24,077	37,051	23,947
31至70日	13,730	16,941	11,077	1,062
71至180日	129	1,188	842	5
180日以上	972	2,770	203	155
總計	<u>22,628</u>	<u>44,976</u>	<u>49,173</u>	<u>25,169</u>

若干已逾期的應收賬款不視為減值，因為其涉及並無近期違約記錄的若干獨立客戶。該等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	—	—	—
31日至70日	75	312	127	369
71日至180日	129	1,188	842	5
超過180日	972	2,770	203	155
總計	<u>1,176</u>	<u>4,270</u>	<u>1,172</u>	<u>529</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25,000元的應收賬款已減值並悉數作出撥備。該等應收賬款主要涉及出現未能預期的經濟困難的批發商。該等應收賬款的賬齡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80日以上	—	325	325	325

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初／年初	—	—	325	325
確認的減值虧損	—	325	—	—
期末／年末	—	325	325	325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設立及解除已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計入撥備賬的金額於預期無法收回額外現金時撤銷。

應收賬款以人民幣計值。

由於 貴集團客戶眾多，故應收賬款並無集中信貸風險。

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付的首次公開 發售按金	—	—	2,445	3,693
向員工墊款	1,439	1,791	4,960	1,101
可收回增值稅	356	6,170	1,241	291
其他應收款項	394	4,753	543	1,862
供應商按金	1,985	1,995	2,179	4,381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 設備已付的按金	20,337	8,650	5,654	3,721
已付按金及預付款項	6,696	8,665	2,580	3,185
	31,207	32,024	19,602	18,234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	(575)	(528)	(528)
	31,207	31,449	19,074	17,706

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其他應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的變動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期初／年初	—	—	575	528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	575	—	—
撥回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	—	(47)	—
期末／年末	<u>—</u>	<u>575</u>	<u>528</u>	<u>528</u>

26.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公司名稱	年內未 償還最高 結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 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未 償還最高 結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 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未 償還最高 結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 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未 償還最高 結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 年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Golden Prince Group Limited	—	—	—	—	17,854	17,854	—	—
林慶麟先生	<u>—</u>	<u>—</u>	<u>—</u>	<u>—</u>	<u>—</u>	<u>—</u>	<u>7,178</u>	<u>5,433</u>
		<u>—</u>		<u>—</u>		<u>17,854</u>		<u>5,433</u>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應收一名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可按要求收回。

董事聲明，該筆應收一名股東款項已於上市前收回。

27. 應收關連方款項

關連方名稱	關係	年內未償還最高結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未償還最高結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未償還最高結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未償還最高結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林慶榮先生	附屬公司董事	1,283	1,283	2,643	2,643	2,643	169	134	36
柯明星先生	附屬公司董事	273	273	969	969	989	60	-	-
傅建萍女士	董事親屬	-	-	-	-	-	-	1,280	119
賴友輝先生	附屬公司董事	50	50	50	7	50	-	-	-
林耿輝	附屬公司董事之親屬	1	1	-	-	-	-	-	-
林金英	附屬公司董事之親屬	3,716	3,716	3,716	845	844	258	-	-
福建森華(附註(a))	關連公司共同董事	-	-	-	-	123,790	123,552	125,770	85,631
福建森輝	關連公司共同董事	-	-	-	-	2,072	2,072	-	-
龍岩寶興	關連公司共同董事	-	-	-	-	9,625	9,625	9,634	795
龍岩投資	附屬公司股東	2,250	2,250	-	-	50	50	-	-
廈門澳普多餐飲 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廈門澳普多」)	關連公司共同董事	-	-	-	-	-	-	137	24
廈門森寶(附註(b))	關連公司共同董事	<u>579</u>	<u>579</u>	<u>-</u>	<u>-</u>	<u>101,929</u>	<u>96,929</u>	<u>148,014</u>	<u>118,014</u>
			<u>8,152</u>		<u>4,464</u>		<u>232,715</u>		<u>204,619</u>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屬貿易性質，無抵押及不計息，信用期為30日。

應收關連方款項為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收回。

董事聲明，該筆應收關連方款項已於上市前收回。

附註：

- (a)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報告日期後，應收福建森華款項將以轉讓福建寶佳順食品發展有限公司（「福建寶佳順」）68% 股權的方式部分結算。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福建森寶簽訂一份股份轉讓協議，以代價人民幣81,600,000元收購福建森華所擁有福建寶佳順68%的股權。轉讓福建寶佳順68%股權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完成。

董事聲明，該筆應收福建森華的款項已於上市前收回。

福建寶佳順的主要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及位於中國的樓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土地使用權及樓宇的公平值分別約為人民幣61,335,000元及人民幣19,746,000元，以獨立中國估值師進行之估值為基準釐定。

- (b) 應收廈門森寶款項指有關就分別按人民幣100,000,000元及人民幣21,000,000元出售福建森華集團的100%股本權益及福建森輝的70%股本權益之應收遞延現金代價，並扣除於年結日的應付廈門森寶款項。有關出售詳情，請參閱附註18(c)及(d)。

董事聲明，該筆應收廈門森寶款項已於上市前收回。

28.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持作買賣：				人民幣千元
上市證券：				
— 於中國上市的股本證券	156	66	115	94

公平值乃參考市場所報買入價而釐定。

29. 持至到期日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未上市債務證券（附註）				人民幣千元
— 即期資產	—	—	6,000	6,000
— 非即期資產	—	—	—	1,000
	—	—	6,000	7,000

附註：持至到期日債務證券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其按固定利率計息及將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二年到期。

30.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3,893	19,787	61,259	104,246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45)	—	—	—	47,451
	<u>43,893</u>	<u>19,787</u>	<u>61,259</u>	<u>151,697</u>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 貴集團所持有的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三個月或以內到期)，該存款按當時市場利率計息，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年利率為0.72%，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年利率為0.36%。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已存入近期並無拖欠賬款記錄之信用良好銀行。

計入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的金額為人民幣，分別約人民幣43,330,000元、人民幣19,787,000元、人民幣46,334,000元及人民幣147,641,000元，均不可自由轉換至其他貨幣。

3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36,837	49,740	30,512	23,028
應付票據	13,000	—	26,950	94,038
已收按金	924	1,204	293	219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1,680	25,369	9,987	16,897
	<u>62,441</u>	<u>76,313</u>	<u>67,742</u>	<u>134,182</u>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31,670	38,779	17,644	20,717
31至90日	2,043	5,954	5,738	1,589
91至180日	695	429	246	386
180日以上	2,429	4,578	6,884	336
總計	<u>36,837</u>	<u>49,740</u>	<u>30,512</u>	<u>23,028</u>

購入若干貨品的平均還款期大多數為15日至3個月。

32.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股東名稱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林慶麟先生				
— 即期負債	—	—	23,994	—
— 非即期負債	57,900	23,900	—	—
	<u>57,900</u>	<u>23,900</u>	<u>23,994</u>	<u>—</u>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分類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之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股東之款項分類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之非流動負債。

董事聲明，已於上市前繳付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33. 應付關連方款項

關連人士名稱	關係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李德貞	附屬公司董事	65	65	—	—
廈門森寶	關連公司共同董事	677	834	—	—
華紹桂	附屬公司董事	—	95	100	97
龍岩投資	附屬公司股東	—	3,900	—	2,200
陳宏偉	附屬公司董事	—	—	47	44
福建森鴻	關連公司共同董事	—	—	9,850	—
		<u>742</u>	<u>4,894</u>	<u>9,997</u>	<u>2,341</u>

應付關連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董事聲明，已於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前繳付應付關連方款項。

34. 財務擔保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初／年初	—	3,098	—	1,612
財務擔保於授予日期之公平值	3,098	—	1,612	—
財務擔保負債攤銷	—	(3,098)	—	(1,612)
期末／年末	<u>3,098</u>	<u>—</u>	<u>1,612</u>	<u>—</u>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福建森寶就人民幣130,000,000元的銀行融資及人民幣65,000,000元的銀行借貸向廈門森寶提供擔保。財務擔保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解除。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福建森寶就人民幣160,000,000元的銀行借貸向福建森華提供擔保。財務擔保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解除。

以上結餘為該等財務擔保之公平值。

35. 銀行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有抵押	148,190	245,005	175,050	162,200
銀行借貸－無抵押	<u>17,500</u>	<u>17,500</u>	<u>—</u>	<u>20,000</u>
銀行借貸總額	165,690	262,505	175,050	182,200
其他銀行融資貸款	<u>5,390</u>	<u>5,750</u>	<u>3,060</u>	<u>3,060</u>
	<u>171,080</u>	<u>268,255</u>	<u>178,110</u>	<u>185,260</u>

應償還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或於1年內	98,190	167,695	136,850	144,000
1年以上，但不超過2年	13,590	14,060	40,630	40,000
2年以上，但不超過5年	59,300	86,500	630	1,260
	<u>171,080</u>	<u>268,255</u>	<u>178,110</u>	<u>185,260</u>
減：流動負債內所列之 一年內到期款項	<u>98,190</u>	<u>167,695</u>	<u>136,850</u>	<u>144,000</u>
	<u><u>72,890</u></u>	<u><u>100,560</u></u>	<u><u>41,260</u></u>	<u><u>41,260</u></u>

按以下利率計息之銀行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浮動利率	110,000	107,500	40,000	40,000
－固定利率	<u>61,080</u>	<u>160,755</u>	<u>138,110</u>	<u>145,260</u>
	<u><u>171,080</u></u>	<u><u>268,255</u></u>	<u><u>178,110</u></u>	<u><u>185,260</u></u>

貴集團銀行借貸之賬面值均以人民幣（即 貴集團的功能貨幣）計價。

有關銀行借貸之合約固定及浮動年利率的範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	<u>2.4% – 7.7%</u>	<u>2.4% – 7.8%</u>	<u>2.4% – 5.9%</u>	<u>2.4% – 5.3%</u>

貴集團銀行借貸的抵押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655	18,747	18,290	8,847
預付租賃款項	<u>4,467</u>	<u>9,382</u>	<u>9,117</u>	<u>4,887</u>
	<u><u>23,122</u></u>	<u><u>28,129</u></u>	<u><u>27,407</u></u>	<u><u>13,734</u></u>

短期銀行借貸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非即期借貸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72,890	100,560	41,260	41,260
公平值	<u>59,207</u>	<u>81,875</u>	<u>37,979</u>	<u>38,996</u>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銀行借款分別為人民幣78,190,000元、人民幣72,000,000元、人民幣110,050,000元及人民幣84,200,000元，以廈門森寶作為抵押。董事聲明，該抵押已於上市前解除。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銀行借款分別為人民幣20,000,000元、零、零及人民幣30,000,000元，以廈門森寶電子作為抵押。董事聲明，該抵押已於上市前解除。

36. 遞延收入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有關合資格資產工程的未動用政府補助金分別約為人民幣4,050,000元、人民幣11,288,000元、人民幣4,603,000元及人民幣4,540,000元。遞延收入會於合資格資產建成後確認。政府補助金屬無須償還項目。

37. 股本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貴公司成立前，貴集團的股本為Sumpo Holdings的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股本為貴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法定股本為人民幣334,666元（相等於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人民幣0.09元（相等於每股0.10港元）的股份，並有1股已發行普通股，由林慶麟先生持有。

38. 儲備

(a) 外匯儲備

外匯儲備包括兌換所有於中國以外經營業務之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外幣差額。

(b) 法定儲備

貴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需依照中國公司法將其年度法定淨溢利（在抵押上個年度的虧損後）的10%轉撥至法定儲備。當有關儲備的資金達至實體股本之50%時，有關撥備則可選擇性進行。法定儲備的資金可用作抵銷上個年度之虧損或在獲得恰當的批准後用作增加股本。

(c) 其他儲備

- (i)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如附註18 (i)、(ii)及(iii)所示，貴集團收購其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人民幣2,424,000元乃已付代價與相關資產及負債應佔各項收購額外權益的公平值的差值總和，計入集團非控股股權賬下。
- (ii)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附註2詳述的重組完成後的共同控制，約人民幣35,769,000元乃貴公司已收購附屬公司的已繳足股本的股份賬面值超過公司收購附屬公司的成本的差值。

39. 退休福利計劃

貴集團為所有香港的合資格之員工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計劃之資產與貴集團之資產分開，由信託人控制之基金管理。貴集團對計劃之供款以員工每月有關收入之5%計算，員工亦作出相應供款。

貴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員工乃屬當地政府設立之國營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需按薪金成本之一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就退休福利計劃而言，貴集團的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

40.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控制資本風險使貴集團下的公司得以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與股本之間的平衡以增大股東的回報。貴集團整體資本管理策略在往績記錄期內維持不變。

貴集團的資本結構包含債務，當中包括借貸及貴公司股權持有人的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儲備及保留盈利）。

貴公司董事會定期檢討資本結構。在檢討的過程中，董事考慮每一類資本附帶的風險及成本。根據董事的建議，貴集團將通過支付股息及發行新股，以及籌集及償還銀行借貸去平衡貴集團整體資本結構。

貴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按照總借貸除以總資產計算。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內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總借貸	171,080	268,255	178,110	185,260
總資產	439,106	560,138	558,730	570,936
資產負債比率(%)	39%	48%	32%	32%

41.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 計算的金融資產				
— 持作買賣	156	66	115	94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	—	6,000	7,000
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4,461	51,520	54,676	28,132
—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	—	17,854	5,433
—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8,152	4,464	232,715	204,619
— 現金及銀行結餘	43,893	19,787	61,259	151,697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 應付賬款及其他 應付款項	61,517	75,109	67,449	133,963
—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57,900	23,900	23,994	—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742	4,894	9,997	2,341
— 銀行借貸	171,080	268,255	178,110	185,260
財務擔保負債	3,098	—	1,612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董事透過分析所面臨風險的程度及幅度的內部風險報告，監控及管理有關貴集團營運的財務風險。該等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業務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應收／(付)一名股東款項、應收／(付)關連人士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現金及銀行結餘、其他負債、財務擔保負債及銀行借貸。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載於各相應附註。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及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控以確保能適時有效地採取相應措施。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方無法悉數支付到期款項，主要產生自貴集團的應收賬款、應收一名股東款項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貴集團透過嚴格選擇交易伙伴降低其信貸風險。貴集團透過與不同具有堅實財務基礎的客戶進行交易，減低其應收賬款的相關風險。貴集團就其未清償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訂有信貸控制政策，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此外，貴集團持續監察所有應收款項結餘，而到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跟進。貴集團的多元化業務基礎確保信貸風險不會過份集中在單一客戶身上。最大信貸風險已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上表達。

利率風險

利率潛在變動或令 貴集團報告期間及未來年度出現利率風險。由於 貴集團銀行貸款按浮息計息， 貴集團面臨利率風險。 貴集團一般不會對利率變動進行投機，因此，不會積極透過利率衍生工具對沖面臨的利率風險。

管理層認為浮息借款面臨的利率風險有限。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利率風險時，使用50個基點的增減，代表管理層對利率的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倘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利率變動50個基點不會對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的溢利產生重大影響。

貨幣風險

由於 貴集團大部分貨幣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列值，而 貴集團乃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業務交易， 貴集團的貨幣風險並不重大，故 貴集團現時並無制定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貴公司董事認為，由於貨幣風險很低，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業務風險

貴集團面對禽畜及禽畜農產品價格變動以及飼料配料成本及供應變動所產生的金融風險。該等風險由不斷變化的市場供需力量及其他因素決定。該等其他因素包括環境法規、氣候條件及禽畜疾病等。 貴集團對該等狀況及因素控制甚微或毫無控制。

貴集團面對與維持動物健康狀況的能力有關的風險。禽畜健康問題會對生產及消費者信心構成不利影響。 貴集團定期檢查禽畜健康，並備有減少傳染病潛在風險的程序。即使已備有相關政策及程序，亦無法保證 貴集團不會受到傳染病的影響。

貴集團通過維持眾多供應商以限制對單一供應商的高度集中，以此管理其面對經營所耗的主要原料價格波動的風險。

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面對的流動性風險輕微，因其大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於一年內到期，並且可以現有的股東資金及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在管理流動性風險方面， 貴集團監察並維持管理層認為適當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向 貴集團的經營提供資金，並減低短期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定期監控借貸的使用情況。

下表詳細列明 貴集團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情況。該表乃根據金融負債的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按資料為 貴集團須作出還款的最早日期。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量。

	加權 平均利率 %	應要求或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折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	61,517	—	—	61,517	61,517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	742	—	—	742	742
銀行借貸	6.9%	102,126	15,050	75,174	192,350	171,080
財務擔保合約	—	3,098	—	—	3,098	3,098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	57,900	—	57,900	57,900
		<u>167,483</u>	<u>72,950</u>	<u>75,174</u>	<u>315,607</u>	<u>294,337</u>

	加權 平均利率 %	應要求或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折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	75,109	—	—	75,109	75,109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	4,894	—	—	4,894	4,894
銀行借貸	7.2%	174,602	14,006	110,046	298,654	268,255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	23,900	—	23,900	23,900
		<u>254,605</u>	<u>37,906</u>	<u>110,046</u>	<u>402,557</u>	<u>372,158</u>

	加權 平均利率 %	應要求或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折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	67,449	-	-	67,449	67,449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	9,997	-	-	9,997	9,997
銀行借貸	5.1%	140,403	43,375	1,454	185,232	178,110
財務擔保合約	-	1,612	-	-	1,612	1,612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23,994	-	-	23,994	23,994
		<u>243,455</u>	<u>43,375</u>	<u>1,454</u>	<u>288,284</u>	<u>281,162</u>
	加權 平均利率 %	應要求或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折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	133,963	-	-	133,963	133,963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	2,341	-	-	2,341	2,341
銀行借貸	5.0%	139,974	37,874	1,122	178,970	185,260
財務擔保合約	-	-	-	-	-	-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	-	-	-	-
		<u>276,278</u>	<u>37,874</u>	<u>1,122</u>	<u>315,274</u>	<u>321,564</u>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按下列方式釐定：

- i) 具標準條款及條件且於活躍流動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參考所報市場買盤價及賣盤價釐定；及
- ii)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根據折現現金流分析而成的公認定價模式釐定。

以攤銷成本記錄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此乃由於該等工具相對短期的性質所致。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下表載列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後計量的金融工具分析，按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觀察公平值程度分為一至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自己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報價（未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乃除第一級計入之報價外，自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自價格衍生）觀察輸入數據得出。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計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無法觀察輸入數據）之資產或負債之估值方法得出。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 計算的金融資產	156	—	—	15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 計算的金融資產	66	—	—	6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 計算的金融資產	115	—	—	115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 計算的金融資產	94	—	—	94

42. 關連人士交易

除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於往績記錄期，董事認為，貴集團與關連人士已訂立的下列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於貴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

(a) 主要關連人士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內，主要關連人士將於上市後持續進行的交易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福建森華	銷售雞肉(附註3及4)	—	—	295	—	694
福建森華	銷售副產品(附註3及5)	—	—	69	—	380
廈門澳普多	銷售雞肉	—	—	—	—	170
廈門森寶	已付租金	72	60	24	8	27

於往績記錄期內，主要關連人士已於上市前終止進行的交易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龍岩市寶順畜 禽科技 有限公司 (「龍岩寶順」)	購入動物飼料	71,933	—	—	—	—
	收購非流動資產 (附註1)	22,982	—	—	—	—
	收購存貨	8,490	—	—	—	—
福建森華	已付租金(附註3及6)	—	—	—	—	276

往績記錄期內，主要關連人士將於上市後終止進行的交易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福建森華	購入豬肉供買賣用途 (附註2及3)	-	-	3,166	-	4,801
龍岩寶順	銷售動物飼料 (附註2及3)	-	-	466	-	3,191
廈門森寶	銷售雞肉(附註2)	3	6	5	-	-

附註：

- (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向龍岩寶順收購約人民幣18,483,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付款約人民幣4,499,000元。
- (2) 貴公司的董事已確認，該等交易將於未來在貴公司上市後終止。
- (3)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交易即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出售福建森華後的交易額。
- (4)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福建森華購入冷凍雞肉產品的總購入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零元、人民幣41,000元、人民幣1,769,000元及人民幣694,000元。
- (5)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福建森華購入農副產品的總購入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21,000元、人民幣776,000元及人民幣380,000元。
- (6) 該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終止。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附註14所披露的已付 貴公司董事的款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587	1,138	1,449	461	1,01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8	132	187	45	64
	<u>645</u>	<u>1,270</u>	<u>1,636</u>	<u>506</u>	<u>1,082</u>

43. 經營租賃安排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各結算日完結時，根據與經挑選農戶按農場面積協定價格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貴集團就農場及辦公室物業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的承擔，該等承擔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40	393	1,671	1,558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926	3,947	4,769	4,497
第五年後	3,026	2,911	2,670	2,550
	<u>7,192</u>	<u>7,251</u>	<u>9,110</u>	<u>8,605</u>

經營租賃付款指 貴集團就其若干農場及辦公室物業應付的租金。農場租賃按固定租金磋商的期限為十五年至五十年。辦公室物業租賃按固定租金磋商的期限為一年至兩年。

44. 開支承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收購物業、廠房 及設備的承擔	<u>15,816</u>	<u>25,874</u>	<u>202</u>	<u>77</u>

45. 資產抵押

下列賬面值的資產已被抵押，以擔保授予 貴集團的一般銀行信貸或 貴集團的借貸(附註3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	—	—	—	47,45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8,655	18,747	18,290	8,847
土地使用權	4,467	9,382	9,117	4,887
	<u>23,122</u>	<u>28,129</u>	<u>27,407</u>	<u>61,185</u>

46. 或然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就下列各項向銀行提供擔保：				
— 授予一間關連公司的				
銀行融資	130,000	—	—	—
— 授予一間關連公司的				
銀行貸款	65,000	—	160,000	—
	<u>195,000</u>	<u>—</u>	<u>160,000</u>	<u>—</u>

47. 非現金交易

貴集團參與一項非現金投資活動，其並未反映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 貴集團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出售其於福建森華集團的全部股權，出售所得款項約人民幣98,000,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以現金收取(附註18(c))。

48.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福建森寶與福建森華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代價人民幣81,600,000元收購福建寶佳順68%股權。代價乃透過抵扣應收福建森華的款項的方式結算。福建寶佳順之股權轉讓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完成。

福建寶佳順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20,000,000元，由福建森寶及福建森華分別持有32%及68%。福建寶佳順自其成立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錄得虧損約人民幣377,000元，且尚未開始營運。

福建寶佳順於收購日期(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之淨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已收購的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607
已預付租賃付款	46,570
應收控股公司款項	8,115
應收少數股東款項	24,04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715
其他應付款項	(73)
	119,977
非控股權益	(38,393)
	81,584
	千港元
總代價支付：	
現金代價	81,600
收購產生的現金淨流入：	
已收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2,715

- (b)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Sumpo Holdings 就其保留溢利向股東宣派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的股息人民幣 75,000,000 元。上述股息中的人民幣 50,000,000 元已以扣除來自 Sumpo Holdings 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的方式支付。人民幣 25,000,000 元的結餘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由 貴集團以現金方式支付。

B.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現時任何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並無就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 致

森寶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
英國特許會計師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預測，乃載於「財務資料」一節中「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預測」一段。

A. 基準及假設

董事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審核合併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未經審核的管理賬目顯示的業績，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兩個月的合併業績預測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預測。

預測在各重大方面均按與本集團目前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的基準編製，會計政策亦已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的會計師報告附註3載述，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有關本集團種雞公平值變動的假設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1條，我們須重新評估各報告日末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由於種雞的活躍市場有限，我們根據未來資產所得預計現金流量採用收入法釐定種雞的公平值。公平值減種雞、父母代種種雞及種蛋銷售成本乃採用直接比較法，參照售價減銷售成本後釐定。於減去銷售成本後，該等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列入損益。

種雞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取決於市況及其他非我們控制的因素。儘管我們已按自身認為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日的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最佳預測而作出溢利預測考慮，且我們的估值師亦認為預測的假設實屬合理，然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日的生物資產公平值或與我們的估計出現重大差異。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預測約為人民幣6,200萬元及應佔本公司擁有人的溢利預測約為人民幣5,400萬元，包括因預計金額為人民幣260萬元的種雞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而未變現的收益。在釐定上述預計未變現收益時，我們與估值師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而對種雞進行估值時所採用的一致評估基準。

我們預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日的種雞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將持續取決於市況及其他非我們控制的因素，亦基於估值師通過假設（就其性質而言較為主觀且不明確）所作出的評估。該等假設包括「財務資料—主要合併全面收入表成分—生物資產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的變動、在初步確認時農產品的公平值及由於孵化及出售農產品公平值的撥回」所載者，而生物資產重估收益或虧損亦取決於上述因素。

有關本集團種雞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值的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估計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人民幣）	10,679,000
種蛋估計售價（人民幣／每只）	2.3
種蛋估計直接生產成本（人民幣／每個成年種雞產蛋周期）	287
折讓率	24.58%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不同折現率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相對於本集團種雞估計公平值水平減銷售成本的敏感度：

	上調 500個基點	上調 200個基點	上調 100個基點	下調 100個基點	下調 200個基點	下調 500個基點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91)	(118)	(59)	59	118	291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種蛋的不同售價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相對於本集團種雞估計公平值水平減銷售成本的敏感度：

	種蛋售 價上升 5%	種蛋售 價上升 2%	種蛋售 價上升 1%	種蛋售 價下降 1%	種蛋售 價下降 2%	種蛋售 價下降 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1,462	585	292	(292)	(585)	(1,462)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不同的種蛋直接生產成本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相對於本集團種雞估計公平值水平減銷售成本的敏感度：

	種蛋直 接生產 成本上 升5%	種蛋直 接生產 成本上 升2%	種蛋直 接生產 成本上 升1%	種蛋直 接生產 成本下 降1%	種蛋直 接生產 成本下 降2%	種蛋直 接生產 成本下 降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1,025)	(410)	(205)	205	410	(1,025)

敏感度分析資料僅供參考，任何變動有可能超出該範圍。投資者務請注意：(i) 敏感度分析資料並非詳盡，且僅限於主要假設變動的影響，包括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預計銷售成本、種蛋售價及種蛋直接生產成本；(ii) 溢利預測涉及其他及更多不確定因素。就溢利預測的目的而言，雖然我們相信是對(除其他假設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預計銷售成本的變動的最佳估計，但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預計銷售成本的變動的實際重估或與我們的估計出現重大差異，並取決於市況及我們控制範圍以外的其他因素。

一般假設

董事在編製溢利預測時已作出以下進一步假設：

1. 中國現時的政府政策、政治、法律(包括法例、法規或規則)、財政或經濟狀況，以及本集團營運的行業並無重大變動。
2. 在溢利預測期內將無非經常項目。
3. 通脹率、利率及匯率未有較當前比率出現重大變動。
4. 中國現時的稅基或稅率並無直接及間接出現重大變動。尤其是，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修訂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國內及外資企業的所得稅率統一為25%，並會為現時接受相關稅務機關授出的稅項待遇的企業設立過渡期。現時按25%以下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的企業可繼續享受低稅率，並在新法例實施後5年內逐步將稅率調高至25%。現時有權於一段固定年期內享有標準所得稅率豁免或減免的企業，可繼續享有有關待遇，直至固定年期屆滿為止。

由於新稅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而在25%的新稅率生效前有五年的過渡期，故本公司並不預期於溢利預測期的營運業績會有重大不利影響。

5. 將不會發生任何本公司控制範圍以外的政府行動或任何其他不能預測的情況，致使對本公司營運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6. 在溢利預測期內，在股份發售後將不會進一步集資。

B. 申報會計師就溢利預測發出的函件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英國特許會計師、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預測發出的函件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招股章程。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
Hodgson Impey Cheng

Chartered Accountants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敬啟者：

本所已審閱森寶食品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預測」一段所載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預測(「溢利預測」)之計算方法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

本所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第3.341號「有關溢利預測的會計師報告」進行工作。

溢利預測乃由 貴公司董事根據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合併業績、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未經審核的管理賬目顯示的業績及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兩個月的合併業績預測而編製。 貴公司董事須對溢利預測負上全部責任。

本所認為，就有關計算方法及會計政策而言，溢利預測已根據招股章程附錄二所載由 貴公司董事採納的基準及假設妥為編製，並在各重要方面均與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之會計師報告附註3(全文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的 貴集團現行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

此 致

森寶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
英國特許會計師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C. 保薦人發出有關溢利預測的函件

以下為保薦人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預測發出的函件，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敬啟者：

我們謹此提述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中「財務資料」一節「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預測」一段所載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森寶食品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估計。

貴公司董事全權負責的溢利預測乃由彼等根據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合併業績、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顯示的業績及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兩個月的合併業績估計而編製。

我們與 閣下已討論有關編製溢利預測的基準及假設，亦已考慮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發出致 閣下及我們有關編製溢利預測所依據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的函件。

根據構成溢利預測的資料，以及 閣下所採用並由國衛會計師事務所審閱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的基準及假設，我們認為 閣下作為 貴公司董事而全權負責的溢利預測乃經周詳審慎查詢後作出。

此 致

森寶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Eric Koo
謹啟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為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的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惟僅供說明用途，乃為說明假設股份發售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進行，對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而編製，基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反映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或股份發售後任何未來日期本集團的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真實狀況。本報表乃根據載於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內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得出的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資產淨值所編製，並作出下述調整。未經審核備考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並不構成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經審核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股份發售的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假設超額配股 權不會行使)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備考 每股經調整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 (附註3)	未經審核備考 每股經調整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港元 (附註4)
按發售價每股0.80港元計算	210,312	254,410	464,722	0.29	0.34
按發售價每股0.60港元計算	210,312	187,595	397,907	0.25	0.29

附註：

- (1)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資產淨值人民幣210,312,000元計算。
- (2) 股份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根據發售股份及每股股份發售價0.80港元及0.60港元計算（為所述發售價範圍之最高或最低位），並經扣減包銷費用及本公司應付的相關開支約23,000,000港元或21,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776,000元或人民幣18,057,000元），且並無計算行使超額配股權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股份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566元（即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之通行匯率）兌換為人民幣。
- (3) 每股股份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緊接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成為無條件後，基於已發行的1,600,000,000股股份計算，但並未計及根據超額配股權而可能獲認購的任何股份以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4) 每股股份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566元（即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之通行匯率）兌換為港元。
- (5) 經考慮若干物業的參考值人民幣120,520,000元及該等物業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經審核賬面淨值，透過比較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所載本集團物業權益的估值，估值盈餘約為人民幣4,707,000元。物業權益的估值盈餘將不會綜合入本集團日後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倘若估值盈餘將列入綜合財務報表內，則將產生每年約人民幣169,000元的額外折舊費用。

B.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

以下為假設收購福建寶佳順食品發展有限公司（「福建寶佳順」）68%股權（「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完成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及福建寶佳順（統稱「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財務狀況表是根據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經審核合併財務狀況表、福建寶佳順經審核財務狀況表，及就有關收購作出備考調整後編製。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乃就說明收購的影響而編製，猶如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發生。此乃按以下載列的附註為基準及按照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編製。

由於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財務狀況表僅供說明之用，基於其性質使然，未必能夠真實呈現經擴大集團於其編製當日或任何未來日子之財務狀況。

	本集團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的經審核 合併 財務狀況表 人民幣千元	福建寶佳順於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的未經審核 財務狀況表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就收購作出 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擴大集團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的未經審核 備考合併 財務狀況表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7,444	38,684	136,128			136,128
投資物業	1,085	—	1,085			1,085
生物資產	9,041	—	9,041			9,041
租賃預付款項	9,422	45,565	54,987			54,987
持至到期投資	1,000	—	1,000			1,000
遞延稅項資產	885	—	885			885
	<u>118,877</u>	<u>84,249</u>	<u>203,126</u>			<u>203,126</u>
流動資產						
存貨	35,860	—	35,860			35,860
生物資產	5,191	—	5,191			5,19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2,875	20	42,895	2	(1,133)	41,762
租賃預付款項	290	1,007	1,297			1,297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5,433	—	5,433			5,433
應收控股公司款項	—	27,334	27,334	2	(27,334)	—

	本集團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的經審核 合併 財務狀況表 人民幣千元	福建實佳順於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的未經審核 財務狀況表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就收購作出 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擴大集團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的未經審核 備考合併 財務狀況表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204,619	94	204,713	1	(81,600)	123,11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 計算之金融資產	94	—	94			94
持至到期日投資	6,000	—	6,000			6,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47,451	—	47,451			47,451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4,246	6,991	111,237	2	28,467	139,704
	<u>452,059</u>	<u>35,446</u>	<u>487,505</u>			<u>405,90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4,182	72	134,254			134,254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2,341	—	2,341			2,341
銀行借貸	144,000	—	144,000			144,000
應付股息	16,606	—	16,606			16,606
流動稅項負債	790	—	790			790
	<u>297,919</u>	<u>72</u>	<u>297,991</u>			<u>297,991</u>
流動資產淨額	<u>154,140</u>	<u>35,374</u>	<u>189,514</u>			<u>107,91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73,017</u>	<u>119,623</u>	<u>392,640</u>			<u>311,040</u>
權益						
股本	—	120,000	120,000	3	(120,000)	—
儲備	210,312	(377)	209,935			209,9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10,312	119,623	329,935			209,935
非控股權益	16,905	—	16,905	4	38,400	55,305
權益總額	<u>227,217</u>	<u>119,623</u>	<u>346,840</u>			<u>265,240</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41,260	—	41,260			41,260
遞延收入	4,540	—	4,540			4,540
	<u>45,800</u>	<u>—</u>	<u>45,800</u>			<u>45,800</u>
權益及非流動負債總額	<u>273,017</u>	<u>119,623</u>	<u>392,640</u>			<u>311,040</u>

附註：

1. 收購代價約人民幣81,600,000元將由本公司支付。該代價的支付方式為：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附註)

81,600

附註：

現金代價須通過扣除應收福建森華企業有限公司(「賣方」)款項的方式支付。

2. 備考調整反映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撤銷本公司與福建寶佳順的來往賬戶。

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應收福建寶佳順款項

1,133

福建寶佳順應收本公司款項

27,334

28,467

本公司與福建寶佳順的來往賬戶乃用作資金調撥及某些經營活動。猶如收購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完成，本公司與福建寶佳順之間的資金調撥將保留作經擴大集團的現金。

3. 備考調整指於收購完成後撤銷福建寶佳順股本。
4. 約人民幣38,400,000元的備考調整乃指於收購完成後撤銷於福建寶佳順全部股權中的32%。本公司已於福建寶佳順註冊成立當日就福建寶佳順的32%股權注資人民幣38,400,000元。

C. 申報會計師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函件

以下為本公司獨立申報會計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英國特許會計師、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
Hodgson Impey Cheng

Chartered Accountants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敬啟者：

吾等就森寶食品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載列於III-1頁至III-5頁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及「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統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報告，以供載入 貴公司就 貴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編製，僅供說明之用，以提供股份發售及收購福建寶佳順食品發展有限公司可能對 貴集團的相關財務資料構成影響之資料。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編製基準載於招股章程III-1頁至III-5頁。

貴公司董事及申報會計師各自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全權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條，並參考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載入投資通函」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條的規定，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及向 閣下報告。對於吾等過往就任何用作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財務

資料所發出任何報告，除向於這些報告刊發日期獲吾等發出報告的指定人士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基準

吾等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委聘準則（「香港投資通函呈報委聘準則」）第300號「投資通函所載備考財務資料會計師報告」進行工作。吾等的工作主要包括將未經調整財務資料與來源文件比較，考慮支持各項調整的相關憑證及與 貴公司董事討論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有關委聘不涉及獨立審查任何相關財務資料。

吾等計劃及執行工作，以取得吾等認為必要的資料及解釋，使吾等有足夠憑證合理保證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由 貴公司董事按所列基準妥善編製，該等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且所作調整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條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恰當。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 貴公司董事的判斷及假設編製，僅供說明用途，且基於其假設性質，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不能提供任何保證或顯示任何事件將於日後發生，亦未必能顯示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或任何未來日期的財務狀況。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列基準妥善編製；
- (b) 此等基準與 貴集團會計政策相符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條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調整乃屬恰當。

此 致

森寶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
英國特許會計師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以下為獨立估值師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發出有關其就本集團持有之物業權益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所作估值之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以供載入本通函。



Asset Appraisal Limited
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

Rm 802, 8/F On Hong Commercial Building
No.145 Hennessy Road, Wanchai, HK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45號安康商業大廈8樓802室
Tel: (852) 2529 9448 Fax: (852) 3521 9591

敬啟者：

關於：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物業權益之估值

按照森寶食品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有關對 貴公司或其附屬公司（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所持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物業權益（稱為「該等物業」）進行估值之指示，吾等確認，吾等已視察該等物業，並作出有關查詢及取得吾等認為必要之其他資料，以向 閣下提供吾等對該等物業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估值日期」）之市值之意見。

估值基準

吾等對該等物業之估值指市值，而市值按吾等之定義為「物業經適當推銷後，自願買家與自願賣家在知情、審慎及不受脅迫之情況下，於估值日期以公平交易將物業易手之估計金額」。

估值方法

該等物業使用比較法進行估值，根據可資比較物業的已變現或市場價格作出比較。相若大小、特徵及位置之可資比較物業予以分析並仔細權衡每項物業所有有關優勢及不足，以公平比較資本價值。

由於在其上興建之樓宇及構築物之性質使然，第1、第2及第3項物業乃基於折舊重置成本而估值。折舊重置成本要求估計現用途土地之市值及估計樓宇及構築物及其他地盤工程於估值日期的新重置(再生產)成本，其後從中扣減樓齡、狀況、功能性陳舊等因素。在估值該等物業的土地部分的市值時，則採用比較法。

吾等評定 貴集團租賃之該等物業並無商業價值，原因為該等物業之租賃權益禁止轉讓或由於缺乏可觀溢利租金。

假設

除 貴集團租賃之該等物業外，吾等之估值乃假設擁有人將該等物業以現況在市場出售，並無憑藉遞延條款合約、售後租回、合資經營、管理協議或任何類似安排，以影響該等物業之價值。

就擁有人以政府批授之長期土地使用權持有之該等物業而言，吾等假設擁有人在有關土地使用權之整段未屆滿年期內，可自由及無間斷地使用該等物業。吾等亦假設該等物業可在市場自由轉讓，而毋須支付任何地價或大額費用予政府。

吾等估值之其他特別假設(如有)，將於隨附之估值證書之附註加以說明。

業權

吾等已獲提供該等物業之法律文件副本。然而，吾等並未核實該等物業之所有權及可影響彼等所有權之任何產權負擔之存在。

吾等亦依賴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向 貴公司提供之有關中國法律法規及有關土地使用權或該等物業權益性質的法律意見。

限制條件

吾等之報告並無考慮該等物業之任何費用、按揭或欠款，亦無考慮進行銷售而可能任何開支或稅項。除另有註明外，吾等假設該等物業並無任何可影響其價值之繁重產權負擔、限制及支出。吾等之估值乃假設擁有人將該等物業在市場出售，並無憑藉遞延條款合約、售後租回、合資經營、管理協議或任何類似安排，以影響該等物業之價值。

吾等很大程度上依賴 貴公司提供之資料，亦接納吾等所獲提供有關年期、規劃許可、法定通告、地役權、佔用詳情、出租情況及所有其他相關事宜之意見。

吾等並無詳細實地量度以核實該等物業地盤面積之準確性，惟假設吾等所獲提供文件顯示之地盤面積及向吾等提交的地盤正式圖則為正確。所有文件及合同僅用作參考用途，而所有尺寸、量度及面積均為約數。

吾等對該等物業進行了視察。然而，吾等並無進行結構測量。於視察過程中，吾等並無發現任何嚴重缺陷。吾等無法匯報該等物業之樓宇及構築物是否概無腐朽、蟲蛀或任何其他結構損壞。吾等亦無測試該等物業的任何樓宇及構築物的設施。

吾等並無理由懷疑 貴公司向吾等提供之資料是否真實準確。吾等亦已獲 貴公司確認所提供資料並無遺漏任何重大因素。吾等認為，吾等已獲提供足夠資料以達致知情觀點，且吾等並無理由懷疑有任何重大資料遭隱瞞。

對該等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頒布證券上市規則第5章及應用指引第12項以及香港測量師學會所頒布、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香港測量師學會物業估值準則(HKIS Valuation Standards on Properties)(二零零五年第一版)之所有規定。

除另有註明外，本報告內所列所有貨幣金額均以人民幣列值。

隨函附奉吾等之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

此 致

森寶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董事會 台照

代表
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
董事
謝偉良
MFin BSc MRICS MHKIS RPS(GP)
謹啟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謝偉良為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及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亦為註冊專業測量師(產業測量)及中國合資格房地產估值師。彼名列香港測量師學會所發出進行產業估值以供載入上市詳情及通函或供參考以及就併購進行估值之物業估值師名單(List of Property Valuers for Undertaking Valuations for Incorporation or Reference in Listing Particulars and Circulars and Valuations in Connection with Takeovers and Mergers)，並為香港商業價值評估公會之註冊商業估值師，在香港、澳門及中國物業估值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

估值概要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應佔 權益 %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應佔 物業 權益價值 人民幣
第一類 — 貴集團持有及佔有之物業權益			
1.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西陂鎮 張白土村之土地、建築物及構築物 (地塊編號109-06-0191-6)	16,900,000	90%	15,210,000
2.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東城東興路 之土地、建築物及構築物 (地塊編號2-22-305-2)	19,900,000	90%	17,910,000
3.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東城 登高東路688號段之土地、建築物及 構築物	75,300,000	90%	67,770,000
小計：	112,100,000		100,890,000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應佔 權益 %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應佔 物業 權益價值 人民幣
第二類 — 貴集團持作投資之物業權益			
4.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西城西坪 西郊路3號康樂社區1棟2層202室	2,720,000	90%	2,448,000
5.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東城 登高東路688號辦公樓5層及宿舍樓	5,700,000	90%	5,130,000
小計：	8,420,000		7,578,000
第三類 — 貴集團租賃之物業			
6.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小池鎮 黃斜村黃斜一場	無商業價值	—	無商業價值
7.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小池鎮 黃斜村黃斜二場	無商業價值	—	無商業價值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應佔 權益 %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應佔 物業 權益價值 人民幣
8.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鐵山鎮隔口村飼養場	無商業價值	—	無商業價值
9.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西陂鎮南石村蔣武試驗雞場	無商業價值	—	無商業價值
10.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西陂鎮南石村蔣武肉雞場	無商業價值	—	無商業價值
11.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西陂鎮林場蔣武孵化場	無商業價值	—	無商業價值
12.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鐵山鎮林邦村飼養場	無商業價值	—	無商業價值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應佔 權益 %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應佔 物業 權益價值 人民幣
13.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適中鎮仁和村仁和種雞場	無商業價值	—	無商業價值
14.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永定縣培豐鎮文東現代農業綜合開發區文東種雞場	無商業價值	—	無商業價值
15.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永定縣高陂鎮富嶺村富嶺種雞場	無商業價值	—	無商業價值
16. 中國福建省廈門市湖里區華榮路48-50號森寶大廈一樓辦公室單位	無商業價值	—	無商業價值
小計：	無商業價值		無商業價值
總計：	120,520,000		108,468,000

估值證書

第一類－ 貴集團持有及佔用之物業權益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二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1.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西陂鎮張白土村之土地、建築物及構築物(地塊編號109-06-0191-6)	該物業包括面積約22,164.1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其上建有多棟一層至五層高的樓宇及配套構築物。標的樓宇於二零零二年左右完成。	上述建築物的總建築面積約10,380.85平方米，分為以下各部分：	該物業目前由貴集團佔用作飼料加工廠。	16,900,000 (貴集團應佔90%權益： 15,210,000)
		用途	層高	建築面積 (平方米)	
		鍋爐房	1	213.04	
		保安室	1	46.88	
		設施及地庫倉庫	5	6,930.88	
				234.54 (地庫面積)	
		設施	4	1,520.06	
		寫字樓及綜合大廈	5	1,669.99	
		總計：		<u>10,615.39*</u>	
		* 包括地庫面積			
		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五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附註：

- 如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三月五日的土地使用權證(龍國用(2008)第200045號)所示，面積為22,164.1平方米的標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由貴公司擁有90%附屬公司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土地使用權期限於二零五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 如於所有日期均為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的龍房權證字第200801050、200801051、200801052、200801053及200801054號五份房屋所有權證所示，總建築面積為10,380.85平方米的標的樓宇及構築物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 物業現時按揭予中國農業銀行龍岩分行新羅支行，代價為人民幣3,600,000元。

4.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的法律意見如下：

- i.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賣方龍岩寶順畜禽科技有限公司與買方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為森寶(龍岩)實業有限公司)簽訂的土地使用權轉讓協議(第2007-Z65號)，賣方將面積為22,164.10平方米的標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轉讓予買方。土地使用權轉讓已獲福建省龍岩市土地資源管理局批准。
- ii. 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已就地盤面積為22,164.1平方米的物業獲發土地使用權證(龍國用(2008)第200045號)，並持有物業的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年期於二零五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屆滿。
- iii. 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合法並單獨擁有標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其土地權益獲中國法律承認並受其保護。土地使用權未到期期間，其有權保有、使用、抵押、租賃、轉讓或出售該土地使用權。
- iv. 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已就總建築面積為10,380.85平方米的物業獲發五份房屋所有權證(龍房權證字第200801050、200801051、200801052、200801053及200801054號)。
- v. 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合法擁有物業的房屋所有權，並擁有佔用或使用樓宇的權利。
- vi.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八日的抵押合同((新羅)農銀抵字(2008)第010035號)，物業的土地使用權(龍國用(2008)第200045號)及物業的房屋所有權(龍房權證字第200801050、200801051、200801052、200801053及200801054號)抵押予中國農業銀行龍岩分行新羅支行，以取得人民幣3,600,000元的貸款，並辦理了抵押登記手續取得了他項權利證明(龍他項(2008)第1222號和龍房他字第20081094號)。由於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用作按揭抵押，因此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按揭、出售、銷售、轉讓、捐贈及以其他方式出售物業時須取得抵押權人的事先書面同意。

5. 根據 貴集團提供的資料及 貴公司法律顧問有關中國法律的意見，業權及主要批文與執照的批授情況於估值日期如下：

土地使用權證	有
房屋所有權證	有

估值證書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2.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東城東興路之土地、建築物及構築物(地塊編號2-22-305-2)	該物業由面積約19,523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組成，其上建有多棟一層至七層高的樓宇及配套構築物。標的樓宇於二零零二年左右完成。 上述建築物的總建築面積約9,788.12平方米，分為以下各部分：	該物業目前由貴集團佔用作食品加工廠。	19,900,000 (貴集團應佔權益90%： 17,910,0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棟數</th><th>用途</th><th>層高</th><th>建築面積 (平方米)</th></tr> </thead> <tbody> <tr><td>1</td><td>保安室</td><td>1</td><td>26.62</td></tr> <tr><td>2</td><td>寫字樓及 綜合大廈</td><td>7</td><td>3,780.54</td></tr> <tr><td>3</td><td>電力室</td><td>1</td><td>203.90</td></tr> <tr><td>4</td><td>機房</td><td>1</td><td>295.07</td></tr> <tr><td>5</td><td>機房</td><td>1</td><td>162</td></tr> <tr><td>6</td><td>鍋爐房</td><td>1</td><td>148.53</td></tr> <tr><td>7</td><td>泵房</td><td>1</td><td>39.69</td></tr> <tr><td>8</td><td>後門保安室</td><td></td><td>13.57</td></tr> <tr><td>9</td><td>設施</td><td>1</td><td>5,118.20</td></tr> <tr><td colspan="3">總計：</td><td>9,788.12</td></tr> </tbody> </table>	棟數	用途	層高	建築面積 (平方米)	1	保安室	1	26.62	2	寫字樓及 綜合大廈	7	3,780.54	3	電力室	1	203.90	4	機房	1	295.07	5	機房	1	162	6	鍋爐房	1	148.53	7	泵房	1	39.69	8	後門保安室		13.57	9	設施	1	5,118.20	總計：			9,788.12		
棟數	用途	層高	建築面積 (平方米)																																												
1	保安室	1	26.62																																												
2	寫字樓及 綜合大廈	7	3,780.54																																												
3	電力室	1	203.90																																												
4	機房	1	295.07																																												
5	機房	1	162																																												
6	鍋爐房	1	148.53																																												
7	泵房	1	39.69																																												
8	後門保安室		13.57																																												
9	設施	1	5,118.20																																												
總計：			9,788.12																																												
	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八年三月八日屆滿，作工業及綜合用地。																																														

附註：

- 如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八月五日的土地使用權證(龍國用(2008)第200046號)所示，面積為19,523平方米的標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由貴集團擁有90%的附屬公司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土地使用權期限於二零四八年三月八日屆滿，作工業用途20%的土地可作綜合用途。
- 如於所有日期均為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的龍房權證字第200801041號至龍房權證字第200801049號九份房屋所有權證所示，總建築面積為9,788.12平方米的標的樓宇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 物業現時按揭予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龍岩第一支行，以取得人民幣10,000,000元的貸款。
-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的法律意見如下：
 - 根據日期為一九九九年八月十三日賣方龍岩市禽產品加工廠及廈門象嶼保稅區森寶貿易有限公司與買方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森寶(龍岩)實業有限公司)簽

訂的土地使用權轉讓協議(龍政土99-Z99-Z120號)，賣方將19,532平方米的標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轉讓予買方。土地使用權轉讓已獲福建省龍岩市土地資源管理局批准。

- ii. 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已就地盤面積為19,523平方米的物業獲發土地使用權證(龍國用(2008)第200046號)，並持有土地使用權作工業及綜合用地，年期於二零四八年三月八日屆滿。如上文的土地使用權證所述，約20%面積的土地可用作綜合用地。
 - iii. 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合法並單獨擁有標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其土地權益獲中國法律承認並受其保護。土地使用權未到期期間，其有權保有、使用、抵押、租賃、轉讓或出售該土地使用權。
 - iv. 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已就總建築面積為9,788.12平方米的物業樓宇獲發九份房屋所有權證(龍房權證字第200801041號至200801049號)。
 - v. 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合法擁有物業的房屋所有權，並擁有佔用或使用物業樓宇的權利。
 - vi.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一日的抵押合同(2009年建岩一高抵字4號)，物業的土地使用權(龍國用(2008)第200046號)及物業的房屋所有權(龍房權證字第200801041號至200801049號)抵押予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龍岩第一支行，以取得人民幣10,000,000元的貸款，並辦理了抵押登記手續並取得了他項權利證明(龍房他證字第2009528號)。由於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用作按揭抵押，因此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按揭、銷售、租賃、轉讓及以其他方式出售物業時須取得抵押權人的事先書面同意。
5. 根據 貴集團提供的資料及 貴公司的法律顧問有關中國法律的意見，業權及主要批文與執照的批授情況於估值日期如下：

土地使用權證	有
房屋所有權證	有

估值證書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3.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東城登高東路688號之土地、建築物及構築物	該物業由總面積約116,606.10平方米的兩塊相鄰土地組成，其上建有多棟二層至九層高的樓宇及配套構築物。標的樓宇於二零零七年左右完成。 上述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14,252.82平方米，分為以下各部分： <table><tr><th>用途</th><th>層高</th><th>建築面積 (平方米)</th></tr><tr><td>寫字樓</td><td>9</td><td>7,014.72</td></tr><tr><td>宿舍</td><td>6</td><td>3,114.96</td></tr><tr><td>宿舍</td><td>6</td><td>2,603.76</td></tr><tr><td>配套樓宇</td><td>2</td><td>1,519.38</td></tr><tr><td>總計：</td><td></td><td><u>14,252.82</u></td></tr></table> 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五七年一月八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用途	層高	建築面積 (平方米)	寫字樓	9	7,014.72	宿舍	6	3,114.96	宿舍	6	2,603.76	配套樓宇	2	1,519.38	總計：		<u>14,252.82</u>	該物業目前由貴集團佔用。 75,300,000 (貴集團佔90%權益： 67,770,000)
用途	層高	建築面積 (平方米)																		
寫字樓	9	7,014.72																		
宿舍	6	3,114.96																		
宿舍	6	2,603.76																		
配套樓宇	2	1,519.38																		
總計：		<u>14,252.82</u>																		

附註：

- 如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的兩份土地使用權證(龍國用(2010)第200363號及200364號)所示，總面積為116,606.1平方米的兩塊土地的土地使用權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福建寶佳順食品發展有限公司持有，土地使用權期限於二零五七年一月八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 如於所有日期均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的龍房權證字第201006735號至龍房權證字第201006739號的五份房屋所有權證所示，總建築面積為17,877.6平方米的標的樓宇連同第5號物業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福建寶佳順食品發展有限公司持有。
- 貴公司確認，貴集團以人民幣81,081,300元的現金等值收購該物業連同第5號物業。

4.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的法律意見如下：
- i. 福建寶佳順食品發展有限公司合法取得面積為116,606.10平方米的兩塊標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及總建築面積為17,877.60平方米的五棟標的建築物的房屋所有權。
 - ii. 其已獲得兩份土地使用權證及標的建築物的五份房屋所有權證。
 - iii. 其為物業的唯一擁有人，其權益獲中國法律承認並受之保護。
 - iv. 根據土地使用權證所述的許可使用，其有權於土地使用權未滿期限內管有、使用、抵押、出租、轉讓或其他出售該物業。

估值證書

第二類－ 貴集團持作投資之物業權益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4.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西城西坪西郊路3號康樂社區1幢2層202號	該物業由於一個八層高住宅大廈的二層的一個住宅單位組成，該大廈於二零零六年左右落成。 該物業建築面積約543.78平方米。 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六九年十月二十六日屆滿，作住宅用途。	該物業現已出租，租期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屆滿，月租金為人民幣3,800元。	2,720,000 (貴集團應佔 90%權益： 2,448,000)

附註：

1. 如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六日的土地使用權證(龍國用(2008)第221108號)及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的龍房權證字第200802396號房屋所有權證所示，該物業由 貴公司擁有90%的附屬公司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貴公司確認，物業於二零零六年被收購，收購成本為人民幣1,186,900元。
2. 物業現時按揭予中國農業銀行龍岩分行新羅支行，以取得人民幣1,260,000元的貸款。
3.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的意見如下：
 - i.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賣方龍岩市新羅區匯龍信用擔保有限公司與買方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的物業轉讓協議，賣方將建築面積為543.78平方米的物業轉讓予買方。
 - ii. 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地盤面積為199.72平方米的物業的土地使用權證(龍國用(2008)第221108號)，年期於二零六九年十月二十六日屆滿，作住宅用途。
 - iii. 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合法並單獨擁有標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其土地權益獲中國法律承認並受其保護。土地使用權未到期期間，其有權保有、使用、抵押、租賃、轉讓或以其他方式出售該土地使用權。
 - iv. 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已就總建築面積為543.78平方米的物業獲發房屋所有權證(龍房權證字第200802396號)。
 - v. 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合法擁有物業的房屋所有權，並擁有佔用或使用物業的權利。

- vi.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的抵押合同((新羅)農銀抵字(2008)第001號)，上述的土地使用權及物業的房屋所有權抵押予中國農業銀行龍岩分行新羅支行，以取得人民幣1,260,000元的貸款，並辦理了抵押登記手續並取得了他項權利證明(龍他項(2008)第1699號和龍房他字第20082814號)。由於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用作按揭抵押，因此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按揭、出售、租賃、轉讓及以其他方式出售物業時須取得抵押權人的事先書面同意。
4. 根據 貴集團提供的資料及 貴公司的法律顧問有關中國法律的意見，業權及主要批文與執照的批授情況於估值日期如下：
- | | |
|--------|---|
| 土地使用權證 | 有 |
| 房屋所有權證 | 有 |

估值證書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5.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東城登高東路688號辦公樓五層及宿舍樓	該物業由位於九層高辦公樓第五層的整層辦公室及整棟六層宿舍樓組成，該大廈於二零零七年左右完成。 該物業總建築面積約3,624.78平方米，劃分如下： <table><tr><th>用途</th><th>樓層</th><th>建築面積 (平方米)</th></tr><tr><td>辦公樓</td><td>5</td><td>879</td></tr><tr><td>宿舍樓</td><td>1-6</td><td>2,745.78</td></tr><tr><td colspan="2">總計：</td><td><u>3,624.78</u></td></tr></table>	用途	樓層	建築面積 (平方米)	辦公樓	5	879	宿舍樓	1-6	2,745.78	總計：		<u>3,624.78</u>	該物業現已出租，租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起為期兩年，月租金為人民幣20,757元，按季支付。	5,700,000 (貴集團應佔權益90%： 5,130,000)
用途	樓層	建築面積 (平方米)													
辦公樓	5	879													
宿舍樓	1-6	2,745.78													
總計：		<u>3,624.78</u>													
	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五七年一月八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附註：

- 如日期均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的兩份土地使用權證(龍國用(2010)第200363號及第200364號)所示，標的樓宇所在的總面積為116,606.1平方米的兩幅地塊的土地使用權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福建寶佳順食品發展有限公司持有，年期於二零五七年一月八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 如日期均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的兩份房屋所有權證(龍房權證字第201006735號及龍房權證字第201006738號所示，總建築面積為10,639.5平方米的標的樓宇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福建寶佳順食品發展有限公司持有。
- 如貴公司所確認，該物業(連同第3號物業)由貴集團以現金等值人民幣81,081,300元收購。
-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的意見如下：
 - 福建寶佳順食品發展有限公司合法取得總面積為116,606.10平方米的兩幅標的地塊的土地使用權，及總建築面積為17,877.60平方米的五棟標的樓宇的房屋所有權。
 - 其已獲得地塊的兩份土地使用權證及標的樓宇的兩份房屋所有權證。

- iii. 其乃該物業唯一所有人，其之權益獲中國法律承認並受其保護。
- iv. 根據土地使用權證所述的許可用途，其有權於土地使用權年期未屆滿之前保有、使用、抵押、出租、轉讓或其他出售該物業。

估值證書

第三類－ 貴集團於中國租賃之物業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6.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小池鎮黃斜村黃斜一場	該物業由地盤面積約192,546.67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組成。 標的土地之上建有多棟單層禽畜飼養及生產設施，總建築面積約21,437平方米。標的設施約於二零零六年建成。 該標的土地由 貴集團根據一份租約持有，由一九九九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為期20年(可進一步續約5年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期滿)，年租金為人民幣75,093.2元。	該物業目前用作家禽飼養基地。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的有關土地租賃的確認函，貴公司擁有90%的附屬公司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向獨立第三方黃斜農場租賃該標的土地及第六號物業(黃斜二場)，總佔地面積約253,333.33平方米，年期由一九九九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為期20年(可進一步續約5年)，年租金合共為人民幣98,800元。貴公司確認，標的土地(黃斜一場)的年租金為人民幣75,093.2元。
2.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標的土地的意見如下：
 - i. 標的土地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旗下全資附屬公司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簽署。
 - ii. 該合同項下所有的權利和義務均由標的土地的實際佔用人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享有和履行。
 - iii. 地主已向中國律師出示標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閩國用(2001)第326號)。如所述土地使用權證中指明，土地使用權屬行政劃撥性質，土地用途為耕地、林地、居民地及工礦用地等。如 貴公司確認，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租賃該等劃撥土地使用權未改變其原定用途。

- iv. 該土地使用權類型為劃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城鎮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和轉讓暫行條例》的規定，土地使用權人出租劃撥土地使用權應當經有權政府土地管理部門批准，對未經批准出租劃撥土地使用權的，由有權政府土地管理部門沒收其非法收入，並根據情節輕重處以罰款。儘管中國相關法律和行政法規均未明確規定前述有權土地管理部門的批准系相關土地使用權租賃合同的生效要件，但是中國律師無法排除該等未經有權土地管理部門批准的土地使用權租賃合同會在司法實踐中被司法機關以違反法律、行政法規的強制性規定為由而認定為無效的可能。
- v. 然而，根據福建省龍岩市國土資源局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八日出具的證明，其確認以上附註1所提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已經其批准，龍岩寶泰有權租賃上述劃撥土地使用權並用於規模化畜禽養殖，鑒於國土資源局的批准，上述劃撥土地使用權租賃未經有權土地管理部門批准的瑕疵已經得到適當彌補，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在實踐中被司法機關以違反法律及行政法規的強制性規定為由而認定為無效的可能性很小。在土地管理部門及土地權利人未提出異議的情況下，龍岩寶泰可以根據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規定的條件使用該土地。
- vi. 根據 貴公司的書面確認、相關政府畜牧主管部門、鎮人民政府以及土地管理部門分別出具的證明，龍岩寶泰在承租的該土地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已取得土地所在鎮人民政府批復同意，並且已經相關畜牧主管部門審核備案；該等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所需用地已在相關土地管理部門辦理了用地備案手續或者已取得相關土地管理部門關於該等用地的書面確認。據此，龍岩寶泰在該租賃土地上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的用地行為，符合中國法律的相關規定。

估值證書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7.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小池鎮黃斜村黃斜二場	該物業由地盤面積約60,786.66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組成。 標的土地其上建有多棟單層的禽畜飼養及生產設施，總建築面積約21,227.22平方米。標的設施於二零零六年左右完成。 該標的土地由 貴集團根據一份租約持有，由一九九九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為期20年(可進一步續約5年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期滿)，年租金合共為人民幣23,706.8元。	該物業目前用作家禽飼養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的有關土地租賃的確認函，貴公司擁有90%的附屬公司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向獨立第三方黃斜農場租賃該標的土地及第五號物業(黃斜一場)，總佔地面積約253,333.33平方米，年期由一九九九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為期20年(可進一步續約5年)，年租金合共為人民幣98,800元。貴公司確認，標的土地(黃斜二場)的年租金為人民幣23,706.8元。
2.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標的土地的意見如下：
 - i. 標的土地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旗下的全資附屬公司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簽署。
 - ii. 該合同項下所有的權利和義務均由標的土地的實際佔用人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享有和履行。
 - iii. 地主已向中國律師出示標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閩國用(2001)第326號)。如所述土地使用權證中指明，土地使用權屬行政劃撥性質，土地用途為耕地、林地、居民地及工礦用地等。如 貴公司確認，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租賃該等劃撥土地使用權未改變其原定用途。

- iv. 該土地使用權類型為劃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城鎮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和轉讓暫行條例》的規定，土地使用權人出租劃撥土地使用權應當經有權政府土地管理部門批准，對未經批准出租劃撥土地使用權的，由有權政府土地管理部門沒收其非法收入，並根據情節輕重處以罰款。儘管中國相關法律和行政法規均未明確規定前述有權土地管理部門的批准系相關土地使用權租賃合同的生效要件，但是中國律師無法排除該等未經有權土地管理部門批准的土地使用權租賃合同會在司法實踐中被司法機關以違反法律、行政法規的強制性規定為由而認定為無效的可能。
- v. 然而，根據福建省龍岩市國土資源局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八日出具的證明，其確認以上附註1所提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已經其批准，龍岩寶泰有權租賃上述劃撥土地使用權並用於規模化畜禽養殖，鑒於國土資源局的批准，上述劃撥土地使用權租賃未經有權土地管理部門批准的瑕疵已經得到適當彌補，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在實踐中被司法機關以違反法律及行政法規的強制性規定為由而認定為無效的可能性很小。在土地管理部門及土地權利人未提出異議的情況下，龍岩寶泰可以根據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規定的條件使用該土地。
- vi. 根據 貴公司的書面確認、相關政府畜牧主管部門、鎮人民政府以及土地管理部門分別出具的證明，龍岩寶泰在承租的該土地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已取得土地所在鎮人民政府批復同意，並且已經相關畜牧主管部門審核備案；該等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所需用地已在相關土地管理部門辦理了用地備案手續或者已取得相關土地管理部門關於該等用地的書面確認。據此，龍岩寶泰在該租賃土地上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的用地行為，符合中國法律的相關規定。

估值證書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二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8.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鐵山鎮隔口村飼養場	該物業由面積約32,096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組成。 該標的土地由 貴集團根據一份租約持有，由二零零零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為期20年(可進一步續約8年至二零二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期滿)，年租金為人民幣14,443.2元。	該物業目前用作家禽飼養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的有關土地租賃的確認函，貴公司擁有90%的附屬公司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向獨立第三方鐵山鎮隔口村委會租賃該標的土地，佔地面積約32,096平方米，於二零二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期滿，年租金為人民幣14,443.2元。
2.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標的土地的意見如下：
 - i. 標的土地之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旗下全資附屬公司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簽署。
 - ii. 該合同項下所有的權利和義務均由標的土地的實際佔用人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享有和履行。
 - iii. 鐵山鎮人民政府出具的證明，其確認以上附註1所提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已取得該等農村土地上全體承包經營權人的書面授權和委託，並且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已在鐵山鎮政府辦理了備案手續，該租賃土地承包經營權流轉行為的程式和效力均合法合規。
 - iv. 中國律師認為，上述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的內容及形式合法、有效，對於合同雙方具有法律約束力。
 - v. 龍岩寶泰有權根據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規定的條件使用該租賃土地，其作為承租方在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項下的權利受中國法律的確認及保護。

- vi. 根據 貴公司的書面確認、相關政府畜牧主管部門、鎮人民政府以及土地管理部門分別出具的證明，龍岩寶泰在承租的該土地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已取得土地所在鎮人民政府批復同意，並且已經相關畜牧主管部門審核備案；該等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所需用地已在相關土地管理部門辦理了用地備案手續或者已取得相關土地管理部門關於該等用地的書面確認。據此，龍岩寶泰在該租賃土地上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的用地行為，符合中國法律的相關規定。

估值證書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9.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西陂鎮南石村蔣武試驗雞場	該物業由面積約42,02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組成。 標的土地其上建有多棟單層的禽畜飼養及生產設施，總建築面積為9,114平方米。標的設施於二零零二年左右完成。 該標的土地由 貴集團根據一份租約持有，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期滿，年租金為人民幣18,909元。	該物業目前用作家禽飼養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四日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的有關土地租賃的確認函，貴公司擁有90%的附屬公司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新羅區西陂鎮南石村委會租賃該標的土地及第九號物業（蔣武肉雞場），總佔地面積約75,220平方米，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期滿，年租金為人民幣33,849元。貴公司確認，標的土地（蔣武試驗雞場）的年租金為人民幣18,909元。
2.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標的土地的意見如下：
 - i. 標的土地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旗下全資附屬公司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簽署。
 - ii. 該合同項下所有的權利和義務均由標的土地的實際佔用人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享有和履行。
 - iii. 西陂鎮人民政府出具的證明，其確認以上附註1所提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已取得該等農村土地上全體承包經營權人的書面授權和委託，並且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已在西陂鎮政府辦理了備案手續，該租賃土地承包經營權流轉行為的程式和效力均合法合規。
 - iv. 中國律師認為，上述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的內容及形式合法、有效，對於合同雙方具有法律約束力。

- v. 龍岩寶泰有權根據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規定的條件使用該租賃土地，其作為承租方在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項下的權利受中國法律的確認及保護。
- vi. 根據 貴公司的書面確認、相關政府畜牧主管部門、鎮人民政府以及土地管理部門分別出具的證明，龍岩寶泰在承租的該土地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已取得土地所在鎮人民政府批復同意，並且已經相關畜牧主管部門審核備案；該等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所需用地已在相關土地管理部門辦理了用地備案手續或者已取得相關土地管理部門關於該等用地的書面確認。據此，龍岩寶泰在該租賃土地上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的用地行為，符合中國法律的相關規定。

估值證書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10.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西陂鎮南石村蔣武肉雞場	該物業由面積約33,20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組成。 標的土地其上建有多棟單層的禽畜飼養及生產設施，總建築面積為19,564.15平方米。標的設施於二零零二年左右完成。 該標的土地由 貴集團根據一份租約持有，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期滿，年租金合共為人民幣14,940元。	該物業目前用作家禽飼養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四日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的有關土地租賃的確認函，貴公司擁有90%的附屬公司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新羅區西陂鎮南石村委會租賃該標的土地及第八號物業（蔣武試驗雞場），總佔地面積約75,220平方米，年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屆滿，年租金為人民幣33,849元。貴公司確認，標的土地（蔣武試驗肉雞場）的年租金為人民幣14,940元。
2.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標的土地的意見如下：
 - i. 標的土地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旗下全資附屬公司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簽署。
 - ii. 該合同項下所有的權利和義務均由標的土地的實際佔用人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享有和履行。
 - iii. 西陂鎮人民政府出具的證明，其確認以上附註1所提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已取得該等農村土地上全體承包經營權人的書面授權和委託，並且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已在西陂鎮政府辦理了備案手續，該租賃土地承包經營權流轉行為的程式和效力均合法合規。
 - iv. 中國律師認為，上述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的內容及形式合法、有效，對於合同雙方具有法律約束力。

- v. 龍岩寶泰有權根據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規定的條件使用該租賃土地，其作為承租方在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項下的權利受中國法律的確認及保護。
- vi. 根據 貴公司的書面確認、相關政府畜牧主管部門、鎮人民政府以及土地管理部門分別出具的證明，龍岩寶泰在承租的該土地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已取得土地所在鎮人民政府批復同意，並且已經相關畜牧主管部門審核備案；該等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所需用地已在相關土地管理部門辦理了用地備案手續或者已取得相關土地管理部門關於該等用地的書面確認。據此，龍岩寶泰在該租賃土地上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的用地行為，符合中國法律的相關規定。

估值證書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11.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西陂鎮林場蔣武孵化場	該物業由面積約13,333.33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組成。 標的土地其上建有多棟單層的禽畜飼養及生產設施，總建築面積約2,911.41平方米。標的設施於二零零二年左右完成。 標的土地由 貴集團根據一份租約持有，由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九日為期20年(可進一步續約至二零三三年九月十五日期滿)，總租金合共為人民幣120,000元。	該物業目前用作家禽飼養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的有關土地租賃的確認函，貴公司擁有90%的附屬公司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向獨立第三方龍岩市新羅區西陂鎮林場租賃該物業，佔地面積約13,333.33平方米，年期於二零三三年九月十五日屆滿，總租金合共為人民幣120,000元。
2.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的意見如下：
 - i. 物業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旗下全資附屬公司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簽署。
 - ii. 該合同項下所有的權利和義務均由物業的實際佔用人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享有和履行。
 - iii. 西陂鎮人民政府出具的證明，其確認以上附註1所提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已取得該等農村土地上全體承包經營權人的書面授權和委託，並且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已在西陂鎮政府辦理了備案手續，該租賃土地承包經營權流轉行為的程式和效力均合法合規。
 - iv. 中國律師認為，上述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的內容及形式合法、有效，對於合同雙方具有法律約束力。

- v. 龍岩寶泰有權根據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規定的條件使用該租賃土地，其作為承租方在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項下的權利受中國法律的確認及保護。
- vi. 根據 貴公司的書面確認、相關政府畜牧主管部門、鎮人民政府以及土地管理部門分別出具的證明，龍岩寶泰在承租的該土地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已取得土地所在鎮人民政府批復同意，並且已經相關畜牧主管部門審核備案；該等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所需用地已在相關土地管理部門辦理了用地備案手續或者已取得相關土地管理部門關於該等用地的書面確認。據此，龍岩寶泰在該租賃土地上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的用地行為，符合中國法律的相關規定。

估值證書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12.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鐵山鎮林邦村飼養場	該物業由面積約238,00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組成。 標的土地其上建有多棟單層的禽畜飼養及生產設施，總建築面積為20,635.10平方米。標的設施於二零零五年左右完成。 該標的土地由 貴集團根據一份租約持有，由二零零零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為期20年(可進一步續約8年至二零二八年八月三十一期滿)，年租金為人民幣107,100元。	該物業目前用作家禽飼養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的有關土地租賃的確認函，貴公司擁有90%的附屬公司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向獨立第三方龍岩市鐵山鎮林邦村委會租賃該標的土地，佔地面積約238,000平方米，年期於二零二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屆滿，年租金為人民幣107,100元。
2.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標的土地的意見如下：
 - i. 標的土地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旗下全資附屬公司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簽署。
 - ii. 該合同項下所有的權利和義務均由標的土地的實際佔用人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享有和履行。
 - iii. 鐵山鎮人民政府出具的證明，其確認以上附註1所提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已取得該等農村土地上全體承包經營權人的書面授權和委託，並且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已在鐵山鎮政府辦理了備案手續，該租賃土地承包經營權流轉行為的程式和效力均合法合規。
 - iv. 中國律師認為，上述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的內容及形式合法、有效，對於合同雙方具有法律約束力。

- v. 龍岩寶泰有權根據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規定的條件使用該租賃土地，其作為承租方在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項下的權利受中國法律的確認及保護。
- vi. 根據 貴公司的書面確認、相關政府畜牧主管部門、鎮人民政府以及土地管理部門分別出具的證明，龍岩寶泰在承租的該土地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已取得土地所在鎮人民政府批復同意，並且已經相關畜牧主管部門審核備案；該等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所需用地已在相關土地管理部門辦理了用地備案手續或者已取得相關土地管理部門關於該等用地的書面確認。據此，龍岩寶泰在該租賃土地上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的用地行為，符合中國法律的相關規定。

估值證書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13.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適中鎮仁和村仁和種雞場	該物業由面積約86,666.67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組成。 標的土地其上建有多棟單層禽畜飼養及生產設施，總建築面積為18,305.73平方米。標的設施於二零零零年左右完成。 該標的土地由 貴集團根據一份租約持有，由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為期20年(可進一步續約至二零四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日期滿)，總租金合共為人民幣260,000元。	此物業目前用作家禽飼養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的有關土地租賃的確認函，貴公司擁有90%的附屬公司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向獨立第三方龍岩市新羅區適中鎮仁和村民委員會租賃該標的土地，佔地面積約86,666.67平方米，年期由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為期20年(可進一步續約至二零四九年九月二十三日)，總租金合共為人民幣260,000元。
2.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標的土地的意見如下：
 - i. 標的土地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旗下全資附屬公司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簽署。
 - ii. 該合同項下所有的權利和義務均由標的土地的實際佔用人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享有和履行。
 - iii. 標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以行政劃撥方式授出。
 - iv. 如適中鎮仁和村市政府發出的許可及適中鎮仁和村村委會發出的確認所示，適中鎮仁和村村委會為標的土地擁有人。

- v. 經中國律師審慎核查，適中鎮仁和村委會未就該等集體土地辦理集體土地所有權初始登記。根據福建省龍岩市土資源局出具的證明，適中鎮仁和村委會是該土地唯一合法的所有權人，有權將該土地出租予龍岩寶泰。
- vi. 考慮以上所述，適中鎮仁和村村委會對土地的所有權已經得到依法確認，而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合法、有效並對雙方構成法律約束。
- vii. 龍岩寶泰有權根據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規定的條件使用該租賃土地，其作為承租方在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項下的權利受中國法律的確認及保護。
- viii. 根據 貴公司的書面確認、相關政府畜牧主管部門、鎮人民政府以及土地管理部門分別出具的證明，龍岩寶泰在承租的該土地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已取得土地所在鎮人民政府批復同意，並且已經相關畜牧主管部門審核備案；該等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所需用地已在相關土地管理部門辦理了用地備案手續或者已取得相關土地管理部門關於該等用地的書面確認。據此，龍岩寶泰在該租賃土地上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的用地行為，符合中國法律的相關規定。

估值證書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14.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永定縣培豐鎮文東現代農業綜合開發區文東種雞場	該物業由面積約55,333.33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組成。 標的土地其上建有多棟單層的禽畜飼養及生產設施，總建築面積為19,694.26平方米。標的設施於二零零零年左右完成。 該標的土地由 貴集團根據一份租約持有，由一九九九年八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為期20年（可進一步續約至二零四九年八月十六日期滿），總租金合共為人民幣160,000元。	該物業目前用作家禽飼養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的有關土地租賃的確認函，貴公司擁有90%的附屬公司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永定縣培豐鎮人民政府租賃該標的土地，佔地面積約55,333.33平方米，年期由一九九九年八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為期20年（可進一步續約至二零四九年九月二十三日），總租金合共為人民幣160,000元。
2.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標的土地的意見如下：
 - i. 物業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旗下全資附屬公司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簽署。
 - ii. 該合同項下所有的權利和義務均由標的土地的實際佔用人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享有和履行。
 - iii. 標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以行政劃撥方式授出。
 - iv. 如培豐鎮市政府發出的許可所示，培豐鎮市政府為標的土地擁有人。
 - v. 經中國律師審慎核查，培豐鎮政府未就該等集體土地辦理集體土地所有權初始登記。根據福建省龍岩市土資源局出具的證明，培豐鎮政府是該土地唯一合法的所有權人，有權將該土地出租予龍岩寶泰。

- vi. 考慮以上所述，培豐鎮村委會對標的土地所有權已經得到依法確認，而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合法、有效並對雙方構成法律約束。
- vii. 龍岩寶泰有權根據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規定的條件使用該租賃土地，其作為承租方在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項下的權利受中國法律的確認及保護。
- viii. 根據 貴公司的書面確認、相關政府畜牧主管部門、鎮人民政府以及土地管理部門分別出具的證明，龍岩寶泰在承租的該土地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已取得土地所在鎮人民政府批復同意，並且已經相關畜牧主管部門審核備案；該等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所需用地已在相關土地管理部門辦理了用地備案手續或者已取得相關土地管理部門關於該等用地的書面確認。據此，龍岩寶泰在該租賃土地上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的用地行為，符合中國法律的相關規定。

估值證書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15. 中國福建省龍岩市永定縣高陂鎮富嶺村富嶺種雞場	該物業由面積約67,39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組成。 標的土地其上建有多棟單層的禽畜飼養及生產設施，總建築面積為13,155.38平方米。標的設施於二零零三年左右完成。 該標的土地由 貴集團根據一份租約持有，由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九日為期20年（可進一步續約6年至二零二八年十一月九日期滿），年租金按下列公式計算：每666.67平方米面積的租金為500斤稻谷的國家價格的等同金額。	該物業目前用作家禽飼養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的有關土地租賃的確認函，貴公司擁有90%的附屬公司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永定縣高陂鎮富嶺村委會租賃該標的土地，佔地面積約67,390平方米，年期於二零二八年十一月九日屆滿，年租金按下列公式計算：每666.67平方米面積的租金為500斤稻谷的國家價格的等同金額。
2.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標的土地的意見如下：
 - i. 標的土地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由福建森寶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旗下全資附屬公司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簽署。
 - ii. 該合同項下所有的權利和義務均由標的土地的實際佔用人龍岩寶泰農牧有限公司享有和履行。

- iii. 高陂鎮人民政府出具的證明，其確認以上附註1所提的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已取得該等農村土地上全體承包經營權人的書面授權和委託，並且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已在高陂鎮政府辦理了備案手續，該租賃土地承包經營權流轉行為的程式和效力均合法合規。
- iv. 中國律師認為，上述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的內容及形式合法、有效，對於合同雙方具有法律約束力。
- v. 龍岩寶泰有權根據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規定的條件使用該租賃土地，其作為承租方在該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項下的權利受中國法律的確認及保護。
- vi. 根據 貴公司的書面確認、相關政府畜牧主管部門、鎮人民政府以及土地管理部門分別出具的證明，龍岩寶泰在承租的該土地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已取得土地所在鎮人民政府批復同意，並且已經相關畜牧主管部門審核備案；該等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所需用地已在相關土地管理部門辦理了用地備案手續或者已取得相關土地管理部門關於該等用地的書面確認。據此，龍岩寶泰在該租賃土地上建設規模化畜禽養殖專案的用地行為，符合中國法律的相關規定。

估值證書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之 市場價值 人民幣
16. 中國福建省廈門市湖里區華榮路48-50號森寶大廈一樓1A單位	該物業由一個十一層商業大廈內一樓的一個辦公單位組成，該大廈於一九九八年左右完成。 該物業建築面積為約180平方米。 該物業由 貴集團根據一份租約持有，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辦公室用途，每季租金為人民幣13,500元，不包括管理費、水電及燃氣費。	該物業目前由 貴集團佔用作辦公室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四日的房地所有權證（廈地房證第00454025號），該物業由廈門森寶集團有限公司持有。
2.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的一份租賃協議，貴公司擁有90%的附屬公司廈門森寶食品貿易有限公司自廈門森寶集團有限公司租賃該物業。
3.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的意見如下：
 - i. 廈門森寶食品貿易有限公司與廈門森寶集團有限公司就該物業簽訂一份租賃協議，據此，廈門森寶食品貿易有限公司向廈門森寶集團有限公司租賃建築面積為180平方米的物業作辦公室用途，年期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直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廈門市國土資源與房產管理局於2010年3月8日對該房屋租賃合同予以登記備案；及
 - ii. 租賃協議屬合法及有效，對於合同雙方具有法律約束力。

以下為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若干條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之概要。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公司組織章程包括章程大綱(「大綱」)及章程細則(「細則」)。

1. 章程大綱

(a) 大綱註明(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之責任以彼等當時各自持有股份之未繳股款(如有)為限，而本公司成立之宗旨不受限制(包括以投資公司之身份行事)，本公司須具有且能夠全面行使成為一個自然人所應有之全部行為能力，而毋須理會公司法第27(2)條所規定之公司利益；以及由於本公司為獲豁免公司，故除為發展本公司在開曼群島以外地區經營之業務外，本公司不可於開曼群島與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進行交易活動。

(b) 本公司可透過特別決議案更改大綱內所載明之任何宗旨、權力或其他事項。

2. 章程細則

細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獲有條件採納，以下為細則若干條文之概要：

(a) 董事

(i) 配發及發行股份與認股權證之權力

根據公司法、大綱及細則之規定，以及在任何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所獲賦予之特別權利之情況下，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決定(或如無作出任何此等決定或普通決議案並無作出特別規定，則由董事會決定)發行之股份附有之特別權利或限制(無論關於派息、投票權、資本歸還或其他方面)。按照公司法、任何指定證券交易所(定義見細則)之規則，以及大綱及細則，任何股份之發行條款可規定由本公司或股份持有人選擇將股份贖回。

董事會可按其不時決定之條款發行賦予其持有人權利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任何類別股份或證券之認股權證。

根據公司法及細則之規定，以及（倘適用）任何指定證券交易所（定義見細則）之規則，並在不影響當時附於任何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之特別權利或限制之情況下，所有尚未發行之本公司股份可由董事會處置，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按其認為適當之時間、代價以及條款及條件向其認為適當之任何人士提呈售股建議、配發股份、授予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出售該等股份，然而，任何股份概不得以折讓價發行。

在配發、發售股份或就股份授出購股權或出售股份時，倘董事會認為在任何個別地區或多個地區若不辦理註冊聲明或其他特別手續而於當地進行配發、發售股份、授出購股權或出售股份即屬違法或不可行，則本公司及董事會均無責任向登記地址位於該等地區之股東或其他人士進行上述活動。因上述規定受影響之股東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會成為或被視為另一類別股東。

(ii) 出售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資產之權力

細則並無載有關於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資產之特別規定。然而，董事可行使及採取本公司可行使、採取或批准之一切權力、作為及事項，且細則或公司法並無規定該等權力、作為及事項須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採取。

(iii) 對失去職位之補償或付款

根據細則，凡向任何董事或前董事支付款項作為失去職位之補償或作為或與其退任相關之代價（此項付款並非董事根據合約之規定可享有者）必須獲得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iv) 向董事貸款及提供貸款抵押

細則載有規定禁止向董事提供貸款。

(v) 披露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合約中之權益

董事可於在任期間兼任本公司之任何其他有酬勞之職位或職務(惟不得擔任本公司核數師)及根據細則,其條款由董事會決定,根據任何其他細則所規定之酬金外,董事可就此而獲支付額外酬金(無論以薪金、佣金、分享溢利或其他方式支付)。董事可擔任或出任由本公司創辦之任何公司或本公司擁有權益之任何其他公司之董事或其他主管人員,或於該等公司擁有權益,且毋須向本公司或股東交代其因出任該等其他公司之董事、主管人員或股東或在該等其他公司擁有權益而收取之酬金、溢利或其他利益。倘細則另有規定,董事會並可按其認為適當之方式就各方面行使本公司持有或擁有任何其他公司之股份所賦予之投票權(包括投票贊成任命董事或其中任何一位為該等其他公司之董事或主管人員之決議案,或投票贊成或規定向該等其他公司之董事或主管人員支付酬金)。

根據公司法及細則,任何董事或建議委任或候任董事不應因其職位而失去與本公司訂立有關其兼任有酬勞職位或職務任期之合約或以賣方或買方或任何其他身份與本公司訂立合約之資格;該等合約或董事於其中有利益關係之其他合約或安排亦不得被撤銷;參加訂約或有此利益關係之董事毋須因其董事職務或由此而建立之受託關係向本公司或股東交代其由任何此等合約或安排所獲得之酬金、溢利或其他利益。董事倘在任何知情之情況下,與本公司訂立合約或安排或建議訂立之合約或安排有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關係須於首次(倘當時已知悉存在利益關係)考慮訂立合約或安排之董事會會議中申明其利益性質;倘董事當時並不知悉存在利益關係,則須於知悉擁有或已擁有此項利益關係後之首次董事會會議中申明其利益性質。

董事不得就批准與本身或其任何聯繫人有重大利益關係之任何合約或安排或其他建議之董事會決議案投票(或計入會議法定人數內)，惟此項限制不適用於下列事項：

- (aa) 就董事或彼之任何聯繫人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要求或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利益借出款項或引起之責任或作出之承擔而向該董事或彼之聯繫人提供任何抵押或彌償保證之任何合約或安排；
- (bb) 董事或彼之聯繫人單獨或共同根據一項擔保或賠償保證或藉提供抵押而承擔全部或部分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債項或承擔之責任而由本公司向第三方提供任何抵押或賠償保證之任何合約或安排；
- (cc) 有關提呈發售本公司或本公司創立或擁有權益之任何其他公司(或由本公司或該等公司提呈發售)之股份或債券或其他證券以供認購或購買，而董事或彼之聯繫人因參與售股建議之包銷或分包銷而擁有或將擁有權益之任何合約或安排；
- (dd) 董事或彼之聯繫人僅因持有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或其他證券之權益而與其他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債券或其他證券之人士以相同方式擁有權益之任何合約或安排；
- (ee) 董事或彼之聯繫人僅以高級人員、行政人員或股東身份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或該董事及其任何聯繫人實益擁有其已發行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之投票權不超過百分之五(5%)之任何其他公司(或董事或彼之聯繫人透過其而獲得該項權益之任何第三方公司)之任何合約或安排；或
- (ff) 有關採納、修訂或執行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其聯繫人及僱員均有關係之購股權計劃、養老金或退休、身故或傷殘福利計劃或其他安排之任何建議或安排，而該計劃建議或安排並無給予董事或其聯繫人任何與該計劃或基金有關之人士所一般未獲賦予之特權或利益。

(vi) 酬金

董事之一般酬金須由本公司不時在股東大會上決定，其數額(除非通過就此投票之決議案另行指示)將按董事會可能協定之比例及方式分配予各董事，如無協議則由各董事平分；惟倘董事任職期間短於有關支付酬金之整段期間者，則僅可按其在任時間之比例收取酬金。各董事並可獲預付或償還所有旅費、酒店費及其他雜費，包括出席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或股東大會或本公司任何類別股份或債券之獨立會議或因執行董事職務所合理支出之費用。

倘任何董事應要求為本公司前往海外公幹或居留或提供任何董事會認為超逾董事一般職責之服務，則董事會可決定向該董事支付額外酬金(不論以薪金、佣金、分享溢利或其他方式)，作為董事一般酬金以外或代替一般酬金之額外酬勞。獲委任為董事總經理、聯席董事總經理、代董事總經理或其他行政主管之執行董事有權收取董事會不時決定之酬金(不論為薪金、佣金、分享溢利或其他方式或上述所有或任何方式)及其他利益(包括養老金及／或撫恤金及／或其他退休福利)及津貼。該等酬金可作為額外酬金或代替其董事酬金。

董事會可設立或參與或聯同其他公司(須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或有業務聯繫之公司)設立為本公司僱員(在此處及下段之涵義均包括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可能或已曾出任行政主管或有酬勞職務之董事或前任董事)及前僱員及彼等之受供養人士或任何該類人士提供養老金、疾病津貼或撫恤金、人壽保險或其他福利之任何計劃或基金，並由本公司作出供款。

董事會可在任何條款或條件或並無任何條款或條件之規限下，向僱員及前僱員及彼等之受供養人士或任何該等人士支付、訂立協議支付或授予可撤回或不可撤回之養老金或其他福利，包括該等僱員或前僱員或彼等之受供養人士根據上段所述之任何該等計劃或基金而享有或可能享有養老金

或其他福利(如有)之額外養老金或其他福利。該等養老金或福利可在董事會認為適當之情況下在僱員之實際退休日期前而預計其行將退休時、實際退休時或其後任何時間授予僱員。

(vii) 退休、委任及免職

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董事(如董事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董事人數)均須輪流退任，惟規限是每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一次。每年須退任之董事，乃自上次獲選連任或被委任起計任期最長之董事，惟倘有數名人士於同日出任或連任董事，則除非彼等另有協議外，退任之董事須由抽籤決定。細則並無規定董事因已屆滿某一年齡而須退任。

董事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的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時董事會人數。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的任期將於其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可於大會上膺選連任，而任何獲委任以增加現時董事會人數的董事的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可膺選連任。董事及替任董事無需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以符合資格。

董事會可通過本公司普通決議案辭退任期未屆滿之董事，惟須不影響該董事因其本人與本公司之間訂立之任何合約遭違反所招致之損失而提出之任何索償，並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委任另一位人士取代其職務。除非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決定，董事之人數不可少於兩名。惟並無董事人數之最高限額。

在下列情況下董事須離職：

- (aa) 倘董事以書面通知送呈本公司當時之註冊辦事處以辭退職務或在董事會會議上提交辭任通知；
- (bb) 倘董事神智失常或身故；
- (cc) 倘董事在並無特別許可而連續六(6)個月缺席董事會會議(除非該董事已委任替任董事出席)及董事會議決免去其職位；

(dd) 倘董事宣佈破產或收到破產判令或暫停還債或與債權人訂立償債協議；

(ee) 倘法例規定該董事被禁止出任董事；

(ff) 倘因任何法例規定須停止出任董事或根據細則被撤職。

董事會可不時委任董事會中一位或多位成員為董事總經理、聯席董事總經理或副董事總經理或出任本公司任何其他職位或行政主管職位，任期及條款由董事會決定，董事會並可撤回或終止該等委任。董事會可將其權力、職權及酌情權授予由董事會認為適合之董事與其他人士組成之委員會，並可不時撤回該等所授予之權力或撤回其委任及因人事或宗旨之原因而全面或部分解散任何該等委員會，惟所成立之各委員會必須在行使授予之權力、職權及酌情權時遵守董事會不時訂立之任何規例。

(viii) 借貸權力

董事會可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籌集或借取款項，並將本公司之全部或部分業務、現時及日後之物業及資產及未催繳股本作按揭或抵押，且在公司法規限下發行本公司之債權證、債券及其他證券，不論直接銷售或以本公司或任何第三方之債項、負債或責任作為附屬擔保。

附註：該等條文大致上與細則相同，可經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批准作出修訂。

(ix) 董事會會議程序

董事會可舉行會議以處理業務、延會及按其認為適合之其他方式處理會議。董事會會議上提出之問題必須由大多數投票通過。倘贊成與反對之票數相同，會議主席可投第二票或決定票。

(x) 董事及高級職員登記冊

公司法及細則規定本公司須於其註冊辦事處存置董事及高級職員之名冊，有關名冊不會供公眾人士查閱。該名冊必須於開曼群島之公司註冊處存案，董事或高級職員於名冊之內容如有任何變動，須於該變動起計三十(30)日內知會註冊處。

(b) 修訂公司組織章程文件

細則可由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予以廢除、更改或修訂。細則聲明必須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更改大綱之條文、修訂細則或更改本公司之名稱。

(c) 更改股本

本公司可不時按照公司法之有關條文通過普通決議案議決：

- (i) 增加其股本，該新增股本之股數及款額須按決議案決定之方式分拆；
- (ii) 將其全部或任何股本合併及分拆為面值較其現有股份面值為大之股份；
- (iii) 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或由董事決定將其股份分拆為多類股份，惟須不影響先前已賦予現有股份持有人的特權（任何優先、遞延、有保留或特別權利、特權、條件或限制）；
- (iv) 將其全部或部分股份拆細為面值較大綱所規定面值為少之股份，惟不得違反公司法之規定，而有關拆細股份之決議案可決定分拆產生之股份持有人之間，其中一股或更多股份可較其他本公司有權附加於未發行或新股份者具有任何優先或其他特別權利、遞延權利或限制；或
- (v) 註銷於通過決議案之日尚未被任何人士認購或同意認購之股份，並按註銷股份面值之數額削減其股本。

本公司亦可通過特別決議案以任何方式削減股本或任何資本贖回儲備或其他不可分派儲備，惟須符合公司法之規定。

(d) 修訂現有股份或各類股份附有之權利

在公司法規限下，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附有之一切或任何特別權利，可（除非該類別股份之發行條款另有規定）經由該類已發行股份面值不少於四分之三之股份持有人書面批准，或經由該類股份之持有人在另行召開之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予以更改、修訂或廢除。細則中關於股東大會之規定同樣適

用於所有另行召開之股東大會，惟大會（續會除外）所需之法定人數為最少持有或由受委代表持有該類已發行股份面值三分之一之兩位人士，而任何續會上，兩位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之持有人（不論其所持股份數目若干）即可構成法定人數。該類股份之每位持有人在投票表決時，每持有一股該類股份可獲一票投票權。

賦予任何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之持有人之特別權利不可（除非該等股份之發行條款附有之權利另有明確規定）因增設或發行與該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之額外股份而視作已被更改。

(e) 特別決議案－須獲大多數票通過

根據細則，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必須由有權投票之股東親自或（如股東為公司）由其正式授權之代表或（如允許委派代表）受委代表在已正式給予不少於足二十一（21）日及不少於足十（10）個營業日通知並已註明擬將決議案提呈為特別決議案之意向之股東大會上以不少於四分之三之大多數票通過。惟如獲指定證券交易所（定義見細則）批准，倘在股東週年大會以外之會議上獲有權出席該會議並於會上投票之大多數股東（即合共持有不少於賦予該權利之股份面值百分之九十五（95%）之大多數股東）通過；以及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如獲所有有權出席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通過，則決議案可在給予少於足二十一（21）日及少於足十（10）個營業日通知而舉行之會議上以特別決議案之方式提呈及通過。

特別決議案之文本必須於通過有關決議案十五（15）日內送呈開曼群島之公司註冊處。

根據細則之定義，普通決議案指須根據細則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有權投票之股東親自或（如股東為公司）由其正式授權之代表或（如允許委派代表）受委代表以簡單大多數票通過之決議案。

(f) 投票權

在任何股份根據或依照細則之規定而於當時附有關於表決之特別權利或限制之規限下，於任何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每位親自出席之股東或其受委代表或（如股東為公司）其正式授權代表，凡持有一股繳足股款之股份（惟因預

先催繳或分期付款而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股款，就上述目的而言將不被視為已繳足股款之股份），即可投一票。有權投多於一票之股東毋須盡投其票數或以同一方式將其全部票數投票。

任何提呈股東大會表決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倘一間認可之結算所（或其代理人）為本公司股東，則該結算所可授權其認為合適之人士作為出席本公司任何會議或本公司任何類別股東會議之代表，惟倘超過一名人士獲授權，則授權書必須註明每位獲授權人士所代表之股份數目及類別。按照此條款獲授權之人士應被視為已獲正式授權而毋須進一步事實證明及應有權行使其代表之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同等之權利，猶如該人士為該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持有之本公司股份之登記持有人。

倘本公司知悉根據指定證券交易所（定義見細則）規則，任何股東須就本公司任何特定決議案放棄投票、或限制只可投贊成或反對本公司任何特定決議案，則該股東或其代表違反有關規定或限制下所投任何票數不得計算在內。

(g) 股東週年大會之規定

除採納細則之年度外，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須每年舉行一次，時間及地點由董事會決定。股東週年大會須於對上一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起計十五（15）個月內或採納細則日期起計十八（18）個月內舉行，除非較長時間並無違反任何指定證券交易所（定義見細則）規則之規定。

(h) 賬目及審核

董事會須安排保存本公司之收支款項、有關收支事項、本公司物業、資產、信貸及負債，以及公司法規定或為真實及公平反映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解釋其交易所需之一切其他事項之真確賬目。

會計記錄必須存置於註冊辦事處或董事會決定之其他地點，並須隨時公開以供董事查閱。除法例准許或由董事會或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授權者外，董事以外之股東概不可查閱本公司之任何會計記錄或賬冊或文件。

每份將於股東大會向本公司提呈的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賬（包括法律規定須附加的全部文件）副本，連同董事會報告的印製本及核數師報告的副本，須於大會舉行日期不少於二十一（21）日前及於發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時一併寄交每位按照細則條文有權收取本公司股東大會通告的人士；然而，在遵守全部適用法律（包括指定證券交易所（定義見細則）的規則）的情況下，本公司可向該等人士寄發一份摘錄自本公司年度賬目的概略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惟任何該等人士均有權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要求本公司除概略財務報表外，另外寄發一份完整的本公司年度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印製本。

有關聘用核數師、核數師之聘用條款及年期及彼等之職權範圍在任何情況下均須符合細則之規定。核數師酬金須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或按股東可能決定之其他方式釐定。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應由核數師按照公認核數準則進行審核。核數師須按照公認核數準則作出書面報告，而核數師報告須於股東大會上向各股東呈報。本文所指之公認核數準則可以是開曼群島以外國家或司法權區之核數準則。在此情況下，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應披露此事並註明該國家或司法權區。

(i) 會議通告及議程

股東週年大會最少須發出足二十一（21）日及足二十（20）個營業日的書面通告，為通過特別決議案而召開的任何股東特別大會（除上文第（e）分段所述者外）則最少須發出足二十一（21）日及足十（10）個營業日的書面通告。任何其他股東特別大會最少須發出足十四（14）日及足十（10）個營業日的書面通告。通告須註明舉行會議的時間及地點，倘有特別事項，則須註明有關事項的一般性質。此外，本公司須向所有股東（根據細則的規定或發行股東持有股份的條款無權獲得該等通告者除外）及本公司當時的核數師就每次股東大會發出通告。

倘本公司大會的通知時間較上述為短，然而在指定證券交易所規則許可並經下列人士同意下，亦將視作已正式召開：

- (i) 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有權出席及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及
- (ii) 任何其他會議上有權出席及在會上投票的大多數股東（即持有不少於賦予該權利的已發行股份面值百分之九十五（95%）的大多數股東）。

所有在股東特別大會進行的事務一概視為特別事務。除下列事項視為一般事務外，在股東週年大會進行的事務亦一概視為特別事務：

- (aa) 宣派及批准分派股息；
- (bb) 考慮並通過賬目、資產負債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 (cc) 選舉董事替代退任的董事；
- (dd) 委任核數師及其他行政人員；
- (ee) 釐定董事及核數師的酬金；
- (ff) 給予董事任何授權或權力以供發售、配發，或授出有關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出售佔本公司現已發行股本面值不超過百分之二十（20%）的未發行股份；及
- (gg) 給予董事任何授權或權力以回購本公司的證券。

(j) 股份轉讓

所有股份轉讓可以一般或通用格式或指定證券交易所（定義見細則）指定格式或董事會批准的其他格式之轉讓文件親筆簽署辦理，如轉讓人或承讓人為一間結算所或其代理人，則可以親筆簽署、機印簽署或以董事會不時批准的其他方式簽署。轉讓文件須由轉讓人及承讓人雙方或其代表簽署，惟董事會可於

認為適當的情況下酌情豁免承讓人簽署轉讓文件，而在有關股份承讓人姓名列入股東名冊之前，轉讓人仍視為該等股份的持有人。如轉讓人或承讓人提出要求，則董事會亦可議決全面接受或就個別情況接受機印簽署轉讓。

在任何適用法例規限下，董事會可全權決定隨時和不時將股東總冊的任何股份轉移至任何股東分冊登記，或將任何股東分冊的任何股份轉至股東總冊或任何其他股東分冊登記。

除董事會另行同意外，股東總冊的股份不得轉至任何股東分冊登記，而任何股東分冊的股份亦不得轉至股東總冊或任何其他股東分冊登記。一切轉讓文件和其他業權文件必須送呈登記。倘股份在股東分冊登記，則須在相關登記處辦理。倘股份在股東總冊登記，則須在開曼群島的註冊辦事處或根據公司法存放股東總冊的其他地點辦理。

董事會可全權決定，拒絕就轉讓未繳足股份予其不批准的人士或轉讓根據任何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而發行且仍受轉讓限制的任何股份辦理登記，而毋須給予任何理由，亦可拒絕登記轉讓予超過四名聯名持有人的股份或轉讓任何本公司擁有留置權的未繳足股份。

除非已就轉讓文件向本公司繳付指定證券交易所(定義見細則)不時釐定的應付最高款額或董事不時規定的較低款額，而轉讓文件已正式繳付印花稅(如適用)，且只涉及一類股份，並連同有關股票和董事會合理要求顯示轉讓人轉讓權的其他證明(如轉讓文件由其他人士代為簽署，則包括該人士的授權證明)送交有關註冊辦事處、過戶登記處或存放股東總冊的其他地點，否則董事會可拒絕承認任何轉讓文件。

本公司可在有關報章及(如適用)任何指定證券交易所(定義見細則)規定的任何其他報章以廣告方式發出通告，在董事會釐定的時間和期間暫停及停止辦理所有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的過戶登記。在任何年度內，暫停辦理股份登記的期間合計不得超過三十(30)日。

(k) 本公司購回本身股份的權力

根據公司法及細則，本公司有權在若干限制下購回本身股份，惟董事會僅可根據指定證券交易所（定義見細則）不時實施的任何適用規定代表本公司行使該項權力。

(l) 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力及購買本公司股份的財務資助

細則並無關於附屬公司擁有本公司股份的規定。

在遵守指定證券交易所（定義見細則）及任何其他有關監管機構的規則及規例的前提下，本公司可為任何人士購買或計劃購買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為相關目的提供財務資助。

(m) 股息及其他分派方式

在公司法的規定下，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以任何貨幣向股東宣派股息，惟所派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宣派的數額。

細則規定，本公司可自己變現或未變現溢利或董事認為不再需要的溢利儲備宣派及派付股息。在通過普通決議案後，本公司亦可根據公司法自股份溢價賬或可作此用途的任何其他基金或賬目宣派及派付股息。

除任何股份所附權利或發行條款另有規定外，(i) 一切股息須按獲派息股份的繳足股款比例宣派和派付，惟就此而言，凡在催繳前就股份所繳付的股款將不會視為股份的繳足股款，及(ii) 一切股息須按任何派息期間的繳足股款比例分配和派付。如股東欠本公司催繳股款或其他款項，則董事會可將所欠的全部數額（如有）自本公司派發予彼等的任何股息或有關任何股份的款項中扣除。

倘董事會或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議決就本公司股本派付或宣派股息，則如董事會認為適合，可繼而議決(a) 透過配發入賬列為繳足股份支付全部或部分股息，惟有權獲派息的股東可選擇收取全部或部分現金股息以代替配股，或(b) 有權獲派息的股東可選擇配發入賬列為繳足股份以代替收取全部或董事會可能認

為適合之部分股息。本公司亦可在董事會建議下通過普通決議案決議配發入賬列為繳足股份以全數支付本公司個別股息，而不給予股東選擇收取現金股息代替配股的權利。

應以現金付予股份持有人的任何股息、利息或其他款項，可以支票或付款單的方式寄往股份持有人的登記地址，如屬聯名持有人，則寄往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名列首位的有關股份持有人的登記地址，或股東或聯名股東以書面通知的地址。除股東或聯名持有人另有指示外，所有支票或付款單的抬頭人應為有關股東或在股東名冊名列首位的有關股份聯名持有人，郵誤風險由彼等承擔。當付款銀行兌現支票或付款單後，即表示本公司已履行責任。兩名或以上聯名持有人其中任何一人可有效接收有關該等聯名持有人所持股份的股息或其他應付款項或可分派資產。

倘董事會或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議決派付或宣派股息，則董事會可繼而議決透過分派任何種類指定資產支付全部或部分股息。

倘一切股息或紅利在宣派後一年仍未獲認領，則董事會可在此等股息或紅利獲認領前將其投資或作其他用途，收益撥歸本公司所有，而本公司不會因此成為有關股息或紅利的受託人。宣派後六年仍未獲認領的一切股息或紅利可由董事會沒收，並撥歸本公司所有。

本公司就任何股份應付的股息或其他款項一概不計利息。

(n) 委任代表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他人作為代表，代其出席和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代表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或任何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有權行使其所代表的個人股東可行使的相同權力。此外，公司股東的代表有權代表該公司股東行使猶如其為個人股東所能行使的相同權力。股東可親自（若股東為公司，則由其正式授權代表）或由受委代表投票。

(o) 催繳股款和沒收股份

除細則和配發條款另有規定外，董事會可不時向股東催繳其所持股份尚未繳付的任何股款（不論按股份面值或以溢價形式計算）。催繳股款可一次付清或分期繳付。倘任何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在指定付款日期前尚未繳付，則欠款人士須按董事會可能同意接受的利率（不超過年息二十(20)厘）支付由指定付款日期至實際付款日期止期間有關款項的利息，惟董事會可豁免繳付全部或部分利息款項。如董事會認為適當，可向任何願意以現金或等值代價預繳股款的股東收取其所持股份的全部或任何部分未催繳及未支付的股款或應付的分期股款。本公司可就所預繳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股款按董事會釐定的利率（如有）支付利息。

若股東於指定付款日期仍未支付任何催繳股款，則董事會可發出不少於十四(14)日通知，要求支付所欠催繳股款以及任何已累計及截至實際付款之日仍然應計的利息，並表明倘若在指定時間前仍未付款，則涉及催繳的股份可被沒收。

若股東不按有關通知的規定辦理，則通知所涉及股份可於其後在支付通知所規定款項前隨時由董事會通過決議案予以沒收。沒收將包括就該等股份所宣派但於沒收前仍未實際支付的一切股息和紅利。

股份被沒收的人士不再以持有該等股份作為股東，惟仍有責任向本公司支付於沒收當日應就該等股份付予本公司的全部款項，連同（倘董事會酌情規定）由沒收之日起至實際付款日期止期間的有關利息，利率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超過年息二十(20)厘。

(p) 查閱股東名冊

除按照細則規定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外，否則根據細則，股東名冊和股東分冊必須於每個營業日最少兩(2)個小時在註冊辦事處或根據公司法存置股東名冊的其他地點免費供股東查閱，而任何其他人士在繳付最多2.50港元費用（或董事會指定的較低費用）或在過戶登記處（定義見細則）繳付最多1.00港元（或董事會指定的較低費用）後亦可查閱。

(q) 大會及另行召開的各類別股東大會的法定人數

任何股東大會在處理事項時如未達到法定人數，概不可處理任何事項，惟未達法定人數亦可委任大會主席。

除細則另有規定外，股東大會的法定人數為兩位親自出席且有投票權的股東（若股東為公司，則由正式授權代表）或其受委代表。為批准修訂某類別股份權利而另行召開的會議（續會除外）所需的法定人數為持有或由受委代表代表該類別已發行股份面值最少三分一的兩位人士。

就細則而言，公司股東如委任正式授權代表出席，而有關代表已經該公司董事會或其他管治團體通過決議案委派在本公司有關股東大會或任何有關類別股東大會代表該公司，則應視為該公司股東親自出席。

(r) 少數股東遭欺詐或壓制時可行使的權利

細則並無有關少數股東遭欺詐或壓制時可行使權利的規定。然而，根據開曼群島法例，本公司股東可採取若干補救措施，其概要見本附錄第3(f)段。

(s) 清盤程序

有關本公司由法院清盤或主動清盤的決議案須為特別決議案。

根據清盤當時任何類別股份所附有關可供分派剩餘資產的任何特別權利、特權或限制，(i) 倘本公司清盤而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資產超過清盤開始時償還的全部繳足股本，則餘額須按該等股東分別持有股份的已繳股本比例分派予股東，而(ii) 倘本公司清盤而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資產不足以償還全部繳足股本，則該等資產的虧損將盡可能根據本公司開始清盤時股東分別持有股份的已繳或應繳股本按比例由股東承擔。

若本公司清盤(不論主動清盤或由法院清盤)，則清盤人在獲得特別決議案所授權力和公司法規定的任何其他批准後，可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資產以現金或實物形式分發予股東，而不論該等資產為同類財產或不同類別的財產。清盤人可就此為前述分配的任何一類或多類財產釐定其認為公平的價值，並可決定股東或不同類別股東之間的分配方式。清盤人在獲得同樣權力的情況下可將任何部分資產授予清盤人在獲得同樣權力的情況下認為適當的受託人，有關信託以股東為受益人，惟不得強迫出資人接受任何涉及債務的股份或其他資產。

(t) 未能聯絡的股東

根據細則，倘若(i)向該等股份持有人發出有關任何應付現金款項的股份股息支票或股息單(總數不少於三張)在12年內仍未兌現；(ii)在12年期間屆滿時，本公司於該期間並無獲得任何消息顯示該股東的存在；及(iii)本公司已按指定證券交易所(定義見細則)的規則刊登廣告表明有意出售該等股份，而該廣告刊登後已超過三(3)個月或指定證券交易所(定義見細則)准許的較短期間，且指定證券交易所(定義見細則)已獲悉本公司擬出售股份，則本公司可出售未能聯絡股東的任何股份。上述出售所得款項淨額撥歸本公司，而本公司收到所得款項淨額後即欠該名前任股東同等數額的款項。

(u) 認購權儲備

細則規定，於公司法未禁止和遵守公司法的情況下，若本公司已發行可認購股份的認股權證，而本公司所採取的任何行動或進行的任何交易導致該等認股權證的認購價降至低於股份面值，則須設立認購權儲備，用以繳足認股權證行使時認購價與股份面值間的差額。

3. 開曼群島公司法

本公司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因此須遵守開曼群島法例經營業務。下列為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規定的概要，惟此概要並不表示包括所有適用的條文及例外情況，亦不表示總覽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稅務方面的所有事項，且此等規定或與利益關係各方較熟悉之司法權區的同類條文有所不同：

(a) 業務

作為獲豁免公司，本公司須在開曼群島以外經營主要業務。本公司須每年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遞交年度報告作存檔用途，並須按法定股本數額繳付費用。

(b) 股本

公司法規定，倘公司按溢價發行股份，則不論旨在換取現金或其他代價，均須將相當於該等股份溢價總值的款項撥入名為「股份溢價賬」的賬項內。對於公司根據任何安排為支付收購或註銷任何其他公司股份的代價而配發並以溢價發行的股份的溢價，公司可選擇不按上述規定處理。公司法規定，股份溢價賬可由公司根據（如有）章程大綱及細則條文的規定：(a) 向股東分派或派付股息；(b) 繳足將發行予公司股東以作為繳足紅股的未發行股份；(c) 按公司法第37條的規定贖回和購回股份；(d) 撤銷公司開辦費用；(e) 撤銷發行公司股份或債券的開支、已付佣金或所批准折讓；及(f) 作為贖回或購買公司股份或債券應付溢價。

除非在緊隨建議的分派或股息支付日後，公司仍有能力償還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項，否則不可動用股份溢價賬向股東支付分派或股息。

公司法規定，經開曼群島大法院（「法院」）確認後，股份有限公司或具有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在該公司章程細則許可的情況下，可通過特別決議案，以任何方式削減股本。

細則載有若干規定保障特別類別股份持有人，在變更彼等權利前須先徵求彼等同意，包括須取得該類已發行股份特定比例的持有人的同意或在該類股份持有人另行召開的大會以通過決議案的形式批准。

(c) 購回公司或其控股公司股份的財務資助

在所有適用法例的規限下，本公司可資助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控股公司和控股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和僱員購回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的股份。此外，在所有適用法例的規限下，本公司亦可資助受託人以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本公司的任何控股公司或此等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僱員（包括受薪董事）為受益人而收購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的股份。

開曼群島並無明文限制公司向其他人士提供財務資助以購買或認購公司本身或其控股公司的股份。因此，如公司董事在審慎忠實履行職責時認為合適且符合公司利益，則公司可適當提供財務資助，惟有關資助須以公平方式進行。

(d) 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購回股份及認股權證

在公司法的規限下，如章程細則許可，則股份有限公司或具有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可發行公司或股東選擇贖回或有責任贖回的股份。此外，如章程細則許可，則公司可購回本身的股份，包括任何可贖回股份。然而，倘章程細則並不批准該等方式或購回，則未獲公司以普通決議案授權購回方式前，公司不得購回本身的股份。公司僅可贖回或購回本身的已繳足股份。如公司贖回或購回股份後再無任何持股的股東，則不可贖回或購回股份。除非在緊隨建議付款日後，公司仍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項，否則公司以其股本贖回或購回本身的股份乃屬違法。

公司並無被禁止購回本身的認股權證，故公司可根據有關認股權證文據或證書的條款和條件購回本身的認股權證。開曼群島法例並無規定公司章程大綱

或細則須載有批准該等購回的特別規定，而公司董事可根據章程大綱所訂的一般權利買賣和處理各類個人財產。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附屬公司可持有其控股公司的股份，而在若干情況下亦可購買該等股份。

(e) 股息和分派

除公司法第34條外，並無有關派息的法定條文。根據英國案例法（於開曼群島在此方面具有說服力），股息僅可自公司溢利派付。此外，根據公司法第34條，如具備償債能力且符合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有關規定（如有），則可從股份溢價賬支付股息和分派（詳情見上文第2(m)段）。

(f) 保障少數股東

開曼群島的法院一般應會依從英國案例法的先例，允許少數股東就以下各項提出集體訴訟或以公司名義提出引伸訴訟：(a)超越公司權利或非法的行為，(b)公司的控制者對公司少數股東所作的欺詐行為，及(c)須待定合資格（或特別指定合資格）大多數股東通過的決議案以違規方式通過。

如公司並非銀行且其股本已拆細為股份，則法院可根據持有不少於五分之一公司已發行股份的股東之申請，委派調查員調查公司的業務並按法院指定的方式向法院呈報結果。

公司任何股東可入稟法院，而法院如認為根據公平公正的理由公司理應清盤，則可發出清盤令，或（作為清盤令之替代）發出(a)規管公司日後事務處理之命令；(b)要求公司停止進行或不得繼續進行遭入稟股東投訴之行為或進行入稟股東投訴其沒有作出之行為的命令；(c)授權入稟股東按法院可能指示之條款以公司名義及代表公司提出民事法律程序的命令；或(d)規定其他股東或由公司本身購買任何股東的股份的命令，如由公司本身購買，則須相應削減公司股本。

一般而言，股東對公司的索償，須根據適用於開曼群島的一般契約法或侵權法，或根據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作為股東所具有的個別權利而提出。

(g) 管理層

公司法並無明文限制董事出售公司資產的權力，惟在一般法律上，公司的高級職員（包括董事、董事總經理和秘書）在行使權力和履行職責時，須為公司的最佳利益忠實誠信行事，並以合理審慎的人士於類似情況下應有的謹慎、勤勉和技巧處事。

(h) 會計和審核規定

公司須促使存置有關(i)公司所有收支款項及有關收支的事項；(ii)公司所有貨品買賣；及(iii)公司資產與負債適當的賬冊記錄。

如賬冊不可真實公平地反映公司的狀況和解釋有關交易，則不視為適當的賬冊。

(i) 外匯管制

開曼群島並無外匯管制規定或貨幣限制規定。

(j) 稅項

根據開曼群島稅務減免法（一九九九年修訂本）第6條，本公司已獲得總督會同內閣承諾：

- (1) 開曼群島並無法例對本公司或其業務的所得溢利、收入、收益或增值徵稅；及
- (2) 毋須就本公司股份、債券或其他承擔繳交上述稅項或任何遺產稅或承繼稅性質的稅項。

對本公司的承諾由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起有效二十年。

開曼群島現時對個人或公司的溢利、收入、收益或增值並不徵收任何稅項，亦不徵收任何承繼稅或遺產稅性質的稅項。除不時可能因在開曼群島訂立若干文件或將該等文件帶入開曼群島司法權區而須支付相關印花稅外，開曼群島政府不大可能對本公司徵收重大稅項。開曼群島並無參與訂立任何雙重徵稅公約。

(k) 轉讓時的印花稅

開曼群島對轉讓開曼群島公司股份並不徵收印花稅，惟轉讓在開曼群島擁有土地權益之公司的股份除外。

(l) 給予董事的貸款

公司法並無明確規定禁止公司向其任何董事提供貸款。

(m) 查閱公司記錄

公司法並無賦予本公司股東查閱或索取本公司股東名冊或公司記錄副本的一般權利，惟若公司細則有所訂明，則可享有該等權利。

在章程細則的規限下，獲豁免公司可在董事不時認為適當的地點（不論在開曼群島境內或境外）設立股東總名冊和分冊。公司法並無規定獲豁免公司須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提交股東名單，因此，股東姓名和地址並非公開資料，不供公眾查閱。

(n) 清盤

公司可根據法院指令強行或主動或在法院的監督下清盤。法院有權在若干特定情況下（包括在法院認為將該公司清盤乃公平公正的情況下）頒令清盤。

如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作出決議，或公司為有限期的公司而其章程大綱或細則指定的公司期限屆滿，或出現章程大綱或細則規定須解散公司的情況，或公司於註冊成立起計一年內並無開展業務（或暫停營業一年），或公

司無力償債，則公司可主動清盤。倘公司主動清盤，則公司須由主動清盤決議案獲通過、上述公司期限屆滿或上述事件發生起停止營業。

為進行公司清盤程序和協助法院，可委任一位或以上法定清盤人，而法院可酌情臨時或以其他方式委任該名或該等人士執行該職務，倘超過一名人士獲委任執行該職務，則法院須聲明法定清盤人所需進行或獲授權進行的行動應由全部或任何一名或以上法定清盤人執行。法院亦可決定該法定清盤人於獲委任時是否須提供擔保及擔保的類別。如無委任法定清盤人或在該職務空缺期間，則公司的所有財產均由法院託管。如一名人士根據《破產清盤人員條例》符合資格擔任法定清盤人，則符合資格接受委任為法定清盤人。可委任一名外國人員與合資格破產清盤人共同行事。

倘屬股東提出的自動清盤，則公司必須在股東大會上委任一名或以上清盤人負責結束公司業務和分派資產。破產聲明必須於清盤行動展開後二十八(28)日內由自動清盤公司全體董事簽署，否則清盤人必須向法院申請在法院監督下繼續進行清盤之命令。

委任清盤人後，公司的事務將完全由清盤人負責，日後未得其批准前不得實施任何行政措施。清盤人負責收集公司資產(包括出資人所欠的款項(如有))、確定債權人名單及根據優先與有抵押債權人的權利及有關抵銷或對銷索償的從屬協議或權利償還公司所欠債權人的債務(如資產不足償還全部債務則按比例償還)，並確定出資人(股東)名單，根據其股份所附權利分派剩餘資產(如有)。

公司業務完全結束後，清盤人即須編製有關清盤的賬目，顯示清盤的過程及售出的公司財產，並在其後召開公司股東大會，向公司提呈賬目並加以闡釋。清盤人須於最後一次股東大會前至少二十一(21)日，按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授權之任何形式，向各名出資人發出通知，列明會議時間、地點及目的，並於開曼群島憲報刊登。

(o) 重組

法例規定進行重組和合併須在為此而召開的股東或類別股東或債權人大會（視乎情況而定）獲得佔出席股東或類別股東或債權人（視乎情況而定）價值百分之七十五(75%)的大多數票贊成，且其後獲法院認可。雖然有異議的股東可向法院表示，申請批准的交易對股東所持股份並無給予公平價值，但如無證據顯示管理層有欺詐或不誠實的行為，則法院不大可能僅因上述理由而否決交易。

(p) 強制性收購

如一間公司提出收購其他公司的股份，且在提出收購建議後四(4)個月內，不少於百分之九十(90%)被收購股份的持有人接納收購，則收購者在上述四(4)個月屆滿後的兩(2)個月內可隨時以訂明的方式發出通知要求反對收購的股東按收購建議的條款轉讓股份。反對收購的股東可在該通知發出後一(1)個月內向法院提出反對轉讓。反對收購的股東須證明法院應行使酌情權，惟除非有證據顯示收購者與接納收購的有關股份持有人之間進行欺詐、不誠信或勾結行為，以不公平手法逼退少數股東，否則法院一般不會行使上述酌情權。

(q) 彌償保證

開曼群島法例並不限制章程細則規定對行政人員和董事作出彌償保證，除非法院認為此乃違反公眾政策（例如表示對觸犯刑事法律的後果所作的彌償保證）。

4. 一般資料

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例的特別法律顧問康德明律師事務所已向本公司送呈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內容的意見函件。按附錄七「備查文件」一段所述，該函件及公司法的副本可供查閱。任何人士如欲取得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詳細概要，或該等法律與其較為熟悉的任何司法權區法律的差異的意見，應諮詢獨立法律意見。

A. 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1. 註冊成立**

本公司已於香港設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57號南洋廣場1906室。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由於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業務須受開曼群島法律及其組織章程規限，而其組織章程包括本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組織章程若干有關部分及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有關方面的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在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為非香港公司。吳建新（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57號南洋廣場1906室）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代理人，於香港接收傳票。

2. 股本變動

- (a)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之日，其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一股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發行予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以按面值換取現金，該股份於同日轉讓予林先生。
- (b)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由本公司當時的唯一股東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 (i) 透過增設額外3,996,200,000股股份，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加至400,000,000港元，該等新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及
 - (ii) 董事獲授權向林先生、林耿華先生、成龍國際、Golden Prince、King & Queen及Robust China（統稱「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分別2,674股、697股、400股、450股、450股及328股未繳股款的股份。

- (c)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董事決議本公司將動用499.90港元的款項，以悉數按面值繳足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以未繳股款方式發行予現有股東的4,999股股份，以交換並作為向現有股東收購Sumpo Holdings股本中5,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代價。
- (d) 緊隨股份發售成為無條件及發行發售股份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將為40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股份)，及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將為160,000,000港元(分為1,600,000,000股股份)，均將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並有2,400,000,000股股份尚未發行。除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者外，本公司現時無意發行任何法定但未發行的股本，且未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前，亦不會發行任何股份以致本公司的控制權出現變動。
- (e)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的股本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任何變動。

3. 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通過的本公司決議案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由本公司當時的唯一股東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有關決議案(「股本變動」一段所指有關本公司股本變動的決議案除外)已獲通過，據此：

- (a) 本公司批准和採納其細則；
- (b) 待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中「股份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述相同條件達成後：
 - (i) 批准股份發售並授權董事據此配發及發行發售股份；
 - (ii) 在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有足夠餘款，或藉由股份發售發行股份而收得款項的情況下，董事獲授權於上市日期當天的上午八時按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份持有人當時的持股比例，向彼等配發及發行合共1,599,995,000股入賬列作按面值繳足的股份，而根據這項決議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現有已發行股份應享有同等權益(「資本化發行」)；

- (iii) 批准和採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並授權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及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以配發及發行股份；
- (iv) 給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惟透過供股或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隨附的認購權而發行者除外），惟總面值不超過(i)本公司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本（該股本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總面值20%；及(ii)根據下文分段(v)所述董事所獲授權，本公司可能購回的本公司股本總面值兩者總和，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細則或公司法或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授予董事的授權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為止；
- (v) 給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在聯交所或證監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惟總面值不超過本公司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本（該股本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總面值10%，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細則或公司法或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授予董事的授權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為止；及
- (vi) 擴大上文(iv)分段所述的一般無條件授權，在董事可根據該一般授權配發或同意配發的本公司股本總面值，加入相等於本公司自授出上文(v)分段所述一般授權以來所購回的股份總面值的數額，惟

上述數額不得超過緊隨完成股份發售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該股本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總面值的10%。

4. 公司重組

為籌備股份發售，本集團旗下各公司曾進行重組。於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涉及下列各項：

- (a)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
- (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將其法定資本由380,000港元增至400,000,000港元。
- (c)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向林先生、林耿華先生、成龍國際、Golden Prince、King & Queen及Robust China(統稱「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分別2,674股、697股、400股、450股、450股、328股未繳股款的股份。
- (d)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動用499.90港元的款項，以悉數按面值繳足以未繳股款方式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發行予現有股東的4,999股股份，以交換並作為向現有股東收購Sumpo Holdings股本中5,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代價。

5. 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2。

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如下：

- (a)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吳良好先生向林先生轉讓其持有的15股Sumpo Holdings股份，代價43,650,000港元。
- (b)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一日，Winner Sea Limited向林先生轉讓其持有的10股Sumpo Holdings股份，代價38,204,545港元。
- (c)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Sumpo Holdings分別向林先生、林耿華先生及成龍國際配發及發行3,000股、680股及320股股份。

- (d)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的認購協議，Sumpo Holdings分別向Golden Prince及King & Queen配發及發行450股股份，並自彼等各自收取20,250,000港元作為代價。
- (e)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的股權轉讓協議，福建森寶及龍岩寶泰分別向廈門森寶轉讓福建森華的98%及2%註冊資本，代價分別為人民幣98,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元。
- (f)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的股權轉讓協議，福建森寶向福建森華轉讓福建森輝的70%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21,000,000元。
- (g)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的股份轉讓協議，林先生向Robust China轉讓其持有的328股Sumpo Holdings股份，代價為人民幣24,928,000元。
- (h)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的股份轉讓協議，林先生向成龍國際轉讓其持有的72股Sumpo Holdings股份，代價為5,472,000港元。
- (i)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福建和泰成立作為福建森寶的全資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000元。
- (j)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福建寶佳順成立，註冊資本人民幣120,000,000元，由福建森寶和福建森華分別擁有32%及68%權益。
- (k)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的股權轉讓協議，福建森華將其擁有福建寶佳順的68%股權以人民幣81,600,000元代價售予福建森寶。

除本招股章程所述者外，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各附屬公司的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6. 本公司購回其證券

緒言

本節載有聯交所規定須載入本招股章程有關本公司購回其證券的資料。

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准許以聯交所為第一上市地的公司在聯交所購回其證券，惟須受若干限制。上市規則所載最重要的限制概述如下：

(a) 股東批准

上市規則規定，以聯交所為第一上市地的公司一切於聯交所購回證券的建議（股份須已繳足股本），均須事先通過普通決議案以一般授權方式或就特定交易以特別決議案批准。

註：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由本公司當時的唯一股東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給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購回授權」），授權董事在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上市並獲證監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惟總面值最多不超過已發行股本（該股本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總面值的10%。購回授權將一直有效，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細則或公司法或其他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購回授權時（以最早者為準）為止。

(b) 資金來源

購回的資金須以根據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和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規定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撥付。上市公司不得以現金以外代價或不符聯交所不時交易規則的交收方式在聯交所購回自身證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本公司購回任何股份的資金須從本公司溢利或就此新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中撥付，或在細則容許並符合公司法規定的情況下從資本中撥付，而購回時應付任何溢價，則須從本公司溢利或本公司股

份溢價賬的進賬額中撥付，或倘獲細則授權及在公司法規限下，則可從股本中撥付。

(c) 買賣限制

未經聯交所事先批准，上市公司不得在緊隨購回股份後30天內發行或宣布發行與所購回股份同類的新股份（惟因行使在購回前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規定公司發行證券的同類文據而發行的證券除外）。此外，於任何一個曆月內在聯交所購回證券的總數，不得超過該證券前一個曆月在聯交所成交量的25%。倘購回導致公眾所持上市證券數目低於聯交所規定的有關最低百分率，則上市規則亦禁止公司於聯交所購回證券。

(d) 所購回股份的地位

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證券一經購回（不論該購回是否於聯交所進行），上市地位自動撤銷，而有關股票須予以註銷及銷毀。

註：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本公司所購回的股份將視作已註銷。

(e) 暫停購回

上市規則規定，董事作出任何有關股價敏感資料的決定後，任何股份購回計劃均須暫停，直至股價敏感資料已予公開為止。此外，倘公司違反上市規則，聯交所保留暫停公司於聯交所購回股份的權利。

(f) 關連人士

上市規則禁止公司蓄意於聯交所向關連人士購回證券，而關連人士亦不得蓄意向公司出售所持的證券。

行使購回授權

根據緊隨股份發售成為無條件後已發行 1,600,000,000 股股份計算，但不計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全面行使購回授權可使本公司於其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前購回最多達 160,000,000 股股份。

購回的理由

董事相信，股東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使彼等可代表本公司在市場購回股份，符合本公司和股東的最佳利益。有關購回（視乎當時的市況和融資安排而定）或會增加本公司的每股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且僅會在董事相信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有利的情況下進行。

購回的資金

購回證券時，本公司僅可動用根據其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香港（包括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法規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

基於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並計及股份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以及本集團現時的營運資金狀況，董事認為，倘於購回授權到期前全面行使購回授權，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營運資金要求及資產負債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董事不擬過度行使購回授權而使其對本公司營運資金要求或董事認為本公司不時適用的資產負債水平有重大不利影響。

一般事項

倘購回授權獲行使，概無董事，或經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目前均無意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在適用情況下，彼等將根據上市規則、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開曼群島適用法例行使購回授權。

倘購回股份增加某一股東所佔本公司投票權的權益比例，則就收購守則而言，該項增加將被視作一項收購。因此，視乎權益增加程度，一名股東或一群一致行動的股東可取得或鞏固本公司的控制權，並須按照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

於緊隨股份發售（惟不計及根據股份發售而可能認購的股份）後，林先生及林耿華先生持有的642,000,000股股份及167,280,000股股份分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0.12%及10.46%。由於林先生與林耿華先生的父子關係，林先生與林耿華先生在收購守則下被推定彼等為一致行動，彼等將共同持股50.58%。

由悉數行使購回授權導致之已發行股份減少將引致林先生其個人持股百分比增加至約44.58%。倘按此增加，由於林先生之持股所佔本公司投票權將增加逾2%，可能導致林先生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之責任。

除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股東或一群一致行動的股東可因全面行使購回授權購回股份而須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董事會目前並無意悉數行使購回授權至該等程度，以致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收購。

並無關連人士知會本公司，表示目前有意於購回授權獲行使時向本公司出售股份，或承諾不會於此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股份。

B. 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1. 重大合約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且對本集團整體業務而言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在日常業務過程內訂立者）：

- (a) 龍岩寶泰及龍岩匯智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日簽訂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龍岩寶泰同意以代價人民幣2,000,000元購買福建森華2%的股權；
- (b) Sumpo Holdings、Golden Prince、King & Queen、林先生、林耿華及成龍國際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訂立的認購協議（由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的補充契約補充），據此，Sumpo Holdings分別向Golden Prince及King & Queen配發及發行450股股份，並自彼等各自收取代價20,250,000港元；
- (c) 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福建森寶及龍岩寶泰分別向廈門森寶轉讓福建森華的98%及2%註冊資本，代價分別為人民幣98,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元；
- (d) 福建森寶、福建森輝及福建森華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福建森寶向福建森華轉讓福建森輝的70%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21,000,000元；
- (e) 福建森華及福建森寶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福建森華將福建寶佳順的68%註冊資本以人民幣81,600,000元代價轉讓予福建森寶；
- (f) 本公司與各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訂立的三份服務協議，據此，執行董事同意出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起計為期三年，並可於到期時另行續約一年，且承諾只要彼仍在任執行董事，以及於其不再擔任執行董事後的12個月期間內，彼將不會從事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
- (g)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與林先生及林耿華先生訂立的契諾契據，據此，林先生及林耿華先生向本公司承諾，只要彼等直接或間接合共持有本公司30%或以上權益的期間，彼等各自將不會從事及投

資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或以其他方式參與有關業務；

- (h) 現有股東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就本附錄「公司重組」一段所指的本集團公司重組而訂立的換股協議；
- (i) 由林先生與林耿華先生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訂立的彌償保證契據，其中載有本附錄「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一段所指的稅項彌償保證；
- (j)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訂立的協議，即包銷協議，訂約方為（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包銷商。

2. 知識產權

本集團為以下商標的擁有人及／或申請人：

商標	註冊／申請編號	申請人	註冊地點	類別 (附註3)
	1447856	福建森寶 (附註1)	中國	29
	1447858	福建森寶 (附註1)	中國	29
	1447859	福建森寶 (附註1)	中國	29
	5321249	福建森寶 (附註2)	中國	29
	1458804	福建森寶 (附註2)	中國	31
	1458805	福建森寶 (附註2)	中國	31
	5321250	福建森寶 (附註2)	中國	31

商標	註冊／申請編號	申請人	註冊地點	類別 (附註3)
	301574460	本公司	香港	29, 31
	301559746	本公司	香港	29, 31
	301559728	本公司	香港	29, 31
	301559737	本公司	香港	29, 31
	301699354	本公司	香港	29, 31

附註1： 福建森華、廈門森寶、林先生及福建森寶曾／現為商標共同擁有人。將商標轉讓至福建森寶名下專有的申請已提呈。相關機構已接受商標轉讓申請，而商標續期申請亦已由福建森寶向相關機構提交。

附註2： 福建森華、龍岩寶順禽畜科技有限公司、廈門森寶及林先生曾／現為商標共同擁有人。將商標轉讓至福建森寶名下專有的申請已提呈。相關機構已接受商標轉讓申請，而商標續期申請亦已由福建森寶相關機構提交。

附註3： 第29類別一般與肉類、魚類、禽肉及野禽；肉汁；經防腐加工、急凍及經烹調的生果及蔬菜；果凍、果醬、蜜餞；雞蛋、牛奶及奶類製品；食用油和脂類相關。本集團的商標比較與肉類、禽肉和肉汁類別項下的商品相關。

第31類別一般與不包括於其他類別的農業、園藝業及林木業產品及穀物；活生動物；新鮮生果及蔬菜；種子、植物及鮮花；動物用的糧食；麥芽相關。本集團的商標比較與不包括於其他類別的農業產品及穀物和動物用的糧食相關。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擁有或使用其他商標或服務標記、註冊設計、專利或其他知識產權。

C. 有關股東、董事、管理層及員工的其他資料

1. 董事權益披露

- (a) 林先生於公司重組交易中擁有權益，詳情載於本附錄「公司重組」一段。
- (b) 緊隨股份發售後及在本招股章程條款及條件規限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於股份上市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於股份上市後列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於股份上市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好／淡倉	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份 數目及百分比 （假設並無行使 超額配股權及 根據購股權計劃 所授任何購股權）	本公司 股本類別 （附註1）
			好／淡倉	
林先生	好倉	實益權益	642,000,000 (40.12%)	普通股

2. 主要股東權益披露

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緊隨股份發售後及不計及根據股份發售而認購的任何股份，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股份數目及類別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任何購股權)
林耿華	167,280,000 (普通股)	實益權益	10.46%
周金澤	96,000,000 (普通股)	公司權益 (附註2)	6.00%
何錦鴻	108,000,000 (普通股)	公司權益 (附註3)	6.75%
吳良好	108,000,000 (普通股)	公司權益 (附註4)	6.75%

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緊隨股份發售後及不計及因股份發售而接納的任何股份，下列人士預期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名稱	集團成員公司名稱	股權概約百分比 (假設並無行使 超額配股權及 根據購股權計劃 所授任何購股權)
龍岩投資	福建森寶	10%

附註：

1.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
2. 周金澤被視為於96,000,000股由其全資擁有公司成龍國際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何錦鴻被視為於108,000,000股由其全資擁有公司King & Queen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吳良好被視為於108,000,000股由其全資擁有公司Golden Prince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3. 服務協議詳情

- (a)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並於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下，可到期時自動另行續約一年。各服務協議可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

- (b)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任何服務協議（不包括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約）。

4. 執行董事的酬金

根據於本招股章程日期生效的安排，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董事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候任董事的酬金總額及實物利益約為人民幣50萬元。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董事支付合共約為人民幣20萬元作為酬金及實物利益。

5. 已收代理費或佣金

包銷商將收取發售股份發售價2.5%的佣金。包銷商將收取發售股份發售價的2.5%作為包銷佣金，並自該筆佣金撥付任何分包銷佣金。保薦人將收取文件處理費，並可報銷開支。上述佣金、文件處理費及開支連同聯交所上市費、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以及有關股份發售的印刷及其他費用，估計共約2,200萬港元，由本公司支付。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股份或股本授出佣金、折扣、經紀費或其他特別條款。

6. 關連人士交易

緊接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成員公司進行的關連人士交易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2。

7. 免責聲明

- (a)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且不計及根據股份發售所認購的股份，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在緊隨股份發售後，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b)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

- (i) 本公司董事或合夥人(視情況而定)或名列本附錄「專家資格」一節的專家於緊接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概無於本公司的創辦過程中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收購或出售或租用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權益；
- (ii) 董事或名列本附錄「專家資格」一節的專家概無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仍屬有效並對本集團整體業務關係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iii) 名列本附錄「專家資格」一節的專家概無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亦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執行)；及
- (iv)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與董事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惟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免付賠償(不包括法定賠償)而予終止的合約除外。

D. 購股權計劃

根據當時的唯一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通過的決議案而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就此節而言，「董事會」指董事會或獲正式授權的委員會，「員工」指本集團任何全職或兼職員工(包括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或建議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參與者」指由董事會自行酌情認為對本集團有所貢獻或預計會對本集團有所貢獻的任何員工、顧問、諮詢人、代理、承包商、客戶和供應商。除非文中另有所指，「股份」於此節中包括不時經拆細、合併、重新分類或重整股本所致的任何其他面額的本公司股份。

1. 購股權計劃參與者

可獲董事會授予購股權的參與者包括由董事會自行酌情認為對本集團有所貢獻或預計會對本集團有所貢獻的任何員工、顧問、諮詢人、代理、承包商、客戶或供應商。

2. 購股權計劃的宗旨

購股權計劃旨在認許和鼓勵參與者作出貢獻，並獎勵及幫助本公司挽留現有的員工及招募額外員工，並就員工達到本公司的長遠業務目標而向他們提供直接經濟利益。

3. 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

本公司(以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方式)或董事會可隨時終止購股權計劃之運作，而在此情況下，將不會再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具十足效力及效用。根據先前上述，購股權計劃的期限為自通過購股權計劃起計十(10)年內有效，其後將不會再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具十足效力及效用。

4. 認購價

購股權計劃下的股份認購價將於授出相關購股權時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並知會各承授人。惟無論於任何情況下，認購價不會低於以下三者之最高者(1)聯交所於授出當日(必須為交易日)的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2)聯交所於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或(3)股份賬面值，惟就計算認購價而言，倘本公司於緊接少於5個交易日前已上市，股份發售下的發行價將用作股份上市前期間任何交易日的收市價。若價格為份數，每股認購價將湊整至最接近仙位。於接受認股權後，承授人需就該授予以代價的形式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

5. 對授出認股權時間的限制

當發生可令股價波動之發展或事件或作出可令股價波動之決定後，不得提出授予購股權，直至上述可令股價波動的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公佈為止。尤其於緊接(a)為批准本公司中期或全年度業績而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日或(b)本公司未能按上市規則發佈其中期或全年度業績(兩者中以較早日期為準)之前一個月起至公佈業績之日止期間內，不得授予購股權。

6. 最高股份數目

- 6.1 按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即將授出的全數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緊接完成股份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包括按行使超額配股權所發行的股份），即160,000,000股股份（不包括就此而言可根據已按照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失效的購股權發行的股份）（「計劃授權上限」），惟本公司根據下文6.2段從其股東獲得新批准則除外。釐定是否超逾計劃授權上限時，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條款已失效且已授予的購股權將不予計算（視情況而定）。
- 6.2 本公司可召開股東大會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惟以此方式更新的計劃授權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東批准更新當日已發行的本公司股本的10%。經任何該等更新後，釐定是否超逾經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時，於批准該等更新前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已註銷、已失效的購股權及已行使的購股權）將不予計算。於尋求股東批准時，本公司應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
- 6.3 本公司可向參與者授出超逾計劃授權上限的購股權，惟該等購股權的授出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明確批准。為尋求股東批准，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總體說明指定參與者、將授出購股權之數目及條款、向指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之目的，以及該等購股權如何達致有關目的。

儘管上文已有所規定，所有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予以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或根據上市規則所容許的更高百分比）。

7. 每位承授人可享之購股權股份

倘直至(及包括)授予日期為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予以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則不得向該參與者授予購股權，惟該授予於股東大會上已由股東批准(於會上該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必須放棄投票)則除外。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披露建議承授人之身份、已授出及將予授出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和上市規則所需的其他資料。該等建議承授人獲授購股權之數目及條款須於股東批准前釐定，而計算認購價時，提呈該等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之日期應被視為授出日期。

8. 向關連人士授出購股權的要求

- 8.1 按照計劃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之前，必須先取得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身為購股權建議承授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 8.2 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授予購股權，而於過去十二(12)個月向等人士授予建議授出購股權(與已獲授及將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合計)，認購超過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0.1%，以及按聯交所於授出當日之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收市價計算總值逾500萬港元，則該等建議授出購股權須取得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批准，在該股東大會上所有本公司之關連人士須放棄投贊成票(惟任何關連人士有意在會上投票反對該建議授出購股權並已將其意願列明於通函上則除外)。本公司須就闡釋建議授出購股權編製一份股東通函，披露建議授出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身為購股權承授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投票之推薦建議，以及根據上市規則所需的資料。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所依據的條款如有任何變動，亦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載列於上文第8.1及8.2分段有關向董事授出購股權的要求，並不適用於僅為建議執行或非執行董事的參與者。

- 8.3 於本公司之年度及中期業績報告內將予以披露，包括向下列人士授出購股權的細節：(i)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關連人士，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ii)就上文第7段中所述或於上市規則中所述，各獲授出超過個人上限的購股權的參與者；(iii)授予員工的合計數目；(iv)授予貨品或服務供應商的合計數目；及(v)其他參與者合計。

9. 購股權的行使期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所決定的期間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該行使期需於向任何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不得超過十(10)年，及董事會可於購股權行使期間就購股權的行使給予限制。

10. 權利屬承授人所有

購股權屬承授人個人所有，不得出讓，而承授人不得以向任何第三者出售、轉讓、抵押、按揭、附以產權負擔，亦不得使任何第三者於購股權上產生任何(法定或實益)權益。

11. 離職時的權利

倘承授人於獲授予購股權當日為一名員工並因身故或遭終止受聘以外或下文第13分段所述其他理由以外原因不再為員工，承授人可於離職生效後起計一個月內至離職當日，即於本公司最後實際工作日，行使購股權(以可予行使而尚未行使者為限)，或本集團的相關成員以薪金支付代通知金與否，或於該期間內發生第15、16或17分段所述之事件，承授人可於第15、16或17分段所規定的期間，而非本11分段所述的期間行使購股權(惟就本分段而言，根據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的章程而退任輪選並於同一週年股東大會上重選的董事，不可作離職論)。

12. 身故時的權利

倘承授人身故(條件為其於身故前並未因下文第13段所述之任何一個原因遭終止受聘，而該承授人於授予購股權當日為一名員工)，則承授人的法定代表可於承授人身故當日起計十二(12)個月期間內，或於該期間內發生第15、16或17分段所述的事件，則可於第15、16或17分段所規定的期間，而非本12分段所述的期間行使購股權，由承授人身故當日起計至可享行使權(以可予行使而尚未行使者為限)為止。

13. 解僱時的權利

倘承授人於授予購股權當日為一名員工，而其因嚴重失職、破產、無力償債或已經與其全體債權人作出任何償債安排或債務重組協議，或已被裁定觸犯涉及其品格或誠信之任何刑事罪行或(董事會所決定)根據普通法或任何適用法例或與本公司或與有關附屬公司訂立之服務合約僱主有權終止聘用的任何理由，而不再為員工，則其購股權將於終止為員工當日起自動失效(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14. 股本變動的影響

倘於任何購股權仍可行使時(就有關本公司為其中一方的交易而以發行股份作為代價則出除外)，因資本化發行、供股、拆細或合併股份或削減本公司股本而致本公司之股本架構發生任何變動，則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及／或認購價將作出經獨立財務顧問或本公司當時核數師證實根據本節所列之要求屬公平合理的有關相應改動(如有)，以書面形式知會董事會，惟不得作出可導致以低於面值發行股份或致使承授人所佔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比例與以前不同的變動，或未經股東指定事先批准作出有利於計劃參與者的變動。倘作出任何資本化發行變動以外的變動，需由獨立財務顧問或本公司當時核數師向董事就上述限制性條款已得到滿足作出確認，並發出確認信。

15. 全面收購時的權利

倘向所有股份持有人(或除要約人及／或由要約人控制之任何人士及／或與要約人聯合或一致行動之任何人士以外之所有該等持有人)提出全面或部分收購要約(不論以提出收購要約、或類似安排計劃或其他方式)，而倘該項收購要約成為或宣佈成為無條件，則承授人(或視乎情況，其法定代表)可於該項收購要約成為或宣佈成為無條件之日後十四(14)天內任何時間隨時全面行使其購股權(以可予行使而尚未行使者為限)。

16. 清盤時的權利

倘本公司發出通告，就考慮(如認為適合)批准本公司自動清盤的決議召開股東大會，本公司將於向公司各成員發出該通告的同日或其後隨即向所有承授人發出通告(連同本段所述規定之通告)，各承授人(或就第12段所允許，其法定代表)可就此不遲於本公司考慮自願性清盤之建議的股東大會前兩個工作天全數行使或行使其任何購股權(以可予行使而尚未行使者為限)，而本公司無論如何需儘快不遲於建議之股東大會日期前的工作天以繳足方式向承授人配售相關股份。

17. 償債協定或安排時的權利

倘本公司與其成員或與其債權人就本公司重組或與其他任何公司或該等公司合併計劃的協定或安排，提呈償債協定或安排，則本公司向其股東或債權人發出召開大會通告考慮該計劃或安排時，須於同日向所有承授人發出有關通知(連同本17段所述規定之通告)，而各承授人(或其法定代表)可就購股權(以尚未失效及尚未行使者為限)可最遲於法院指示須予召開以考慮該償債協議或安排的股東大會日期前兩個營業日，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連同就發出該通知所涉及股份的總認購價的全數股款匯款而全部或部分行使，而本公司須盡快及無論如何不遲於緊接建議股東大會日期前的營業日下午三時正，向承授人配發及發行入賬列作繳足的有關股份。由該日起，所有承授人行使彼等各自購股權的權利將即時暫停。於該償債協議或安排生效後，所有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將告失效及終止。董事會須盡最大努力促使因本段所述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就該償債協議或安排而言，於有關生效日期成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一部分，而該等股份在各方面均須受該償債協議或安排規限。倘因任何原因，

該償債協議或安排未獲法院批准（不論基於向法院提呈的條款或基於該法院可能批准的任何其他條款），承授人行使彼等各自購股權的權利將由法院頒佈法令日期起全面恢復，但僅以尚未行使者為限，且屆時將可予行使（但受購股權計劃其他條款規限），猶如本公司未曾獲提呈該償債協議或安排，而任何承授人不得因該建議而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高級職員索償，除非任何有關損失或損害乃因本公司或其任何高級職員的行為、疏忽、欺詐或蓄意違規而導致。

18. 出售、分開上市、重組及合併本公司的影響

倘董事會認為承授人由於其任職的公司被出售或分開上市而不再為員工，或本公司被合併、重組或與另一個實體合併，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a)於買方、尚存或新上市公司安排替代股權或購入不低於其相對應公平值的股份購買權；(b)提供與其公平值其相對應的現金賠償；(c)豁免任何歸屬條件；或(d)允許按原本的條款繼續該購股權。如董事會不作出任何(a)至(d)指定的安排，購股權將失效。

19. 購股權失效

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將於以下時間（以較早者為準）自動失效：

19.1 購股權期間屆滿時；

19.2 上文第 11、12、15 或 16 段所述的任何期間屆滿時；

19.3 受限於第 16 段，本公司開始清盤當日；

19.4 承授人由於上文第 13 段所述的理由遭解僱而不再為員工之日；

19.5 受限於建議協定或安排生效時，失效期間如上文第 17 段所指；

19.6 承授人違反上文第 10 段所述的事項之日；

19.7 董事會不作出上文第 18 段指定的安排；或

19.8 董事會根據第 22 段註銷購股權之日。

20. 股份地位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配發之股份須受當時生效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和章程細則所有條文規限，並於各方面與配發日期當日已發行之繳足股份享有同等權利，購股權持有人因而有權獲取於配發日期當日或其後所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而早前已宣派或建議或議決派付或作出且有關記錄日期定於配發日期前之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不包括在內。

21. 購股權計劃的變動

購股權計劃的任何方面均可能會因董事會的決議而變動，惟購股權計劃可就下列有關方面任何方面作出變動，包括(i)上市規則第 17.03 條所載有利於參與者之事宜；(ii)與任何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之變動有關的董事會權力或計劃管理人權力之變動；或(iii)除非事先獲股東決議，否則不得對購股權計劃重大條款及條件(根據現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自動生效之變動則除外)作出變動，惟不得修訂以致對於該修訂前已授出或同意授出之任何購股權之發行條款構成不利影響，除非總共擁有股份面值不低於百分之五十的購股權的承授人提出書面同意或批准，並受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限。

購股權計劃已修訂之條款須符合上市規則第 17 章的有關規定。

22. 註銷已授予的購股權

任何註銷已授予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必須經相關承授人批准，惟承授人出售、轉讓、抵押、按揭、附以產權負擔，或使任何第三者於購股權上產生任何權益則除外。

23. 表現目標

新購股權計劃概無於可行使購股權前必須達到的表現目標，惟董事會所附加於其上者和載列於授予購股權的要約內者除外。

24. 購股權計劃的條件

採納購股權計劃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1)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所需決議案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2)上市委員會據批准購股權計劃及授予購股權後，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時本公司可能須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上市及買賣及(3)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25. 購股權計劃的現況

截至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本公司並無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有可能未能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

E.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

董事獲告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大可能須承擔任何重大的香港遺產稅責任。

經聽取獨立稅務意見後，董事認為，本集團經審核賬目內所作出的稅項撥備已經足夠。

林先生及林耿華先生已根據彌償保證契據(重大合約第(i)項)的條款，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直至上市日期(包括該日)須繳納的稅項而向本集團作出彌償保證，惟若干情況(包括於直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已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經審核賬目中作出撥備，及就附錄二所達至的溢利預測而言已於賬目中計入稅項)除外。

2.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

3. 保薦人

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本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已作出一切必須安排，以便證券能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07及3A.08條聲明其獨立於本公司。

4. 開辦費用

本公司的開辦費用約為10,000美元，概由本公司支付。

5. 發起人

本公司的發起人為林先生。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並無就本招股章程所述的股份發售或有關交易而向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建議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6. 專家資格

以下為本招股章程載有其意見或建議的專家的資格：

名稱	專業資格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6類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	英國特許會計師 香港執業會計師
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	物業估值師
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顧問
廣東恒益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顧問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律師

7. 本公司專家的權益

名列本附錄「專家資格」中所述的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或概無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或證券。

8. 專家同意書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國衛會計師事務所、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君合律師事務所、廣東恒益律師事務所及康德明律師事務所已就本招股章程的刊行發出彼等各自的同意書，表示同意按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形式及涵義轉載彼等的函件、報告及／或估值證書意見及／或引述彼等的名稱（視情況而定），且迄今並無撤回彼等各自的同意書。

9. 股份登記

受公司法的條文所限，本公司的股東名冊總冊將由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存置於開曼群島，而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分冊將由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存置於香港。

10. 股份持有人的稅項

(a) 香港

出售、購買及轉讓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香港分冊登記的股份，須支付香港印花稅，現時向買方及賣方各自收取的印花稅率，為所出售或轉讓的股份代價或公平值的0.1%（以較高者為準）。在香港或源自香港買賣股份的利潤，亦可能需要支付香港利得稅。董事已獲告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根據中國或香港法律就遺產稅負上重大責任的可能性不大。

(b)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例，轉讓股份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印花稅。

(c) 諮詢專業顧問

本公司建議未來持有股份的人士，如對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或買賣股份所產生的稅項問題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謹此強調本公司、本公司董事或參與股份發售其他各方對股份持有人因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或買賣股份或行使股份的任何附帶權利而產生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責任概不負責。

11. 約束力

倘根據本招股章程提出認購申請，則本招股章程即具效力，使一切有關人士須受公司條例第44A及44B條的一切有關規定（罰則除外）所約束。

12.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於上市後委任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

13. 其他事項

(a)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

(i) 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

(aa)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發行、同意發行或建議發行已繳足或部分繳款的股本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其他代價；及

(bb)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就發行或出售任何股本或借貸資本而給予或同意給予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ii)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股本或借貸資本，概無涉及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涉及購股權。

(b) 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起，本集團的財政狀況或經營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c) 本公司並無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d) 在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12個月內，本集團的財政狀況並無因本集團任何業務中斷而可能或已經受到任何重大影響。

(e) 本招股章程以英文書寫並包含中文譯本（僅供參考）。倘本招股章程英文版本與中文譯本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連同本招股章程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進行註冊的文件包括白色、黃色及綠色申請表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同意書以及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一節「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副本可在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14日內(包括該日)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可於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5樓501室的張秀儀、唐匯棟、羅凱柏律師行辦事處供查閱：

- (a)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本公司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 (c) 有關國衛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及溢利預測的國衛會計師事務所函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及附錄三；
- (d) 就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或自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如屬較短期間)的有關經審核財務報表；
- (e) 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編製有關本集團物業的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
- (f)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g)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服務協議詳情」一段所述的服務協議；
- (h) 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 (i)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其他資料」一節「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同意書；
- (j) 公司法；

- (k) 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中所述由資產評值有限公司編製的關於生物資產及農業生產的估值報告；
- (l)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於本招股章程日期編製以概述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所述的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的函件；
- (m) 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於本招股章程日期編製的中國法律意見；及
- (n) 有關本集團溢利預測的保薦人函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